标段编号： 2306-440305-04-01-580943003001

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文件

标段名称： 110kV赤湾输变电工程项目施工

投标文件内容： 资信标文件

投标人： 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日期： 2026年03月12日

工程编号：2306-440305-04-01-580943003001

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招标

投 标 文 件

工程名称：110kV 赤湾输变电工程项目施工

投标文件内容：资信标部分

投 标 人：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日　　期：2026 年 03 月 03 日

资信标部分目录

（一）、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4

1、投标人营业执照（扫描件） 7

2、投标人资质证书（扫描件） 12

3、投标人安全生产许可证证明以及拟派项目经理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证明（扫描件） 23

4、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25

5、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27

6、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28

（二）、近 3 年财务审计报告 29

1、2020-2024 年财务报表证明 29

1.1 2020 年财务报告 29

1.2 2021 年财务报告 40

1.3 2022 年财务报告 69

1.4 2023 年财务报告 85

1.5 2024 年财务报告 118

2、2020-2024 年企业纳税证明 150

2.1 2020 年企业纳税证明 150

2.2 2021 年企业纳税证明 151

2.3 2022 年企业纳税证明 152

2.4 2023 年企业纳税证明 153

2.5 2024 年企业纳税证明 154

（三）、投标人业绩情况 155

1、2022-2023 年度前海、蛇口片区配电网建设项目 157

2、招商供电营业区企业客户计量自动化改造项目 166

3、110kV 八路站 4 号、5 号主变改造工程设计及部分施工（EPC）项目 184

4、2020-2021 年度前海、蛇口片区配电网建设项目（第一批次）施工 1 标（一） 194

5、110KV 八路站设备提升改造工程(二次) 205

6、盐田国际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岸基船舶供电系统操作及维护 213
7、福永人民医院凤凰分院变压器增容设备采购工程 215
8、95147 部队电站改造工程 220
9、罗湖区老旧电气安全隐患全面排查整治第二阶段工程城中村部分施工招标项目（第二标段） 235
10、2022-2024 年机电检修协作项目 253
11、蛇口站 103#开关紧急处理（断路器更换）抢修工程 263
12、同胜学校双电源建设工程 267
13、2021-2022 年度电缆沟与盖板巡维（含抢维）、低压用户代管（含抢维）及低压业扩项目 282
（四）、项目经理业绩 295
1、项目负责人业绩证明 296
1.1 110kV 八路站 4 号、5 号主变改造工程设计及部分施工（EPC）项目 296
1.2 110KV 八路站设备提升改造工程(二次) 308
1.3 五洋水电站 2 号机组维修维护项目 320
项目名称 320
（五）、履约评价情况 330
（六）、投标人获奖情况 332
（七）、被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情况 335
（八）、被最高人民法院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情况 339
（九）、其他 356
1、增值税发票税率 356
2、总包管理建议 356
2.1 总承包管理概述 356
3、项目组织机构（与技术标书一致） 364
3.1 拟投入本项目管理班子配备情况表 364
3.2 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简历表 367
3.3 管理班子人员证书 373

（一）、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投标人名称	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2015 年 5 月 7 日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	91440300335350862X			所属行业	建筑安装业	
纳税人识别号	91440300335350862X			组织机构代码	91440300335350862X	
注册地址	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雪岗北路 133 号天安云谷 3 期 B 座 1901			注册资本	6000 万元	
办公地址	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雪岗北路 133 号天安云谷 3 期 B 座 1901			办公面积	585.24 平方米	
企业性质	民营			上级母公司名称(如有)	广东兴鹏基能源集团	
上市情况	☑未上市 □已上市，代码：_____ □控股/母公司已上市，代码：_____					
网　址	/			联系电话	0755-28309989	
传　真	0755-28309989			联系邮箱	1729757704@qq.com	
法定代表人	姓名	王世朋	技术职称	高级工程师	电话	13530882399
技术负责人	姓名	王世朋	技术职称	高级工程师	电话	13530882399
资质及认证情况	行业资质类别及等级	承装类二级(110 千伏以下)承修类二级(110 千伏以下)承试类二级(110 千伏以下)	发证日期	2023 年 04 月 23 日	证件编号	6-1-00094-2017
		输变电工程专业承包贰级	发证日期	2025 年 09 月 02 日	证件编号	D344140886

		机电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	发证日期	2025 年 09 月 02 日	证件编号	D244789187
		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	发证日期	2025 年 09 月 02 日	证件编号	D244789187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	发证日期	2025 年 09 月 02 日	证件编号	D244789187
		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贰级	发证日期	2025 年 09 月 02 日	证件编号	D344140886
		地基基础工程专业承包贰级	发证日期	2025 年 09 月 02 日	证件编号	D344140886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专业承包贰级	发证日期	2025 年 09 月 02 日	证件编号	D344140886
		建筑幕墙工程专业承包贰级	发证日期	2025 年 09 月 02 日	证件编号	D344140886
		消防设施工程专业承包贰级	发证日期	2025 年 09 月 02 日	证件编号	D344140886
		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专业承包贰级	发证日期	2025 年 09 月 02 日	证件编号	D344140886
		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贰级	发证日期	2025 年 09 月 02 日	证件编号	D344140886
		环保工程专业承包贰级	发证日期	2025 年 09 月 02 日	证件编号	D344140886
		施工劳务	发证日期	2022 年 02 月 28 日	证件编号	DL34405837
	体系认证类别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发证日期	2017 年 07 月 12 日	证件编号	04923Q01064R2M-1、04923Q01064R2M-2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发证日期	2017 年 07 月 12 日	证件编号	04923E00591R2M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发证日期	2017 年 07 月 12 日	证件编号	04923S00518R2M
人员情况	员工总人数：97					
	其中	高级职称人员		2		
		中级职称人员		6		
		初级职称人员		4		
	具备中、高级职称比例			16.67%		
财务基本信息	开户银行		建设银行深圳福前支行			
	开户行地址		深圳市龙华区福城街道桔塘社区桔岭新村 236 号锦富大厦一楼			
	账号		4425 0110 1909 0000 0313			
	纳税人类型		☑一般纳税人 □小额纳税人			
	纳税人识别号		91440300335350862X			
	银行授信额度（如有）		/			
经营范围	电力工程、水利水电工程、机电安装工程、地基与基础工程、城市及照明工程、消防设施工程、房屋建筑工程、建筑装修装饰工程、建筑智能化工程、城市园林绿化工程、市政公用工程和城市轨道交通工程。（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					
公司/驻地地址	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雪岗北路 133 号天安云谷 3 期 B 座 1901					

注：表格不够可另附说明

1、投标人营业执照（扫描件）

注册资本：6000 万元

营业执照（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335350862X

名　　称　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类　　型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住　　所　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雪岗北路133号天安云谷3期B座1901

法定代表人　王世朋

成立日期　2015年05月07日

重要提示
1、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法规规定应当经批准的项目，取得许可审批文件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2、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审批项目等有关事项及年报信息和其他信用信息，请登录深圳市市场和质量监督管理委员会商事主体信用信息公示平台（网址http://www.szcredit.org.cn）或扫描执照的二维码查询。
3、商事主体须于每年1月1日-6月30日向商事登记机关提交上一年度的年度报告。商事主体应当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等规定向社会公示商事主体信息。

登记机关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8 年 11 月 16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监制

变更（备案）通知书

22309049903

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我局已于二〇二三年十一月八日对你企业申请的（股东信息、认缴注册资本总额(万元)）变更予以核准； 对你企业的（章程修正案、章程 ）予以备案，具体核准变更（备案）事项如下：

备案前章程修正案：

备案后章程修正案：

章程备案

变更前股东信息：	广东兴鹏基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出资额2000（万元），出资比例100%
变更后股东信息：	广东兴鹏基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出资额6000（万元），出资比例100%
变更前认缴注册资本总额(万元)：	2000 币种：人民币
变更后认缴注册资本总额(万元)：	6000 币种：人民币

税务部门重要提示：如您在税务局使用防伪税控系统开具增值税发票，因变更名称、住所，需到原税务局主管税务机关办税服务厅办理防伪税控设备变更发行。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二〇二三年十一月八日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注册业务专用章 (电子)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信息查询单

基本信息 许可经营信息 股东信息 成员信息 变更信息 股权质押信息 法院冻结信息 经营异常信息 严重违法失信信息

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的基本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335350862X
注册号：	440301112800940
商事主体名称：	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住所：	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雪岗北路133号天安云谷3期B座1901
法定代表人：	王世朋
认缴注册资本（万元）：	6000
经济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成立日期：	2015-05-07
营业期限：	永续经营
核准日期：	2023-11-08
年报情况：	2015年报已公示、 2016年报已公示、 2017年报已公示、 2018年报已公示、 2019年报已公示、 2020年报已公示、 2021年报已公示、 2022年报已公示、 2023年报已公示
主体状态：	开业（存续）
分支机构：	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光明分公司
备注：	

信息打印

我司属于深圳本土企业，如遇任何突发事件的情况均可在 4 小时以内响应到现场解决。

变更（备案）通知书

21802346291

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我局已于二〇一八年十一月十六日对你企业申请的（住所）变更予以核准； 对你企业的（章程修正案）予以备案，具体核准变更（备案）事项如下：

备案前章程修正案：

备案后章程修正案：

变更前住所： 深圳市福田区梅林街道梅丽路梅林文体中心3号楼1层东起第3、4号

变更后住所： 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雪岗北路133号天安云谷3期B座1901

税务部门重要提示：如您在国税使用防伪税控系统开具增值税发票，因变更名称、住所，需到原国税主管税务机关办税服务厅办理防伪税控设备变更发行。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二〇一八年十一月十六日

注册业务专用章

（电子）

注册人员：14 人

首页 > 企业数据 > 企业详情 >

手机查看

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广东省-深圳市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335350862X	企业法定代表人	王世明
企业登记注册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企业注册属地	广东省-深圳市
企业经营地址	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雪岗北路133号天安云谷3期B座1901		

企业资质资格 | 注册人员 | 工程项目 | 业绩技术指标 | 不良行为 | 良好行为 | 黑名单记录 | 失信联合惩戒记录 | 资质记录

序号	姓名	身份证号	注册类别	注册号(执业印章号)	注册专业
1	刘欢满	441381199******48	二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B21234400010675	土建
2	曹世明	433023197******16	二级注册建造师	粤2442006200807586	建筑工程
3	黄丽雅	440204196******1X	二级注册建造师	粤2442010201003664	机电工程
4	欧德平	440111197******16	二级注册建造师	粤2442011201201539	机电工程
5	王健	441426198******13	二级注册建造师	粤2442021202125068	机电工程
6	张富华	441424199******35	二级注册建造师	粤2442021202125071	机电工程
7	陈伟源	440582199******56	二级注册建造师	粤2442021202329567	建筑工程
8	周锋	430321198******72	二级注册建造师	粤2442022202221350	机电工程
9	刘欢满	441381199******48	二级注册建造师	粤2442022202305885	建筑工程
10	李志华	441424197******53	二级注册建造师	粤2442023202313862	建筑工程
11	卢贵富	441202199******12	二级注册建造师	粤2442023202321495	建筑工程
12	陈杰	441481198******94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442016201634919	机电工程
13	陈杰	441481198******94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442016201634919	市政公用工程
14	刘秋霞	441881198******24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442020202100903	建筑工程

2、投标人资质证书（扫描件）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证书编号：D244789187

企　业　名　称：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335350862X

法　定　代　表　人：王世朋

注　册　地　址：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雪岗北路133号天安云谷3期B座1901

有　效　期：至2030年09月02日
（请扫码查看各项资质有效期）

资　质　等　级：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
机电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
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
******

关注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微信公众号，进入“电建办事”扫码查验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5年09月02日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查询网址：http://jzsc.mohurd.gov.cn
广东省建设行业数据开放平台查询网址：https://kcypt.gdcic.net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证书编号：D344140886

企　业　名　称：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335350862X

法　定　代　表　人：王世朋

注　册　地　址：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雪岗北路133号天安云谷3期B座1901

有　效　期：至2030年09月02日
（请扫码查看各项资质有效期）

资　质　等　级：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地基基础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环保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建筑幕墙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输变电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消防设施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

先关注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微信公众号，进入“电建办事”扫码查验

发证机关：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

发证日期：2025年09月02日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查询网址：http://jzsc.mohurd.gov.cn
广东省建设行业数据开放平台查询网址：https://kfcpt.gdcic.net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证书编号：DL34405837

企　业　名　称：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335350862X

法　定　代　表　人：王世朋

注　册　地　址：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雪岗北路133号天安云谷3期B座1901

有　效　期：至2027年02月28日

资　质　等　级：施工劳务不分等级
******

先关注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微信公众号，进入“粤建办事”扫码登陆

发证机关：深圳市龙岗区住房和建设局

发证日期：2022年02月28日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查询网址：http://jzsc.mohurd.gov.cn
广东省建设行业数据开放平台查询网址：http://datagdcic.net/dop

承装(修、试)电力设施许可证

许可证编号:6-1-00094-2017

单 位 名 称：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住所：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雪岗北路133号天安云谷3期B座1901

法定代表人：王世朋

许可类别和等级：承装类二级（110千伏以下）
承修类二级（110千伏以下）
承试类二级（110千伏以下）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335350862X

有效期限自 2023年05月08日 始

至 2029年05月07日 止

许 可 机 关

2023年04月23日

国家能源局印制

中华人民共和国

承装（修、试）电力设施许可证

（副本）

国家能源局印制

许可证编号：6-1-00094-2017

根据《承装（修、试）电力设施许可证管理办法》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经审查，准许你单位从事承装（修、试）电力设施业务，特颁发此证。

单位名称：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住　　所：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雪岗北路133号天安云谷3期B座1901

法定代表人：王世朋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335350862X

许可类别和等级：承装类二级（110千伏以下）
承修类二级（110千伏以下）
承试类二级（110千伏以下）

有效期限：自　2023年05月08日　始

至　2029年05月07日　止

许可机关（盖章）

2023年04月23日

备　注

承装（修、试）电力设施许可证

许可证编号：6-1-00094-2017

单位名称：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住所：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雪岗北路133号天安云谷3期B座1901

法定代表人：王世明

许可类别和等级：承装类三级、承修类三级、承试类三级

有效期限自 2023 年 05 月 08 日始

至 2029 年 05 月 07 日止

2023 年 04 月 28 日

许可机关：国家能源局南方监管局

国家能源局印制

许可证编号：6-1-00094-2017(2/2)

根据《承装（修、试）电力设施许可证管理办法》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经审查，准许你单位从事承装（修、试）电力设施业务，特颁发此证。

单位名称：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住　　所：深圳市龙岗区坪地街道坪地北路133号天安云谷3期E栋1901

法定代表人：王世月

许可类别和等级：承装类二级、承修类二级、承试类二级

有效期限：自 2023 年 05 月 08 日始

至 2029 年 05 月 07 日止

许可机关（盖章）

2023 年 05 月 08 日

承装（修、试）电力设施许可证使用规定

一、承装（修、试）电力设施许可证是持证人从事承装（修、试）电力设施业务的法定凭证，不得伪造、涂改、冒用、出借、转让，任何单位或个人不得非法扣压、没收承装（修、试）电力设施许可证。

二、承装（修、试）电力设施许可证如有遗失、损毁，持证人应当及时向许可机关说明情况，并按规定申请补办承装（修、试）电力设施许可证。

三、承装（修、试）电力设施许可证相关事项发生变更时，持证人应当按照《承装（修、试）电力设施许可证管理办法》的规定申请变更。

四、许可证有效期届满，持证人需要延续的，应当提前30日向许可机关提出申请。

五、持证人依法终止承装（修、试）电力设施业务的，应当将承装（修、试）电力设施许可证交回原许可机关。

许可证编号：6-1-00094-2017(1/2)

根据《承装（修、试）电力设施许可证管理办法》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经审查，准许你单位从事承装（修、试）电力设施业务，特颁发此证。

单位名称：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住　　所：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雪岗北路133号天安云谷3期B座1901

法定代表人：王世明

许可类别和等级：承装类三级、承修类三级、承试类三级

有效期限：自2023年05月08日始

至2029年05月07日止

许可机关（盖章）

2023年5月23日

承装（修、试）电力设施许可证使用规定

一、承装（修、试）电力设施许可证是持证人从事承装（修、试）电力设施业务的法定凭证，不得伪造、涂改、冒用、出借、转让。任何单位或个人不得非法扣压、没收承装（修、试）电力设施许可证。

二、承装（修、试）电力设施许可证如有遗失、损毁，持证人应当及时向许可机关说明情况，并按规定申请补办承装（修、试）电力设施许可证。

三、承装（修、试）电力设施许可证相关事项发生变更时，持证人应当按照《承装（修、试）电力设施许可证管理办法》的规定申请变更。

四、许可证有效期届满，持证人需要延续的，应当提前30日向许可机关提出申请。

五、持证人依法终止承装（修、试）电力设施业务的，应当将承装（修、试）电力设施许可证交回原许可机关。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www.mohurd.gov.cn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建设工程企业 | 从业人员 | 建设项目 | 诚信记录
请输入关键词，例如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搜索

首页 监管动态 数据服务 信用建设 建筑工人 政策法规 电子证照 问题解答 网站动态

首页 > 企业数据 > 企业详情 > 手机查看

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广东省-深圳市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335350862X	企业法定代表人	王世明
企业登记注册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企业注册属地	广东省-深圳市
企业经营地址	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五和北路133号天安云谷3期8座1901		

企业资质资格 注册人员 工程项目 业绩技术指标 不良行为 良好行为 黑名单记录 失信联合惩戒记录 变更记录

序号	资质类别	资质证书号	资质名称	发证日期	发证有效期	发证机关	预览
1	建筑业企业资质	D244789187	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	2024-10-01	2025-10-01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证书信息
2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				
3			机电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				
4		D344140886	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2028-12-28	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	证书信息
5			建筑幕墙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6			输变电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7			消防设施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8			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9			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10			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11			地基基础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12			环保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3、投标人安全生产许可证证明以及拟派项目经理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证明（扫描件）

安全生产许可证

编号：（粤）JZ安许证字[2023]007084

企业名称：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王世朋

单位地址：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雪岗北路133号天安云谷3期B座1901

经济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许可范围：建筑施工

有效期：2023年05月04日 至 2026年05月04日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3 年 05 月 04 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335350862X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B（2016）0013018

姓　　名：陈杰

性　　别：男

出 生 年 月：1982年09月29日

企 业 名 称：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职　　务：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2016年12月19日

有　效　期：2025年11月19日　　至 2028年12月18日

发 证 机 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 证 日 期：2025 年 11 月 19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4、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中诚认证 CTC CERTIFICATION

ISO 900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证书编号：04923Q01064R2M-2

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广东省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雪岗北路 133 号天安云谷 3 期 B 座 1901
办公地址：广东东莞市凤岗镇雁田村太西岸南门军民路 15 号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335350862X

根据贵组织的申请，本公司依据《质量管理体系 要求》（GB/T19001-2016/ISO9001:2015）规定实施认证审核，经评定符合要求，特此发证。质量管理体系覆盖范围为：

承装（修、试）电力设施

首次发证日期：2017 年 07 月 12 日
证书有效日期：2023 年 07 月 09 日至 2026 年 07 月 08 日

上述范围若涉及行政许可前置审批，强制性认证，本证书仅覆盖被许可资质，证书范围内的产品及服务，证书有效期内，获证组织应按 CTC 规定接受年度监管，加贴合格标识，证书方为有效。证书相关信息可通过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http://cx.cnca.cn）或客服电话 400-888-2538 查询。

第二次监审合格
标识加贴处

IAF MEMBER OF MULTILATERAL RECOGNITION ARRANGEMENT

CNAS

中国认可
国际互认
管理体系
MANAGEMENT SYSTEM
CNAS C049-M

董事长

广东质检中诚认证有限公司
地址：广东省广州市黄埔区科学城科学大道 10 号
电话：020-89232333 传真：020-89232078
网址：http://www.qtctc.org

证书查询

ISO 900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证书编号：04923Q01064R2M-1

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广东省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雪岗北路 133 号天安云谷 3 期 B 座 1901
办公地址：广东东莞市凤岗镇雁田村太西岸南门军民路 15 号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335350862X

根据贵组织的申请，本公司依据《质量管理体系 要求》（GB/T19001-2016/ISO9001:2015）和《工程建设施工企业质量管理规范》（GB/T50430-2017）规定实施认证审核，经评定符合要求，特此发证。
质量管理体系覆盖范围为：

资质等级许可范围内的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
机电工程施工总承包

首次发证日期：2017 年 07 月 12 日
证书有效日期：2023 年 07 月 09 日至 2026 年 07 月 08 日

上述范围涉及行政许可前置审批、强制性认证。本证书仅覆盖获许可资质、证书范围内的产品及服务。证书有效期内，获证组织须按 CTC 规定接受年度监管，加贴合格标识。证书方为有效。证书相关信息可通过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http://cx.cnca.cn）或客服电话 400-888-2538 查询。

第二次监审合格
标识加贴处

中国认可
管理体系
MANAGEMENT SYSTEM
CNAS C049-M

董事长

证书查询

广东质检中诚认证有限公司
地址：广东省广州市黄埔区科学城科学大道 10 号
电话：020-89232333 传真：020-89232078
网址：http://www.qtctc.org

5、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ISO 14001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证书编号：04923E00591R2M

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广东省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雪岗北路 133 号天安云谷 3 期 B 座 1901
办公地址：广东东莞市凤岗镇雁田村太西岸南门军民路 15 号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335350862X

根据贵组织的申请，本公司依据《环境管理体系 要求及使用指南》(GB/T24001-2016/ISO14001:2015)规定实施认证审核，经评定符合要求，特此发证。环境管理体系覆盖范围为：

资质等级许可范围内的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机电工程施工总承包、承装（修、试）电力设施及相关管理活动

首次发证日期：2017 年 07 月 12 日
证书有效日期：2023 年 07 月 09 日至 2026 年 07 月 08 日

上述范围若涉及行政许可的复审前，强制性认证。本证书仅覆盖被许可资质、证书范围内的产品及服务。证书有效期内，获证组织须按规定接受年度监管，加贴合格标识，证书方为有效。证书相关信息可通过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http://cx.cnca.cn）或客服电话 400-888-2538 查询。

第二次监审合格标识加贴处

中国认可
国际互认
管理体系
MANAGEMENT SYSTEM
CNAS C049-M

董事长

广东质检中诚认证有限公司
地址：广东省广州市黄埔区科学城科学大道 10 号
电话：020-89232333　　传真：020-89232078
网址：http://www.qtctc.org

证书查询

6、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ISO 45001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证书编号：04923S00518R2M

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广东省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雪岗北路 133 号天安云谷 3 期 B 座 1901
办公地址：广东东莞市凤岗镇雁田村太西岸南门军民路 15 号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335350862X

根据贵组织的申请，本公司依据《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 要求及使用指南》（GB/T45001-2020/ISO45001:2018）规定实施认证审核，经评定符合要求，特此发证。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覆盖范围为：

资质等级许可范围内的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机电工程施工总承包、承装(修、试) 电力设施及相关管理活动

首次发证日期：2017 年 07 月 12 日
证书有效日期：2023 年 07 月 09 日至 2026 年 07 月 08 日

上述范围若涉及行政许可前置审批，强制性认证，本证书仅覆盖被许可资质，证书范围内的产品及服务，证书有效期内，获证组织须按 CTC 规定接受年度监管，加贴合格标识，证书方为有效。证书相关信息可通过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http://cx.cnca.cn）或客服电话 400-888-2538 查询。

第二次监审合格标识加贴处

中国认可
国际互认
管理体系
MANAGEMENT SYSTEM
CNAS C049-M

董事长

广东质检中诚认证有限公司
地址：广东省广州市黄埔区科学城科学大道 10 号
电话：020-89232333　　传真：020-89232078
网址：http://www.qtctc.org

证书查询

（二）、近3年财务审计报告

1、2020-2024 年财务报表证明

1.1 2020 年财务报告

深圳中茂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审计报告

（2020年度）

目　录　　页　次

一、审计报告书　1
二、已审会计报表
资产负债表　2
利润表　3
现金流量表　4-5
会计报表附注　6-8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竹子林紫竹六路金民大厦302
电话：82871213　　传真:82871060

扫描全能王 创建

机密

审计报告

中茂年检审[2021]第0034号

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我们接受委托，审计后附的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20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2020年度的利润表和现金流量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企业会计制度》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是贵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设计、实施和维护与财务报表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而导致的重大错报；（2）选择和运用恰当的会计政策；（3）作出合理的会计估计。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职业道德规范，计划和实施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我们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三、导致保留意见的事项

由于外部条件限制，审计过程中贵公司银行存款我们未能获取到相关询证函确认，固定资产库存现金未能实施盘点，实收资本的存在性未能得到核实，也未能实施其他替代性审计程序，相关数据无法加以确认。

四、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除上述未确认事项外，贵公司财务报表已经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企业会计制度》的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贵公司2020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20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深圳中茂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深圳　　2021年3月22日

1

扫描全能王 创建

资产负债表

2020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资　产	期 末 数	期 初 数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	期 末 数	期 初 数
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		
货币资金	8,947,688.80	25,291,207.59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收票据			应付票据		
应收账款	47,178,273.55	32,738,119.86	应付账款	17,291,227.12	18,918,709.70
预付款项	1,959,750.88	4,223,587.93	预收款项	44,223,638.43	53,694,991.77
应收利息			应付职工薪酬	65,681.02	717,703.50
其他应收款	1,518,290.45	8,993,698.27	应交税费	-517,355.55	-188,999.84
存货			应付利息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应付股利		
其他流动资产			其他应付款	452,512.12	786,000.09
流动资产合计	59,604,003.68	71,246,613.6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非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合计	61,515,103.14	73,928,405.2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非流动负债：		
长期应收款			长期借款		
长期股权投资			应付债券		
投资性房地产			长期应付款		
固定资产	793,833.06	1,275,931.31	专项应付款		
在建工程			预计负债		
工程物资			递延所得税负债		
固定资产清理			非流动负债合计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负债合计	61,515,103.14	73,928,405.22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所有者权益：		
开发支出			实收资本		
商誉			资本公积		
长期待摊费用			减：库存股		
递延所得税资产			盈余公积		
其他非流动资产			未分配利润	-1,117,266.40	-1,405,860.26
非流动资产合计	793,833.06	1,275,931.31	所有者权益合计	-1,117,266.40	-1,405,860.26
资 产 总 计	60,397,836.74	72,522,544.96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合计	60,397,836.74	72,522,544.96

2

扫描全能王 创建

利润表

2020年度

编制单位：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本 期 数	上 期 数
一、营业收入	81,438,223.75	128,004,501.12
减：营业成本	78,551,869.47	122,572,112.24
主营业务税金及附加	438,204.13	243,402.58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2,258,080.63	4,259,625.11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43,117.69	-732.46
资产减值损失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	233,187.21	930,093.65
加：营业外收入	40,612.54	24,598.00
减：营业外支出	62.28	1,010.34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加：以前年度损益调整	85,856.89	60,149.29
三、利润总额	359,594.36	1,013,830.60
减：所得税费用	71,000.50	8,904.47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88,593.86	1,004,926.13
五、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单位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3

扫描全能王创建

现金流量表

2020年度

编制单位：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行　次	本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	65,458,327.03
收到的税费返还	3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	10,183,602.9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	75,641,929.9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	82,552,401.33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	6,283,398.74
支付的各项税费	8	2,993,100.0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	-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	91,828,900.1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	-16,186,970.1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2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3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5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16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7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9	156,548.67
投资支付的现金	20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21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2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3	156,548.6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	-156,548.6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25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6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7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8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9	-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0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1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2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3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	-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35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6	-16,343,518.7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7	25,291,207.5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8	8,947,688.80

4

扫描全能王 创建

现金流量表（续）

2020年度

编制单位：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补充资料	行次	本期金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39	
净利润	40	288,593.86
加：资产减值准备	41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42	638,646.92
无形资产摊销	43	-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44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5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6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7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48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9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0	-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51	-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2	-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3	-4,700,908.82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54	-12,413,302.08
其他	5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6	-16,186,970.12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57	
债务转为资本	58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59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60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66	
现金的期末余额	67	8,947,688.80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68	25,291,207.59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69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7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1	-16,343,518.79

单位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5

扫描全能王创建

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会计报表附注

2020年12月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附注1、公司基本情况

1. 本公司于2015年5月7日在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登记注册，领取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335350862X，法定代表人：王世朋。

2. 经营范围：电力工程、水利水电工程、机电安装工程、地基与基础工程、城市及照明工程、消防设施工程、房屋建筑工程、建筑装修装饰工程、建筑智能化工程、城市园林绿化工程、市政公用工程和城市轨道交通工程。（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

3. 法定地址：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雪岗北路133号天安云谷3期B座1901。

附注2、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报表编制方法

（1）会计制度

本公司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会计准则》和《企业会计制度》及其补充规定，并结合企业实际情况制定本公司会计政策。

（2）会计年度

本公司以公历每年一月一日起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3）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4）记账原则和计价基础

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各项财产物质以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计价。其后，各项财产物质如果发生减值，按规定提取相应的减值准备。

（5）收入确认原则

商品销售：本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买方，且不再对该商品实施继续管理权和实际控制权，相关的收入已经收到或取得了收款的证据，并且与销售该商品有关的成本能够可靠的计量时，确认营业收入的实现。

（6）固定资产计价及其累计折旧核算方法

固定资产是指使用期限在一年以上，单位价值在人民币2000元以上的房屋、建筑物、机器、运输工具以及其他与生产、经营有关的设备器具、工具等。以及不属于生产、经营主要设备的，单位价值在人民币2000元以上并且使用年限在两年以上的资产。

扫描全能王创建

固定资产以实际成本计价。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平均年限法计算，并按固定资产类别的原价，估计使用年限，预计净残值率（原价的10%）确定其分类折旧率如下：

资产类别	使用年限	年折旧率
运输工具	5年	18%
其他设备	5年	18%

年末，本公司对固定资产因市价持续下跌，或技术陈旧、损坏、长期闲置等原因，表明固定资产已经发生减值，按单项固定资产预计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之差额提取固定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年度损益类账项。

（7）企业所得税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采用应付税款法核算企业所得税。

附注3、会计报表项目注释

注释 1 、货币资金

项　　目	年初数		年末数	
	原币	折合人民币	原币	折合人民币
现金	3,001.96	3,001.96	2,243.93	2,243.93
银行存款	25,288,205.63	25,288,205.63	8,945,444.87	8,945,444.87
合 计		25,291,207.59		8,947,688.80

注释 2 、应收账款

账　　龄	年初数		年末数	
	金 额	比例	金 额	比 例
一年至二年	32,738,119.86	100.00%	47,178,273.55	100.00%
合 计	32,738,119.86	100.00%	47,178,273.55	100.00%

注释 3 、预付账款

账　　龄	年初数		年末数	
	金 额	比 例	金 额	比 例
一年至二年	4,223,587.93	100.00%	1,959,750.88	100.00%
合 计	4,223,587.93	100.00%	1,959,750.88	100.00%

注释 4 、其他应收款

账　　龄	年初数		年末数	
	金 额	比 例	金 额	比 例
一年至二年	8,993,698.27	100.00%	1,518,290.45	100.00%
合 计	8,993,698.27	100.00%	1,518,290.45	100.00%

注释 5 、固定资产及累计折旧

项　　目	年初数	本期增加数	本期减少数	年末数
固定资产原值	2,880,575.86	156,548.67	-	3,037,124.53
累计折旧	1,604,644.55	638,646.92	-	2,243,291.47
固定资产净值	1,275,931.31			793,833.06

注释 6 、应付账款

账　　龄	年初数		年末数	
	金 额	比 例	金 额	比 例
一年至二年	18,918,709.70	100.00%	17,291,227.12	100.00%
合 计	18,918,709.70	100.00%	17,291,227.12	100.00%

注释 7 、预收账款

账　　龄	年初数		年末数	
	金 额	比 例	金 额	比 例
一年至二年	53,694,991.77	100.00%	44,223,638.43	100.00%
合 计	53,694,991.77	100.00%	44,223,638.43	100.00%

注释 8 、应付职工薪酬

项　　目	年初数	本期增加数	本期减少数	年末数
工资	790,753.50	5,630,776.26	6,283,398.74	138,131.02
员工餐费补贴	-73,050.00			-73,050.00
合 计	717,703.50			65,081.02

注释 9 、其他应付款

账　　龄	年初数		年末数	
	金 额	比 例	金 额	比 例
一年至二年	786,000.09	100.00%	452,512.12	100.00%
合 计	786,000.09	100.00%	452,512.12	100.00%

注释 10 、实收资本

投 资 人	投资比例	货币种类	认缴出资额	实际出资额
广东兴鹏基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100.00%	人民币	20,000,000.00	-
合 计	100.00%		20,000,000.00	-

本公司管理当局向会计报表使用者及审计本公司会计报表的注册会计师郑重承诺：资产负债表日及至审计报告日，本公司不存在需要在会计报表附注中披露的可能发生或已经发生的重大担保、诉讼事项。

说明：

以上会计报表附注系本公司会计报表的组成部分，使用时应结合会计报表同时阅读。

8

扫描全能王创建

证书序号：0005905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　　称：深圳中茂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章超然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深圳市福田区竹子林紫竹六路金民大厦302#

组织形式：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47470108

批准执业文号：深财会[2005]8号

批准执业日期：2005年01月24日

说　明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深圳市财政委员会

二〇一八年七月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扫描全能王 创建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71615767H
名 称 深圳申茂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类 型 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章超然
成 立 日 期 2005年02月02日
主要经营场所 深圳市福田区竹子林紫竹六路金民大厦302#
登记机关
2020年11月24日
重要提示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1.2 2021 年财务报告

防伪编号： 07552022041154346398

深圳中创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已签

微信扫一扫查询真伪

报告文号：	深中创财审字[2022]第232号
委托单位：	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被审验单位名称：	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被审单位所在地：	深圳市
事务所名称：	深圳中创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报告类型：	财务报表审计(无保留意见)
报告日期：	2022-04-19
报备日期：	2022-04-19
签名注册会计师：	王爱华 刘玉松

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2021年度审计报告

事务所名称：	深圳中创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事务所电话：	0755-28833171
传真：	0755-28833171
通信地址：	深圳市罗湖区桂园街道松园社区笋岗东路3013号长虹大厦1502、1503、1504
电子邮件：	guodihsyz@163.com
事务所网址：	http://www.666cpa.com

如对上述报备资料有疑问，请与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秘书处联系。

防伪查询电话号码：0755-83515412

防伪技术支持电话：0755-82733911

防伪查询网址：http://check.szicpa.org

深圳注协

深圳中创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关于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的

审计报告

（二〇二一年度）

目 录

项 目	页码
一. 审计报告	1-2
二. 资产负债表	3-4
三. 利润表	5
四. 现金流量表	6
五.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7
六. 会计报表附注	8-25
七. 会计师事务所营业执照、执业许可证	26-27

深圳中创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SHENZHEN ZHONGCHUANG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地址：深圳市罗湖区桂园街道松园社区笋岗东路3013号长虹大厦1502、1503、1504　　电话：0755-28833171

审 计 报 告

深中创财审字[2022]第232号

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21年12月31日资产负债表，2021年度利润表、现金流量表、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2021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21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其他信息

贵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贵公司2021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四、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贵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贵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贵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五、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

深圳中创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 · 深圳　　二〇二二年四月十九日

2

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

二〇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年末数	年初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附注6	9,931,802.00	8,947,688.8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衍生金融资产		-	-
应收票据		-	-
应收账款	附注7	29,667,602.54	47,178,273.55
预付款项	附注8	1,304,651.36	1,959,750.88
其他应收款	附注9	1,460,775.74	1,518,290.45
存货		-	-
持有待售资产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其他流动资产		-	-
流动资产合计		**42,364,831.64**	**59,604,003.68**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长期应收款		-	-
长期股权投资		-	-
投资性房地产		-	-
固定资产	附注10	537,583.91	793,833.06
在建工程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油气资产		-	-
无形资产		-	-
开发支出		-	-
商誉		-	-
长期待摊费用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537,583.91**	**793,833.06**
资产合计		**42,902,415.55**	**60,397,836.74**

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续)

二〇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年末数	年初数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	-
应付票据		-	-
应付账款	附注11	14,831,441.94	17,291,227.12
预收款项	附注12	29,128,371.52	44,223,638.43
应付职工薪酬	附注14	30,240.02	65,081.02
应交税费	附注15	158,782.36	-517,355.55
其他应付款	附注13	71,451.75	452,512.12
持有待售负债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其他流动负债		-	-
流动负债合计		**44,220,287.59**	**61,515,103.1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	-
应付债券		-	-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长期应付款		-	-
预计负债		-	-
递延收益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	**-**
负债合计		**44,220,287.59**	**61,515,103.1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附注16	-	-
其他权益工具		-	-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资本公积		-	-
减：库存股		-	-
其他综合收益		-	-
专项储备		-	-
盈余公积		-	-
未分配利润	附注17	-1,317,872.04	-1,117,266.4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317,872.04**	**-1,117,266.4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42,902,415.55**	**60,397,836.74**

4

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利 润 表

二〇二一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本年累计数	上年累计数
一、营业收入	附注18	57,245,292.27	81,438,223.75
减:营业成本	附注19	54,028,165.43	78,551,869.47
税金及附加		300,697.55	438,204.13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3,119,585.66	2,258,080.63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88,642.95	-43,117.69
其中：利息费用			
利息收入		95,352.84	
加:其他收益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14,513.42	233,187.21
加:营业外收入	附注20	74,546.64	40,612.54
减:营业外支出	附注21	13,633.10	62.28
加：以前年度损益调整			85,856.89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3,599.88	359,594.36
减:所得税费用		35,982.44	71,000.50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9,582.32	288,593.86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9,582.32	288,593.86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89,582.32	288,593.86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现 金 流 量 表

二〇二一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行　次	本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	63,854,893.09
收到的税费返还	2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	201,884.8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	64,056,777.9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	56,682,115.88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现金	6	3,156,242.39
支付的各项税费	7	1,996,048.77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	1,232,758.7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	63,067,165.7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	989,612.2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1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3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14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5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7	5,499.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18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19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	5,499.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	-5,499.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3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4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5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6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7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8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9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2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3	984,113.2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4	8,947,688.8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5	9,931,802.00

6

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增减变动表
（二〇二一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行次	本年金额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01	-	-	-	-	-	-	-	-	-	-1,117,266.40	-1,117,266.40
加：会计政策变更	02											-
前期差错更正	03											-
其他	04										-111,023.32	-111,023.32
二、本年年初余额	05	-	-	-	-	-	-	-	-	-	-1,228,289.72	-1,228,289.72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06	-	-	-	-	-	-	-	-	-	-89,582.32	-89,582.32
（一）综合收益总额	07										-89,582.32	-89,582.3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08	-	-	-	-	-	-	-	-	-	-	-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09	-				-						-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10											-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1											-
4.其他	12											-
（三）利润分配	13	-	-	-	-	-	-	-	-	-	-	-
1.提取盈余公积	14									-	-	-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6										-	-
3.其他	17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8	-	-	-	-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19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0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21									-		-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22											-
5.其他	23											-
四、本年年末余额	24	-	-	-	-	-	-	-	-	-	-1,317,872.04	-1,317,872.04

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会计报表附注

（二〇二一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附注1. 公司概况：

1、公司成立背景：

本公司经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批准，于2015年5月7日正式成立的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领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440300335350862X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法定代表人为 王世明,注册资本为人民币2,000.00万元，经营期限为 2015-05-07至5000-01-01 ；公司注册地址：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雪岗北路133号天安云谷3期B座1901 。

2、经营范围：

一般经营项目是：电力工程、水利水电工程、机电安装工程、地基与基础工程、城市及照明工程、消防设施工程、房屋建筑工程、建筑装修装饰工程、建筑智能化工程、城市园林绿化工程、市政公用工程和城市轨道交通工程。（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

附注2.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41项具体会计准则，以及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并基于以下所述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进行编制。

本公司不存在导致对报告期末起12个月内的持续经营假设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

附注3、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2021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21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附注4.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的说明

1、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2、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3、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4、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指持有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5、外币业务核算方法

本公司发生外币业务，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该日的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在资本化期间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6、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

（1）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应收款项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对存在下列客观证据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①债务人发生严重的财务困难；②债务人违反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③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④其他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的客观依据。

（2）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①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项测试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应收款项，不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②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定依据、计提方法

A. 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确定依据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不重大以及金额重大但单项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按信用风险特征的相似性和相关性对金融资产进行分组。这些信用风险通常反映债务人按照该等资产的合同条款偿还所有到期金额的能力，并且与被检查资产的未来现金流量测算相关。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

种类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分析组合	无明显减值迹象的应收款项，相同账龄的应收款项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的特征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对受本公司控制的子公司的应收款项不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账龄分析组合	账龄分析法

③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本公司对于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具备以下特征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非重大应收款项的特征，如：应收关联方款项；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等等。

（3）坏账准备的转回

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应收款项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但是，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应收款项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本公司向金融机构以不附追索权方式转让应收款项的，按交易款项扣除已转销应收账款的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7、存货

（1）存货的分类

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及自制半成品、周转材料、产成品、库存商品等。

（2）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运输费和其他成本。领用和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和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在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和定期盘存制相结合的方法。

（5）周转材料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

8、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的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按照取得时公允价值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企业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资产负债表日，企业将其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9、长期股权投资

（1）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如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初始投资成本；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企业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应当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应当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核算。

此外，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①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②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当期投资损益为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当年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

对于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对被投资单位的其他综合收益，相应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并计入资本公积。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对于本公司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之前已经持有的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如存在与该投资相关的股权投资借方差额，按原剩余期限直线摊销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③ 收购少数股权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增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④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计入所有者权益；母公司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按本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相关会计政策处理。

其他情形下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的其他综合收益部分的按相应的比例转入当期损益。对于剩余股权，按其账面价值确认为长期股权投资或其他相关金融资产，并按前述长期股权投资或金融资产的会计政策进行后续计量。涉及对剩余股权由成本法转为权益法核算的，按相关规定进行追溯调整。

（3）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控制是指有权决定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并能据以从该企业的经营活动中获取利益。共同控制是指按照合同约定对某项经济活动所共有的控制，仅在与该项经济活动相关的重要财务和经营决策需要分享控制权的投资方一致同意时存在。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时，已考虑投资企业和其他持有的被投资单位当期可转换公司债券、当期可执行认股权证等潜在表决权因素。

（4）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本公司在每一个资产负债表日检查长期股权投资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该资产存在减值迹象，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如果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按其差额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10、投资性房地产

A、投资性房地产核算的内容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者两者兼而持有的房地产。 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

B、投资性房地产的后续计量：在成本模式下按照固定资产的计价、摊销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计量，计提折旧或摊销。

C、投资性房地产转换的计价：转换日的公允价值小于原账面价值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转换日的公允价值大于原账面价值的，其差额作为资本公积（其他），计入所有者权益。处置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时，原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部分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1、固定资产及折旧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2）固定资产的分类、计价方法及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固定资产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年折旧率、折旧方法如下：

固定资产类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折旧方法
房屋及建筑物	20	5	4.75	年限平均法
机器设备	10	5	9.50	年限平均法
运输设备	4	5	23.75	年限平均法
办公设备	5	5	19.00	年限平均法
电子及其他设备	3	5	31.67	年限平均法

残值是指假定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已满并处于使用寿命终了时的预期状态，本公司目前从该项资产处置中获得的扣除预计处置费用后的金额。

（3）固定资产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16“非流动非金融资产减值”。

（4）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及折旧方法

融资租赁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本公司有权选择是否取得其最终所有权。

租赁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

以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一致的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5）其他说明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除此以外的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之时计入当期损益。

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至少于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12、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价，自交付使用之日起结转固定资产，相关的借款利息和汇兑损益在项目完工交付使用前计入在建工程成本，之后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在期末按以下方法对在建工程计提减值准备，如长期停建并且在可预计的未来不会重新开工，所建项目在性能上、技术上已经落后并且所带来的经济效益具有很大的不确定性，或其他有证据表明在建工程已发生了减值，按可回收金额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13、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构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14、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的确认及计价方法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以外的其他项目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建造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则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房屋及建筑物，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进行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2）无形资产的摊销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和已计提的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变更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此外，还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该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是可预见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进行摊销。

（3）研究与开发支出

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①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②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③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④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⑤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4）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16“非流动非金融资产减值”。

15、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报告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包括固定资产修理支出、租入固定资产改良支出及摊销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其他待摊费用。

16、非流动非金融资产减值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商誉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

17、职工薪酬

本公司职工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辞退福利、内退补偿等与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相关的支出。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

本公司按规定参加由政府机构设立的职工社会保障体系，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医疗保险、住房公积金及其他社会保障制度，相应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如果本公司已经制定正式的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提出自愿裁减建议并即将实施，同时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的，确认因解除与职工劳动关系给予补偿产生的预计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公司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

18、收入

（1）商品销售收入

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买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的实现。

（2）提供劳务收入

在提供劳务交易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于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①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②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③交易的完工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④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如果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则按已经发生并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并将已发生的劳务成本作为当期费用。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如预计不能得到补偿的，则不确认收入。

（3）使用费收入

根据有关合同或协议，按权责发生制确认收入。

（4）利息收入

按照他人使用本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19、所得税的会计处理方法

（1）当期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以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计算当期所得税费用所依据的应纳税所得额系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本年度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计算得出。

（2）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商誉的初始确认有关，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如果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也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确认其他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如果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不是很可能转回，或者未来不是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3）所得税费用

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除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或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所有者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4）所得税的抵销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时，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5）所得税的汇算清缴方式

本公司根据主管税务机关核定，所得税采取分季预缴，年终汇算清缴方式。在年终汇算清缴时，少缴的所得税税额，在下一年度内缴纳；多缴纳的所得税税额，在下一年度内抵缴。

20、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情况及其影响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2019年4月30日财政部颁发了《关于修订印发2019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06号）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改，要求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非金融企业根据该通知要求编制2019年度6月30日及以后期间财务报表。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内无会计估计变更。

附注5、税项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提供劳务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	7%
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1）企业所得税纳税形式：查账征收。

（2）企业所得税会计处理方法：资产负债表债务法。

附注6：货币资金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现　　金	243.93	2,243.93
银行存款	9,931,558.07	8,945,444.87
合　　计	9,931,802.00	8,947,688.80

附注7：应收账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比　例	期初余额	比　例
1年以内	16,170,326.17	54.50%	47,178,273.55	100.00%
1-2年	13,497,276.37	45.50%		
合　　计	29,667,602.54	100.00%	47,178,273.55	100.00%
净　　值	29,667,602.54		47,178,273.55	

其中年末金额较大的单位或个人

主要债务人	期末余额
[004]广东省源天工程有限公司	10,634,673.44
[014]深圳市输变电工程有限公司	10,292,742.86
[037]深圳市宝供供电服务有限公司	4,443,857.88
[023]中铁隧道集团三处有限公司	1,144,013.05
[154]深圳市福供供电服务有限公司	1,000,000.00

附注8：预付账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比　例	期初余额	比　例
1年以内	1,304,651.36	100.00%	1,959,750.88	100.00%
合　　计	1,304,651.36	100.00%	1,959,750.88	100.00%

其中年末金额较大的单位或个人

主要债务人	期末余额
[0150]深圳市东大洋混凝土有限公司	470,000.00
[0081]河源市德春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400,000.00

[0078]深圳市银顺建材贸易有限公司	300,000.00
[0007]深圳市大兴宝誉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78,268.00

附注9：其他应收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比　例	期初余额	比　例
1年以内	718,314.75	49.17%	1,518,290.45	100.00%
1-2年	742,460.99	50.83%		
合　　计	1,460,775.74	100.00%	1,518,290.45	100.00%
净　　值	1,460,775.74		1,518,290.45	

其中年末金额较大的单位或个人

主要债务人	期末余额
[0005]王世朋	337,451.54
[0009]深圳市润福达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327,540.43
[050]中国能源建设集团广东火电工程有限公司	200,000.00
[168]广东电网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150,000.00

附注10：固定资产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余额
一、固定资产原值合计	3,037,124.53	5,499.00		3,042,623.53
运输设备	1,957,871.26			1,957,871.26
办公设备	1,050,134.04	5,499.00		1,055,633.04
电子及其他设备	29,119.23			29,119.23
二、累计折旧合计	2,243,291.47	261,748.15		2,505,039.62
运输设备	1,747,635.40	80,883.26		1,828,518.66
办公设备	471,137.22	177,720.47		648,857.69
电子及其他设备	24,518.85	3,144.42		27,663.27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	793,833.06			537,583.91
运输设备	210,235.86			129,352.60
办公设备	578,996.82			406,775.35

电子及其他设备	4,600.38			1,455.96

附注11： 应付账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比　例	期初余额	比　例
1年以内	10,331,055.12	69.66%	17,291,227.12	100.00%
1-2年	4,500,386.82	30.34%		
合　　计	14,831,441.94	100.00%	17,291,227.12	100.00%

其中年末金额较大的单位或个人

主要债权人	期末余额
[0136]华安安装工程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5,036,051.02
[0087]深圳金中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3,159,411.30
[0155]深圳市佳科能科技有限公司	2,206,970.77
[0352]深圳市安源都实业有限公司	1,453,415.78
[0172]深圳市昱博劳务派遣有限公司	1,430,536.83

附注12：预收账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比　例	期初余额	比　例
1年以内	29,128,371.52	100.00%	44,223,638.43	100.00%
合　　计	29,128,371.52	100.00%	44,223,638.43	100.00%

其中年末金额较大的单位或个人

主要债权人	期末余额
[002]深圳地铁10号线电力管线改迁及恢复工程10651标段	61,136,893.51
[112]黄木岗综合交通枢纽工程电力管线改迁及恢复工程H601标（简易计税）	24,271,845.45
[202]兴宁市第二自来水厂扩建工程施工电气、工艺设备及管道	24,252,562.24
[091]深圳供电局有限公司110千伏启航变电站土建专业分包工程	20,489,148.66

附注13：其他应付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比　例	期初余额	比　例
1年以内	71,451.75	100.00%	452,512.12	100.00%

合　　计	71,451.75	100.00%	452,512.12	100.00%

其中年末金额较大的单位或个人

主要债权人	期末余额
[0001]广东源天工程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71,451.75

附注14：应付职工薪酬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余额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65,081.02	5,092,665.36	5,127,506.36	30,240.02
合　　计	65,081.02	5,092,665.36	5,127,506.36	30,240.02

附注15：应交税费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未交增值税	283,328.53	-135,612.76
教育费附加	8,499.86	0.09
地方教育费附加	5,666.57	0.06
城市维护建设税	19,833.00	0.20
进项税额转出	-158,545.60	
简易计税		-57,011.78
应交个人所得税		-3,355.66
差额计税待抵扣税额		-345,812.49
待认证进项税额		13,149.62
已抵扣差额计税		11,287.17
合　　计	158,782.36	-517,355.55

附注16：实收资本（或股本）

投资者名称	应缴注册资本		实缴注册资本	
	金额（人民币）	比例(%)	金额（人民币）	比例(%)
广东兴鹏基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20,000,000.00	100.00		
合　　计	20,000,000.00	100.00		

附注17：未分配利润

项　目	金　额
上年期末余额	-1,117,266.4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其他因素调整	-111,023.32
本期年初余额	-1,228,289.72
加：本期净利润转入	-89,582.32
减：本期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本期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本期分配普通股股利	
本期期末余额	-1,317,872.04
其中：董事会已批准的现金股利数	

附注18：营业收入

项　目	主营业务收入	其他业务收入
	本年发生额	本年发生额
营业收入	57,245,292.27	
合　计	57,245,292.27	

附注19：营业成本

项　目	主营业务成本	其他业务成本
	本年发生额	本年发生额
营业成本	54,028,165.43	
合　计	54,028,165.43	

附注20：营业外收入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其他	74,546.64
合　计	74,546.64

附注21：营业外支出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营业外支出	13,633.10
合　　计	13,633.10

附注22：现金流量情况

补充资料	2021年度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	
净利润	-89,582.32
加：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261,748.15
无形资产摊销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减：收益）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减：收益）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减：收益）	
财务费用	
投资损失（减：收益）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减：增加）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减少）	
存货的减少（减：增加）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减：增加）	18,223,285.24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减少）	-17,294,815.55
其他	-111,023.3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89,612.20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增加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9,931,802.00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8,947,688.80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净增加额	984,113.20

附注23：或有事项

本公司本年度无需要关注的或有事项。

附注24：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本公司本年度未发生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附注25：财务报表注释期间说明

以上注释项目除特别注明之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期初数”指2021年1月1日，“期末数”指2021年12月31日，“本期发生额”指2021年度。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5EXRG20N

营业执照
（副本）

名　　称　深圳中创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类　　型　普通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王爱华

成立日期　2018年01月02日
主要经营场所　深圳市罗湖区桂园街道松园社区笋岗东路3013号长虹大厦1502、1503、1504

登记机关

2022年01月04日

重要提示
1. 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法规规定应当经批准的项目，取得许可审批文件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2. 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审批项目等有关企业信用事项及年报信息和其他信用信息，请登录下角的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或扫描右上方的二维码查询。
3. 各类商事主体每年须于成立周年之日起两个月内，向商事登记机关提交上一自然年度的年度报告，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第十条的规定向社会公示企业信息。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　　称：深圳中创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王爱华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深圳市罗湖区桂园街道松园社区笋岗东路3013号长虹大厦1502、1503、1504

组织形式：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47470273

批准执业文号：深财会[2018]76号

批准执业日期：2018年7月6日

证书序号：0016843

说　明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深圳市财政局

二〇二一年一月十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1.3 2022 年财务报告

深圳中创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关于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的

审计报告

（二〇二二年度）

目 录

项 目	页码
一. 审计报告	1-2
二. 资产负债表	3-4
三. 利润表	5
四. 现金流量表	6
五.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7-8
六. 会计报表附注	9-24
七. 会计师事务所营业执照、执业许可证	25-26

深圳中创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SHENZHEN ZHONGCHUANG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地址：深圳市罗湖区桂园街道松园社区笋岗东路3013号长虹大厦1502、1503、1504　电话：0755-28833171

审 计 报 告

深中创财审字[2023]第Zb390号

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22年12月31日资产负债表，2022年度利润表、现金流量表、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2022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22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贵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贵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贵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深圳中审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深圳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三年四月十日

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

二〇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年末数	年初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附注6	10,048,562.05	9,931,802.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衍生金融资产		-	-
应收票据		-	-
应收账款	附注7	43,536,827.90	29,667,602.54
预付款项	附注8	1,158,402.82	1,304,651.36
其他应收款	附注9	1,408,787.26	1,460,775.74
存货		-	-
持有待售资产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其他流动资产		-	-
流动资产合计		**56,152,580.03**	**42,364,831.64**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长期应收款		-	-
长期股权投资		-	-
投资性房地产		-	-
固定资产	附注10	365,320.34	537,583.91
在建工程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油气资产		-	-
无形资产		-	-
开发支出		-	-
商誉		-	-
长期待摊费用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365,320.34**	**537,583.91**
资产合计		**56,517,900.37**	**42,902,415.55**

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续)

二〇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年末数	年初数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	-
应付票据		-	-
应付账款	附注11	12,356,131.70	14,831,441.94
预收款项	附注12	44,801,874.21	29,128,371.52
应付职工薪酬	附注14	801,134.86	30,240.02
应交税费	附注15	1,030,478.63	158,782.36
其他应付款	附注13	71,451.75	71,451.75
持有待售负债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其他流动负债		-	-
流动负债合计		59,061,071.15	44,220,287.59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	-
应付债券		-	-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长期应付款		-	-
预计负债		-	-
递延收益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	-
负债合计		59,061,071.15	44,220,287.5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附注16		
其他权益工具			-
其中：优先股			-
永续债		-	-
资本公积		-	-
减：库存股		-	-
其他综合收益			-
专项储备		-	-
盈余公积		-	-
未分配利润	附注17	-2,543,170.78	-1,317,872.0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543,170.78	-1,317,872.0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56,517,900.37	42,902,415.55

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利 润 表

二〇二二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本年累计数	上年累计数
一、营业收入	附注18	37,481,065.36	57,245,292.27
减:营业成本	附注19	33,660,859.76	54,028,165.43
税金及附加		271,230.09	300,697.55
销售费用		-	-
管理费用		2,434,367.33	3,119,585.66
研发费用		-	-
财务费用		-46,020.50	-88,642.95
其中：利息费用		-	-
利息收入		52,171.21	95,352.84
加:其他收益		-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	-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160,628.68	-114,513.42
加:营业外收入	附注20	79,194.79	74,546.64
减:营业外支出	附注21	298,418.85	13,633.1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941,404.62	-53,599.88
减:所得税费用		306,670.72	35,982.44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34,733.90	-89,582.32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34,733.90	-89,582.32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	-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	-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	-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6.其他			-
六、综合收益总额		634,733.90	-89,582.32
七、每股收益		-	-
（一）基本每股收益		-	-
（二）稀释每股收益		-	-

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现金流量表

二〇二二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行次	本年度	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	45,612,026.70	63,854,893.09
收到的税费返还	2	-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	343,854.48	201,884.8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	45,955,881.18	64,056,777.9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	32,215,750.47	56,682,115.88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现金	6	7,472,835.17	3,156,242.39
支付的各项税费	7	5,045,792.61	1,996,048.77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	1,104,742.88	1,232,758.7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	45,839,121.13	63,067,165.7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	116,760.05	989,612.2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1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2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3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14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5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	-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7	-	5,499.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18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19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	-	5,499.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	-	-5,499.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3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4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5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6	-	-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7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8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9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0	-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	-	-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2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3	116,760.05	984,113.2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4	9,931,802.00	8,947,688.8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5	10,048,562.05	9,931,802.00

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增减变动表
（二〇二二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行次	本年金额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01	-	-	-	-	-	-	-	-	-	-1,317,872.94	-1,317,872.94
加：会计政策变更	02											-
前期差错更正	03											-
其他	04										-1,860,032.64	-1,860,032.64
二、本年年初余额	05	-	-	-	-	-	-	-	-	-	-3,177,904.68	-3,177,904.68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06	-	-	-	-	-	-	-	-	-	634,733.90	634,733.90
（一）综合收益总额	07										634,733.90	634,733.9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08	-	-	-	-	-	-	-	-	-	-	-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09	-				-						-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10											-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1											-
4.其他	12											-
（三）利润分配	13	-	-	-	-	-	-	-	-	-	-	-
1.提取盈余公积	14										-	-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6											-
3.其他	17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8	-	-	-	-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19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0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21									-		-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22											-
5.其他	23											-
四、本年年末余额	24	-	-	-	-	-	-	-	-	-	-2,543,170.78	-2,543,170.78

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增减变动表(续)
（二〇二二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行次	上年金额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01										-1,117,266.40	-1,117,266.40
加：会计政策变更	02											-
前期差错更正	03										-111,023.32	-111,023.32
其他	04										-1,228,289.72	-1,228,289.72
二、本年年初余额	05	-	-	-	-	-	-	-	-	-	-	-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06	-	-	-	-	-	-	-	-	-	-89,582.32	-89,582.32
（一）综合收益总额	07										-89,582.32	-89,582.3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08	-	-	-	-	-	-	-	-	-	-	-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09											-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10											-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1											-
4.其他	12											-
（三）利润分配	13	-	-	-	-	-	-	-	-	-	-	-
1.提取盈余公积	14										-	-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6											-
3.其他	17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8	-	-	-	-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19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0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21									-		-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22											-
5.其他	23											-
四、本年年末余额	28	-	-	-	-	-	-	-	-	-	-1,317,872.94	-1,317,872.94

附注6：货币资金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现　　金	243.93	243.93
银行存款	10,048,318.12	9,931,558.07
合　　计	10,048,562.05	9,931,802.00

附注7：应收账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比　例	期初余额	比　例
1年以内	29,422,318.63	67.58%	29,667,602.54	100.00%
1-2年	14,114,509.27	32.42%		
合　　计	43,536,827.90	100.00%	29,667,602.54	100.00%
净　　值	43,536,827.90		29,667,602.54	

其中年末金额较大的单位或个人

主要债务人	期末余额
广东省源天工程有限公司	11,715,349.44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广东火电工程有限公司	11,235,696.63
深圳市输变电工程有限公司	8,812,657.56
深圳市宝供供电服务有限公司	2,493,039.92
中国水利水电第十一工程局有限公司	1,636,375.46

附注8：预付账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比　例	期初余额	比　例
1年以内	1,158,402.82	100.00%	1,304,651.36	100.00%
合　　计	1,158,402.82	100.00%	1,304,651.36	100.00%

其中年末金额较大的单位或个人

主要债务人	期末余额
深圳市东大洋混凝土有限公司	470,000.00
河源市德春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400,000.00
深圳市银顺建材贸易有限公司	300,000.00
深圳市大兴宝誉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78,268.00

深圳市俊杰盛运输服务有限公司	49,730.00

附注9：其他应收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比　例	期初余额	比　例
1年以内	410,000.00	29.10%	1,460,775.74	100.00%
1-2年	998,787.26	70.90%		
合　　计	1,408,787.26	100.00%	1,460,775.74	100.00%
净　　值	1,408,787.26		1,460,775.74	

其中年末金额较大的单位或个人

主要债务人	期末余额
深圳市润福达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327,540.43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广东火电工程有限公司	200,000.00
广东电网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150,000.00
王世朋	104,546.38
黄燕宏	100,000.00

附注10：固定资产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余额
一、固定资产原值合计	3,042,623.53			3,042,623.53
机器设备	1,050,134.04			1,050,134.04
运输设备	1,957,871.26			1,957,871.26
办公设备	5,499.00			5,499.00
电子及其他设备	29,119.23			29,119.23
二、累计折旧合计	2,505,039.62	172,263.57		2,677,303.19
机器设备	648,362.69	132,444.11		780,806.80
运输设备	1,828,518.66	38,829.46		1,867,348.12
办公设备	495.00	990.00		1,485.00
电子及其他设备	27,663.27			27,663.27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	537,583.91			365,320.34
机器设备	401,771.35			269,327.24
运输设备	129,352.60			90,523.14

办公设备	5,004.00			4,014.00
电子及其他设备	1,455.96			1,455.96

附注11： 应付账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比　例	期初余额	比　例
1年以内	6,431,560.89	52.05%	14,831,441.94	100.00%
1-2年	5,924,570.81	47.95%		
合　　计	12,356,131.70	100.00%	14,831,441.94	100.00%

其中年末金额较大的单位或个人

主要债权人	期末余额
深圳金中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7,008,160.13
华安安装工程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3,546,199.87
深圳市赛斯电气技术有限公司	1,874,600.00
深圳市昱博劳务派遣有限公司	1,712,543.60
厦门莫岭贸易有限公司	1,564,520.00

附注12：预收账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比　例	期初余额	比　例
1年以内	44,801,874.21	100.00%	29,128,371.52	100.00%
合　　计	44,801,874.21	100.00%	29,128,371.52	100.00%

附注13：其他应付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比　例	期初余额	比　例
1年以内			71,451.75	100.00%
1-2年	71,451.75	100.00%		
合　　计	71,451.75	100.00%	71,451.75	100.00%
广东源天工程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71,451.75	

附注14：应付职工薪酬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余额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30,240.02	5,777,023.10	5,006,128.26	801,134.86
合　　计	30,240.02	5,777,023.10	5,006,128.26	801,134.86

附注15：应交税费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进项税额转出	-158,545.60	-158,545.60
未交增值税	1,130,669.68	283,328.53
应交个人所得税	-9,485.61	
教育费附加	16,960.04	8,499.86
地方教育费附加	11,306.69	5,666.57
城市维护建设税	39,573.43	19,833.00
合　　计	1,030,478.63	158,782.36

附注16：实收资本（或股本）

投资者名称	应缴注册资本		实缴注册资本	
	金额（人民币）	比例(%)	金额（人民币）	比例(%)
广东兴鹏基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20,000,000.00	100.00		
合　　计	20,000,000.00	100.00		

附注17：未分配利润

项　　目	金　　额
上年期末余额	-1,317,872.0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其他因素调整	-1,860,032.64
本期年初余额	-3,177,904.68
加：本期净利润转入	634,733.90
减：本期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本期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本期分配普通股股利	
本期期末余额	-2,543,170.78
其中：董事会已批准的现金股利数	

附注18：营业收入

项　　目	主营业务收入	其他业务收入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营业收入	37,481,065.36	57,245,292.27		
合　　计	37,481,065.36	57,245,292.27		

附注19：营业成本

项　　目	主营业务成本		其他业务成本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营业成本	33,660,859.76	54,028,165.43		
合　　计	33,660,859.76	54,028,165.43		

附注20：营业外收入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其他	79,194.79	74,546.64
合　　计	79,194.79	74,546.64

附注21：营业外支出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滞纳金	218,418.85	
营业外支出		13,633.10
罚款	80,000.0	
合　　计	298,418.85	13,633.10

附注22：现金流量情况

补充资料	2022年度	2021年度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		
净利润	-4,733.90	-89,582.32
加：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	-	-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72,263.57	261,748.15
无形资产摊销	-	-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减：收益）	-	-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减：收益）	-	-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减：收益）	-	-
财务费用	-	-
投资损失（减：收益）	-	-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减：增加）	-	-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减少）	-	-
存货的减少（减：增加）	-	-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减：增加）	-13,670,988.34	18,223,285.24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减少）	14,840,783.56	-17,294,815.55
其他	-1,860,032.64	-111,023.3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6,760.05	989,612.20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债务转为资本		-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	-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增加情况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10,048,562.05	9,931,802.00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9,931,802.00	8,947,688.80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	-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净增加额	116,760.05	984,113.20

附注23：或有事项

本公司本年度无需要关注的或有事项。

附注24：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本公司本年度未发生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附注25：财务报表注释期间说明

以上注释项目除特别注明之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期初数”指2022年1月1日，“期末数”指2022年12月31日，“本期发生额”指2022年度。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5EXRG20N
营业执照
（副本）
名 称 深圳中创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类 型 普通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王爱华
成立日期 2018年01月02日
主要经营场所 深圳市罗湖区桂园街道松园社区笋岗东路3013号长虹大厦1502、1503、1504
登记机关
2021年01月04日
重要提示
1.经营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法规规定应当经批准的项目，取得许可审批文件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2.经营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审批项目等有关企业信用事项及年报信息和其他信用信息，请登录左下角的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或扫描右上方的二维码查询。
3.各类商事主体每年须于成立周年之日起两个月内，向商事登记机关提交上一自然年度的年度报告，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第十条的规定向社会公示企业信息。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　　称：深圳中创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王爱华

主任会计师：

经 营 场 所：深圳市罗湖区桂园街道松园社区笋岗东路3013号长虹大厦1502、1503、1504

组 织 形 式：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47470273

批准执业文号：深财会[2018]76号

批准执业日期：2018年7月6日

证书序号：0016843

说　明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深圳市财政局

二〇二一年一月十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1.4 2023 年财务报告

深圳誠正會計師事務所（普通合伙）
Cheng zheng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Of Shenzhen (General Partnership)
地址： 深圳市龍岗區龍岗街道南聯社區怡豐路16號遠洋廣場13棟715
電話： 0755-84863113 傳真： 0755-28915961
網址： http:// www.sz-cta.com/

关于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的

审计报告

（二〇二三年度）

目 录

项 目	页码
一、审计报告	1-2
二、资产负债表	3-4
三、利润及利润分配表	5-6
四、现金流量表	7
五、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8
六、财务报表附注	9-30
七、会计师事务所营业执照、执业许可证	

此码用于验明该审计报告是否由具有执业许可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http://acc.mof.gov.cn）”进行查验。报告编码：粤24TP22NM2

机密　　深诚正审字[2024]第0123号

审 计 报 告

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23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2023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和所有者权益增减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贵公司财务报表已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地反映了贵公司2023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23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贵公司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报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贵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贵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止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深圳诚正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中国·深圳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四年三月二十六日

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

二〇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期末数	期初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附注1	10,082,515.24	10,048,562.05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衍生金融资产		-	-
应收票据		-	-
应收账款	附注2	50,360,004.04	43,536,827.90
应收款项融资		-	-
预付款项	附注3	13,482,611.92	1,158,402.82
其他应收款	附注4	1,204,466.51	1,408,787.26
存货		-	-
合同资产		-	-
持有待售资产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其他流动资产		-	-
流动资产合计		75,129,597.71	56,152,580.03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	-
其他债权投资		-	-
长期应收款		-	-
长期股权投资		-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
投资性房地产		-	-
固定资产	附注5	474,581.11	365,320.34
在建工程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油气资产		-	-
使用权资产		-	-
无形资产		-	-
开发支出		-	-
商誉		-	-
长期待摊费用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474,581.11	365,320.34
资产合计		75,604,178.82	56,517,900.37

3

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续)

二〇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期末数	期初数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	-
应付票据		-	-
应付账款	附注6	23,166,892.96	12,356,131.70
预收款项	附注7	52,352,313.85	44,801,874.21
合同负债		-	-
应付职工薪酬	附注8	1,890,955.14	801,134.86
应交税费	附注9	521,934.52	1,030,478.63
其他应付款	附注10	80,680.99	71,451.75
持有待售负债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其他流动负债		-	-
流动负债合计		**78,012,777.46**	**59,061,071.15**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	-
应付债券		-	-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租赁负债		-	-
长期应付款		-	-
预计负债		-	-
递延收益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	-
负债合计		**78,012,777.46**	**59,061,071.1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	附注11	-	-
其他权益工具		-	-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资本公积		-	-
减：库存股		-	-
其他综合收益		-	-
专项储备		-	-
盈余公积		-	-
未分配利润	附注12	-2,408,598.64	-2,543,170.7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408,598.64**	**-2,543,170.7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75,604,178.82**	**56,517,900.37**

4

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利 润 表

二〇二三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本年累计数	上年累计数
一、营业收入	附注13	70,813,374.21	37,481,065.36
减：营业成本	附注14	67,617,248.33	33,668,859.76
税金及附加	附注15	151,726.38	271,230.69
销售费用		-	-
管理费用	附注16	3,504,385.95	2,434,367.33
研发费用		-	-
财务费用	附注17	12,555.78	-46,620.50
其中：利息费用		19,388.89	-
利息收入		14,690.57	52,171.21
加：其他收益		-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	-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	-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	-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27,457.77	1,160,628.68
加：营业外收入	附注18	16,658.62	79,194.79
减：营业外支出	附注19	53.00	298,418.85
三、利润总额		544,063.39	941,404.62
减：所得税费用	附注20	14,341.69	306,670.72
四、净利润		529,721.70	634,733.90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29,721.70	634,733.90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

5

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利 润 表（续）

二〇二三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本年累计数	上年累计数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 重新计量设定收益计划变动额		-	-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	-
5. 其他		-	-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2. 其他权益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	-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	-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	-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7. 其他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529,721.70	634,733.90
七、每股收益		-	-
（一）基本每股收益		-	-
（二）稀释每股收益		-	-

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现 金 流 量 表

二〇二三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行 次	本年度	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	75,307,855.85	45,612,026.70
收到[illegible]税费返还	2	-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	783,882.59	343,854.48
现金流入小计	4	76,091,738.54	45,955,881.1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	64,053,489.51	32,215,750.47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现金	6	7,665,939.57	7,472,835.17
支付的各项税款	7	3,479,351.63	5,845,792.61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	657,845.84	1,104,742.88
现金流出小计	9	75,856,626.55	45,839,121.1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	255,111.99	116,760.0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11	-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12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收回的现金净额	13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14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5	-	
现金流入小计	16	-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17	201,769.91	
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18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19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	-	
现金流出小计	21	201,769.91	-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	-201,769.91	-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23	-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24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5	-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6	-	
现金流入小计	27	-	-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28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29	19,388.89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30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1		
现金流出小计	32	19,388.89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	-19,388.89	-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	34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额增加	35	33,953.19	116,760.0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6	10,048,562.05	9,931,802.0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7	10,082,515.24	10,048,562.05

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增减变动表

（二〇二三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行次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01	-	-	-	-	-2,943,170.78	-2,943,170.78					-5,177,904.68	-5,177,904.68
加：会计政策变更	02					-	-					-	-
前期差错更正	03					-395,149.56	-395,149.56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04	-	-	-	-	-2,938,320.34	-2,938,320.34	-	-	-	-	-5,177,904.68	-5,177,904.68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05	-	-	-	-	529,721.70	529,721.70	-	-	-	-	634,733.90	634,733.90
（一）综合收益总额	06					529,721.70	529,721.70					634,733.90	634,733.9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07	-	-	-	-	-	-	-	-	-	-	-	-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08	-					-						-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09						-						-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0												
4.其他	11						-						-
（三）利润分配	12	-	-	-	-	-	-	-	-	-	-	-	-
1.提取盈余公积	13			-	-	-	-				-	-	-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4					-	-					-	-
3.其他	15						-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6	-	-	-	-	-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17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18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19						-						-
4.设定收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20												
5.其他	21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22	-	-	-	-	-2,408,598.64	-2,408,598.64	-	-	-	-	-5,543,170.78	-5,543,170.78

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二〇二三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一、被审计单位基本情况

1.公司成立背景：

本公司经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批准，于2015年5月7日正式成立的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企业，领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440300335350862X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资本为人民币6000万元，经营期限为永续经营；公司注册地址：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雪岗北路133号天安云谷3期B座1901。

2.经营范围：

一般经营项目是：电力工程、水利水电工程、机电安装工程、地基与基础工程、城市及照明工程、消防设施工程、房屋建筑工程、建筑装修装饰工程、建筑智能化工程、城市园林绿化工程、市政公用工程和城市轨道交通工程。（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

二、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声明：本次编制的2023年度会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情况。

三、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前提，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具体准则、应用指南的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基于以下所述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编制财务报表。

四、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会计期间

本公司自公历1月1日至12月31日为一个会计年度。

本报告会计期间自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2. 记账本位币：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3. 记账基础：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进行会计确认、计量和报告。

4.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5.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将外币金额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2）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所有者权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9

6. 金融工具

1、金融工具的分类

根据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合同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的，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且合同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除此之外的其他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对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本公司在初始确认时确定是否将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在初始确认时，为了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可以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按照上述条件，本公司指定的这类金融资产主要包括：（具体描述指定的情况）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符合以下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1）该项指定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

2）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企业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企业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3）该金融负债包含需单独分拆的嵌入衍生工具。

2、 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债权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不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本公司选择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以合同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包括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债权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除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和汇兑损益之外，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3）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包括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取得的股利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4）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5）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负债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包括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长期借款、应付债券、长期应付款，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将支付的对价与该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公司在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评估其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的风险和报酬的程度，并分别下列情形处理：

（1）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

（2）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

（3）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即除本条（1）、（2）之外的其他情形），则根据其是否保留了对金融资产的控制，分别下列情形处理：

1） 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

2） 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则按照其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继续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相关负债。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本公司承担的被转移金融资产价值变动风险或报酬的程度。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

（1）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被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2）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和。

（2）金融资产部分转移且该被转移部分整体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转移前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继续确认部分（在此种情形下，所保留的服务资产应当视同继续确认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终止确认部分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2） 终止确认部分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 金融资产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以单项或组合的方式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进行估计。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取决于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发生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通常逾期超过30日，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除非有确凿证据证明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如果金融工具于资产负债表日的信用风险较低，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无论是否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对于租赁应收款、公司通过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长期应收款，本公司选择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对于客观证据表明存在减值，以及适用于单项评估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及长期应收款等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确认预期信用损失，计提减值准备；对于不存在减值客观依据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或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及长期应收款等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具体如下：

（1）应收票据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信用损失的方法
组合一	银行承兑票据	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计信用损失率，该组合预期信用损失率为0%
组合二	商业承兑汇票	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计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2）应收账款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信用损失的方法
组合一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计信用损失率，该组合预期信用损失率为0%
组合二	账龄组合	按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3）其他应收款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信用损失的方法
组合一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12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计信用损失率，该组合预期信用损失率为0%
组合二	出口退税、增值税即征即退等税款组合	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12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计信用损失率，该组合预期信用损失率为0%
组合三	押金保证金备用金组合	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12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计信用损失率，该组合预期信用损失率为0%
组合四	除以上组合外的其他各种应收及暂付款项	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12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计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4）应收款项融资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信用损失的方法
银行承兑汇票	信用风险较低的银行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账款	应收一般经销商	
商业承兑汇票	信用风险较高的企业	

（5）长期应收款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信用损失的方法
组合一	因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等日常经营活动形成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组合二	其他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12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7.应收款项

本公司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等，采用备抵法核算坏账损失

（1）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应收款项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的，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减值准备。出现下述情况之一时，表明应收款项存在减值迹象：债务人发生严重的财务困难；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发生违约或逾期未履行偿债义务；债权人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做出让步；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其他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

（2）坏账的确认标准

债务人破产或死亡，以其破产财产或遗产清偿后仍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或债务人逾期未履行其偿债义务，并且具有明显特征表明无法收回或收回可能性极小的应收款项。

对于确定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在报经董事会批准后作为坏账转销。

（3）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a.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应当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单项金额100万元以上的应收款项，确定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b.对于单项金额非重大以及经单独测试后未减值的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根据信用风险划分为若干组合，根据以前年度与之有类似风险特征应收款项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确定报告期各项组合计提的坏账准备。

不同组合的确定依据及计提方法：

组合名称	依据	计提方法
备用金、押金组合	缴纳的各类保证金及押金，回收风险较小	如无客观证据发生减值的，不计提
关联方往来组合	因关联方关系回收风险较小	如无客观证据发生减值的，不计提
政府部门及合作方	因政府部门及合作方回收风险较小	如无客观证据发生减值的，不计提
账龄组合	相同账龄的应收款项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	账龄分析法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5	5
1—2年	10	10
2—3年	30	30
3年以上	50	50

8.存货

(1)存货的分类

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周转材料、库存商品、在产品、开发成本等。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存货发出时，采用加权平均法确定其发出的实际成本。

(3)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公司在对存货进行全面盘点的基础上，对于存货因已霉烂变质、市场价格持续下跌且在可预见的未来无回升的希望、全部或部分陈旧过时，产品更新换代等原因，使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可变现净值为在正常生产过程中，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金后的金额。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5)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a.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b. 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9. 持有待售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a. 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b. 出售极可能发生，即本公司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本公司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已经获得批准。

10. 长期股权投资

(1)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本公司与其他合营方一同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且对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享有权利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的合营企业。

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联营企业。

(2)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a.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以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股本溢价，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b. 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有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和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所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税金等其他成本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所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a.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当期投资收益。

b.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在持有投资期间，被投资单位编制合并财务报表的，以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净利润、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中归属于被投资单位的金额为基础进行核算。

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

在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

c. 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因其他投资方对子公司增资而导致本公司持股比例下降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权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的股权是因追加投资等原因通过企业合并取得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成本法或权益法核算的，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11. 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含自行建造或开发活动完成后用于出租的建筑物以及正在建造或开发过程中将来用于出租的建筑物）。

本公司对现有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计量。对按照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出租用建筑物采用与本公司固定资产相同的折旧政策，出租用土地使用权按与无形资产相同的摊销政策执行。

12. 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a.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b.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如固定资产各组成部分的使用寿命不同或者以不同方式为企业提供经济利益，则选择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分别计提折旧。

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能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各类固定资产折旧方法、折旧年限、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如下：

固定资产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平均年限法	20-50	0-10	2.00 - 4.75
机器设备	平均年限法	5-10	0-10	9.5-19
运输设备	平均年限法	4	0-10	23.75
办公设备	平均年限法	3-5	0-10	19-31.67
电子及其他设备	平均年限法	3-10	0-10	9.5-31.67

13.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在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14. 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是指本公司因借款而发生的利息及其他相关成本，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开始资本化：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是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如果中断是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继续进行。

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在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后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在资本化期间内，每一会计期间的利息（包括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资本化金额，按照下列规定确定：

a.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

b.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本公司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15. 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的确认标准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才能确认无形资产：a. 符合无形资产的定义；b. 与该资产相关的预计未来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公司；c. 该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计量。

(2)无形资产的初始计量

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实际成本按以下原则确定：

a.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实际支付的价款与购买价款的现值之间的差额，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7号-借款费用》可予以资本化的以外，在信用期间内计入当期损益。

b. 投资者投入无形资产的成本，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c.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债务重组、政府补助和企业合并取得的无形资产的成本，分别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企业会计准则第20号-企业合并》的有关规定确定。

(3)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

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

a.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b.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c.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证明其有用性；

d.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e.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自满足无形资产确认规定后至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支出总额。以前期间已经费用化的支出不再调整。

(4)无形资产的后续计量

本公司于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为有限的，估计该使用寿命的年限或者构成使用寿命的产量等类似计量单位数量；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本公司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应当自无形资产可供使用时起，至不再作为无形资产确认时止，在使用寿命期采用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应摊销。本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并于每个会计期间，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对于有证据表明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是有限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在预计使用寿命内摊销。

(5)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无形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下列迹象的，表明无形资产可能发生了减值：

a. 无形资产的市价当期大幅度下跌，其跌幅明显高于因时间的推移或者正常使用而预计的下跌；

b. 本公司经营所处的经济、技术或者法律等环境以及无形资产所处的市场在当期或者将在近期发生重大变化，从而对本公司产生不利影响；

c. 市场利率或者其他市场投资报酬率在当期已经提高，从而影响本公司计算无形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折现率，导致其可收回金额大幅度降低；

d.无形资产已经或者将被闲置、终止使用或者计划提前处置；

e.本公司内部报告的证据表明无形资产的经济绩效已经低于或者将低于预期，如无形资产所创造的净现金流量或者实现的营业利润（或者亏损）远远低于（或者高于）预计金额等；

f.其他表明无形资产可能已经发生减值的迹象。

无形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本公司一般以单项无形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无形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难以对单项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无形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并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有关规定计提无形资产减值准备。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能转回。

16.长期资产减值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进行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本公司在分摊商誉的账面价值时，根据相关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获得的相对受益情况进行分摊，在此基础上进行商誉减值测试。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17.长期待摊费用

本公司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已经支出，但受益期限在一年以上（不含一年）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按费用项目的受益期限分期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18.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

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如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a.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按当地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按以当地规定的缴纳基数和比例计算应缴纳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除基本养老保险外，本公司还依据国家企业年金制度的相关政策建立了企业年金缴费制度企业年金计划。本公司按职工工资总额的一定比例向当地社会保险机构缴费/年金计划缴费，相应支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b.设定受益计划

本公司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本公司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所有设定受益计划义务，包括预期在职工提供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的十二个月内支付的义务，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予以折现。

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转回至损益，在原设定受益计划终止时在权益范围内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全部结转至未分配利润。

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按在结算日确定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和结算价格两者的差额，确认结算利得或损失。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或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两者孰早），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19.应付债券

债券是本公司依照法定程序发行，约定在一定期限内还本付息的有价证券。应付债券和本公司债券在到期时应付钱给持有债券的人（包括本钱和利息）。

债券发行分为面值发行、溢价发行和折价发行三种情况，本公司设置“应付债券”科目，并在该科目下设置债券面值、债券溢价、债券折价、应付利息等明细科目，核算应付债券发行、计提利息、还本付息等情况。

20.预计负债

(1)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或有事项相关义务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确认为预计负债：a.该义务是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b.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c.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

(2)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如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如涉及多个项目，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最佳估计数。

资产负债表日应当对预计负债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真实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应当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21.收入

（1）销售商品

本公司销售的商品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按从购货方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金额确认销售商品收入；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合同或协议价款的收取采用递延方式，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按照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确定销售商品收入金额。

（2）提供劳务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3）让渡资产使用权

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包括利息收入、使用费收入和出租物业收入等，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确认收入：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4）建造合同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根据完工百分比法确认合同收入和费用。完工百分比法，是指根据合同完工进度确认收入与费用的方法。本公司采用已经完成的合同工作量占合同预计总工作量的比例确定合同完工进度。

固定造价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确定依据为：合同总收入能够可靠地计量；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地区分和可靠地计量；合同完工进度和为完成合同尚需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确定。

成本加成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确定依据为：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地区分和可靠地计量。

建造合同的结果不能可靠估计的，分别情况进行处理：a.合同成本能够收回的，合同收入根据能够收回的实际合同成本予以确认，合同成本在其发生的当期确认为合同费用；b.合同成本不可能收回的，在发生时立即确认为合同费用，不确认合同收入。

22.政府补助

(1)政府补助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主要包括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两种类型。

(2)区分与资产相关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政府补助的具体标准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企业取得的、用于构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3)政府补助的计量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1元）计量。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的，应当在需要退回的当期分别情况处理：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净额法）；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4)政府补助会计处理

本公司采用总额法确认政府补助，具体处理：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应当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a. 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

b. 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

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应当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应当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本公司取得的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区分以下两种情况，分别进行会计处理：

a. 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公司提供贷款的，本公司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b. 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的，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23.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应纳税暂时性差异，除特殊情况外，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特殊情况包括：商誉的初始确认；除企业合并以外的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其他交易或事项。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时，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与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24. 租赁

租赁，是指在一定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的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对价的合同

在合同开始日，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的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为确定合同是否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本公司[illegible]评估如下[illegible]：

a. 合同是否涉及已识别资产的使用。已识别资产可能由合同明确指定或在资产可供客户使用时隐性指定，并且该资产在物理上可区分，或者如果资产的某部分产能或其他部分在物理上不可区分但实质上代表了该资产的全部产能，从而使客户获得因使用该资产所产生的几乎全部经济利益。如果资产的供应方在整个使用期间拥有对该资产的实质性替换权，则该资产不属于已识别资产；

b. 承租人是否有权获得在使用期间内因使用已识别资产所产生的几乎全部经济利益

c. 承租人是否有权在该使用期间主导已识别资产的使用。

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承租人和出租人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承租人和出租人将租赁和非租赁部分进行分拆。在分拆合同包含的租赁和非租赁部分时，承租人按照各租赁部分单独价格及非租赁部分的单独价格之和的相对比例分摊合同对价。出租人按收入准则关于交易价格分摊的规定分摊合同对价。

(1)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将其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确认为使用权资产，包括: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承租人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和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和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将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为租赁负债，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再租人增最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本公司后续来用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并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计入当期损益，但另有规定计入相关资产成本的除外。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但另有规定计入相关资产成本的除外。

本公司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的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2)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租赁开始日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为融资租赁，除此之外的均为经营租赁。

a.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损益。

b.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对应收融资租赁款进行初始计量时，以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

25.终止经营

终止经营是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且该组成部分已被本公司处置或被本公司划归为持有待售类别：

a.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

b.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

c.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26.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会计政策变更——无变更。

(2)会计差错更正——无更正。

(3)会计估计变更——无变更。

五、税项

本公司主要适用的税种和税率

税 种	计 税 依 据	税 率
增值税	产品销售或劳务收入	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增值税	7%
教育费附加	增值税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增值税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六、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附注1：货币资金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现　　金	188.93	243.93
银行存款	10,082,326.31	10,048,318.12
合　　计	10,082,515.24	10,048,562.05

附注2：应收账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比例	期初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44,104,795.51	87.58%	29,422,318.63	67.58%
1-2年	6,255,208.53	12.42%	14,114,509.27	32.42%
合　　计	50,360,004.04	100.00%	43,536,827.90	100.00%

主要债务人	期末余额
深圳市输变电工程有限公司	11,919,892.20
广东省源天工程有限公司	11,646,677.49
深圳市宝供供电服务有限公司	4,294,329.58
广东粤港供水有限公司	3,412,751.21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广东火电工程有限公司	3,072,154.37

附注3：预付账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比例	期初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12,050,548.24	89.38%	1,158,402.82	100.00%
1-2年	1,432,063.68	10.62%		
合　　计	13,482,611.92	100.00%	1,158,402.82	100.00%

主要债务人	期末余额
深圳市昌盛电力设备有限公司	2,317,312.98
广东震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23[illegible],911.60
深圳市力勤工程劳务有限公司	[illegible]33,000.00
惠州市黄敞华荣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897,835.31
深圳市大为集团有限公司	830,225.20

附注4：其他应收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项	1,204,466.51	1,408,787.26
合　　计	1,204,466.51	1,408,787.26

（1）其他应收款项按账龄披露

账　　龄	期末余额	比例	期初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27,916.63	2.32%	410,000.00	29.10%
1-2年	1,176,549.88	97.68%	998,787.26	70.90%
合　　计	1,204,466.51	100.00%	1,408,787.26	100.00%

（2）主要其他应收款项情况

主要债务人	期末余额
深圳市润福达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327,540.43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广东火电工程有限公司	200,000.00
广东电网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150,000.00
黄燕宏	100,000.00
广东粤港供水有限公司	85,000.00

附注5：固定资产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余额
（一）固定资产原值合计	3,042,623.53	201,769.91		3,244,393.44
机器设备	1,050,134.04	201,769.91		1,251,903.95
运输设备	1,957,871.26			1,957,871.26
电子及其他设备	34,618.23			34,618.23
（二）累计折旧合计	2,677,303.19	92,509.14		2,769,812.33
机器设备	780,806.80	91,519.14		872,325.94
运输设备	1,867,348.12			1,867,348.12
电子及其他设备	29,148.27	99[illegible].00		30,138.27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	365,320.34	20[illegible]	92,509.14	474,581.11

附注6：应付账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比例	期初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19,885,510.20	85.8[illegible]%	6,431,560.89	52.05%
1-2年	3,281,382.76	14.16%	[illegible]81	47.95%
合　　计	23,166,892.96	100.00%	12,356,131.70	100.00%

主要债权人	期末余额
华安安装工程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4,209,889.47
深圳市安源都实业有限公司	3,774,000.48
深圳金中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3,475,760.13
深圳市昱博劳务派遣有限公司	2,644,896.18
深圳市锦顺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700,000.00

附注7：预收账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比例	期初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45,426,127.50	86.77%	44,801,874.21	100.00%
1-2年	6,926,186.35	13.23%		
合　　计	52,352,313.85	100.00%	44,801,874.21	100.00%

主要债权人	期末余额
黄木岗综合交通枢纽工程电力管线改迁及恢复工程H601标	10,589,859.62
220千伏扬帆输变电配套线路工程土建专业分包工程	8,916,622.09
深圳地铁10号线电力管线改迁及恢复工程10651标段	4,840,266.91
深圳供电局有限公司110千伏启航变电站土建专业分包工程	4,370,520.20
220千伏仙茶至塘朗双回线路工程（电缆土建工程）	2,797,972.69

附注8：应付职工薪酬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余额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874,184.86	7,653,504.89	6,636,734.61	1,890,955.14
职工福利费	-73,050.00	73,050.00		
合　　计	801,134.86	7,726,554.89	6,636,734.61	1,890,955.14

附注9：应交税费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余额
增值税	972,124.08	2,705,410.83	3,139,467.92	538,066.99
企业所得税		14,341.69	14,341.69	
城市维护建设税	39,573.43	88,051.09	[illegible]	18,832.34
教育费附加	16,960.04	38,223.64	[illegible]	8,071.00
地方教育费附加	11,306.69	25,482.41	[illegible]	380.67
个人所得税	-9,485.61	99,297.8[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16.48
合　　计	1,030,478.63	2,970,807.52	[illegible]	[illegible]

附注10：其他应付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付款项	80,680.99	71,451.75
合　　计	80,680.99	71,451.75

（1）其他应付款项按账龄披露

账　　龄	期末余额	比例	期初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9,229.24	11.44%		
1-2年			71,451.75	100.00%
2-3年	71,451.75	88.56%		

合　　计	80,680.99	100.00%	71,451.75	100.00%

（2）主要其他应付款项情况

主要债权人	期末余额
广东源天工程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71,451.75
阮德平	9,229.24

附注11：实收资本

投资者名称	应缴注册资本		实缴注册资本	
	金额（人民币）	比例(%)	金额（人民币）	比例(%)
广东兴鹏基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60,000,000.00	100.00%		
合　　计	60,000,000.00	100.00%		

附注12：未分配利润

项　　目	金　额
上年期末余额	-2,543,170.7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其他因素调整	-395,149.56
本期年初余额	-2,938,320.34
加：本期净利润转入	529,721.70
减：本期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本期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本期分配普通股股利	
本期期末余额	-2,408,598.64
其中：董事会已批准的现金股利数	

附注13：营业收入

项　　目	主营业务收入		其他业务收入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提供劳务收入	20,653,185.88	18,493,148.27		
建造合同收入	50,160,188.33	18,987,917.09		
合　　计	70,813,374.21	37,481,065.36		

附注14：营业成本

项　　目	主营业务成本		其他业务成本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提供劳务成本	27,500,815.16	24,700,520.06		

建造合同成本	40,116,433.17	8,960,339.70
合　　计	67,617,248.33	33,660,859.76

附注15：税金及附加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88,020.33	156,511.15
教育费附加	38,223.64	68,040.87
地方教育附加	25,482.41	45,360.57
印花税		1,317.50
合　　计	151,726.38	271,230.09

附注16：管理费用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管理费用	2,504,385.95	2,434,367.33
合　　计	2,504,385.95	2,434,367.33

附注17：财务费用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手续费	7,857.46	6,150.71
利息支出	19,388.89	
利息收入	-14,690.57	-52,171.21
合　　计	12,555.78	-46,020.50

附注18：营业外收入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其他	16,658.62	79,19[illegible].79
合　　计	16,658.[illegible]2	79,19[illegible].79

附注19：营业外支出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其他	53.00	298,418.85
合　　计	53.00	298,418.85

附注20：所得税费用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	14,341.69	306,670.72
合　　计	14,341.69	306,670.72

附注21：现金流量情况

补充资料	2023年度	2022年度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		
净利润	529,721.70	634,733.90
加：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	-	
固定资产折旧	92,509.14	172,263.57
无形资产摊销	-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减：收益）	-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减：收益）	-	
财务费用	19,388.89	
投资损失（减：收益）	-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减：增加）	-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减少）	-	
存货的减少（减：增加）	-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减：增加）	-18,943,064.49	-13,670,988.34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减少）	18,951,706.31	14,840,783.56
其他	-395,149.56	-1,860,032.6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5,111.99**	**116,760.05**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以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增加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0,082,315.24	10,048,562.05
其中：不纳入现金流量的受限资金余额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0,048,362.05	9,931,802.00
其中：不纳入现金流量的受限资金余额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净增加额	**33,953.19**	**116,760.05**

附注22：或有事项

本公司本年度无需要关注的或有事项。

附注23：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本公司本年度未发生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71605243Y
名 称 深圳诚正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类 型 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廖伟湘
成立日期 2005年01月27日
经营场所 深圳市龙岗区龙岗街道南联社区怡丰路16号远洋广场13栋115
登记机关 2023年01月06日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证书序号：00016974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名　　称：深圳诚正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曾伟湘

主任会计师：

经 营 场 所：深圳市龙岗区龙岗街道南联社区怡丰路16号远洋广场13栋715

组 织 形 式：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47470078

批准执业文号：深财会[2005]8号

批准执业日期：2005年1月24日

说　明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深圳市财政局

二〇二三年二月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1.5 2024 年财务报告

深圳誠正會計師事務所（普通合伙）
Cheng zheng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Of Shenzhen (General Partnership)
地址： 深圳市龍崗區龍崗街道南聯社區怡豐路16號遠洋廣場13棟715
電話： 0755-84863113 傳真： 0755-28915961
網址： http:// www.sz-cta.com/

关于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的

审计报告

（二〇二四年度）

目 录

项 目	页码
一、审计报告	1-2
二、资产负债表	3-4
三、利润及利润分配表	5-6
四、现金流量表	7
五、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8
六、财务报表附注	9-29
七、会计师事务所营业执照、执业许可证	

此码用于证明该审计报告是否由具有执业许可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http://acc.mof.gov.cn）”进行查验。
报告编码：粤25Q7UAEGPK

审 计 报 告

机密

深诚正审字[2025]第0256号

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24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2024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和所有者权益增减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贵公司财务报表已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地反映了贵公司2024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24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贵公司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报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贵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贵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止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深圳诚正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中国·深圳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五年四月十日

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

二〇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期末数	期初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附注1	10, 594, 496. 98	10, 082, 515. 24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衍生金融资产		-	-
应收票据		-	-
应收账款	附注2	40, 244, 897. 74	50, 360, 004. 04
应收款项融资		-	-
预付款项	附注3	1, 158, 402. 82	13, 482, 611. 92
其他应收款	附注4	605, 829. 70	1, 204, 466. 51
存货		-	-
合同资产		-	-
持有待售资产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其他流动资产		-	-
流动资产合计		52, 603, 627. 24	75, 129, 597. 71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	-
其他债权投资		-	-
长期应收款		-	-
长期股权投资		-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
投资性房地产		-	-
固定资产	附注5	384, 060. 43	474, 581. 11
在建工程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油气资产		-	-
使用权资产		-	-
无形资产		-	-
开发支出		-	-
商誉		-	-
长期待摊费用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384, 060. 43	474, 581. 11
资产合计		52, 987, 687. 67	75, 604, 178. 82

3

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续)

二〇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期末数	期初数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	-
应付票据		-	-
应付账款	附注6	15,035,125.21	23,166,892.96
预收款项	附注7	38,541,284.02	52,352,313.85
合同负债		-	-
应付职工薪酬	附注8	1,687,572.18	1,890,955.14
应交税费	附注9	30,389.72	521,934.52
其他应付款	附注10	-386,907.19	80,680.99
持有待售负债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其他流动负债		-	-
流动负债合计		**54,907,463.94**	**78,012,777.4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	-
应付债券		-	-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租赁负债		-	-
长期应付款		-	-
预计负债		-	-
递延收益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	**-**
负债合计		54,907,463.94	78,012,777.4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	附注11	-	-
其他权益工具		-	-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资本公积		-	-
减：库存股		-	-
其他综合收益		-	-
专项储备		-	-
盈余公积		-	-
未分配利润	附注12	-1,919,776.27	-2,408,598.6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919,776.27**	**-2,408,598.6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52,987,687.67**	**75,604,178.82**

4

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利 润 表

二〇二四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本年累计数	上年累计数
一、营业收入	附注13	111,986,732.32	70,813,374.21
减:营业成本	附注14	108,753,176.42	67,617,248.33
税金及附加	附注15	147,775.34	151,726.38
销售费用		-	-
管理费用	附注16	2,572,920.46	2,504,385.95
研发费用		-	-
财务费用	附注17	-8,531.70	12,555.78
其中：利息费用		-	19,388.89
利息收入		13,407.44	14,690.57
加：其他收益		-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	-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	-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	-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21,391.80	527,457.77
加:营业外收入	附注18	12,645.64	16,658.62
减:营业外支出		-	53.0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34,037.44	544,063.39
减:所得税费用	附注19	46,122.38	14,341.69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87,915.06	529,721.70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87,915.06	529,721.70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

5

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利 润 表（续）

二〇二四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本年累计数	上年累计数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 重新计量设定收益计划变动额		-	-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	-
5. 其他		-	-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2. 其他权益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	-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	-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	-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7. 其他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487,915.06	529,721.70
七、每股收益：		-	-
（一）基本每股收益		-	-
（二）稀释每股收益		-	-

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现 金 流 量 表

二〇二四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行 次	本年度	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	75,609,623.27	75,307,855.95
收到的税费返还	2	-	-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	453,988.85	783,882.59
现金流入小计	4	76,063,612.12	76,091,738.5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	62,990,307.35	64,053,489.51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现金	6	8,635,171.79	7,645,939.57
支付的各项税款	7	3,213,434.75	3,479,351.63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	712,716.49	657,845.84
现金流出小计	9	75,551,630.38	75,836,626.5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	511,981.74	255,111.9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11	-	-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12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而收回的现金净额	13	-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14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5	-	-
现金流入小计	16	-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17	-	201,769.91
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18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19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	-	-
现金流出小计	21	-	201,769.9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	-	-201,769.9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23	-	-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24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5	-	-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6	-	-
现金流入小计	27	-	-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28	-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29	-	19,388.89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30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1		
现金流出小计	32	-	19,388.8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	-	-19,388.8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	34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额增加	35	511,981.74	33,953.1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6	10,082,515.24	10,048,562.0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7	10,594,496.98	10,082,515.24

7

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增减变动表

（二〇二四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行次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01	-	-	-	-	-2,408,598.64	-2,408,598.64					-2,543,170.78	-2,543,170.78
加：会计政策变更	02						-						-
前期差错更正	03					907.31	907.31					-395,149.56	-395,149.56
二、本年年初余额	04	-	-	-	-	-2,407,691.33	-2,407,691.33	-	-	-	-	-2,938,320.34	-2,938,320.34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05	-	-	-	-	487,915.06	487,915.06	-	-	-	-	529,721.70	529,721.70
（一）综合收益总额	06					487,915.06	487,915.06					529,721.70	529,721.7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07	-	-	-	-	-	-	-	-	-	-	-	-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08	-	-				-						-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09						-						-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0												
4.其他	11						-						-
（三）利润分配	12	-	-	-	-	-	-	-	-	-	-	-	-
1.提取盈余公积	13				-	-	-				-	-	-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4					-	-					-	-
3.其他	15						-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6	-	-	-	-	-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17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18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19						-						-
4.设定收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20												
5.其他	21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22	-	-	-	-	-1,919,776.27	-1,919,776.27	-	-	-	-	-2,408,598.64	-2,408,598.64

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二〇二四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一、被审计单位基本情况

1.公司成立背景：

本公司经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批准，于2015年5月7日正式成立的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企业，领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440300335350862X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资本为人民币6000万元，经营期限为永续经营年；公司注册地址：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雪岗北路133号天安云谷3期B座1901。

2.经营范围：

电力工程、水利水电工程、机电安装工程、地基与基础工程、城市及照明工程、消防设施工程、房屋建筑工程、建筑装修装饰工程、建筑智能化工程、城市园林绿化工程、市政公用工程和城市轨道交通工程。（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

二、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声明：本次编制的2024年度会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情况。

三、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前提，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具体准则、应用指南的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基于以下所述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编制财务报表。

四、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会计期间

本公司自公历1月1日至12月31日为一个会计年度。

本报告会计期间自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

2. 记账本位币：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3. 记账基础：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进行会计确认、计量和报告。

4.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5.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将外币金额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2）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所有者权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6. 金融工具

1、金融工具的分类

根据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合同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的，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且合同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除此之外的其他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对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本公司在初始确认时确定是否将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在初始确认时，为了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可以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按照上述条件，本公司指定的这类金融资产主要包括：（具体描述指定的情况）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符合以下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1）该项指定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

2）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企业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企业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3）该金融负债包含需单独分拆的嵌入衍生工具。

2、 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债权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不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以及本公司决定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以合同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包括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债权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除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和汇兑损益之外，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3）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包括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取得的股利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4）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5）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负债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包括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长期借款、应付债券、长期应付款，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将支付的对价与该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公司在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评估其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的风险和报酬的程度，并分别下列情形处理：

（1）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

（2）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

（3）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即除本条（1）、（2）之外的其他情形），则根据其是否保留了对金融资产的控制，分别下列情形处理：

1） 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

2） 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则按照其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继续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相关负债。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本公司承担的被转移金融资产价值变动风险或报酬的程度。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

（1）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被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2）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和。

（2）金融资产部分转移且该被转移部分整体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转移前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继续确认部分（在此种情形下，所保留的服务资产应当视同继续确认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终止确认部分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2） 终止确认部分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 金融资产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以单项或组合的方式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进行估计。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取决于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发生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通常逾期超过30日，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除非有确凿证据证明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如果金融工具于资产负债表日的信用风险较低，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无论是否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对于租赁应收款、公司通过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长期应收款，本公司选择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对于客观证据表明存在减值，以及适用于单项评估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及长期应收款等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确认预期信用损失，计提减值准备；对于不存在减值客观依据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或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及长期应收款等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具体如下：

（1）应收票据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信用损失的方法
组合一	银行承兑票据	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计信用损失率，该组合预期信用损失率为0%
组合二	商业承兑汇票	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计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2）应收账款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信用损失的方法
组合一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计信用损失率，该组合预期信用损失率为0%
组合二	账龄组合	按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3）其他应收款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信用损失的方法
组合一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12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计信用损失率，该组合预期信用损失率为0%
组合二	出口退税、增值税即征即退等税款组合	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12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计信用损失率，该组合预期信用损失率为0%
组合三	押金保证金备用金组合	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12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计信用损失率，该组合预期信用损失率为0%
组合四	除以上组合外的其他各种应收及暂付款项	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12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计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4）应收款项融资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信用损失的方法
银行承兑汇票	信用风险较低的银行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账款	应收一般经销商	
商业承兑汇票	信用风险较高的企业	

（5）长期应收款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信用损失的方法
组合一	因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等日常经营活动形成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组合二	其他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12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7.应收款项

本公司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等，采用备抵法核算坏账损失

（1）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应收款项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的，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减值准备。出现下述情况之一时，表明应收款项存在减值迹象：债务人发生严重的财务困难；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发生违约或逾期未履行偿债义务；债权人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做出让步；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其他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

（2）坏账的确认标准

债务人破产或死亡，以其破产财产或遗产清偿后仍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或债务人逾期未履行其偿债义务，并且具有明显特征表明无法收回或收回可能性极小的应收款项。

对于确定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在报经董事会批准后作为坏账转销。

（3）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a.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应当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单项金额100万元以上的应收款项，确定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b.对于单项金额非重大以及经单独测试后未减值的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根据信用风险划分为若干组合，根据以前年度与之有类似风险特征应收款项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确定报告期各项组合计提的坏账准备。

不同组合的确定依据及计提方法：

组合名称	依据	计提方法
备用金、押金组合	缴纳的各类保证金及押金，回收风险较小	如无客观证据发生减值的，不计提
关联方往来组合	因关联方关系回收风险较小	如无客观证据发生减值的，不计提
政府部门及合作方	因政府部门及合作方回收风险较小	如无客观证据发生减值的，不计提
账龄组合	相同账龄的应收款项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	账龄分析法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5	5
1—2年	10	10
2—3年	30	30
3年以上	50	50

8.存货

(1)存货的分类

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周转材料、库存商品、在产品、开发成本等。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存货发出时，采用加权平均法确定其发出的实际成本。

(3)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公司在对存货进行全面盘点的基础上，对于存货因已霉烂变质、市场价格持续下跌且在可预见的未来无回升的希望、全部或部分陈旧过时，产品更新换代等原因，使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可变现净值为在正常生产过程中，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金后的金额。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5)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a.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b. 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9. 持有待售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a. 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b. 出售极可能发生，即本公司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本公司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已经获得批准。

10. 长期股权投资

(1)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本公司与其他合营方一同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且对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享有权利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的合营企业。

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联营企业。

(2)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a.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以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股本溢价，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b. 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有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和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均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所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税金等其他成本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所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a.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当期投资收益。

b.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在持有投资期间，被投资单位编制合并财务报表的，以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净利润、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中归属于被投资单位的金额为基础进行核算。

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

在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

c. 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因其他投资方对子公司增资而导致本公司持股比例下降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权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的股权是因追加投资等原因通过企业合并取得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成本法或权益法核算的，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11. 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含自行建造或开发活动完成后用于出租的建筑物以及正在建造或开发过程中将来用于出租的建筑物）。

本公司对现有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计量。对按照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出租用建筑物采用与本公司固定资产相同的折旧政策，出租用土地使用权按与无形资产相同的摊销政策执行。

12. 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a.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b.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如固定资产各组成部分的使用寿命不同或者以不同方式为企业提供经济利益，则选择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分别计提折旧。

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能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各类固定资产折旧方法、折旧年限、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如下：

固定资产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平均年限法	20-50	0-10	2.00 - 4.75
机器设备	平均年限法	5-10	0-10	9.5-19
运输设备	平均年限法	4	0-10	23.75
办公设备	平均年限法	3-5	0-10	19-31.67
电子及其他设备	平均年限法	3-10	0-10	9.5-31.67

13.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在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14. 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是指本公司因借款而发生的利息及其他相关成本，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开始资本化：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是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如果中断是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继续进行。

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在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后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在资本化期间内，每一会计期间的利息（包括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资本化金额，按照下列规定确定：

a.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

b.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本公司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15.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的确认标准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才能确认无形资产：a.符合无形资产的定义；b.与该资产相关的预计未来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公司；c.该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计量。

(2)无形资产的初始计量

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实际成本按以下原则确定：

a.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实际支付的价款与购买价款的现值之间的差额，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7号-借款费用》可予以资本化的以外，在信用期间内计入当期损益。

b.投资者投入无形资产的成本，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c.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债务重组、政府补助和企业合并取得的无形资产的成本，分别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企业会计准则第20号-企业合并》的有关规定确定。

(3)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

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

a.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b.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c.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证明其有用性；

d.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e.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自满足无形资产确认规定后至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支出总额。以前期间已经费用化的支出不再调整。

(4)无形资产的后续计量

本公司于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为有限的，估计该使用寿命的年限或者构成使用寿命的产量等类似计量单位数量；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本公司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应当自无形资产可供使用时起，至不再作为无形资产确认时止，在使用寿命期采用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应摊销。本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并于每个会计期间，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对于有证据表明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是有限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在预计使用寿命内摊销。

(5)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无形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下列迹象的，表明无形资产可能发生了减值：

a. 无形资产的市价当期大幅度下跌，其跌幅明显高于因时间的推移或者正常使用而预计的下跌；

b. 本公司经营所处的经济、技术或者法律等环境以及无形资产所处的市场在当期或者将在近期发生重大变化，从而对本公司产生不利影响；

c. 市场利率或者其他市场投资报酬率在当期已经提高，从而影响本公司计算无形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折现率，导致其可收回金额大幅度降低；

d.无形资产已经或者将被闲置、终止使用或者计划提前处置；

e.本公司内部报告的证据表明无形资产的经济绩效已经低于或者将低于预期，如无形资产所创造的净现金流量或者实现的营业利润（或者亏损）远远低于（或者高于）预计金额等；

f.其他表明无形资产可能已经发生减值的迹象。

无形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本公司一般以单项无形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无形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难以对单项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无形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并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有关规定计提无形资产减值准备。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能转回。

16.长期资产减值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进行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本公司在分摊商誉的账面价值时，根据相关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获得的相对受益情况进行分摊，在此基础上进行商誉减值测试。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17.长期待摊费用

本公司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已经支出，但受益期限在一年以上（不含一年）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按费用项目的受益期限分期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18.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

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如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a. 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按当地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按以当地规定的缴纳基数和比例计算应缴纳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除基本养老保险外，本公司还依据国家企业年金制度的相关政策建立了企业年金缴费制度企业年金计划。本公司按职工工资总额的一定比例向当地社会保险机构缴费/年金计划缴费，相应支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b. 设定受益计划

本公司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本公司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所有设定受益计划义务，包括预期在职工提供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的十二个月内支付的义务，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予以折现。

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转回至损益，在原设定受益计划终止时在权益范围内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全部结转至未分配利润。

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按在结算日确定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和结算价格两者的差额，确认结算利得或损失。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或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两者孰早），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19. 应付债券

债券是本公司依照法定程序发行，约定在一定期限内还本付息的有价证券，应付债券即本公司债券在到期时应付钱给持有债券的人（包括本钱和利息）。

债券发行分为面值发行、溢价发行和折价发行三种情况，本公司设置“应付债券”科目，并在该科目下设置债券面值、债券溢价、债券折价、应付利息等明细科目，核算应付债券发行、计提利息、还本付息等情况。

20. 预计负债

(1)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或有事项相关义务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确认为预计负债：a. 该义务是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b. 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c.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

(2)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如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如涉及多个项目，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最佳估计数。

资产负债表日应当对预计负债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真实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应当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21. 收入

（1）销售商品

本公司销售的商品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按从购货方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金额确认销售商品收入：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合同或协议价款的收取采用递延方式，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按照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确定销售商品收入金额。

（2）提供劳务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3）让渡资产使用权

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包括利息收入、使用费收入和出租物业收入等，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确认收入：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4）建造合同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根据完工百分比法确认合同收入和费用。完工百分比法，是指根据合同完工进度确认收入与费用的方法。本公司采用已经完成的合同工作量占合同预计总工作量的比例确定合同完工进度。

固定造价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确定依据为：合同总收入能够可靠地计量；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地区分和可靠地计量；合同完工进度和为完成合同尚需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确定。

成本加成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确定依据为：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地区分和可靠地计量。

建造合同的结果不能可靠估计的，分别情况进行处理：a.合同成本能够收回的，合同收入根据能够收回的实际合同成本予以确认，合同成本在其发生的当期确认为合同费用；b.合同成本不可能收回的，在发生时立即确认为合同费用，不确认合同收入。

22.政府补助

(1)政府补助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主要包括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两种类型。

(2)区分与资产相关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政府补助的具体标准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企业取得的、用于构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3)政府补助的计量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1元）计量。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的，应当在需要退回的当期分别情况处理：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净额法）；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4)政府补助会计处理

本公司采用总额法确认政府补助，具体处理：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应当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a. 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

b. 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

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应当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应当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本公司取得的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区分以下两种情况，分别进行会计处理：

a. 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公司提供贷款的，本公司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b. 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的，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23.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应纳税暂时性差异，除特殊情况外，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特殊情况包括：商誉的初始确认；除企业合并以外的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其他交易或事项。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时，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24. 租赁

租赁，是指在一定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的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对价的合同。

在合同开始日，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的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为确定合同是否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本公司进行如下评估：

a. 合同是否涉及已识别资产的使用。已识别资产可能由合同明确指定或在资产可供客户使用时隐性指定，并且该资产在物理上可区分，或者如果资产的某部分产能或其他部分在物理上不可区分但实质上代表了该资产的全部产能，从而使客户获得因使用该资产所产生的几乎全部经济利益。如果资产的供应方在整个使用期间拥有对该资产的实质性替换权，则该资产不属于已识别资产；

b. 承租人是否有权获得在使用期间内因使用已识别资产所产生的几乎全部经济利益

c. 承租人是否有权在该使用期间主导已识别资产的使用。

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承租人和出租人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承租人和出租人将租赁和非租赁部分进行分拆。在分拆合同包含的租赁和非租赁部分时，承租人按照各租赁部分单独价格及非租赁部分的单独价格之和的相对比例分摊合同对价。出租人按收入准则关于交易价格分摊的规定分摊合同对价。

(1)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将其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确认为使用权资产，包括: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承租人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和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和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将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为租赁负债，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再租人增最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本公司后续来用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并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计入当期损益，但另有规定计入相关资产成本的除外。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但另有规定计入相关资产成本的除外。

本公司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的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2)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租赁开始日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为融资租赁，除此之外的均为经营租赁。

a.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损益。

b.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对应收融资租赁款进行初始计量时，以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

25.终止经营

终止经营是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且该组成部分已被本公司处置或被本公司划归为持有待售类别：

a.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

b.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

c.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26.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会计政策变更---无变更。

(2)会计差错更正---无更正。

(3)会计估计变更---无变更。

五、税项

本公司主要适用的税种和税率

税 种	计 税 依 据	税 率
增值税	产品销售或劳务收入	3%、9%
城市维护建设税	增值税	7%
教育费附加	增值税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增值税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六、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附注1：货币资金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现　　金	188.93	188.93
银行存款	10,594,308.05	10,082,326.31
合　　计	10,594,496.98	10,082,515.24

附注2：应收账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比例	期初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22,550,236.78	56.03%	44,104,795.51	87.58%
1-2年	12,152,402.65	30.20%	6,255,208.53	12.42%
2-3年	5,542,258.31	13.77%		
合　　计	40,244,897.74	100.00%	50,360,004.04	100.00%

主要债务人	期末余额
广东省源天工程有限公司	11,646,677.49
深圳市输变电工程有限公司	11,190,731.80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广东火电工程有限公司	4,662,838.65
深圳市宝供供电服务有限公司	3,323,517.54
中国水利水电第十一工程局有限公司	1,636,375.46

附注3：预付账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比例	期初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273,660.86	-23.62%	12,050,548.24	89.38%
1-2年			1,432,063.68	10.62%
2-3年	1,432,063.68	123.62%		
合　　计	1,158,402.82	100.00%	13,482,611.92	100.00%

主要债务人	期末余额
深圳市东大洋混凝土有限公司	470,000.00
河源市德春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400,000.00
深圳市银顺建材贸易有限公司	300,000.00
深圳市大兴宝誉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78,268.00
深圳市俊杰盛运输服务有限公司	49,730.00

附注4：其他应收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项	605,829.70	1,204,466.51
合　　计	605,829.70	1,204,466.51

（1）其他应收款项按账龄披露

账　　龄	期末余额	比例	期初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43,548.25	7.19%	27,916.63	2.32%
1-2年	4,000.00	0.66%	1,176,549.88	97.68%
2-3年	558,281.45	92.15%		
合　　计	605,829.70	100.00%	1,204,466.51	100.00%

（2）主要其他应收款项情况

主要债务人	期末余额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广东火电工程有限公司	200,000.00
黄燕宏	100,000.00
广东粤港供水有限公司	85,000.00
深圳市市政工程总公司	80,721.45
深圳市塘下涌股份合作有限公司	50,000.00

附注5：固定资产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余额
（一）固定资产原值合计	3,244,393.44			3,244,393.44
机器设备	1,251,903.95			1,251,903.95
运输设备	1,957,871.26			1,957,871.26
电子及其他设备	34,618.23			34,618.23
（二）累计折旧合计	2,769,812.33	90,520.68		2,860,333.01
机器设备	872,325.94	89,530.68		961,856.62
运输设备	1,867,348.12			1,867,348.12
电子及其他设备	30,138.27	990.00		31,128.27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	474,581.11		90,520.68	384,060.43

附注6：应付账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比例	期初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11,609,316.64	77.21%	19,885,510.20	85.84%
1-2年	1,028,764.17	6.84%	3,281,382.76	14.16%
2-3年	2,397,044.40	15.94%		
合　　计	15,035,125.21	100.00%	23,166,892.96	100.00%

主要债权人	期末余额
深圳市昱博劳务派遣有限公司	5,029,684.04
深圳市安源都实业有限公司	4,767,914.67
华安安装工程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2,985,767.94
广东震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805,438.92
东莞市祥益供应链有限公司	1,717,729.62

附注7：预收账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比例	期初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14,674,062.79	38.07%	45,426,127.50	86.77%
1-2年	19,868,303.68	51.55%	6,926,186.35	13.23%
2-3年	3,998,917.55	10.38%		
合　　计	38,541,284.02	100.00%	52,352,313.85	100.00%

主要债权人	期末余额
黄木岗综合交通枢纽工程电力管线改迁及恢复工程H601标	10,589,859.62
220千伏扬帆输变电配套线路工程土建专业分包工程	7,069,044.91
深圳地铁10号线电力管线改迁及恢复工程10651标段	4,839,358.91
深圳供电局有限公司110千伏启航变电站土建专业分包工程	3,613,058.99
深圳供电局有限公司110千伏山门（勇毅）输变电工程配套线路土建专业分包工程	3,594,865.05

附注8：应付职工薪酬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余额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890,955.14	7,426,262.30	7,629,645.26	1,687,572.18
合　　计	1,890,955.14	7,426,262.30	7,629,645.26	1,687,572.18

附注9：应交税费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余额
增值税	538,066.99	2,394,010.58	2,871,983.03	60,094.54
企业所得税		46,122.38	46,122.38	
城市维护建设税	8,071.00	37,129.84	44,299.42	901.42
教育费附加	5,380.67	24,753.25	29,532.98	600.94
地方教育费附加	18,832.34	85,892.25	102,621.28	2,103.31
个人所得税	-48,416.48	133,981.65	118,875.66	-33,310.49
合　　计	521,934.52	2,721,889.95	3,213,434.75	30,389.72

附注10：其他应付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付款项	-386,907.19	80,680.99
合　　计	-386,907.19	80,680.99

（1）其他应付款项按账龄披露

账　　龄	期末余额	比例	期初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386,907.19	100.00%	9,229.24	11.44%
2-3年			71,451.75	88.56%

合　　计	-386,907.19	100.00%	80,680.99	100.00%

（2）主要其他应付款项情况

主要债权人	期末余额
阮德平	24,544.32
曾丽方	1,156.92
唐世明	1,000.00

附注11：实收资本

投资者名称	应缴注册资本		实缴注册资本	
	金额（人民币）	比例(%)	金额（人民币）	比例(%)
广东兴鹏基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60,000,000.00	100.00%		
合　　计	60,000,000.00	100.00%		

附注12：未分配利润

项　　目	金　额
上年期末余额	-2,408,598.6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其他因素调整	907.31
本期年初余额	-2,407,691.33
加：本期净利润转入	487,915.06
减：本期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本期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本期分配普通股股利	
本期期末余额	-1,919,776.27
其中：董事会已批准的现金股利数	

附注13：营业收入

项　　目	主营业务收入		其他业务收入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提供劳务收入	20,529,143.72	20,653,185.88		
建造合同收入	91,457,588.60	50,160,188.33		
合　　计	111,986,732.32	70,813,374.21		

附注14：营业成本

项　　目	主营业务成本		其他业务成本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提供劳务成本	28,310,111.01	27,500,815.16		
建造合同成本	80,443,065.41	40,116,433.17		
合　　计	108,753,176.42	67,617,248.33		

附注15：税金及附加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85,892.25	88,020.33
教育费附加	37,129.84	38,223.64
地方教育附加	24,753.25	25,482.41
合　　计	147,775.34	151,726.38

附注16：管理费用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管理费用	2,572,920.46	2,504,385.95
合　　计	2,572,920.46	2,504,385.95

附注17：财务费用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手续费	4,875.74	7,857.46
利息收入	-13,407.44	-14,690.57
利息支出		19,388.89
合　　计	-8,531.70	12,555.78

附注18：营业外收入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其他	12,645.64	16,658.62
合　　计	12,645.64	16,658.62

附注19：所得税费用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	46,122.38	14,341.69
合　　计	46,122.38	14,341.69

附注20：现金流量情况

补充资料	2024年度	2023年度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		
净利润	487,915.06	529,721.70
加：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	-	-
固定资产折旧	90,520.68	92,509.14
无形资产摊销	-	-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减：收益）	-	-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减：收益）	-	-
财务费用	-	19,388.89
投资损失（减：收益）	-	-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减：增加）	-	-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减少）	-	-
存货的减少（减：增加）	-	-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减：增加）	23,037,952.21	-18,943,064.49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减少）	-23,105,313.52	18,951,706.31
其他	907.31	-395,149.5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11,981.74**	**255,111.99**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以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增加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0,594,496.98	10,082,515.24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0,082,515.24	10,048,562.05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净增加额	**511,981.74**	**33,953.19**

附注21：或有事项

本公司本年度无需要关注的或有事项。

附注22：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本公司本年度未发生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71605243Y
名 称 深圳诚正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类 型 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廖伟潮
成立日期 2005年01月27日
主要经营场所 深圳市龙岗区龙岗街道南联社区怡丰路16号远洋广场13栋715
登记机关
2023 年 01 月 09 日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　　称：深圳诚正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廖伟潮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深圳市龙岗区龙岗街道雨联社区怡丰路16号远洋广场13栋715

组织形式：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47470078

批准执业文号：深财会[2005]8号

批准执业日期：2005年1月24日

证书序号：0016974

说　明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深圳市财政局

二〇二三年二月一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2、2020-2024 年企业纳税证明

2.1 2020 年企业纳税证明

纳税证明

深税纳证〔2021〕963833号

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335350862X ）在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期间(税款缴纳时间)在我局纳税记录如下：

一、已缴税费情况： 单位：元

序号	税种	自缴税费	代扣（收）代缴税费
1	增值税	2,299,409.74	0
2	企业所得税	20,359.65	0
3	城市维护建设税	160,958.7	0
4	教育费附加	68,982.29	0
5	地方教育附加	45,988.19	0
6	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44,627.07	0
	合　计	2,640,325.64	0
	其中，自缴税款	2,480,728.09	

以上自缴税费，按所属期统计如下：2019年304,103.46元，2020年2,336,222.18元。

二、已退税费情况

（一）出口货物增值税“免抵”税额调库0元（零圆整），未包含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

（二）除出口退税以外的各类退税费0元（零圆整），已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扣减。

三、欠缴税费情况

截至2021年5月31日，欠缴税费0元（零圆整）。

特此证明。

网站查询：shenzhen.chinatax.gov.cn　　咨询电话：075512366

文书凭证序号：442821137011390974

国家税务总局深圳市龙岗区税务局

2021年5月31日

2.2 2021 年企业纳税证明

纳税证明

深税纳证〔2022〕974749号

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335350862X) 在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期间(税款缴纳时间)在我局纳税记录如下:

一、已缴税费情况: 单位:元

序号	税种	自缴税费	代扣(收)代缴税费
1	城市维护建设税	123,757.47	0
2	企业所得税	15,929.41	0
3	教育费附加	53,038.91	0
4	增值税	1,767,963.7	0
5	地方教育附加	35,359.28	0
6	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29,676.25	0
	合 计	2,025,725.02	0
	其中,自缴税款	1,907,650.58	

以上自缴税费,按所属期统计如下:2020年45,608.93元,2021年1,980,116.09元。

二、已退税费情况

(一)出口货物增值税"免抵"税额调库0元(零圆整),未包含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

(二)除出口退税以外的各类退税费0元(零圆整),已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扣减。

三、欠缴税费情况

截至2022年7月12日,欠缴税费0元(零圆整)。

特此证明。

网站查询:shenzhen.chinatax.gov.cn 咨询电话:0755-12366

文书凭证序号:522207124455882370

国家税务总局深圳市龙岗区税务局

2022年7月12日

2.3 2022 年企业纳税证明

纳税证明

深税纳证〔2023〕533823号

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335350862X) 在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期间(税款缴纳时间)在我局纳税记录如下:

一、已缴税费情况: 单位:元

序号	税种	自缴税费	代扣(收)代缴税费
1	城市维护建设税	129,939.58	0
2	企业所得税	286,414.8	0
3	教育费附加	55,688.38	0
4	增值税	2,757,495.67	0
5	地方教育附加	37,125.59	0
6	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32,030.31	0
	合 计	3,298,694.33	0
	其中,自缴税款	3,173,850.05	

以上自缴税费,按所属期统计如下:2018年12,833.79元,2019年256,283.71元,2021年349,358.27元,2022年2,680,218.56元。

二、已退税费情况

(一)出口货物增值税"免抵"税额调库0元(零圆整),未包含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

(二)除出口退税以外的各类退税费0元(零圆整),已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扣减。

三、欠缴税费情况

截至2023年5月4日,欠缴税费0元(零圆整)。

特此证明。

网站查询:shenzhen.chinatax.gov.cn 咨询电话:0755-12366

文书凭证序号:522305042137488118

国家税务总局深圳市龙岗区税务局

2023年5月4日

2.4 2023 年企业纳税证明

纳税证明

深税纳证（2024）275017号

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335350862X）在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期间(税款缴纳时间)在我局纳税记录如下：

一、已缴税费情况：

单位：元

序号	税种	自缴税费	代扣（收）代缴税费
1	城市维护建设税	105,672.7	0
2	企业所得税	2,383.29	0
3	教育费附加	45,288.28	0
4	增值税	3,019,220.7	0
5	地方教育附加	30,192.17	0
6	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32,856.74	0
	合　计	3,235,593.88	0
	其中，自缴税款	3,127,256.69	

以上自缴税费，按所属期统计如下：2022年1,233,729.88元,2023年2,001,864元。

二、已退税费情况

（一）出口货物增值税“免抵”税额调库0元（零圆整），未包含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

（二）除出口退税以外的各类退税费0元（零圆整），已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扣减。

三、欠缴税费情况

截至2024年3月5日，欠缴税费0元（零圆整）。

特此证明。

网站查询：shenzhen.chinatax.gov.cn　　咨询电话：0755-12366

文书凭证序号：522403050801660637

国家税务总局深圳市龙岗区税务局

2024年3月5日

2.5 2024 年企业纳税证明

纳税证明

深税纳证〔2025〕226762号

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335350862X）在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期间(税款缴纳时间)在我局纳税记录如下：

一、已缴税费情况： 单位：元

序号	税种	自缴税费	代扣（收）代缴税费
1	城市维护建设税	100,519.36	0
2	企业所得税	39,504.77	0
3	教育费附加	43,079.71	0
4	增值税	2,871,983.03	0
5	地方教育附加	28,719.82	0
6	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26,220.28	0
	合　计	3,110,026.97	0
	其中，自缴税款	3,012,007.16	

以上自缴税费，按所属期统计如下：2023年618,741.93元,2024年2,491,285.04元。

二、已退税费情况

（一）出口货物增值税“免抵”税额调库0元（零圆整），未包含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

（二）除出口退税以外的各类退税费0元（零圆整），已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扣减。

三、欠缴税费情况

截至2025年3月4日，欠缴税费0元（零圆整）。

特此证明。

网站查询：shenzhen.chinatax.gov.cn　　咨询电话：0755-12366

文书凭证序号：522503040747180831

国家税务总局深圳市龙岗区税务局

2025年3月4日

（三）、投标人业绩情况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地点	合同价格	建设单位	建设单位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合同签订日期	备注
1	2022-2023年度前海、蛇口片区配电网建设项目	深圳市	97.776621万元	深圳招商供电有限公司	林工：0755-26829856	2020-7-15	
2	招商供电营业区企业客户计量自动化改造项目	深圳市	142.945425万元	深圳招商供电有限公司	马工：15019421108	2020-6-30	
3	110kV八路站4号、5号主变改造工程设计及部分施工（EPC）项目	深圳市	204.418600万元	深圳招商供电有限公司	陈雨葭0755-26829892	2024.12.31	
4	2020-2021年度前海、蛇口片区配电网建设项目（第一批次）施工1标（一）	深圳市	404.471627万元	深圳前海蛇口自贸区供电有限公司	林工：0755-26829860	2020-12-18	
5	110KV八路站设备提升改造工程(二次)	深圳市	281.821983万元	深圳招商供电有限公司	廖工：0755-26823900	2019-12-31	
6	盐田国际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岸基船舶供电系统操作及维护	深圳市	129.1052万元	盐田国际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	朱工：075525296930	2018-5-1	
7	福永人民医院凤凰分院变压器增容设备采购工程	深圳市	46.11万元	深圳市宝安区福永人民医院	王中宁：0755-61385023	2018-2-6	
8	95147部队电站改造工程	兴宁市	418.7万元	中国人民解放军95147部队	/	2020-02-02	
9	罗湖区老旧电气安全隐患全面排查整治第二阶段工程城中村部分施工招标项目（第二标段）	深圳市	1270.5926万元	深圳罗湖供电局	闫石：0755-88934089	2018-12-1	

10	2022-2024年机电检修协作项目	深圳市	500万元	广东粤港供水有限公司	郑工:0755-22173338	2022-06-22	
11	蛇口站103#开关紧急处理（断路器更换）抢修工程	深圳市	15.9698万元	深圳招商供电有限公司	廖工：0755-26823900	2019-03-01	
12	同胜学校双电源建设工程	深圳市	191.654267万元	深圳市龙华区教育局	欧阳兴：13560746022	2022.05-05	
13	2021-2022年度电缆沟与盖板巡维（含抢维）、低压用户代管（含抢维）及低压业扩项目	深圳市	194.126987万元	深圳招商供电有限公司	赵工：0755-26829843	2020-12-31	

备注：以资信标要求一览表为准。

1、2022-2023 年度前海、蛇口片区配电网建设项目

中标通知书

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在 2022-2023 年度前海、蛇口片区配电网建设项目施工框架招标（项目编号：2280A1017347）采购项目中，经相关程序评定，贵公司中标，中标结果如下：

招标人	深圳前海蛇口自贸区供电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	2022-2023 年度前海、蛇口片区配电网建设项目施工框架招标
中标内容	本项目采购深圳前海蛇口自贸区供电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深圳招商供电有限公司 2022-2023 年度电网基建、技术改造项目 I 标施工，包括光电气设备土建与安装、配电房土建与安装、电缆管道工程等，详见工程量清单范围内所有内容。		
计划工期	730 日历天		
质量要求	合格		
项目经理	阮德平		
建设地点	深圳前海、蛇口片区		
投标金额	大写：人民币叁佰玖拾伍万贰仟陆佰玖拾捌元叁角叁分		
	小写：¥3,952,698.33 元		
中标采购金额	大写：人民币贰佰叁拾柒万壹仟陆佰壹拾玖元整		
	小写：¥2,371,619.00 元		

请贵公司据此尽快与招标人联系，并于《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与招标人签订书面合同。

招标人联系人：林工、赵工；联系方式：0755-26829856、26829860。

特此通知。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深圳阳光采购平台

查验网址：www.szygcgpt.com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2年6月27日

甲方合同编号：QHPSZCHS2200053

乙方合同编号：ZSGDZCHS2200068

丙方合同编号：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2022-2023 年度前海、蛇口片区配电网建设项目

工程地点：广东深圳

甲方（发包人）：深圳前海蛇口自贸区供电有限公司

乙方（发包人）：深圳招商供电有限公司

丙方（承包人）：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签订时间：2022.7.27

签订地点：深圳市南山区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甲方）：深圳前海蛇口自贸区供电有限公司

发包人（乙方）：深圳招商供电有限公司

承包人（丙方）：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结合本工程所在地有关规定以及本工程的具体情况，经三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2022-2023 年度前海、蛇口片区配电网建设项目

工程地点：广东深圳

工程规模及特征：前海、蛇口片区 20kV 及以下配电网建设，包括新建、网架完善和技术改造等。

二、工程范围及承包内容

承包人应按照发包人所发的本工程施工图中的相关内容，以及承包人编制的投标文件（如有）、经发包人确认后的承包人的报价单等文件所包括的全部工程量，以及依据本合同文件、相关法律、法规、规范及标准、政府文件所要求的或根据实际情况可推断出的为完成一个完整工程所需要的全部工作。

作为简单的描述，承包人承包工程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下列各项：

（1）光电气设备土建与安装；

（2）配电房土建与安装；

（3）电缆管道工程。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2 年 7 月 27 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4 年 7 月 27 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730 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具体开工日期以发包人通知为准，发包人有权调整开工日期，承包人不得以

任何为由向发包人主张任何权利及/或提出任何赔偿要求。

四、质量标准

依据设计施工图纸和发包人技术文件要求，本工程项目的材料、设备、施工必须达到现行中华人民共和国及省、市、行业及发包人要求的一切有关法规、规范、标准、规定的要求，国家、行业及工程所在地或发包人标准、规范存在不一致时，以较严格者为准。设计另有要求的除外。

五、履约担保

☑本工程不需要承包人提供履约担保。

☒承包人应按专用合同条款约定的金额和方式向发包人提交履约担保。

六、合同价格及合同价格形式

本工程合同价格总额：含税金额为￥2,371,619.00 元（大写：人民币贰佰叁拾柒万壹仟陆佰壹拾玖元整），发票税率为 9%，不含税金额为￥ 2,175,797.25 元（大写：人民币贰佰壹拾柒万伍仟柒佰玖拾柒元贰角伍分），增值税税额为￥ 195,821.75 元（大写：人民币壹拾玖万伍仟捌佰贰拾壹元柒角伍分）。

本工程合同价格形式为：☑单价合同 ☒总价合同 ☒专用合同条款约定的其他价格形式。

七、工程保修期

本工程保修期为 2 年，自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并交付发包人之日起计。

八、合同价款的支付

预付款

☑本工程不设预付款。

☒本工程预付款金额为￥_____元（大写：人民币_____），付款期限为_____。

预付款金额在￥150000.00 元（人民币壹拾伍万元整）及以上的，承包人应提供与预付款金额相等的预付款担保。

进度款

☑本工程不设进度款。

☒本工程设置进度款，进度款累计支付不得超过_____，付款期限为_____。工程进度款的支付按照通用合同条款第 17 条约定执行。

12 / 9

竣工结算

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发包人在收到承包人提交的符合要求的付款申请材料和工程结算价款全额增值税专用发票后，支付至工程结算总价的 97%，即￥__/元（大写：人民币__/__），付款期限为 45 天。

质量保证金

本工程质量保证金为工程结算总价的 3%，即￥__/__元(大写：人民币__/__)。缺陷责任期届满时无任何质量问题及其他违反本合同约定情形的，发包人在接到承包人返还保证金申请后，于 14 天内会同承包人按照合同约定的内容进行核实。如无异议，发包人按照约定将保证金无息返还给承包人。

九、承包人收款信息

账户名称：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建设银行深圳福前支行

银行账号：4425 0110 1909 0000 0313

十、发包人开票信息

名称：深圳前海蛇口自贸区供电有限公司

税号：91440300358761533W

单位地址：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前湾一路 1 号 A 栋 201 室

电话号码：0755-26823938

开户银行：招商银行蛇口支行

银行账号：7559 2891 0310 506

名称：深圳招商供电有限公司

税号：91440300192440149P

单位地址：深圳市蛇口工业八路 274 号

电话号码：0755-26823938

开户银行：招商银行蛇口支行

银行账号：8112 8016 0710 001

十一、承包方式

本工程承包方式为：☑包工包料　☐包工部分包料　☐包工不包料

十二、 分包

囚本工程不允许分包。

囚除工程主体结构、关键性工程及专用合同条款中禁止分包的专业工程外，承包人可按照合同约定或经发包人同意对本工程进行分包。工程的分包按照通用合同条款第 4 条和专用合同条款第 4 条约定执行。

十三、 发包人代表及项目经理

本工程发包人代表为：刘适。

本工程承包人项目经理为：阮德平。

十四、 补充合同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合同，补充合同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五、 合同生效

本合同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十六、 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玖份，甲方执叁份，乙方执叁份，丙方执叁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以下无正文）

本页为建设工程施工合同（工程名称：2022-2023 年度前海、蛇口片区配电网建设项目）签字盖章页。

甲方：深圳前海蛇口自贸区供电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2022 年 7 月 27 日

乙方：深圳招商供电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2022 年 7 月 27 日

丙方：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2022 年 7 月 27 日

15 / 9

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贝赛思国际学校配网建设工程　　工程编号：ZS-JJ202203

项目	贝赛思国际学校配网建设工程	线路/配变工程名称	
建设单位	深圳招商供电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深圳格数智慧能源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粤电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开工日期	2023年7月18日	竣工日期	2024年6月6日
工程建设概况	主要工程量： 1、从八路站2520引一条10kV线路为项目供电。敷设ZRC-YJV22-8.7/15kV-3X300mm2电力电缆1258米。敷设ZRC-YJV22-8.7/15kV-3X240mm2电力电缆584米。 2、制作电缆终端头12个、电缆中间头3个。 3、安装西门子10kV高压柜16面、10kV计量CT共4台、10kV计量PT共4台。 4、安装综自柜、通信屏，敷设二次电缆、网线等。 详见竣工图。		
验收情况	合格（✓） 不合格（　）		
资料情况	合格（✓） 不合格（　）		
实物结果	合格（✓） 不合格（　）		
竣工验收结论	合格（✓） 不合格（　） 其他（　）		

建设单位（意见及盖章）：	设计单位（意见及盖章）：	监理单位（意见及盖章）：	施工单位（意见及盖章）：
签名：	签名：	签名：	签名：
2024年7月10日	2024年7月10日	2024年7月10日	2024年7月10日

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赤湾琅玥湾佳园业扩配套工程　　工程编号：ZS-JJ202331

项目/标包	2022-2023年度前海、蛇口片区配电网建设项目施工框架招标合同（一）	线路/配变工程名称	赤湾琅玥湾佳园业扩配套工程
建设单位	深圳招商供电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深圳供电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粤电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开工日期	2024 年 2 月 26 日	竣工日期	2025 年 6 月 4 日
工程建设概况	主要工程量： 从前海宸湾及半山臻境公用开关房各引一条10kV线路，为新建琅玥湾佳园公用开关房环网供电。 敷设ZRA-YJV22-8.7/15kV-3X300mm2电力电缆1632米、光缆敷设3150米、制作电缆终端头（3x300mm2，5个、3x120mm2，5个）、电缆中间头（3x300mm2，6个）；安装10kV全绝缘断路器柜12面、10kV高压柜,PT柜2面；安装通信设备及敷设网线、二次电缆等。 详见竣工图。		
验收情况	合格（√） 不合格（　）		
资料情况	合格（√） 不合格（　）		
实物结果	合格（√） 不合格（　）		
竣工验收结论	合格（√） 不合格（　）其他（　）		

建设单位（意见及盖章）：	设计单位（意见及盖章）：	监理单位（意见及盖章）：	施工单位（意见及盖章）：
签名：	签名：	签名：	签名：
2025 年 6 月 18 日	2025 年 6 月 18 日	2025 年 6 月 18 日	2025 年 6 月 18 日

2、招商供电营业区企业客户计量自动化改造项目

中标通知书

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在招商供电营业区企业客户计量自动化改造项目施工单位招标（项目编号：201804100372）项目招标中，经相关程序评定，贵公司中标，中标结果如下：

招标人	深圳招商供电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	招商供电营业区企业客户计量自动化改造项目施工单位招标
工期	60 日历天		
中标金额（人民币）	小写：2,599,007.73 元 大写：贰佰伍拾玖万玖仟零柒元柒角叁分 获得本项目 55%的工程量（即人民币 1,429,454.25 元）		

请贵公司据此尽快与招标人联系，并于《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与招标人签订书面合同。

招标人联系人：林工、赵工；联系方式：0755-26829856、26829860。

特此通知。

深圳市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2020 年 6 月 16 日

抄送：深圳招商供电有限公司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合同编号：ZSGDGDHS2000070

工程名称：【招商供电营业区企业客户计量自动化改造项目】

工程地点：【深圳蛇口】

发 包 人：【深圳招商供电有限公司】

承 包 人：【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 2020 】年【6】月【30】日

签订地点：【 深圳市南山区】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甲方：【 深圳招商供电有限公司 】

法定代表人：【肖少伟】

电话：【0755-26829826】

住所：【深圳市南山区蛇口工业八路 274 号】

乙方：【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王世朋】

电话：【0755-28309989】

住所：【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雪岗北路 133 号天安云谷 3 期 B 座 1901】

经双方友好协商，甲方委托乙方承接【招商供电营业区企业客户计量自动化改造项目】工程（以下简称本工程）。为明确本工程内容及双方的权利义务，本着互相协作，紧密配合的原则，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双方结合本工程所在地有关规定以及本工程的具体情况，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第1条 工程概况

1.1 工程名称：**【招商供电营业区企业客户计量自动化改造项目】**

1.2 工程地点：**【深圳蛇口】**

1.3 工程规模及特征：**【招商供电营业区企业客户计量自动化改造项目施工，详见施工图及工程量清单。】**

第2条 工程范围及承包内容

2.1 乙方应按甲方所发的本工程施工图中的相关设计内容，以及乙方编制的投标文件（如有）、经甲方确认后的乙方的报价单等文件所包括的全部工程量，以及依据本合同文件、相关法律、法规、规范及标准、政府文件所要求的或根据实际情况可推断出的为完成一个完整工程所需要的全部工作。

2.2 作为简单的描述，乙方承包工程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下列各项：

（1） 【 安装机架式场站测控终端；安装调试负控终端；安装各类型号电能表；

安装负控门接点（计量）行程开关；安装各类型号电表箱；完成表箱接地；敷设 500V 铜芯低压电线 】；

（2） 【 拆除主计量表、校核表、三相表；拆除接线盒 】；

第3条 合同价款及承包方式

3.1 合同价款

3.1.1 本合同价款总额(暂定)：含税金额为￥1429454.25 元（大写人民币:壹佰肆拾贰万玖仟肆佰伍拾肆元贰角伍分），税率为 9%，不含税金额为￥1311425.92 元（大写:人民币壹佰叁拾壹万壹仟肆佰贰拾伍元玖角贰分），增值税税额为￥118028.33 元（大写人民币：壹拾壹万捌仟零贰拾捌元叁角叁分）。

3.1.2 [×]第 3.1.1 款约定的合同价款为包干价，为乙方完成本合同第 2 条约定工作内容的所有费用。

[✓]本合同为固定综合单价合同，第 3.1.1 款约定的合同价款为暂定合同总价，结算时，合同价款按发包人、监理确认的竣工图纸、设计变更和现场签证等实际完成工程量及投标报价中的工程量清单项目综合单价（合同单价）确定。

3.2 承包方式：本工程采用大包干方式，即包工包料、包安全、包质量、包工期、包现场施工及运输通道的环境卫生、包现场文明施工。

3.3 本合同第 3.1 款约定的合同价款包括：

3.3.1 乙方为实施和完成本合同约定工程范围及承包全部内容及其保修所需的全部监督管理、劳务、质检、材料、设备、安装、缺陷修复、保险、施工机械及其他物品的费用以及税费、规费和利润等各种费用。乙方承诺如有错漏，概由乙方负责。

3.3.2 合同价款中包括安全施工、文明施工和其他施工措施、临时设施、配合、水、电等乙方为完成合同内容而可能发生的一切费用。

3.3.3 基于乙方已对本工程所在地环境、交通道路、现场地质条件、地下管线、全部招标文件、设计图纸、技术要求及说明、质量要求、合同文件等情况已充分研究了解并已在 3.1 款约定合同价款中充分考虑，本工程合同价款已包含各种不可预见风险费用。

3.3.4 合同价款不因法律、行政法规、行政规章、地方法规、地方规章、国家及地方政府及相关部门的政策的变化或货价涨跌、人工、材料、设备、机械价格的上涨、通货膨胀、市场变化等原因而调整。乙方承诺不就此等情况向甲方要求追加相关费用。

3.3.5 [✓]合同价款已包括产品的价格、设计、制图、材料、制作、配件、包装、运输及送货上门、保险、装卸、售前服务费（含实地测量费用）、安装及辅材、样板、样品、损耗、成品保护、验收、保修保养、售后服务等所有费用及安全文明施工和运输通道卫生及其他施工措施、利润、税费等全部费用。（*适用于含安装内容的工程*）

3.3.6 本工程施工人员住宿由乙方自行解决，不得在本工程项目现场内住宿，由此产生的场外租赁费用及其他所有费用均由乙方承担。

第4条 工期

4.1 工期要求：60 天，自【2020 年 7 月 1 日】开始起算。具体以甲方通知为准，甲方有权调整开工日期而不承担违约责任。

4.2 工期延误：由于以下原因造成工期延误，经监理工程师（如有）初步审查、甲方代表确认后，工期相应顺延：

4.2.1 甲方同意调整工期的设计变更和工程量增加；

4.2.2 一周内非乙方原因停水、停电、停气，造成停工累计超过 8 小时；

4.2.3 本合同约定的工期应顺延的不可抗力的情形；

4.2.4 本合同约定的工期相应顺延或顺延延误工期情形。

4.2.5 因甲方提供的设备、材料等物资不能及时到货引起的工期延误情形。

在以上情况发生后 3 天内，乙方应向监理工程师（如有）提出工期顺延的书面签证要求，否则，监理工程师（如有）不进行初步审查，甲方代表不予确认，即不办理工期顺延签证。

第5条 双方的责任

5.1 甲方的责任

5.1.1 负责提供施工场地，甲方或其委托的监理单位负责现场的配合管理和协调工作，协助乙方办理有关手续，相应费用由乙方支付。

5.1.2 负责监督工程质量、进度及隐蔽工程的验收。

5.1.3 组织竣工验收，办理工程结算。

5.1.4 协调乙方解决施工中出现的有关问题，合同图纸间存在矛盾或表述不清的，甲方应作必要澄清，但此澄清不作为工程变更。

5.1.5 甲方变更设计时，应提前 5 天办理工程变更和修改设计手续，并书面形式通知乙方。

（签字盖章页）

甲方名称（盖章）：深圳招商供电有限公司

地址：深圳市南山区蛇口工业八路

法定代表人（签名或盖章）：

委托代理人：

电话：0755-26829826

传真：0755-26697059

乙方名称（盖章）：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地址：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雪岗北路 133 号天安云谷 3 期 B 座 1901

法定代表人（签名或盖章）：

委托代理人：杨志飞

电话：0755-28309989

传真：

开户银行：建设银行深圳福前支行

银行账号：44250110190900000313

合同签订日期：2020年 6 月 30日

招商供电营业区企业客户计量自动化改造项目

验工计价报表

【2021年1月份】

合同金额：1429454.25 元； 本期完成：1154130.00 元； 累计完成：1154130.00 元； 本期支付：692478.00 元。

施工单位	监理单位	建设单位
编 制 人：[illegible]	监理工程师：李[illegible]	建设单位：项目经理 马建
2021 年 2 月 20 日	2021 年 2 月 20 日	2021 年 2 月 20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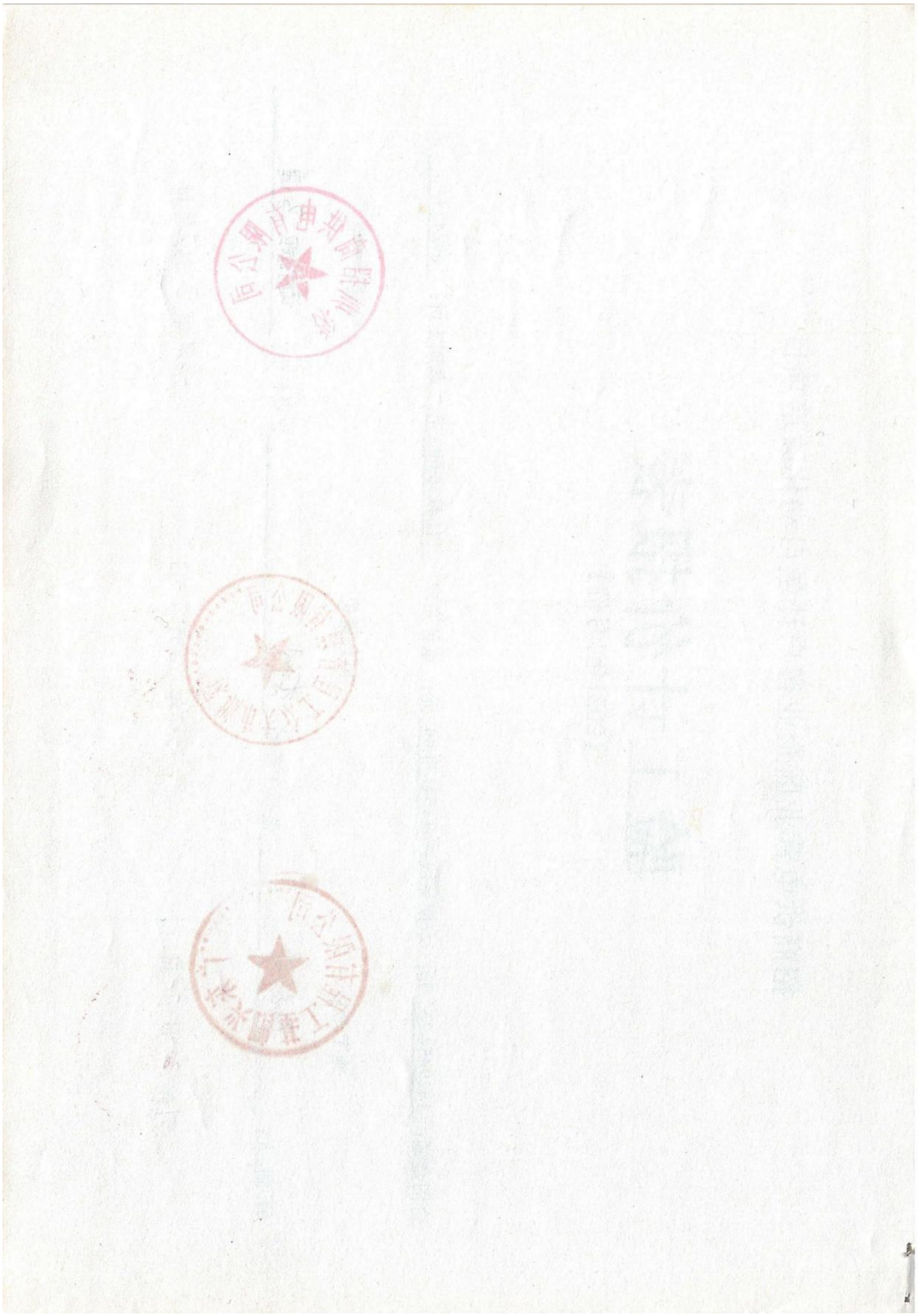

招商供电营业区企业客户计量自动化改造项目 （兴鹏基标段）进度款审核

项目名称：招商供电营业区企业客户计量自动化改造项目　　合同号：ZSGDGDHS2000070、ZSGDGDHS2000070-1　　金额单位：元

序号	单位工程名称	合同价部分	止上期末累计完成部分	本期完成部分			止本期末累计部分	备注
		合同总额	总金额	施工单位申报金额	监理审核金额	建设单位审核金额	完成金额	
1	招商供电营业区企业客户计量自动化改造项目	1429454.25	0.00	991575.00	991575.00	991575.00	991575.00	
2	甲转乙供设备（补充协议）	0.00	0.00	162555.00	162555.00	162555.00	162555.00	
一	验工计价合计			1154130.00	1154130.00	1154130.00	1154130.00	
二	扣罚款			0.00	0.00	0.00		无
三	奖金			0.00	0.00	0.00		无
四	质保金（3%）			0.00	0.00	0.00		
五	已支付工程款			0.00	0.00	0.00		
六	本期应付工程款			1154130.00	1154130.00	1154130.00	1154130.00	
七	本期施工方申请支付工程款=【六】*60%			692478.00	692478.00	692478.00	692478.00	
八	本期实际支付工程款=【七】			692478.00	692478.00	692478.00	692478.00	

注：1. 招商供电营业区企业客户计量自动化改造项目-兴鹏基标段施工合同（合同编号：ZSGDGDHS2000070）要求：累计支付上限为合
2. 本次支付依据验工明细表（见附件）中工程量明细；工程量由监理、建设单位共同审核确认。
3. 合同价中的安全文明施工费依据合同文件再结算时按实计取。
4. 本次审核未扣除质保金。
5. 具体内容详见招商供电营业区企业客户计量自动化改造项目-验工计价报表【2021年1月份】。

施工单位：　　监理单位：　　建设单位：

日期：2021.2.20　　日期：2021.2.20　　日期：2021.2.2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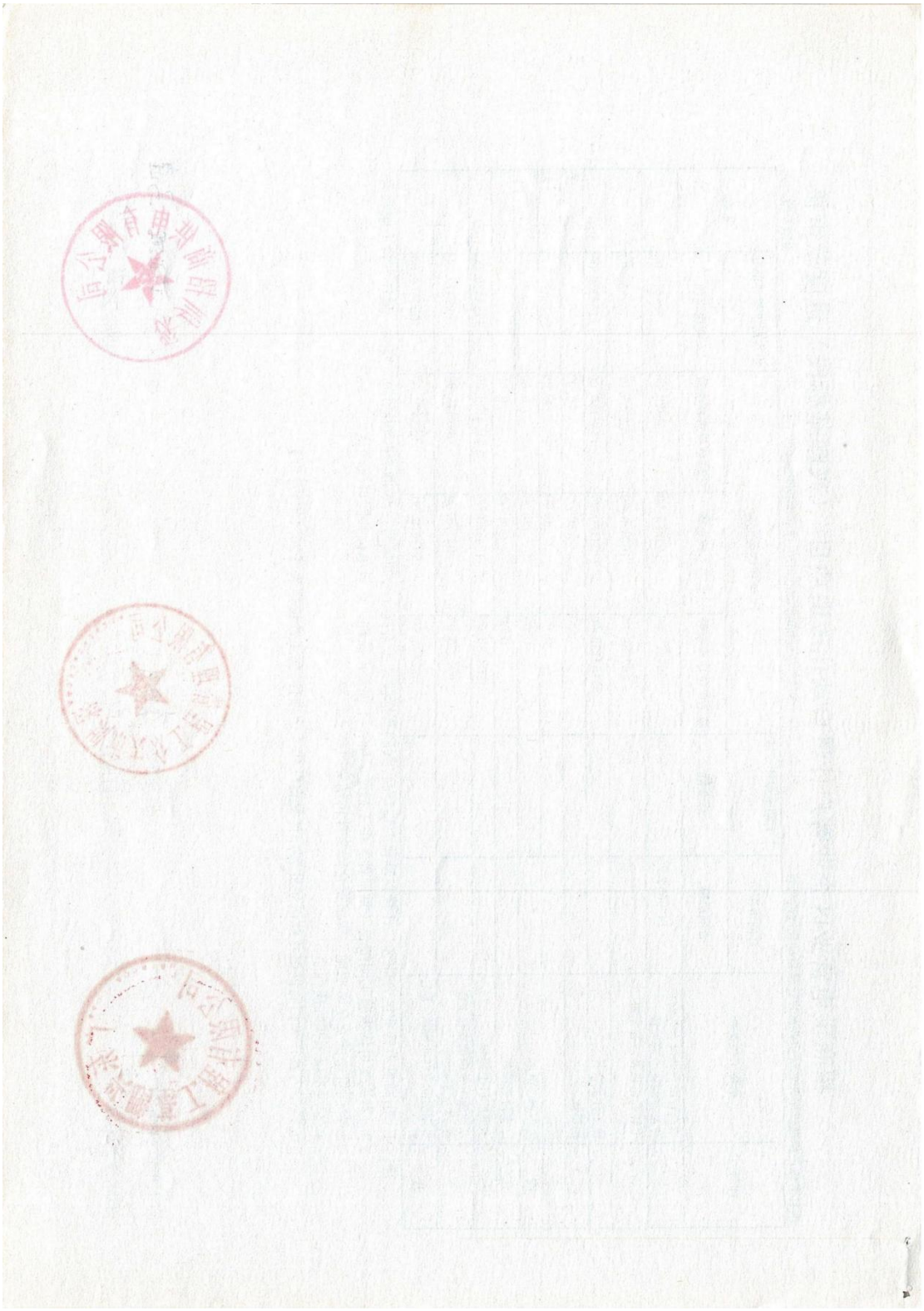

【2021年1月份】验工计价汇总表

项目名称：招商供电营业区企业客户计量自动化改造项目　　合同号：ZSGDGDHS2000070　　金额单位：元

序号	单位工程名称	合同金额	止上期末累计完成金额	本期完成			止本期末累计完成金额	备注
				申报金额	监理审核金额	建设单位审核金额		
1	招商供电营业区企业客户计量自动化改造项目	1429454.25	0.00	991575.00	991575.00	991575.00	991575.00	
2	甲转乙供设备（补充协议）	0.00	0.00	162555.00	162555.00	162555.00	162555.00	
一	验工计价合计	1429454.25	0.00	1154130.00	1154130.00	1154130.00	1154130.00	
二	扣罚款		0.00	0.00	0.00	0.00	0.00	无
三	奖金		0.00	0.00	0.00	0.00	0.00	无
四	质保金（3%）		0.00	0.00	0.00	0.00	0.00	合同约定期中支付不扣
五	已支付工程款		0.00	0.00	0.00	0.00	0.00	
六	本期应付工程款		0.00	1154130.00	1154130.00	1154130.00	1154130.00	
七	本期实际支付工程款=【六】*60%		0.00	692478.00	692478.00	692478.00	692478.00	

施工单位：　　监理单位：李明　　建设单位：项目经理 马健

日期：2021.2.20　　日期：2021.2.20　　日期：2021.2.20

第 1 页，共 1 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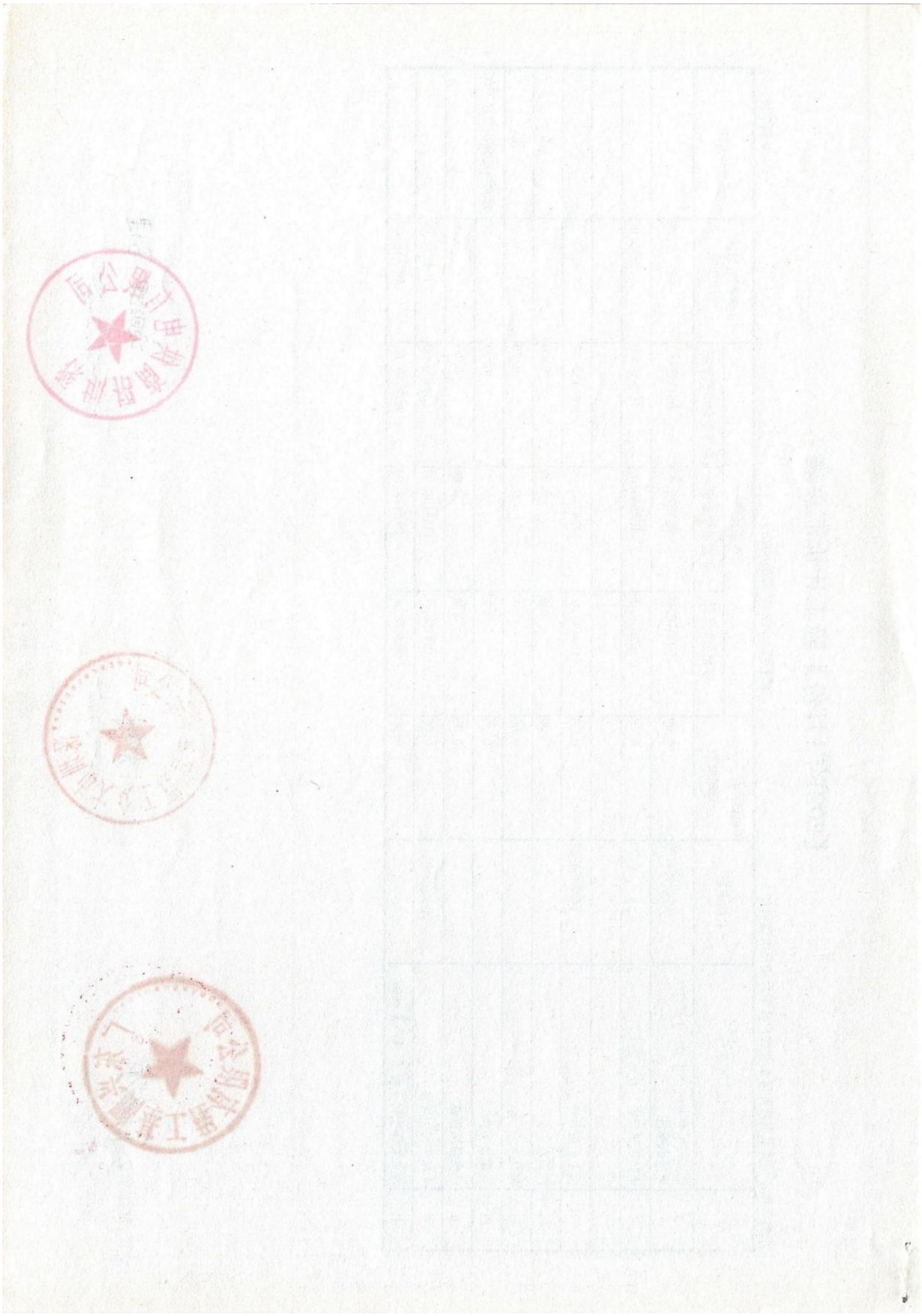

【2021年1月份】验工计价明细表

单位工程名称：招商供电营业区企业客户计量自动化改造项目

金额单位：元

序号	工程项目		单位	中标合同清单					止上期末累		本期完成						止本期末累计完成		备注
											申报		监理审核		建设单位审核				
	项目编码	项目内容		招标总量	我司	数量	单价	合价	数量	合价	数量	合价	数量	合价	数量	合价	数量	合价	
一		分部分项合						1252474.27				940525.95		940525.95		940525.95		940525.95	
1	040801033019	机架式场站测控终端	只	25	55%	13.75	594.11	8169.01		0.00	20.00	11882.20	20.00	11882.20	20.00	1182.20	20.00	1182.20	
2	040801033001	壁挂式场站测控终端	只	49	55%	26.95	594.11	16011.2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	040801033002	三相三线多功能电能表	只	600	55%	330.00	69.24	22849.20		0.00	571.00	39536.04	571.00	39536.04	571.00	39536.04	571.00	39536.04	
4	040801033003	配变监测计量终端	只	18	55%	9.90	594.11	5881.69		0.00	2.00	1188.22	2.00	1188.22	2.00	1188.22	2.00	1188.22	
5	040801033004	负荷管理终端	只	510	55%	280.50	50.67	14212.94		0.00	188.00	9525.96	188.00	9525.96	188.00	9525.96	188.00	9525.96	
6	040801033012	负荷管理终端	只	851	55%	468.05	50.67	23716.09		0.00	444.00	22497.48	444.00	22497.48	444.00	22497.48	444.00	22497.48	
7	040801033005	三相四线多功能电能表	只	339	55%	186.45	69.24	12909.80		0.00	416.00	28803.84	416.00	28803.84	416.00	28803.84	416.00	28803.84	
8	040801033006	单相费控表	只	52	55%	28.60	50.67	1449.1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9	040801033010	三相四线电子式费控表	只	239	55%	131.45	69.24	9101.60		0.00	17.00	1177.08	17.00	1177.08	17.00	1177.08	17.00	1177.08	
10	040801033007	三相四线电子式费控表	只	176	55%	96.80	69.24	6702.43		0.00	26.00	1800.24	26.00	1800.24	26.00	1800.24	26.00	1800.24	
11	040801033008	集中器	只	63	55%	34.65	78.90	2733.89		0.00	5.00	394.50	5.00	394.50	5.00	394.50	5.00	394.50	
12	040801033009	4P开关	个	63	55%	34.65	27.41	949.76		0.00	5.00	137.05	5.00	137.05	5.00	137.05	5.00	137.05	
13	040801033018	负控门接点（计量）行程开关	只	1361	55%	748.55	22.76	17037.00		0.00	664.00	15112.64	664.00	15112.64	664.00	15112.64	664.00	15112.64	
14	040804002001	500V铜芯低压电线	m	80590	55%	44324.50	3.89	172422.31		0.00	45090.00	175400.10	45090.00	175400.10	45090.00	175400.10	45090.00	175400.10	
15	040804004001	试验接线盒	个	2534	55%	1393.70	76.35	106409.00		0.00	1402.00	107042.70	1402.00	107042.70	1402.00	107042.70	1402.00	107042.70	
16	040801009001	1位三相表箱	台	1161	55%	638.55	140.33	89807.72		0.00	46.00	6455.18	46.00	6455.18	46.00	6455.18	46.00	6455.18	

施工单位：[illegible]　　监理单位：李[illegible]　　建设单位：项目经理 马健

日期：2021.2.[illegible]　　日期：2021.2.20　　日期：2021.2.22

【2021年1月份】验工计价明细表

单位工程名称：招商供电营业区企业客户计量自动化改造项目　　金额单位：元

序号	工程项目		单位	中标合同清单				止上期末累计完成		本期完成						止本期末累计完成		备注
	项目编码	项目内容		招标总量	我司	数量	单价	合价	数量	合价	申报		监理审核		建设单位审核		数量	合价	
											数量	合价	数量	合价	数量	合价			
17	040804001 001	氯化聚氯乙烯塑料电缆导管	m	500	55%	275.00	26.41	7262.75	0.00	1606.00	42414.46	1606.00	42414.46	1606.00	42414.46	1606.00	42414.46	
18	040806001 003	表箱接地（接地极）	根	2400	55%	1320.00	120.97	159680.40	0.00	812.00	98227.64	812.00	98227.64	812.00	98227.64	812.00	98227.64	
19	040806002 001	表箱接地（接地扁钢）	m	6000	55%	3300.00	13.73	45309.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	030411004 002	485通讯线	m	6800	55%	3740.00	6.05	22627.00	0.00	10040.00	60742.00	10040.00	60742.00	10040.00	60742.00	10040.00	60742.00	
21	030411004 001	485冷压端子	个	2040	55%	1122.00	5.40	6058.80	0.00	5630.00	30402.00	5630.00	30402.00	5630.00	30402.00	5630.00	30402.00	
22	030409009 002	绝缘底板	m2	216	55%	118.80	150.00	17820.00	0.00	57.00	8550.00	57.00	8550.00	57.00	8550.00	57.00	8550.00	
23	030411003 002	镀锌线槽 300*100	m	536	55%	294.80	124.56	36720.29	0.00	26.00	3238.56	26.00	3238.56	26.00	3238.56	26.00	3238.56	
24	040801033 013	电流互感器 1000/5A 以	个	168	55%	92.40	97.83	9039.49	0.00	6.00	586.98	6.00	586.98	6.00	586.98	6.00	586.98	
25	040801033 014	电流互感器 1000/5A 以	个	96	55%	52.80	97.83	5165.4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6	040801033 015	单相费控开关	只	52	55%	28.60	53.35	1525.8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7	040801033 016	三相费控开关	只	239	55%	131.45	53.35	7012.86	0.00	17.00	906.95	17.00	906.95	17.00	906.95	17.00	906.95	
28	040801033 011	三相费控开关	只	169	55%	92.95	100.33	9325.67	0.00	18.00	1805.94	18.00	1805.94	18.00	1805.94	18.00	1805.94	
29	040801010 001	计量箱	台	360	55%	198.00	267.46	52957.08	0.00	100.00	26746.00	100.00	26746.00	100.00	26746.00	100.00	26746.00	
30	030402017 001	落地式计量柜	台	10	55%	5.50	3659.50	20127.2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1	040504001 001	落地式计量柜基础	座	10	55%	5.50	5962.00	32791.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2	010606009 001	落地式计量柜接地	座	10	55%	5.50	3942.05	21681.2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3	040806001 001	落地式计量柜设备接地	组	10	55%	5.50	2102.97	11566.3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施工单位：　　监理单位：　　建设单位：

日期：2021.2.20　　日期：2021.2.20　　日期：2021.2.20

【2021年1月份】验工计价明细表

单位工程名称：招商供电营业区企业客户计量自动化改造项目　　金额单位：元

序号	工程项目		单位	中标合同清单					止上期末累		本期完成						止本期末累计完成		备注
											申报		监理审核		建设单位审核				
	项目编码	项目内容		招标总量	我司	数量	单价	合价	数量	合价	数量	合价	数量	合价	数量	合价	数量	合价	
34	040301033020	电能表拆除	套	991	55%	545.05	26.13	14242.16		0.00	714.00	18656.82	714.00	18656.82	714.00	18656.82	714.00	18656.82	
35	040301033017	电能表拆除	套	102	55%	56.10	26.13	1465.89		0.00	556.00	14528.28	556.00	14528.28	556.00	14528.28	556.00	14528.28	
36	040304004002	接线盒	个	1520	55%	836.00	3.72	3109.92		0.00	623.00	2317.56	623.00	2317.56	623.00	2317.56	623.00	2317.56	
37	050408001001	基料运输	项	1	55%	0.55	1881.06	1034.58		0.00	0.55	1034.58	0.55	1034.58	0.55	1034.58	0.55	1034.58	
38	030503009003	电能计量系统系统调试 主站与数据集中器联调	系统	63	55%	34.65	1150.98	39881.46		0.00	5.00	5754.90	5.00	5754.90	5.00	5754.90	5.00	5754.90	
39	030503009002	电能计量系统系统调试 场站测控终端	系统	74	55%	40.70	594.11	24180.28		0.00	20.00	11882.20	20.00	11882.20	20.00	1182.20	20.00	1182.20	
40	040306002003	接地调试	组	600	55%	330.00	577.11	190446.30		0.00	299.00	172555.89	299.00	172555.89	299.00	172555.89	299.00	172555.89	
41	040306001002	接地调试	组	10	55%	5.50	232.80	1280.40		0.00	3.00	698.40	3.00	698.40	3.00	698.40	3.00	698.40	
42	040301009001	2位三相表箱	台	0	55%	0.00	140.33	0.00		0.00	132.00	18523.56	132.00	18523.56	132.00	18523.56	132.00	18523.56	
二		措施项目费						31012.22				18607.33		18607.33		18607.33		18607.33	
43		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	项	1.00	55%	0.55	56385.85	31012.22		0.00		18607.33		18607.33		18607.33		18607.33	
三		其它项目费	项	0.00	55%	0.00	0.00	0.00		0.00									
四		规费（18%）	项	1.00	55%	0.55	180363.24	99199.78		0.00									
五		税金						46767.99				32441.72		32441.72		32441.72		32441.72	
44		增值税应纳税额	%			3.02	/	41757.13	/	0.00	/	28965.83	/	28965.83	/	28965.83	/	28965.83	

施工单位：　　监理单位：李明　　建设单位：项目经理 马健

日期：2021.2.20　　日期：2021.2.20　　日期：2021.2.20

【2021年1月份】验工计价明细表

单位工程名称：招商供电营业区企业客户计量自动化改造项目　　金额单位：元

序号	工程项目		单位	中标合同清单				本期完成						止上期末累计完成		止本期末累计完成		备注
	项目编码	项目内容		招标总量	我司	数量	单价	合价	数量	合价	申报		监理审核		建设单位审核		数量	合价	数量	合价	
											数量	合价	数量	合价	数量	合价					
45		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及地方教育费附加	%			12.00	/	5010.86	/	0.00	/	3475.90	/	3475.90	/	3475.90	/	3475.90	/	3475.90	
	合计							1429454.25		0.00		991575.00		991575.00		991575.00				991575.20	

施工单位：[illegible]
日期：2021.2.22

监理单位：[illegible]
日期：2021.2.22

建设单位：[illegible]
日期：2021.2.26

【2021年1月份】验工计价明细表

单位工程名称：招商供电营业区企业客户计量自动化改造项目

金额单位：元

序号	工程项目 / 项目内容	单位	中标合同清单			止上期末累计完成		本期完成						止本期末累计完成		备注
			数量	单价	合价	数量	合价	申报		监理审核		建设单位审核		数量	合价	
								数量	合价	数量	合价	数量	合价			
一	甲转乙供设备（补充协议）															
1	单相费控电能表计量箱	只	0.00	135.00	0.00		0.00	3.00	405.00	3.00	405.00	3.00	405.00	3.00	405.00	
2	三相普通电能表计量箱（1位）	只	0.00	220.00	0.00		0.00	46.00	10120.00	46.00	10120.00	46.00	10120.00	46.00	10120.00	
3	三相普通电能表计量箱（2位）	只	0.00	620.00	0.00		0.00	132.00	81840.00	132.00	81840.00	132.00	81840.00	132.00	81840.00	
4	计量箱（500*650*250mm）	只	0.00	620.00	0.00		0.00	48.00	29760.00	48.00	29760.00	48.00	29760.00	48.00	29760.00	
5	计量箱（500*800*250mm）	只	0.00	740.00	0.00		0.00	39.00	28860.00	39.00	28860.00	39.00	28860.00	39.00	28860.00	
6	计量箱（500*1000*250mm）	只	0.00	890.00	0.00		0.00	13.00	11570.00	13.00	11570.00	13.00	11570.00	13.00	11570.00	
	合计				0.00		0.00		162555.00		162555.00		162555.00		162555.00	

施工单位：[illegible]　日期：2021.2.20

监理单位：[illegible]　日期：2021.2.20

建设单位：项目经理 马健　日期：2021.2.20

第 1 页，共 1 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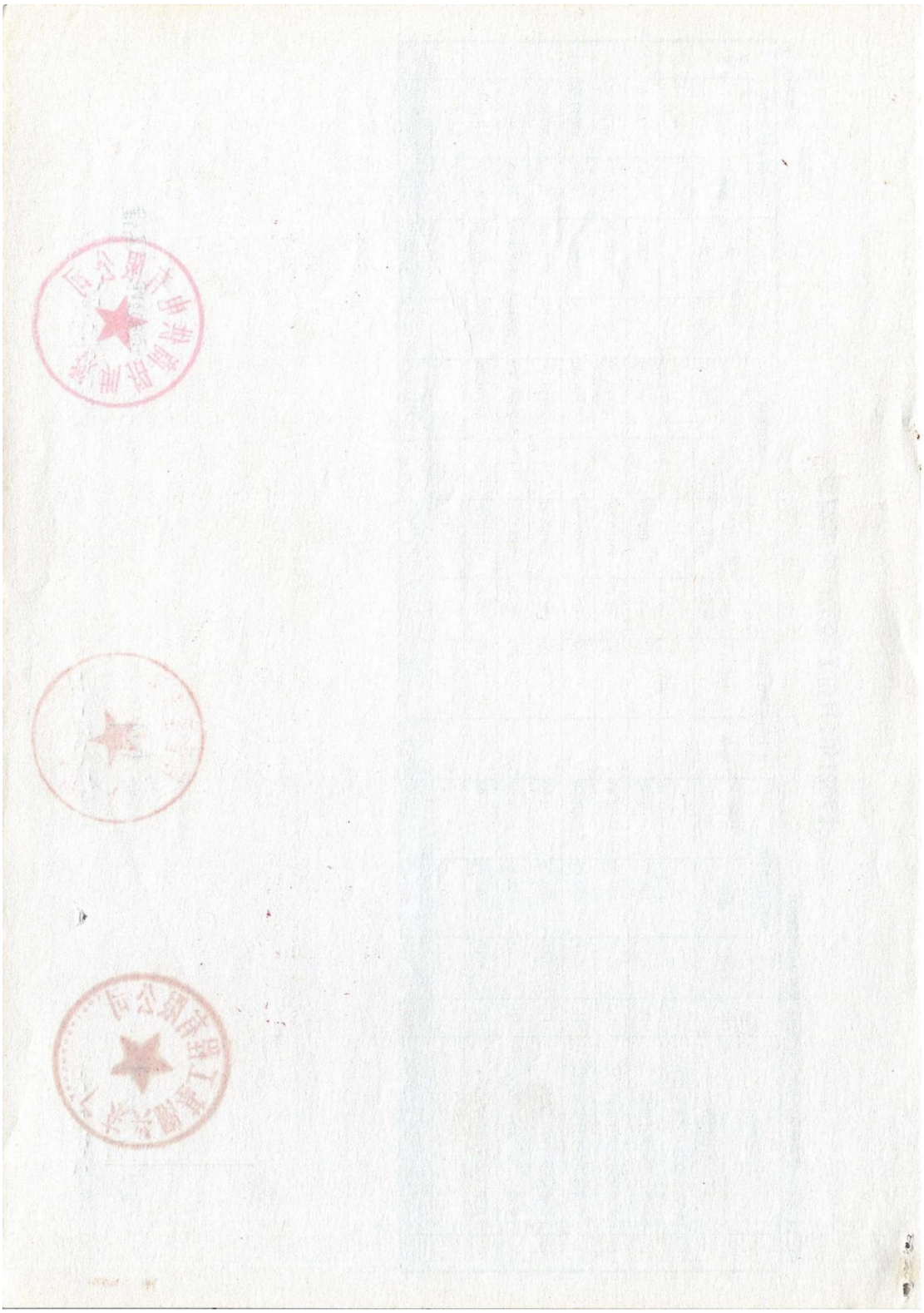

3、110kV 八路站 4 号、5 号主变改造工程设计及部分施工（EPC）项目

表扬信

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由贵公司承建的 110kV 八路站 4#、5#主变改造工程设计及部分施工（EPC）工程已顺利完成。特向贵公司表示衷心感谢！

在施工过程中，贵公司面对施工环境复杂、作业面有限，周围带电点多、工期紧张等诸多不利因素，组织有力、精心部署、善于思考、迎难而上、发挥攻坚不畏的精神赶抢进度，提前 15 天高质量完成了工程目标，确保了项目按期、安全投运。

贵公司在本项目中表现出的专业精神和敬业态度，充分体现了优秀的施工管理水平和技术实力，予以充分表扬。

深圳招商供电有限公司

2025 年 4 月 7 日

成交通知书

采购单位：深圳招商供电有限公司

成交通知书编码：ZSGD202412015

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深圳市楚电建设工程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根据我公司采购项目评审结果，确定贵单位为成交人。

项目名称：110kV八路站4#、5#主变改造工程设计及部分施工（EPC）

成交价格：￥ 2044186.00 元

大写：人民币贰佰零肆万肆仟壹佰捌拾陆元整

工期：90天

请贵单位在接到成交通知书后3日内与我公司联系，并在30日内按照采购文件规定的合同版本及技术商务要求与我公司订立书面合同。

联系人：陈雨葭

联系电话：0755-26829892

采购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4年12月31日

甲方合同编号：ZSGDZCHS2500921

乙方合同编号：_____

设计施工总承包合同

工程名称：110kV 八路站 4#、5#主变改造工程设计及部分施工（EPC）

工程地点：深圳市南山区

发 包 人：深圳招商供电有限公司

承 包 人：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深圳市楚电建设工程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2017 版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深圳招商供电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深圳市楚电建设工程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2019 修正）》、《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2019 修正）》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项目采用设计-施工一体化总承包（EPC）实施等相关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110kV 八路站 4#、5#主变改造工程设计及部分施工（EPC）

工程地点：深圳市南山区工业八路 274 号

核准（备案）证编号：深前海备案【2024】394 号

工程规模及特征：110kV 八路站地址位于深圳市南山区工业南路，电压等级 110kV/10 kV，本站目前的建设规模：主变：3×50MW，户外布置；本次项目内容包括 110kV 八路站 4#、5#变压器扩容更换工程的施工图设计、竣工图编制等设计工作，以及 110kV 八路站 5#变压器扩容更换工程所需施工工作。

二、工程承包范围

工程承包范围，包括但不限于：

完成工程建设内容的设计、乙供材料设备采购、施工等为完成本项目需要的所有工作内容，以及工程报建和相关服务工作（已另行发包的除外）。具体如下：

（1）工程设计、采购、施工、调试及试运行：按国家有关规定和相关规范完成 110kV 八路站 4#、5#变压器扩容更换工程的施工图设计、预算编制、竣工图编制等设计内容；完成原 5#变压器本体及基础、电缆等及其他附属设施（含消防）的拆除、迁移、改造等，包含拆除设备运输至发包人指定地点；完成 5#变压器改造所需乙供设备采购；按照施工图，

完成新5#变压器本体及基础、电缆等及其他附属设施安装建设的全部施工内容，包括负责系统调试及试运行；移交达到合格、竣工验收标准的工程；履行保修责任；对工程的技术、质量、安全、进度、费用等全面负责。

（2）协助办理各项审批手续工作。包括但不限于缴纳本工程招标代理费用及相关服务费用；协助完成施工图设计评审，负责专家评审费及会务费等；施工许可、开工备案、电力质监机构申请等相关资料准备及报批报建工作所需费用，费用由承包人在投标报价中综合考虑。

（3）协助完成各项专项验收（含质监）和竣工验收，准备各项专项验收（含质监）和竣工验收需要的资料，承担验收过程中所需的所有费用。验收过程中出现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为完成各项专项验收（含质监）和竣工验收而出现的资料准备费用、检测费用、试验费用、评估费用、专家评审费用、第三方咨询、出具有关报告、方案的费用、办理验收或验收备案手续的费用，相关费用已包含在投标报价中，由承包人自行考虑，此项为承包人提供的必要工作，承包人不得就此项要求发包人额外支付任何费用。

三、项目设计方案来源

/

四、合同工期

总工期 90 日历天。

施工图完成时间要求：施工图纸须在发包人下发的任务日期内完成。

实际开工日期以开工令为准。

在中标后，承包人需根据项目具体情况对所编制的项目实施进度计划细化后上报发包人审批，经审批的项目实施进度计划作为本项目计划工期的补充，也是对承包人的考核依据。

五、质量标准和要求

设计标准和要求（设计文件编制及限额设计目标）：各阶段需满足国家、深圳市及相关行业设计质量合格标准且满足发包人的要求。 承包人应依据发包人提供的资料编制施工图，报发包人核准同意后执行；若施工图设计突破初步设计引起工程投资增加，须报发包人审批后方可实施，否则视为违约。

工程质量标准和要求（施工质量及项目成效目标）：各阶段均合格。

设计阶段目标：承包人应按发包人指示的时间内完成施工图编制。

工程目标：解决 110kV 八路站主变老旧、招商电网主变不满足 N-1 安全校验问题。总体工程质量目标为：合格。

六、签约合同价

本工程合同暂定价为：含税价¥2,044,186.00 元，（大写：人民币贰佰零肆万肆仟壹佰捌拾陆元整），中标净下浮率为：5.37%，增值税专用发票税率为 9%，不含税金额为￥1,875,400.00 元（大写：人民币壹佰捌拾柒万伍仟肆佰元整），增值税税额为￥168,786.00 元（大写：人民币壹拾陆万捌仟柒佰捌拾陆元整）。

注：详见专用条款及补充条款。

七、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2.1 款的规定一致：

（1）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2）合同协议书；

（3）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4）发包人要求；

（5）合同补充条款；

（6）合同专用条款；

（7）合同通用条款；

（8）双方确认的技术工艺和设计方案；

（9）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10）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11）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12）图纸和（或）技术规格书；

（13）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承发包双方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

八、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设计、采购、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并承担本工程的质量和安全责任。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 对因工程质量给工程所有权人、使用人或第三方造成的损失，承包人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4. 发包人和承包人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九、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的定义相同。

十、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2025 年 1 月 2 日；

订立地点：广东深圳。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生效。

本合同一式 6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3 份，承包人执 3 份。

发包人：(公章)深圳招商供电有限公司	承包人一联合体牵头人：(公章)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承包人二联合体成员：(公章)深圳市楚电建设工程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358761533W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335350862X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69713106R
地址：深圳市蛇口工业八路274号	地址：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雪岗北路133号天安云谷3期B座1901	地址：深圳市罗湖区南湖街道嘉北社区人民南路3005号深房广场A37层3701-3704室
邮政编码：518067	邮政编码：518049	邮政编码：518000
法定代表人：李朝晖	法定代表人：王世朋	法定代表人：赵锡林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周丽梅	委托代理人：
电话：0755-26823905	电话：(0755) 28309989	电话：0755-82324784
传真：0755-26823938	传真：	传真：
电子信箱：liuhuo@qianhaipower.com	电子信箱：190538431@qq.com	电子信箱：86482119@qq.com
开户银行：招商银行蛇口支行	开户银行：建设银行深圳福前支行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深圳罗湖支行

账号：7559 2891 0310 506　账号：4425 0110 1909 0000 0313　账号：4000 0204 0920 0264 935

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110kV 八路站 4#、5#主变改造工程设计及部分施工（EPC）　　工程编号：ZS-JJ202206

项目	110kV 八路站 4#、5#主变改造工程设计及部分施工（EPC）-（5#主变部分）	线路/配变工程名称	110kV 八路站 4#、5#变压器更换工程
建设单位	深圳招商供电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深圳市楚电建设工程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开工日期	2025 年 1 月 3 日	竣工日期	2025 年 3 月 28 日
工程建设概况	**主要工程量：（5#主变施工部分）** 拆除隔音墙、隔音棚，拆除消防管，拆除二次电缆、保护屏，拆除 10kV 母排、110kV 导线引下线、变压器基础包封，拆除变压器及其附件，挖变压器鹅卵石及清运，拆除旧变压器基础及新建基础，安装新变压器及其附件，10kV 母排及其基础加工、安装，110kV 母线、中性点母线制作、安装，保护屏柜安装、二次电缆敷设及二次接线等。 详见竣工图。		
验收情况	合格（✓）　不合格（　）		
资料情况	合格（✓）　不合格（　）		
实物结果	合格（✓）　不合格（　）		
竣工验收结论	合格（✓）　不合格（　）其他（　）		
建设单位（意见及盖章）： 签名： 2025 年 5 月 18 日	设计单位（意见及盖章）： 签名： 2025 年 5 月 18 日	监理单位（意见及盖章）： 签名： 2025 年 5 月 18 日	施工单位（意见及盖章）： 签名： 2025 年 5 月 18 日

4、2020-2021 年度前海、蛇口片区配电网建设项目（第一批次）施工 1 标（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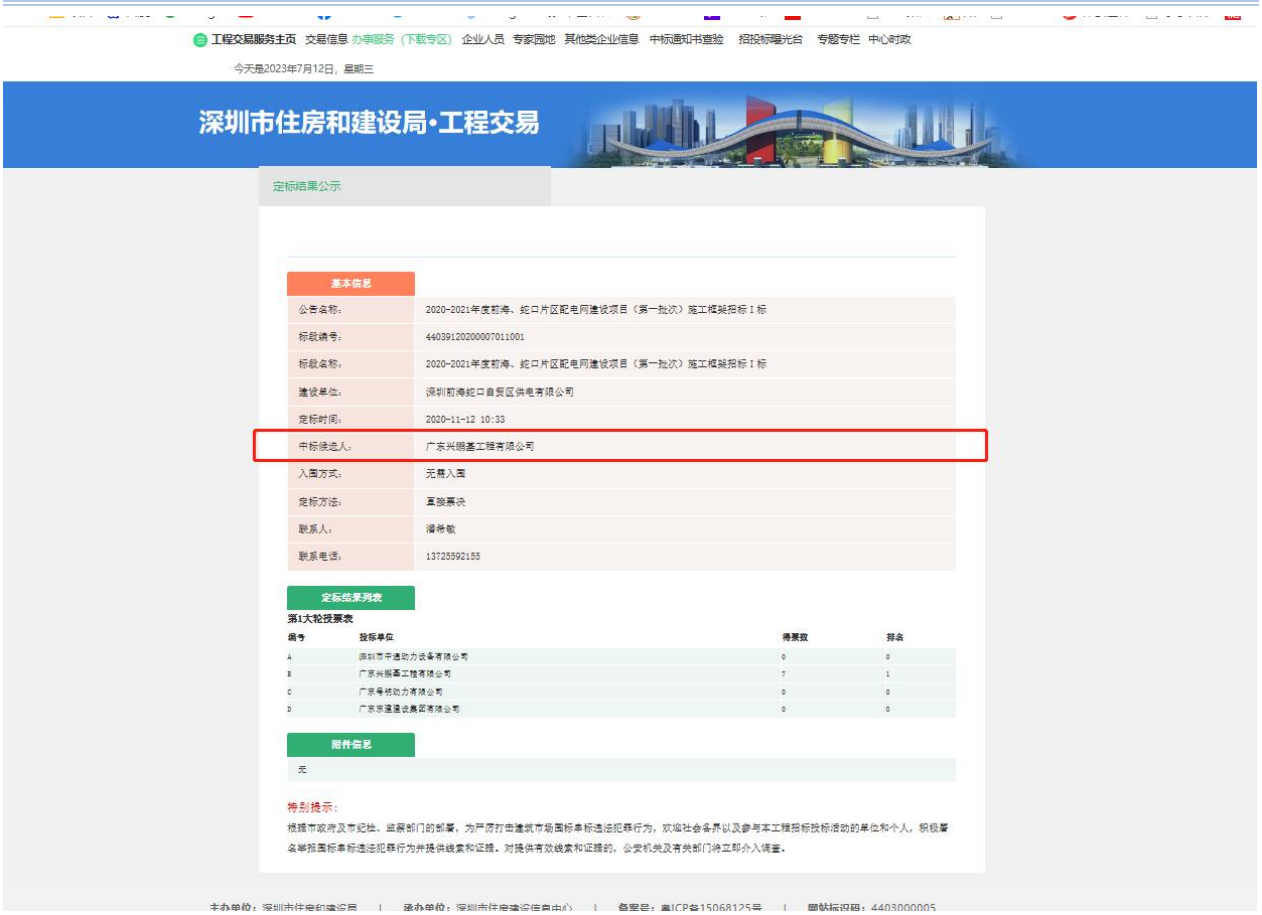

工程交易服务主页 交易信息 办事服务（下载专区） 企业人员 专家园地 其他类企业信息 中标通知书查验 招投标曝光台 专题专栏 中心时政

今天是2023年7月12日，星期三

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工程交易

定标结果公示

基本信息

公告名称：	2020-2021年度前海、蛇口片区配电网建设项目（第一批次）施工框架招标Ⅰ标
标段编号：	4403912020000701100l
标段名称：	2020-2021年度前海、蛇口片区配电网建设项目（第一批次）施工框架招标Ⅰ标
建设单位：	深圳前海蛇口自贸区供电有限公司
定标时间：	2020-11-12 10:33
中标候选人：	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入围方式：	无需入围
定标方法：	直接票决
联系人：	谭希敏
联系电话：	13725592155

定标结果列表

第1大轮投票表

编号	投标单位	得票数	排名
A	深圳市中通动力设备有限公司	0	0
B	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7	1
C	广东粤核动力有限公司	0	0
D	广东京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0	0

附件信息

无

特别提示：

根据市政府及市纪检、监察部门的部署，为严厉打击建筑市场围标串标违法犯罪行为，欢迎社会各界以及参与本工程招标投标活动的单位和个人，积极署名举报围标串标违法犯罪行为并提供线索和证据。对提供有效线索和证据的，公安机关及有关部门将立即介入调查。

主办单位：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 | 承办单位：深圳市住房建设信息中心 | 备案号：粤ICP备15068125号 | 网站标识码：4403000005

中 标 通 知 书

标段编号：44039120200007011001

标段名称：2020-2021年度前海、蛇口片区配电网建设项目（第一批次）施工框架招标Ⅰ标

建设单位：深圳前海蛇口自贸区供电有限公司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中标价：404.471627万元

中标工期：760天

项目经理(总监)：张文香

本工程于 2020-09-30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深圳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现已完成招标流程。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应在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本招标工程承发包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柳青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0-11-20

查验码：5560100195773522

查验网址：zjj.sz.gov.cn/jsjy

工程编号：
合同编号：QHPSZCHS2000117

深圳市建设工程

施工(单价)合同

(适用于招标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2020-2021 年度前海、蛇口片区配电网建设项目(第一批次)施工 I 标（一）

工程地点：深圳前海片区

发 包 人：深圳前海蛇口自贸区供电有限公司

承 包 人：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2015 年版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深圳前海蛇口自贸区供电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2011 修正）》、《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2004 修正）》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2020-2021 年度前海、蛇口片区配电网建设项目（第一批次）施工 I 标（一）

工程地点：深圳前海片区

核准（备案）证编号：深自贸核准［2020］0002 号

工程规模及特征：对前海片区 20kV 及以下配电网建设，包括新建、网架完善和技术改造等。

资金来源：财政投入____%；国有资本____%；集体资本____%；民营资本____%；外商投资____%；混合经济____%；其他 100%。

二、工程承包范围

包括但不限于深圳前海蛇口自贸区供电有限公司 2020-2021 年度第一批次电网基建、技术改造项目 I 标施工，包括光电气设备土建与安装、配电房土建与安装、电缆管道工程等，详见工程量清单范围内所有内容。

1. 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其他工程：（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 七通一平工程　　万平方米	□电信管道工程　　米
□挡墙护坡工程 长：　米；　宽：　米；高：　米	□电力管道工程　　米
□ 软基处理工程　　万平方米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水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污泥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给水管道工程　　米	□泵站工程　　平方米
□道路工程　长：　米 宽：　米	□隧道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桥梁工程　　座	□道路改造工程　长：　米　宽：　米

□排水箱涵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路灯照明工程 座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绿化工程 米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米	□燃气工程 米
□其它：	

2. 房屋建筑及配套专业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地基与基础工程 （□基础 □ 基坑支护 □边坡 □土方 □其它_____ ）；		
□主体结构工程 （□钢筋混凝土 □钢结构 □钢管混凝土 □型钢混凝土 □其它 _____）；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 （□门窗 □幕墙： 平方米 □其它_____ ）；		
□通风与空调 （□通风 □空调 □其它_____ ）；		
□建筑给水排水及供暖 （□室内给、排水系统 □ 室外给、排水管网 □其它_____）；		
□建筑电气工程 （□室外电气 □电气照明 □其它_____ ）；		
□智能建筑	（□综合布线系统 □信息网络系统 □其它_____）；	
□屋面及防水工程	□建筑节能	□消防工程
□ 室外工程 （ □室外设施_____ □附属建筑_____ □室外环境_____ ）。		
□燃气工程 （户数：_____； 庭院管：_____ 米）		

3. 二次装饰装修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消防工程	□门窗	□防水工程	□电气照明	□建筑节能
□通风与空调 （□通风 □空调 □其它_____ ）；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 （□室内给、排水系统 □其它_____ ）；				
□智能建筑 （□综合布线系统 □信息网络系统 □其它_____ ）；				
□其它：				

4. 其他工程

具体详见工程量清单范围内所有内容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0 年 12 月 10 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3 年 1 月 9 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760 天。

招标工期总日历天数 760 天。

定额工期总日历天数 / 天。

合同工期对比定额工期的压缩比例为 / % （压缩比例=1-合同工期/定额工期）。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法定质量标准

五、签约合同价

人民币（大写） 叁佰壹拾壹万柒仟柒佰壹拾捌元贰角陆分 （¥ 3,117,718.26 元）；承包方提供增值税专用发票，税率 9%。

其中：

(1) 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 壹拾玖万陆仟壹佰柒拾贰元伍角柒分 （¥ 196,172.57 元）；

(2) 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3)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4) 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2.1 款的规定一致：

(1)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2)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3)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4)本合同第四部分的补充条款；

(5)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6)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7)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8)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9)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10)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11)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12)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七、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八、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九、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2020 年 12 月 4 日；

订立地点：广东深圳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含骑缝章)后成立。

本合同一式拾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伍份，承包人执伍份。

发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91440300358761533W

地址：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前湾一路1号A栋201室

邮政编码：518052

法定代表人：肖少伟

委托代理人：

电话：0755-88983500

传真：0755-88983500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招商银行蛇口支行

账号：755928910310506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91440300335350862X

地址：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雪岗北路133号天安云谷3期B座1901

邮政编码：518049

法定代表人：王世朋

委托代理人：

电话：（0755）28309989

传真：（0755）28309989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建设银行深圳福前支行

账号：4425 0110 1909 0000 0313

工程竣工报验单

工程名称：2020-2021年度前海、蛇口片区配电网建设项目（第一批次）施工框架招标Ⅰ标　GD2202010 0 1

致：（监理单位）

我方已按合同要求完成了2020-2021年度前海、蛇口片区配电网建设项目（第一批次）施工框架招标Ⅰ标工程，经自检合格，请予以检查和验收。

附件：

承包单位(章)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日　期

审查意见：

经初步验收，该工程

1. 符合　我国现行法律、法规要求；
2. 符合　我国现行工程建设标准；
3. 符合　设计文件要求；
4. 符合　施工合同要求。

综上所述，该工程初步验收合格，可以组织正式验收。

项目监理机构 深圳市大众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总监理工程师

日　期

单位工程竣工验收表

工程名称	2020-2021年度前海、蛇口片区配电网建设项目（第一批次）施工框架招标Ⅰ标	工程地址	深圳市前海、蛇口片区
建设单位	深圳前海蛇自贸区供电有限公司	结构类型/层数	/
设计单位	深圳市格数智慧能源有限公司	建筑面积	/
施工单位	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竣工日期	2023年1月10日
合同工期	760 天	实际工期	760天
合同价	404.471627万元		
竣工条件具备情况	单位工程竣工条件	施工企业自检情况	
	电装部分（电气）运行试运转实验情况	运行正常	
	工程技术档案和竣工图	资料齐全，整理完成。	
验收情况	工程质量符合相关规范要求，具备竣工条件，同意竣工。		
参加验收单位	施工单位：（施工单位盖章）	设计单位：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5、110KV 八路站设备提升改造工程(二次)

复印件，原件已报交司经理

中 标 通 知 书

标段编号：44039120190035002001

标段名称：110kV八路站设备提升改造工程（二次）

建设单位：深圳招商供电有限公司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中标价：281.821983万元

中标工期：100天

项目经理(总监)：陈杰

本工程于 2019-09-25 在深圳市建设工程交易服务中心进行招标，现已完成招标流程。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应在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本招标工程承发包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2019-12-12

查验码：8959663612124651

查验网址：zjj.sz.gov.cn/jsjy

工程编号：44039120190035

合同编号：ZSGDZCHS1900161

深圳市建设工程

施工（单价）合同

工程名称：110kV 八路站设备提升改造工程（二次）

工程地点：深圳前海蛇口自贸区

发 包 人：深圳招商供电有限公司

承 包 人：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深圳招商供电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2019修正）》、《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2004修正）》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110kV八路站设备提升改造工程（二次）

工程地点：深圳前海蛇口自贸区

核准（备案）证编号：/

工程规模及特征：增加#3主变1台，容量50MVA；#3主变110kV及10kV侧进线间隔；10kV出线14回；10kV电容补偿装置4组，容量为4X5010kVar。

资金来源：财政投入 / %；国有资本 / %；集体资本 / %；民营资本 / %；外商投资 / %；混合经济 / %；其他 100 %。

二、工程承包范围

110kV八路站设备提升改造工程施工内容，扩建#3主变1台，容量50MVA；#3主变110kV及10kV侧进线间隔；10kV出线14回；10kV电容补偿装置4组，容量为4X5010kVar，拆卸旧设备房，新建设备房；详见施工图及工程量清单范围内所有内容。

1.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其他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 七通一平工程　　万平方米	□电信管道工程　　米
□挡墙护坡工程 长：　米；　宽：　米；高：　米	□电力管道工程　　米
□ 软基处理工程　　万平方米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水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污泥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给水管道工程　　米	□泵站工程　　平方米
□道路工程　长：　米 宽：　米	□隧道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桥梁工程　　座	□道路改造工程　长：　米　宽：　米

□排水箱涵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路灯照明工程 座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绿化工程 米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米	□燃气工程 米
□其它:	

2. 房屋建筑及配套专业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地基与基础工程 （□基础 □ 基坑支护 □边坡 □土方 □其它_____ ）；		
□主体结构工程 （□钢筋混凝土 □钢结构 □钢管混凝土 □型钢混凝土 □其它 _____）；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 （□门窗 □幕墙: 平方米 □其它_____ ）；		
□通风与空调 （□通风 □空调 □其它_____ ）；		
□建筑给水排水及供暖 （□室内给、排水系统 □ 室外给、排水管网 □其它_____）；		
□建筑电气工程 （□室外电气 □电气照明 □其它_____ ）；		
□智能建筑	（□综合布线系统 □信息网络系统 □其它_____）；	
□屋面及防水工程	□建筑节能	□消防工程
□ 室外工程 （ □室外设施_____ □附属建筑_____ □室外环境_____ ）。		
□燃气工程 （户数: _____; 庭院管: _____ 米）		

3. 二次装饰装修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消防工程	□门窗	□防水工程	□电气照明	□建筑节能
□通风与空调 （□通风 □空调 □其它_____ ）；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 （□室内给、排水系统 □其它_____ ）；				
□智能建筑 （□综合布线系统 □信息网络系统 □其它_____ ）；				
□其它:				

4. 其他工程

1、具体详见施工图及工程量清单范围内所有内容。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0 年 01 月 05 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0 年 04 月 13 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100 天。

招标工期总日历天数 100 天。

定额工期总日历天数___/___天。

合同工期对比定额工期的压缩比例为_/_%（压缩比例=1-合同工期/定额工期）。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合格。

五、签约合同价

人民币（大写）贰佰捌拾壹万捌仟贰佰壹拾玖元捌角叁分（¥2818219.83元）；税率为9%，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如国家相关政策调整导致增值税税率变化的，按照税前价不变原则，需支付的含税金额按税前价与调整后税率确定。

其中：

(1) 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柒万伍仟肆佰捌拾玖元玖角叁分（¥75489.93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__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__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__元）。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2.1款的规定一致：

(1)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2)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3)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4)本合同第四部分的补充条款；

(5)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6)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7)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8)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9)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10)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11)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12)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七、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八、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九、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2019 年 12 月 31 日；

订立地点：广东省深圳市。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含骑缝章)后成立。

本合同一式 陆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叁 份，承包人执 叁 份。

发包人：深圳招商供电有限公司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91440300192440149P

地址：深圳市南山区蛇口工业八路 274 号

邮政编码：518067

法定代表人：肖少伟

委托代理人：

电话：0755－26823900

传真：0755-26697059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招商银行蛇口支行

账号：811280160710001

承包人：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91440300335350862X

地址：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雪岗北路 133 号天安云谷 3 期 B 座 1901 室

邮政编码：518116

法定代表人：王世朋

委托代理人：

电话：0755-28309989

传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福前支行

账号：44250110190900000313

竣工验收报告

项目名称	110kV 八路站设备提升改造工程		
项目法人	深圳招商供电有限公司	建设管理单位	深圳招商供电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长春美华电力设计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大众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运检单位	深圳招商供电有限公司
最终规模	3×50MVA	本期规模	1×50MVA
主变压器容量（MVA）	50	主变压器型号	SZ11-50000/110kV，50MVA，110±8×1.25%/10.5kV
110kV 新增进出线（回）	/	10kV 新增进出线（回）	12
无功补偿（kvar）	4×5000kVar	工程造价（万元）	1120
竣工验收内容	工程项目承发包合同书所约定的全部范围（包括工程建设实物部分和工程建设文件材料部分）、竣工预验收缺陷复核。		
竣工验收结论	合格可投。		
建设单位（公章） 验收意见：合格 项目负责人：	设计单位（公章） 验收意见：合格 项目负责人：吴宇范	施工单位（公章） 验收意见：合格 项目负责人：	监理单位（公章） 验收意见：合格 总监理工程师：

6、盐田国际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岸基船舶供电系统操作及维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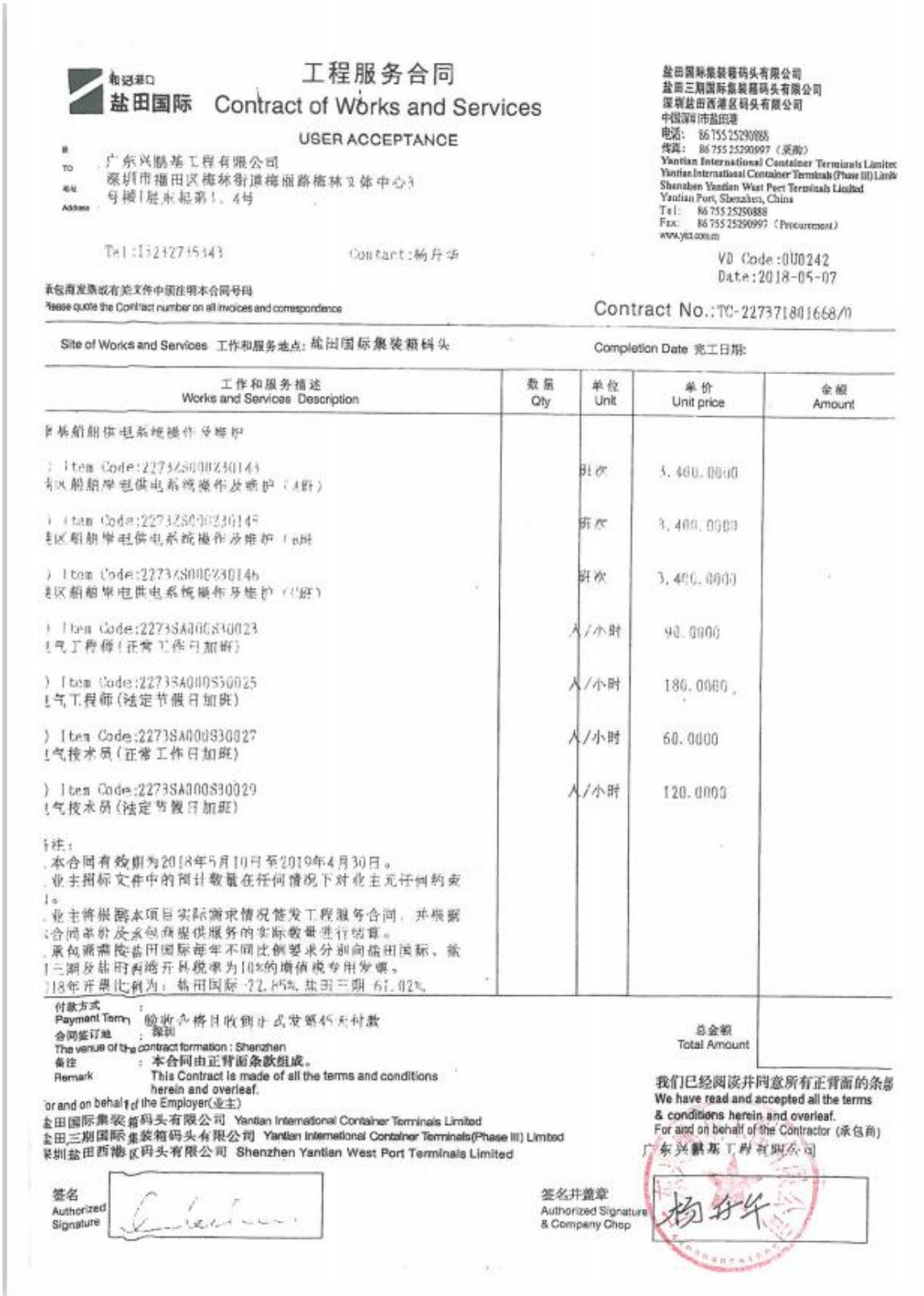

盐田国际 工程服务合同 Contract of Works and Services

USER ACCEPTANCE

TO 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深圳市福田区梅林街道梅丽路梅林文体中心3号楼1层东起第1、4号

Tel:15242745143 Contact:杨升华

盐田国际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
盐田三期国际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
深圳盐田西港区码头有限公司
中国深圳市盐田港
电话: 86 755 25290886
传真: 86 755 25290997 (采购)
Yantian International Container Terminals Limited
Yantian International Container Terminals (Phase III) Limited
Shenzhen Yantian West Port Terminals Limited
Yantian Port, Shenzhen, China
Tel: 86 755 25290888
Fax: 86 755 25290997 (Procurement)
www.yict.com.cn

VD Code:0U0242
Date:2018-05-07

承包商发票或有关文件中须注明本合同号码
Please quote the Contract number on all invoices and correspondence

Contract No.:TC-227371801668/0

Site of Works and Services 工作和服务地点: 盐田国际集装箱码头 Completion Date 完工日期:

工作和服务描述 Works and Services Description	数量 Qty	单位 Unit	单价 Unit price	金额 Amount
岸基船舶供电系统操作与维护				
Item Code:2273ZS000Z30143 东区船舶岸电供电系统操作及维护（A班）		班次	3,400.0000	
Item Code:2273ZS000Z30145 东区船舶岸电供电系统操作及维护（B班		班次	3,400.0000	
Item Code:2273ZS000Z3014b 东区船舶岸电供电系统操作及维护（C班）		班次	3,400.0000	
Item Code:2273SA000S30023 电气工程师（正常工作日加班）		人/小时	90.0000	
Item Code:2273SA000S30025 电气工程师（法定节假日加班）		人/小时	180.0000	
Item Code:2273SA000S30027 电气技术员（正常工作日加班）		人/小时	60.0000	
Item Code:2273SA000S30029 电气技术员（法定节假日加班）		人/小时	120.0000	

备注：
1.本合同有效期为2018年5月10日至2019年4月30日。
2.业主招标文件中的预计数量在任何情况下对业主无任何约束力。
3.业主将根据本项目实际需求情况签发工程服务合同，并根据合同单价及承包商提供服务的实际数量进行结算。
4.承包商需除盐田国际每年不同比例要求分别向盐田国际，盐田三期及盐田西港开具税率为10%的增值税专用发票。
2018年开票比例为：盐田国际 22.65%，盐田三期 67.02%

付款方式 Payment Term：验收合格日收到正式发票45天付款
合同签订地 The venue of the contract formation：深圳 Shenzhen
备注 Remark：本合同由正背面条款组成。This Contract is made of all the terms and conditions herein and overleaf.

总金额 Total Amount

For and on behalf of the Employer(业主)
盐田国际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 Yantian International Container Terminals Limited
盐田三期国际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 Yantian International Container Terminals(Phase III) Limited
深圳盐田西港区码头有限公司 Shenzhen Yantian West Port Terminals Limited

签名 Authorized Signature

我们已经阅读并同意所有正背面的条款
We have read and accepted all the terms & conditions herein and overleaf.
For and on behalf of the Contractor (承包商)
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签名并盖章 Authorized Signature & Company Chop

和记港口 盐田国际

工程服务合同
Contract of Works and Services

USER ACCEPTANCE

盐田国际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
盐田三期国际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
深圳盐田西港区码头有限公司
中国深圳市盐田港
电话: 86 755 25290888
传真: 86 755 25290997 (采购)
Yantian International Container Terminals Limited
Yantian International Container Terminals (Phase III) Limited
Shenzhen Yantian West Port Terminals Limited
Yantian Port, Shenzhen, China
Tel: 86 755 25290888
Fax: 86 755 25290997 (Procurement)
www.yict.com.cn

致 TO: 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地址 Address: 深圳市福田区梅林街道梅丽路梅林文体中心3号楼1层东起第1、4号

Tel: 13632755141 Contact: 杨升华

VO Code: 0000242
Date: 2018-05-07

请在商发票或有关文件中须注明本合同号码
Please quote the Contract number on all invoices and correspondence

Contract No.: YC 2273718015680/1

Site of Works and Services 工作和服务地点: 盐田国际集装箱码头

Completion Date 完工日期:

工作和服务描述 Works and Services Description	数量 Qty	单位 Unit	单价 Unit price	金额 Amount
盐田港区（北区） 深圳货柜码头堆场土地标文件附录C内容执行				

付款方式 Payment Term: 验收合格且收到正式发票45天付款

合同签订地 The venue of the contract formation: Shenzhen

备注 Remark: 本合同由正背面条款组成。
This Contract is made of all the terms and conditions herein and overleaf.

总金额 Total Amount: 0.00

我们已经阅读并同意所有正背面的条款
We have read and accepted all the terms & conditions herein and overleaf.
For and on behalf of the Contractor (承包商)
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For and on behalf of the Employer(业主)
盐田国际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 Yantian International Container Terminals Limited
盐田三期国际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 Yantian International Container Terminals(Phase III) Limited
深圳盐田西港区码头有限公司 Shenzhen Yantian West Port Terminals Limited

签名 Authorized Signature

签名并盖章 Authorized Signature & Company Chop: 杨升华

7、福永人民医院凤凰分院变压器增容设备采购工程

中标通知书

由 深圳市宝安区福永人民医院 筹建的 福永人民医院凤凰分院变压器增容设备采购项目，于 2018 年 1 月 29 日 10 时 00 分公开开标后，经评标委员会综合评定，确定 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为中标人，中标价为：

币种：人民币

金额（大写）：肆拾陆万壹仟壹佰元整

（小写）：（￥461100.00 元）

中标工期：60 日历天，工程质量达到招标文件规定的标准。

本招标项目负责人：张文香， 资格证书号：GD049902。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应在 10 天内 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本招标项目承发包合同，签订合同的地点为深圳市宝安区福永人民医院。

招标人（盖章）：深圳市宝安区福永人民医院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广州市富新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2018 年 2 月 2 日

福永人民医院凤凰分院变压器增容设备采购项目

工程名称：福永人民医院凤凰分院变压器增容设备采购项目

工程地点：深圳市宝安区福永街道福永人民医院

买　　方：深圳市宝安区福永人民医院

卖　　方：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日期：2018 年 02 月 06 日

第一部分合同协议书

买、卖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本项目招标文件的规定，经平等协商达成合同如下：

一．合同文件

下列文件构成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应该认为是一个整体，彼此相互解释，相互补充。为便于解释，组成合同的多个文件的优先支配地位的次序如下：

(1) 同补充协议（如果有）

(2) 合同协议书

(3) 标通知书

(4) 同专用条款

(5) 同通用条款

(6) 标文件、货物需求书

(7) 术要求

(8) 标文件、投标澄清文件及其补充资料（如果有）

(9)合同其他附件（如果有）

二．货物和数量

以招标预算文件清单为准。

三．合同价格

1．本合同总金额为人民币 ¥461100.00 元（大写：肆拾陆万壹仟壹佰元整）。

2．本合同价格为包含了购买货物及其相关服务的费用和所需缴纳的所有税费，并包含了货物发运到指定地点所需的一切费用。

3．合同货物详细目录及销售价格见：卖方（中标人）投标文件中货物数量、报价清单。

四．支付和结算方式

1．双方因本合同发生的一切费用均以人民币结算及支付。

2．双方的账户名称、开户银行及帐号以本合同提供的为准。

3．付款方式

3.1 双方合同签订且预算文件中的主要设备：变压器、配电柜、等设备及施工人员、施工机械设备进场后 15 日内预付合同款的 50%，竣工后经相关供电部门审核验收通电后并出具相关验收报告付至合同总款的 95%，预留 5%作为质量保证金，保修期 1 年满后付清。

3.2 自验收合格之日起 12 个月后，经使用单位确认已完成维保任务，并办理相关手续后，买方向

卖方退回合同总价的5%的保修金。

4．卖方（中标人）在收到买方每笔付款的同时，应向买方开具相应金额的商业发票。

5．如卖方（中标人）根据本合同规定有责任向买方支付违约金或其他赔偿时，买方在通知卖方（中标人）后，有权从上述付款中扣除该款项。

6、项目结算

6.1 本项目采用固定单价合同，最终结算价需经第三方造价审核单位审核，且以相关政府部门审核结果为准。

6.2 本次招标清单总价，包括设备的采购、运输、安装、调试、验收及相关技术服务、管理费、措施费、规费及税金等一切费用。

五．交货

1．交货方式：现场交货；

1.1 卖方（中标人）负责运输和保险，将货物运抵交货地点。有关运输、保险和装卸等一切的费用由卖方承担。

1.2 所有货物运抵现场的日期为交货日期。

1.3 卖方（中标人）应在交货日7日前，向买方提供交货计划（内容包括：合同号、货物名称、数量、价格、箱数、型号规格、重量和体积、拟发运的时间及其他必要的说明），并于发运的同时通知甲方。

六．培训

1．卖方（中标人）承诺按照以下规定为甲方提供技术培训。

1.1 培训时间：从2018年04月6日至2008年04月7日，共2日。

1.2 培训地点：福永人民医院凤凰急救中心配电房。

1.3 参加人员和人数： 4-5人。

1.4 培训标准和要求：熟悉操作。

七．技术服务和保修责任

1．卖方（中标人）对合同货物的质量保修期为验收证书签署之日起 12 个月。若厂家规定的保修期或合同货物主要部件的保修期长于本合同保修期，应使用其保修期。

2．卖方（中标人）承诺在合同货物的质量保修期内免费为买方提供合同货物的技术指导和维修服务，提供此项服务的时间是：每周6天×24小时（工作时间）。

3．其他专用合同条款中约定的责任。

八．合同的生效

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九．其他约定事项

1．本合同未尽事宜，按照本招标文件的有关规定、中标人的中标文件及其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文件执行。

2．本合同中的附件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与本合同具有相同的法律效力。

3．一方当事人未经另一方书面同意，不得将其合同项下的权利和义务全部或部分转让给第三方。

4．本合同正本__八__份，甲乙双方各执__四__份，每份正本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买方（公章）：深圳市宝安区福永人民医院　　卖方（公章）：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

授权委托人(签字)：　　授权代表(签字)：

地址：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梅林街道梅丽路梅林文体中心3号楼1层东起第3、4

电话：　　电话：0755-28309989

日期：　　日期：

第 3 页

8、95147 部队电站改造工程

建设工程招标投标
中标通知书

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及有关规定，招标单位委托珠海德联工程咨询有限公司，于 2019 年 12 月 26 日，在珠海德联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梅州分公司评标会议室组织对 95147 部队电站改造工程进行招标。招标结果，贵单位中标，中标价：4817193.74 元。接本通知书后，请在规定时限内与招标单位（发包人）签订承发包合同。

招标单位（盖章）：
中国人民解放军 95147 部队

珠海德联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确认（盖章）

2020 年 02 月 02 日

第一部分、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中国人民解放军 95147 部队

承包人（全称）：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 95147 部队电站改造工程 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95147 部队电站改造工程。

2. 工程地点：广东省兴宁市。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

4. 资金来源：上级拨款。

5. 工程内容：电站改造。

群体工程应附《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附件 1）。

6. 工程承包范围：

更换 400KW 发电机 2 台、1000KVA 升压变压器 1 台、高压开关柜 11 面、低压开关柜 3 面、250KVA 箱式变压器 3 台、安装综保系统和直流操作电源各 1 套，更换架空绝缘钢芯铝绞线 5760 米。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计划竣工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120 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 符合现行国家有关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和标准的要求合格 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肆佰捌拾壹万柒仟壹佰玖拾叁圆柒角肆分（¥ 4817193.74 元）；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

2. 合同价格形式：_____固定总价_____。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_____张文香_____。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1）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2）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3）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4）通用合同条款；

（5）技术标准和要求；

（6）图纸；

（7）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8）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_____广东省兴宁市_____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_____双方签字盖章后_____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_陆_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_叁_份，承包人执_叁_份。

发包人：（公章）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_____　　组织机构代码：91440300335350862X

地　址：_____　　地　址：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雪岗北路133号天安云谷3期B座1901

邮政编码：_____　　邮政编码：518049

法定代表人：_____　　法定代表人：王世朋

委托代理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　话：_____　　电　话：0755-28309989

传　真：_____　　传　真：_____

电子信箱：_____　　电子信箱：_____

开户银行：_____　　开户银行：建设银行深圳福前支行

账　号：_____　　账　号：44250110190900000313

工程竣工报告

工程名称	95147 部队电站改造工程	工程内容	更换 400KW 发电机 2 台，1000KVA 升压变压器 1 台、高压开关柜 11 面，低压开关柜 3 面，250KVA 箱式变压器 3 台、安装综保系统和直流操作电源各 1 套，更换 40 根高压电杆、更换架空绝缘钢芯铝绞线 9360 米及其他辅助材料。
工程地址	广东省兴宁市	工程规模	更换 400KW 发电机 2 台，1000KVA 升压变压器 1 台、高压开关柜 11 面，低压开关柜 3 面，250KVA 箱式变压器 3 台、安装综保系统和直流操作电源各 1 套，更换 40 根高压电杆、更换架空绝缘钢芯铝绞线 9360 米及其他辅助材料。
建设单位	中国人民解放军 95147 部队	开工日期	2020 年 02 月 20 日
监理单位	江苏大洲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完工日期	2020 年 06 月 18 日
施工单位	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工程造价	4817193.00 元
竣工条件具备情况	项目内容		施工单位自检情况
	完成合同约定的情况		合格
	技术档案和施工管理资料		合格
	主要建筑材料、建筑构配件和设备进场试验报告（含监督抽检）资料		合格
工程竣工验收意见	1.按设计及合同要求完成施工内容，符合质量要求，同意验收。		
	2.施工方自检情况合格，工程质量符合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符合设计和合同要求。		
	3.施工过程中监督机构要求进行整改项目均依规按时整改，符合规范要求。		
	4.工程档案资料建设齐全。		

本工程已按设计图纸和施工合同约定的范围施工完毕，工程质量符合合同和设计图纸要求及有关工程质量验收标准，各项功能满足使用要求。验收组一致同意本工程评定为合格工程并投入使用。

建设单位负责人：

监理单位负责人：

工程项目负责人：

使用单位负责人：

年 6 月 18 日

95147 部队电站改造工程

竣工结算审核书

建瀚（南）CS〔2022〕123 号

广东建瀚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2022 年 10 月 13 日

95147 部队电站改造工程

竣工结算审核书

建瀚（南）CS〔2022〕123 号

建设单位：中国人民解放军 95147 部队

送审金额：5,510,442.24 元

审定金额：5,358,037.12 元

（大写）：伍佰叁拾伍万捌仟零叁拾柒元壹角贰分

审核人：（执业或从业印章）

复核人：（执业或从业印章）

审定人：（执业或从业印章）

广东建瀚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2022 年 10 月 13 日

95147 部队电站改造工程

竣工结算审核报告

一、工程概况

（一）项目内容：更换 400KW 发电机、1000KVA 升压变压器、高压开关柜、低压开关柜、250KVA 箱式变压器、安装综保系统和直流操作电源，更换架空绝缘钢芯铝绞线等。

（二）合同情况

1.合同金额：暂定合同价 4,817,193.74 元

2.承包方式：包工包料，包质量，包安全，包工期。固定总价。

3.结算方式：

（1）结算时工程量以竣工图纸和甲方验收时现场签证为依据，合同内包干，签证变更部分据实结算。

（2）结算按现行定额执行，主材价格按 2020 年 2 月份兴宁市市场信息价计取。

（三）实施时间：2020 年 2 月 20 日开工，2021 年 7 月 20 日竣工。

（四）实施地点：广东省兴宁市。

（五）实施单位：

建设单位：中国人民解放军 95147 部队；

施工单位：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二、审核范围

审核范围包括合同工作内容：更换400KW发电机、1000KVA升压变压器、高压开关柜、低压开关柜、250KVA箱式变压器、安装综保系统和直流操作电源，更换架空绝缘钢芯铝绞线等。

三、审核原则

遵循客观公正、实事求是、科学的审核原则，按照国家及地方工程建设相关文件规定及合同约定，对送审结算各构成费用进行认真审核。

四、审核方法

采用全面审查法进行审核。

五、审核依据

1.施工合同、竣工图、工程量确认单、开工报告、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结算书等;

2.评审依据的有关政策法规、专业规范标准等。

3.《广东省房屋建筑与装饰工程综合定额（2018）》、《广东省通用安装工程综合定额（2018）》、《广东省市政工程综合定额（2018）》《广东省房屋建筑和市政修缮工程综合定额（2012）》。

六、审核要求

该工程结算采用定额计价法，工程量、单价、费用费率、

主材价格按以下标准进行评审:

工程量依据竣工图及工程联系单、签证验收资料计算;

工程结算价款为合同价款与变更增加的总和。

(1)合同内价格包干。

(2)合同外变更部分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有相同项目的,按相同项目单价认定;无相同项目,但有类似项目的,参照类似项目的单价认定;无相同项目及类似项目单价的套用相关定额进行组价,并依据合同约定的投标折扣率(投标折扣率=中标价格/招标工程控制价*100%)进行下浮。

主要材料价格执行《广东工程造价信息》(2020年一季度)梅州信息价,缺省材料单价按市场价计取;

费用费率按照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营业税改证增值税后调整广东省建设工程计价依据的通知》(粤建市函〔2016〕1113号)、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调整广东省建设工程计价依据增值税税率的通知》(粤建市函〔2018〕898号)、《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调整广东省建设工程计价依据增值税税率的通知》(粤建标函〔2019〕819号)。

七、主要问题处理情况

(一)主要工程量、综合单价调整及造价核减情况。

1. 合同内

(1)送审结算书中平整场地,送审工程量为58.20㎡,

综合单价为 2.30 元/m²，因现场已进行一般挖土方，审核后工程量调整为 0.00 m²，该部分核减额为 133.86 元。

2. 签证 001

（1）送审结算书中混凝土基础，综合单价为 518.67 元/m³，因套用定额有误，审核后综合单价为 413.00 元/m³，该部分核减额为 150.24 元。

3. 签证 002

（1）送审结算书中拆除变压器，综合单价为 1,720.91 元/台，因套用定额有误，审核后综合单价为 1,306.89 元/台，该部分核减额为 1,242.06 元。

4.签证 003

（1） 送审结算书中挖沟槽土方，综合单价为 73.77 元/m³，因套用定额有误，审核后综合单价为 6.35 元/m³，该部分核减额为 3,397.97 元。

（2） 送审结算书中电杆组立，综合单价为 5,306.68 元/根，因套用定额有误，审核后综合单价为 4,705.15 元/根，该部分核减额为 2,006.12 元。

5.签证 004

（1）送审结算书中抹灰面油漆，综合单价为 41.01 元/m²，因未按合同内单价组价，审核后综合单价调整为 12.30 元/m²，该部分核减额为 6,476.98 元。

6. 签证 005

（1）送审结算书中大型机械设备进出场及安拆，工程量为1项，综合单价为2,185.72元/m²，审核工程量为0，该部分核减额为2,185.72元。

7. 签证007，因无业主确认签证单，扣除，该部分核减额为4,856.36元。

8. 签证009

（1）送审结算书中砌筑井，工程量为3座，综合单价为1,225.62元/座，依据签证单，因套用定额有误，审核后工程量为1座，综合单价为916.04元/座，该部分核减额为2,760.82元。

9. 人材机审减

（1）送审结算书中15m水泥电杆，材料价为2,479.65元/根，审核核减材料价为2,070.00元/根，该部分核减额为1,646.79元。

（2）送审结算书中隔离开关(负荷开关)，材料价为2,084.07元/台，审核核减材料价为1,800.00元/台，该部分核减额为1,136.28元。

（3）送审结算书中玻璃钢管，材料价为22.00元/m，审核核减材料价为13.00元/m，该部分核减额为792.00元。

（4）送审结算书中铸铁盖板，材料价为226.00元/m，审核核减材料价为102.00元/m,该部分核减额为531.72元。

（5）送审结算书中排气扇，材料价为 1,989.08 元/台，审核核减材料价为 495.00 元/台，该部分核减额为 2,988.16 元。

（6）送审结算书中空气开关，材料价为 255.43 元/个，审核核减材料价为 136.62 元/个，该部分核减额为 1,188.10 元。

（7）送审结算书中防爆双管洁净应急灯，材料价为 240.00 元/套，审核核减材料价为 59.00 元/套，该部分核减额为 1,096.86 元。

（8）送审结算书中成套灯具，材料价 995.88 元/套，审核核减材料价为 808.00 元/套，该部分核减额为 569.28 元。

（9）送审结算书中 12m 水泥电杆，材料价为 2,212.39 元/根，审核核减材料价为 1,364.00 元/根，该部分核减额为 32,400.01 元。

（10）送审结算书中 10m 水泥电杆，材料价为 1,415.93 元/根，审核核减材料价为 1,023.00 元/根，该部分核减额为 789.79 元。

（二）项目现场水、电由建设单位负责提供，审核扣除该项目的水、电相关费用合计 2,891.35 元。

（三）其他方面增减情况。

1. 因计算基数审减，税金审减 9,672.35 元。

（四）合同履行情况

1.工期：合同约定工期为120日历天，实际施工工期为151日历天。据中国人民解放军95147部队机股营出具的情况说明，施工单位因新冠肺炎疫情等因素造成施工误期，故不予扣除逾期竣工违约金。

2.质量：依据工程竣工验收报告，承包单位按照合同约定施工完毕，验收合格。

八、审核结果

合同金额：4,817,193.74元

送审金额：5,510,442.24元

审定金额：5,358,037.12元

核减额：152,405.12元

核减率：2.77%

附件：1.竣工结算审定签署表

2.结算书

竣工结算审定签署表

项目名称：95147 部队电站改造工程

序号	项目名称	送审金额（元）	审定金额（元）	备注
1	95147 部队电站改造工程	5,510,442.24	5,358,037.12	
2				
3				
4				
合计		5,510,442.24	5,358,037.12	

建设单位（签字、盖章）：	承包单位（签字、盖章）：	评审单位（签字、盖章）：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9、罗湖区老旧电气安全隐患全面排查整治第二阶段工程城中村部分施工招标项目（第二标段）

深圳供电局有限公司罗湖区老旧电气安全隐患全面排查整治第二阶段城中村部分工程施工招标项目结果公告

发布时间：2018-11-26 15:07:17 来源：本站原创

深圳供电局有限公司罗湖区老旧电气安全隐患全面排查整治第二阶段城中村部分工程施工招标项目中标结果

（招标编号：0002200000040800 ）

深圳供电局有限公司罗湖区老旧电气安全隐患全面排查整治第二阶段城中村部分工程施工招标项目（招标项目编号：0002200000040800），确定中标人如下：

一、中标人信息：

标的	标包	中标人
深圳供电局有限公司罗湖区老旧电气安全隐患全面排查整治第二阶段工程城中村部分施工招标项目（第一标段）	1	深圳展乙弘电力设备有限公司
深圳供电局有限公司罗湖区老旧电气安全隐患全面排查整治第二阶段工程城中村部分施工招标项目（第二标段）	1	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深圳供电局有限公司罗湖区老旧电气安全隐患全面排查整治第二阶段工程城中村部分施工招标项目（第三标段）	1	广西壮族自治区冶金建设公司

二、其他：

请中标人登陆中国南方电网有限责任公司阳光电子商务平台（www.bidding.csg.cn），查看并下载中标通知书。

三、联系方式

招标代理机构：南方电网物资有限公司

项目业主单位证明

项目名称：罗湖区老旧电气安全隐患全面排查整治第二阶段工程城中村部分施工招标项目（第二标段）

项目概况：按照设计图纸要求对东晓街道整治 5 个台区进行改造，改造内容为存在安全隐患、故障率高的老旧电气设备（如：高压柜、变压器、低压柜、低压电缆、动力箱等），具体详见工程量清单。

建设单位：深圳罗湖供电局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深圳新能电力开发设计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广州高新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验收情况：在建

响应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参与“清平高速公路北段工程新增电力管线迁改(施工)”项目投标中企业业绩需要业主单位证明请求，兹证明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为“罗湖区老旧电气安全隐患全面排查整治第二阶段工程城中村部分施工招标项目（第二标段）”施工单位！

证明人（盖章）：深圳罗湖供电局有限公司

时间：2022 年 10 月 24 日

深圳供电局有限公司中标通知书

招标人：深圳供电局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机构：南方电网物资有限公司

中标通知书编码：0002200000040800

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深圳供电局有限公司罗湖区老旧电气安全隐患全面排查整治第二阶段城中村部分工程施工招标项目（第二标段）定标结果，贵公司所投项目中标。

中标金额：详见报价表

请贵公司在接到中标通知书后 3 日内与我公司采购部门联系人联系，并在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合同版本及技术商务要求与采购部门订立书面合同。

采购部门：罗湖供电局

联系人：闫石

联系电话：0755-88934089

中标通知书领取事宜联系人：南方电网物资有限公司

电话：0755-88935612

招标人（盖章）

2018 年 11 月 29 日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2018 年 11 月 29 日

深圳供电局有限公司罗湖区老旧电气安全隐患全面排查整治第二阶段城中村部分工程施工（第二标段）合同

工程名称：深圳供电局有限公司罗湖区老旧电气安全隐患全面排查整治第二阶段城中村部分工程施工（第二标段）

工程地点：深圳市罗湖区

发包人：深圳罗湖供电局

承包人：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2018 年 12 月 1 日

签订地点：深圳市罗湖区

发包人（甲方）：深圳罗湖供电局

承包人（乙方）：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鉴于发包人为建设**深圳供电局有限公司罗湖区老旧电气安全隐患全面排查整治第二阶段城中村部分工程施工（第二标段）**，通过公开招标，择优选择一家有经验的承包人按本合同规定承担上述工程施工工作，并通过2018年11月29日的中标通知书接受了承包人以经审批的中标金额，**中标金额为12705926.30元(大写:壹仟贰佰柒拾万伍仟玖佰贰拾陆元叁角整）。**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本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1 工程概况

1.1 工程名称：深圳供电局有限公司罗湖区老旧电气安全隐患全面排查整治第二阶段城中村部分工程施工（第二标段）

1.2 工程建设地点：深圳市罗湖区东晓街道

1.3 承包范围及服务内容：按照设计图纸要求对东晓街道整治5个台区进行改造，改造内容为存在安全隐患、故障率高的老旧电气设备（如：高压柜、变压器、低压柜、低压电缆、动力箱等），具体详见工程量清单。

1.4 工程施工任务委托文号：中标通知书

1.5 工程施工周期

工期：330（日历）天。

开工日期：2018 年 12 月 1 日

竣工日期：2019 年 06 月 30 日

1.6 合同价款（中标金额）

合同价款包含：人工、材料、机械、设备、施工管理、临时设施、移交前的维护、利润、税金、施工临时道路及临时场地租用、安全文明施工费、自本合同签定之日起至工程竣工验收为止的期间内由于物价上涨或政策性调整等因素引起的费用变动、政策性文件规定及合同包含的风险、责任等各项应有费用，工程中标金额为 12705926.30 元。

1.7 承包方式

包工、包料、包验收合格、包安全、包工期、包验收消缺、包质保。

乙方自购设备材料的具体规定见第十五条。

2 本合同签订依据

2.1《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等；

2.2 国家及地方有关建设工程施工管理法规和规章；

2.3 建设工程批准文件；

2.4 施工中标通知书；

2.5 施工投标文件；

2.6 招标文件及图纸。

3 合同文件的优先次序

构成本合同的文件可视为是能互相说明的，如果合同文件存在歧义或不一致，则根据如下优先次序来判断：

⑤工程所需清理、修复费用，应由甲方承担；

28.4 不可抗力解除后复工的，若不能按期竣工，应合理延长工期。甲方要求赶工的，赶工费用应由甲方承担。

29 工程停建或缓建

29.1 因政策调整、不可抗力及甲、乙双方之外原因导致工程停、缓建，使合同不能继续履行，双方应签订工程停、缓建协议并报合同原审查(或签证)部门备查；

29.2 工程停、缓建后，乙方应妥善做好已完工程和已购材料、设备、器具的保护及移交工作，按甲方要求将自有机械、设备、人员撤出施工现场。甲方应为乙方撤离提供必要条件，支付相应经济支出，并按合同约定支付已完工程价款和赔偿乙方有关损失；

29.3 已订货的材料、设备、器具等由订货方负责退货，不能退货的货款和退货发生的费用，由责任方承担；但未及时退货造成的损失由责任方承担。

30 严禁贿赂

30.1 承发包双方不得以贿赂或变相贿赂的方式，谋取非法利益或损害对方权益；因一方的贿赂造成对方损失的，应赔偿损失，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30.2 承包人不得与监理人、管理服务人或发包人聘请的第三方串通损害发包人利益；未经发包人书面同意，承包人不得为监理人、管理服务人提供合同约定以外的通讯设备、交通工具及其他任何形式的利益，不得向监理人、管理服务人支付报酬。

31 合同的生效与终止

本合同自甲、乙双方法人代表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法人印章后生

效，至本合同履行完毕终止。

32 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8 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方执 6 份，乙方执 2 份。

（本页为签署页，无正文）

发包人（盖章）：深圳罗湖供电局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刘永亮

日期：

电话：

承包人（盖章）：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日期：

开户银行：建行深圳福前支行

帐号：44250110190900000313

电话：0755-28309989

深供电纪要〔2015〕106 号附件 2

PD-04 竣工验收报告（W）

（控制类型：W，检查方式：P/R）

工程名称：罗湖区东晓街道第二阶段城中村部分老旧电气安全隐患整治工程“绿茵庭苑箱式变压器（1000402192）台区”

工程表号：PD-04

项目/标包	罗湖区东晓街道第二阶段城中村部分老旧电气安全隐患整治工程	线路/配变工程名称	罗湖区东晓街道第二阶段城中村部分老旧电气安全隐患整治工程“绿茵庭苑箱式变压器（1000402192）台区”	
建设单位（业主项目部）	深圳罗湖供电局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深圳新能电力开发设计院有限公司	
监理项目部	广州高新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管理服务单位	广东锦兴电力设计有限公司	开工日期	竣工日期	

工程建设概况

主要工程量表(10KV)：

1、1kV 交联电缆 ZRC-YJV22-0.6/1kV-4x70+1x35mm2，496.53 米；2、电缆终端头,热缩，1kV，配 4x70+1x35mm，12 套；3、破复一般砼路面面积，28.6 平方米；4、破复彩砖路面面积，7.5 平方米；5、Φ100PVC 管,100*3.2,SN8，9.6 米；6、涂塑钢管,DN100，壁厚 4mm，0 米；7、Φ100MPP 波纹管，297.5 米；8、300*100*2 镀锌桥架，16.7 米；9、150*100*2 镀锌桥架，41.4 米；10、直通接头配 DN100MPP 管，36 个；11、管枕配 DN100MPP 管，135 个；12、胶圈配 DN100MPP 管，135 个；13、管塞配 DN100MPP 管，30 个；14、电缆管封堵装置，28 个；15、不锈钢电缆标志牌，20 块；16、警示牌、标示牌（安迪板），10 块；17、低压一次接线图板，1 块；18、防火封堵材料，8kg；18、100BWFRP 纤维编绕拉挤管，0 米；19、直通接头配 100BWFRP 纤维编绕拉挤管，0 个；20、管枕配 100BWFRP 纤维编绕拉挤管，0 个；21、胶圈配 100BWFRP 纤维编绕拉挤管，0 个；22、管塞配 100BWFRP 纤维编绕拉挤管，0 个；23、低压 3 层 2 列行人排管电缆井 1150*1500，1 座；24、低压 3 层 2 列行人排管三通井 1150*1500，2 座；25、低压 2 层 2 列行人排管转角井 1150*1500，2 座；26、低压 3 层 3 列排管行人三通井，0 座；27、低压 3 层 3 列排管行人转角井，0 座；28、低压 2 层 2 列排管行人直线井，0 座；29、电缆标志桩，0 块；

拆除工程：

1、低压电缆配 3x50+2*25mm，41 米；2、低压电缆配 3x35+2*16mm，61 米；3、低压电缆配 3x25+2*10mm，74 米；4、低压电缆头配 3x50+2*25mm，4 套；5、低压电缆头配 3x35+2*16mm，4 套；6、低压电缆头配 3x25+2*10mm，4 套；

竣工验收情况	符合图纸设计，施工要求规范。
资料检查情况	资料正确齐全。
实物抽测结果	合格（ ） 不合格（ ）
竣工验收结论	合格（ ） 不合格（ ） 其他（ ）

建设单位（业主项目部和运行部门验收人员签章）	设计单位（签章）	监理项目部（签章）	管理服务单位（盖章）	承包单位（签章）

本表（含附件）一式 4 份，由验收单位填写，建设单位（业主项目部）、管理服务单位、监理项目部各份，承包单位存 1 份。

深供电纪要〔2015〕106号附件2

PD-04 竣工验收报告（W）

（控制类型：W，检查方式：P/R）

工程名称：罗湖区黄贝岭街道华裕花园1#变压器（01000402108）2#变压器（01000402109）老旧电气安全隐患整治　　工程表号：PD-04

项目/标包	深圳罗湖供电局有限公司罗湖区老旧电气安全隐患整治试点工程施工招标项目（第一标段）	线路/配变工程名称	罗湖区东晓街道第二阶段城中村部分老旧电气安全隐患整治工程"紫荆花园3#专变（1000301581）、吓屋村1#专变（1000301582）、吓屋村2#专变（1000301583）、吓屋村3#专变（1000301584）、吓屋村专用箱变（1000303205）台区"		
建设单位（业主项目部）	深圳罗湖供电局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深圳新能电力开发设计院有限公司		
监理项目部	广州高新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管理服务单位	广东锦兴电力设计有限公司	开工日期		竣工日期	

工程建设概况

主要工程量表(10KV)：

1、10kVSF6充气式永磁智能真空断路器柜10kV单元式开关柜(全绝缘柜)，可扩展，PT+KKBB，0台；2、10kVSF6充气式永磁智能真空断路器柜10kV单元式开关柜(全绝缘柜)，可扩展，PT+KKBB+DTU，3台；3、配网自动化联合调试（DTU），3台；4、户外计量柜，1台；5、户外计量柜基础5600*1350*1800，1座；6、1#户外柜基础3900*1300*1800，1座；7、2#户外柜基础5600*1350*1800，1座；8、吓屋村3#户外环网柜基础4400*3200*1800，1座；9、环网柜围栏4400*3200*1800高，1座；10、变压器10kV SCB-11干式变压器1600kVA，5台；11、变压器接地10kV 1600kVA，5组；12、变压器搭接护套10kV 1600kVA，5套；13、电力电缆ZRC-YJV22-8.7/15KV-3x300mm，349.34m；14、电力电缆ZRC-YJV22-8.7/15KV-3x120mm，110.06m；15、户内电缆终端头10kV全冷缩终端头，3x300mm，9套；16、户内电缆终端头10kV全冷缩终端头，3x120mm，10套；17、户内电缆终端头10kV全冷缩中间头，3x300mm，3套；18、中压电缆井1层2列行车转角井1150*1500，1座；19、中压电缆井2层2列行车三通井1150*1800，2座；20、中压电缆井1层2列行车直线井1150*1500，1座；21、中压中间头井1层2列行车中间头井1150*2700，2座；22、中压中间头井1层2列行人中间头井1150*2700，1座；23、基础槽钢[14，30米；24、顶管PE管φ160，厚度10mm，472米；25、土方回填2500*600*1000，1.5m3；26、MPP单壁波纹管⌀150，73.7米；

主要工程量表(1KV)：

1、低压进线柜GCK型3200A(配1600kVA变压器)，5台；2、电能质量综合治理补偿柜LVC-0.4-320/30×4+100*2，5台；3、低压馈线柜出线柜GCK3型(四馈线，额定电流630A)，14台；4、GMC-5B三相五线封闭式智能母线槽GMC-5B（3200A）本体，24.03米；5、L型垂直弯头3200A，0个；6、L型水平弯头3200A，0个；7、进线节3200A，0个；8、母线槽吊架每付含⌀16圆钢4m,角钢0.5m，17付；9、始端箱3200A，5台；10、终端箱3200A，5台；11、母槽软连接3200A，5套；12、铜母线TMY-100×10，20.8米；13、低压柜接地扁铁-40x4，30m；14、配电房接地扁铁-40x4，105.4m；15、低压柜基础槽钢[10，52.4米；16、低压电缆ZRC-YJV22-0.6/1kV-4x240+1x120mm，5146.8米；17、低压电缆终端头热缩1kV，配4X240+1x120mm，74套；18、BWFRP纤维编绕拉挤管⌀100*3.0，0米；19、MPP单壁波纹管⌀100-SN25，5386.9米；20、低压电缆ZRC-YJV22-0.6/1kV-4x35+1*16mm，12.15米；21、低压电缆ZRC-YJV22-0.6/1kV-4*120+1*70mm2，179.6米；22、低压电缆ZRC-YJV22-0.6/1kV-4*70+1*35mm2，9.5米；23、低压电缆终端头热缩1kV配5*35mm电缆，2套；24、低压电缆终端头热缩1kV配4*70+1*35mm电缆，2套；25、低压电缆终端头热缩1kV配4*120+1*70mm电缆，8套；26、涂塑钢管⌀100*4.5，95.7米；27、破复一般砼路面，341.38m2；28、破复彩砖路面，208.59m2；29、余土弃置，109.99M3；30、镀锌电缆桥架800*150*2桥架，20米；31、镀锌电缆桥架300*100*2桥架，2.6米；32、镀锌电缆桥架200*150*2桥架，3.6米；33、镀锌电缆桥架200*100*2，3.6米；34、低压电缆井5层6列行人排管直通井1150*2400，1座；35、低压电缆井5层6列行车排管三通井2100*2400，1座；36、低压电缆井5层6列行车排管三通井2150*2400，1座；37、低压电缆井3层3列行车排管三通井1150*1500，1座；38、低压电缆井3层4列行车排管三通井1150*1800，1座；39、低压电缆井3层2列行车排管三通井1150*1500，4座；40、低

压电缆井 2 层 2 列行车排管三通井 1150*1500，2 座；41、低压电缆井 1 层 2 列行车排管转角井 1150*1500，1 座；42、低压电缆井 2 层 2 列行人排管转角井 1150*1500，2 座；43、低压电缆井 2 层 2 列行人排管转角井 1150*1200，1 座；44、低压电缆井 3 层 4 列行人排管三通井 1650*1800，1 座；45、低压电缆井 3 层 3 列行人排管三通井 1650*2100，1 座；46、低压电缆井 3 层 3 列行人排管四通井 1150*2100，1 座；47、低压电缆井 2 层 2 列行人排管三通井 1150*1500，1 座；48、低压电缆井 3 层 2 列行人排管三通井 1150*1500，2 座；49、低压电缆井 2 层 2 列行人排管四通井 1150*1500，2 座；50、低压电缆井 1 层 2 列排管行人四通井 1150*1500，1 座；51、低压电缆井 1 层 2 列排管行人转角井 1150*1500，2 座；52、低压电缆井 3 层 3 列行人排管三通井 1150*1500，1 座；53、低压电缆井 3 层 2 列排管行人直通井 1150*600，1 座；54、低压电缆井 2 层 2 列排管行人三通井 1150*1500，1 座；55、低压电缆井 4 层 6 列排管行车三通井，0 座；56、电缆管封堵装置 SYL-110，465 个；57、管塞配⌀ 100MPP 单壁波纹管，84 个；58、管塞配⌀ 100BWFRP 纤维缠绕拉挤管，0 个；59、低压重复接地，85 组；60、电缆分支箱一进六出落地式（带电能质量综合治理功能），5 台；61、外置式应急电源接入单元，0 套；62、电缆分支箱基础 1000*1000*1800，5 座；63、电缆分支箱围栏 1200*1200*2500，4 座；64、电缆分支箱一进三出壁挂式户外（带电能质量综合治理功能），3 台；65、绝缘导线通用连接装置 JT-24-（120-300）/（120-300），130 组；66、超能分流装置 JCN-（150-300）/（25-70），437 只；67、防倒供电装置，160 组；68、1#五位街码，78 个；69、2#五位街码，111 个；70、3#五位街码，208 个；71、绝缘导线 BVV-150mm2，双塑，11261 米；72、绝缘导线 BVV-120mm2，双塑，42.4 米；73、绝缘导线 BVV-70mm2，双塑，970.2 米；74、绝缘导线 BVV-50mm2，双塑，760.6 米；75、绝缘导线 BVV-35mm2，双塑，9347.9 米；76、绝缘导线 BVV-25mm2，双塑，6040.7 米；77、绝缘导线 BVV-16mm2，双塑，3762.4 米；78、绝缘导线 BVV-10mm2，双塑，629 米；79、绝缘导线 BVV-6mm2，双塑，6115.2 米；80、塑料电缆导管 DS，50×2.8×6000，SN8，0 米；81、塑料电缆导管 DS，50×2.8×6000，SN8，2212 米；82、塑料电缆导管 DS，63×2.8×6000，SN8，454.5 米；83、塑料电缆导管 DS，51.5×2.8×6000，SN8，406.5 米；84、塑料电缆导管 DS，32×2.4×6000，SN8，973.5 米；85、塑料电缆导管 DS，75×2.8×6000，SN8，110.5 米；86、塑料电缆导管 DS，110×2.8×6000，SN8，51.5 米；87、塑料电缆导管 DS，20×6000，SN，235.5 米；88、新建电表箱（乙供），198 只；89、新建表箱互感器（乙供），18 只；90、电缆标志牌不锈钢，32 块；91、混凝土堵门 500*120，0.531m3；92、混凝土上墙包管 0.3*0.3*0.3，37 处；93、混凝土包封 0.8*0.5，9m；

主要工程量表(配电房 1KV)：

1、明装配电箱 XM1、XM2，0 个；2、明装开关箱，2 个；3、LED 日光灯 220V，1*36W,带应急功能，15 盏；4、应急灯双头 220V,2X20W，8 盏；5、单相二三孔插座 A10/9701A，9 个；6、三相插座 E/25，9 个；7、雨蓬镀锌铁皮 3300*1000，角钢支架，3.3m2；8、涂膜防水，30.15m2；9、铁丝网 1450*1200*3 个窗，5.22m2；10、管内穿线 BV-1*4mm2，502m；11、管内穿线 BV-1*6mm2，60m；12、明装一位开关 A10/9105，7 个；13、明装二位开关 A10/9205，1 个；14、明装三位开关 A10/9205，1 个；15、PVC⌀25，250m；16、灭火器 ABC3 干粉式，6 套；17、配电房工具箱 680*560*100，4 个；18、防鼠挡板硬塑板(灰色)2500×500×8mm，0 块；19、防鼠挡板硬塑板(灰色)1800×500×8mm，0 块；20、防鼠挡板硬塑板(灰色)1200×500×8mm，0 块；21、防鼠挡板硬塑板 1200*500*8，1 块；22、防鼠挡板硬塑板 1400*500*8，2 块；23、防鼠挡板硬塑板 2500*500*8，6 块；24、防鼠挡板硬塑板 1800*500*8，2 块；25、轴流风机带自动控制装置（450W），6 台；26、巡视主要工作内容标示牌有机玻璃板 600×500mm，5 块；27、电房运行管理制度标示牌有机玻璃板 600×500mm，5 块；28、画黄色安全警示线线宽 100mm 黄油漆，5kg；29、高、低压一次接线图有机玻璃 800×500mm，10 块；30、警示牌、标示牌安迪板 320*200mm，30 块；31、电房内墙粉刷白色乳胶漆，刷 2 次，0m2；32、室内地面刷漆环氧树脂漆，刷 2 次，115.34m2；33、花纹盖板 400*600*5，1 块；34、花纹盖板 700*700*5，2 块；35、花纹盖板 2000*750*5，1 块；36、绝缘胶垫 3600*1000*8，5 块；37、绝缘胶垫 2000*1000*8，2 块；38、绝缘胶垫 4500*1000*8，4 块；39、绝缘胶垫宽*厚 600*5.0mm，0 米；40、混凝土挡墙 240 砖墙，0.714m3；41、1#低压柜基础 1200*3800*150 高，1 座；42、3#低压柜基础 1200*3800*150 高，1 座；43、堵洞 240 砖墙，0.25m2；44、砼修复配电房地面 150mm 厚，0.3m2；45、防火有机堵料，20 千克；46、圆钢引出线⌀ 16,L=1.5m、热度锌，8 条；47、圆钢水平地极⌀ 16、热度锌，50m；48、电缆沟开挖 3600*800*1000 深 3600*800*1000 深，3.6m；49、电

缆沟开挖 3100*500*6003100*500*600，3.1m；50、电缆沟开挖 4000*500*6004000*500*600，4m；51、新建开挖电缆沟 1100*500*8001100*500*800，1.1m；52、新建开挖电缆沟 1100*500*8001100*500*800，1.1m；53、5 层 6 列行人排管，61.5m；54、3 层 4 列行人排管，57.5m；55、3 层 3 列行人排管，79m；56、3 层 2 列行人排管，112.2m；57、2 层 2 列行人排管，107m；58、1 层 2 列行人排管，565.4m；59、百叶窗 1000*1000*6 个，6m2；60、百叶窗 1700*1500，0 扇；61、百叶窗 1500*500*8 个，6m2；62、花纹盖板 800*800*5，2 块；63、花纹盖板 900*1000*5，2 块；64、花纹盖板 1400*1000*5，1 块；65、户内电缆终端头热缩型，配 4*300mm2 电缆，0 套；

安拆工程：

1、电能表多功能电子表（配电房），5 个；2、电流互感器 LMZJ-0.5 1500/5 0.2S 级（配电房），15 个；3、电能表三相电子表，5 个；4、多功能电表多功能电表(主计安、拆费），389 只；5、电表箱（主计安、拆费），191 只；6、互感器(主计安、拆费），234 个；7、电能表多功能电子表(主计安、拆费），389 个；8、绝缘导线 BVV-150mm，双塑，108 米；9、4 位街码，4 个；10、导线 BVV-25mm，双塑，36.4 米；、

拆除工程：

1、低压开关柜 GCK，16 台；2、低压电缆 4x300mm，100 米；3、低压电缆 4x120mm，100 米；4、低压电缆 4x70mm，288 米；5、低压电缆终端头配 4X300mm，8 套；6、低压电缆终端头配 4X120mm，8 套；7、低压电缆终端头配 4X70mm，16 套；8、低压绝缘导线 BVV-95mm，1200 米；9、低压绝缘导线 BVV-70mm，3200 米；10、低压绝缘导线 BVV-16mm，3200 米；11、户内环网柜 K+计量+R，1 台；12、户内环网柜 R+计量+KK+计量+R，1 台；13、干式变压器 SC9-800kVA，2 台；14、干式变压器 SCB11-1000kVA，2 台；15、箱式变压器 SCB11-1000kVA，1 台；16、箱变围栏，1 座；17、箱变基础，1 座；18、电缆 3x300mm，18 米；19、电缆 3x120mm，40 米；20、户内电缆终端头 3x300mm，5 套；21、户内电缆终端头 3x120mm，8 套；

设备调试：

1、变压器调试试验，5 系统；2、环网柜调试试验，21 系统；3、低压柜调试试验，14 系统；4、低压重复接地，85 系统；5、接地网试验，8 系统；6、电容柜调试试验，5 系统。

竣工验收情况	符合图纸设计，施工要求规范。
资料检查情况	资料正确齐全。
实物抽测结果	合格（ ） 不合格（ ）
竣工验收结论	合格（ ） 不合格（ ）其他（ ）

建设单位（业主项目部和运行部门验收人员签章）	设计单位（签章）	监理项目部（签章）	管理服务单位（盖章）	承包单位（签章）

本表（含附件）一式 4 份，由验收单位填写，建设单位（业主项目部）、管理服务单位，监理项目部各份，承包单位存 1 份。

工程临时或最终延期报审表

工程名称：罗湖区东晓街道第二阶段城中村部分老旧电气安全隐患整治工程“紫荆花园3#专变（1000301581）、吓屋村1#专变（1000301582）、吓屋村2#专变（1000301583）、吓屋村3#专变（1000301584）、吓屋村专用箱变（1000303205）台区”　　编号：PY011800401S

致：深圳罗湖供电局有限公司、广东锦兴电力设计有限公司、广州高新工程顾问有限公司、深圳新能电力开发设计院有限公司(业主单位、管理服务单位、监理项目部)

根据施工合同11项工期顺延中，条款11.1—③不可抗力因素造成竣工日期拖延，经甲方代表确认，

工期相应顺延　规定，现我方申请工期延期。

延长工期理由：

根据合同规定，我司于2018年12月01日进场施工，但因小区业主和物业，禁止休息时间和周六周日施工，抄表到户需要建立完整台账资料部分居民不配合，施工期间雨季频繁，有用电安全隐患要求对现场进行隐患排查，各级相关政府政策要求，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导致停工停产等不可抗力原因，造成我司不能按期完成施工，不属于我方故意违约。具体见附件《关于工程延期的原因说明》。现我司申请延期，竣工日期延长至2021年05月28日，请允批准且不予处罚扣款！

承包单位(盖章)：
项目经理(签字)：
日　期：

监理单位审查意见：

☑同意临时或最终延长工期　698　，工程竣工日期延迟到　2021.5.28

□不同意延长工期，请按约定约定竣工日期组织·施工。

监理项目部(盖章)：
总监理工程师(签字)：
日　期：

管理服务单位意见：

管理服务单位　盖章)
项目负责人
日　期：

建设单位(业主项目部)审批意见：

建设单位(业主项目部)(盖章)：
建设单位代表(签字
日　期：

注：本表一式三份，建设单位、管理服务单位、项目监理机构、施工单位各一份

关于工程延期的原因说明

根据合同约定开工时间是2018年12月01日，竣工时间是2019年06月30日，我司实际开工时间是2018年12月01日，实际竣工核量验收时间是2021年05月28日，共延期个698工作日(不含节假日，及疫情因素)。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我司不能按时完工，具体内容如下：

1、2018.12.01-2019.06.30合同期间，由于抄表到户改造工作需要建立完整的台账资料而部分居民不配合无法提供产权证明原因直至2019年5月30日后我司才能进场改造。共计174工作日(不含节假日)不能施工，故工期顺延至2019年12月27日。

2、2019.05.30-2019.12.27实施期间，因城中村住户和村委，禁止在工作日9:00-12:00,14:30-5:30以外时间进场施工，周六，周日休息时间禁止进场施工，节假日，两会期间不能停电施工，雷暴雨天气等不可抗力原因，造成我司员工不能进场停电施工，且在工作日大量减少工作时间,不能施工。我司申请延期，在2021年03月15日前，(共计34个工作日，不含国定节假日),完成最终竣工验收及工程收尾工作。

3、由于2020年02月03日，深圳新冠疫情爆发，各小区进入戒严管控状态，我司所在标段虽进入收尾阶段，但由于各地疫情影响，员工不能按时到位，小区管控等原因，不能进场举行最后核验及部分收尾工作，直至2021年05月20日后，我司才能进场完成最后收尾工作及工程量核算。共计455个工作日(不含节假日)不能施工，故工期顺延至2021年05月28日。

综上所述，因不可抗力原因，造成我司未能按合同完成施工。申请竣工时间延期至2021年05月28日。符合合同条款11.1第③条、第⑨条所规定的内容。属不可抗力因素，故不属于乙方责任造成工期延误。

望领导悉知认可，不予处罚扣款！

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2021年05月29日

深供电纪要[2015]106 号附件 3

深圳供电局配网建设与改造工程验收表

工程名称	罗湖区东晓街道第二阶段城中村部分老旧电气安全隐患整治工程“紫荆花园 3#专变（1000301581）、吓屋村 1#专变（1000301582）、吓屋村 2#专变（1000301583）、吓屋村 3#专变（1000301584）、吓屋村专用箱变（1000303205）台区”	工程编号	PD-PY011800401-0001		
线路名称	F03 寮翠一线	变电站名及F编号	110KV 文锦变电站 F03 寮翠一线		
建设单位	深圳罗湖供电局有限公司	管理单位	广东锦兴电力设计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深圳新能电力开发设计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广州高新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开工日期	年 月 日	竣工日期	年 月 日
工程地形	平地 100%平地 丘陵 土质 60%坚土	运输距离	汽车运距 45km	人力运距 0m	

验收内容	序号	工程量类别	单位	设计数量	施工数量	监理审核	差异量是否超过 2.5%
		主要工程量表(10KV)					
	1	10kVSF6 充气式永磁智能真空断路器柜 10kV 单元式开关柜(全绝缘柜)，可扩展，PT+KKBB	台	2	0	0	
	2	10kVSF6 充气式永磁智能真空断路器柜 10kV 单元式开关柜(全绝缘柜)，可扩展，PT+KKBB+DTU	台	0	3	3	
	3	配网自动化联合调试（DTU）	台	0	3	3	
	4	户外计量柜	台	0	1	1	
	5	户外计量柜基础 5600*1350*1800	座	0	1	1	
	6	1#户外柜基础 3900*1300*1800	座	1	1	1	
	7	2#户外柜基础 5600*1350*1800	座	1	1	1	
	8	吓屋村 3#户外环网柜基础 4400*3200*1800	座	0	1	1	
	9	环网柜围栏 4400*3200*1800 高	座	2	1	1	
	10	变压器 10kV SCB-11 干式变压器 1600kVA	台	5	5	5	
	11	变压器接地 10kV 1600kVA	组	0	5	5	
	12	变压器搭接护套 10kV 1600kVA	套	0	5	5	
	13	电力电缆 ZRC-YJV22-8.7/15KV-3x300mm	m	30	349.34	349.34	
	14	电力电缆 ZRC-YJV22-8.7/15KV-3x120mm	m	68	110.06	110.06	
	15	户内电缆终端头 10kV 全冷缩终端头，3x300mm	套	5	9	9	
	16	户内电缆终端头 10kV 全冷缩终端头，3x120mm	套	10	10	10	
	17	户内电缆终端头 10kV 全冷缩中间头，3x300mm	套	1	3	3	
	18	中压电缆井 1 层 2 列行车转角井 1150*1500	座	0	1	1	

承包单位（公司章）：	监理项目部（盖章）：	管理服务单位（盖章）：	设计单位（盖章）：	建设单位：（直属供电局章）
现场负责人：黄	现场监理：王军峰	项目管理员：	现场代表：	现场管理员：
项目经理：张	总监：王军峰	项目负责人：	设计负责人：	项目经理：

备注：差异量指设计量与实际施工量的差值超过±2.5%需统计并录入系统做变更。

竣工结算审定签署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工程名称	深圳供电局有限公司罗湖区老旧电气安全隐患全面排查整治第二阶段城中村部分工程施工 （第二标段）		
发 包 人	深圳罗湖供电局	承 包 人	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合同编号		审定日期	2024年4月12日
报审金额	13,897,099.15	调整金额(+、-)	-1,848,382.65
审核金额	大写 壹仟贰佰零肆万捌仟柒佰壹拾陆元伍角整	小写	12,048,716.50
委托单位：（签章） 负责人：（签字或盖章）	发包人：（签章） 负责人：（签字或盖章）	承包人：（签章） 负责人：（签字或盖章）	造价咨询单位：（签章） 负责人：（签字或盖章）

注：1、调整金额=审核金额-报审金额　2、委托单位与发包人是一个单位时，只在发包人处签字盖章即可。

工程结算审核报告书

文件编号:GJ027-2021716-1

建设单位：深圳罗湖供电局　　施工单位：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代表签名：　　代表签名：

工程名称：深圳供电局有限公司罗湖区老旧电气安全隐患全面排查整治第二阶段城中村部分工程施工（第二标段）　　建设规模：　m2　　结构/层数

送审造价：13,897,099.15元　　审核造价：12,048,716.50元　　核减造价：1,848,382.65元

审核造价大写(人民币)：壹仟贰佰零肆万捌仟柒佰壹拾陆元伍角整

审核人：　　复核人：　　审定人：

审核单位：国建数智工程技术(深圳)有限公司　　地　址：深圳市罗湖区笋岗东路华通大厦十七楼

邮　箱：guojian@chinaguojian.com　　Q　Q：957575098

联系电话：25562277　25599238　　完成日期：2024 年 4 月 12 日

结算审核汇总表

工程名称：深圳供电局有限公司罗湖区老旧电气安全隐患全面排查整治第二阶段城中村部分工程施工（第二标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名称	合同价(元)	报送金额(元)	审核金额(元)	核增减金额（审核-报送）(元)	备注
1	深圳供电局有限公司罗湖区老旧电气安全隐患全面排查整治第二阶段工程施工招标项目（第二标段）	11,992,080.15	13,873,253.00	11,992,080.15	-1,848,382.65	
2	深圳供电局有限公司罗湖区老旧电气安全隐患全面排查整治第二阶段工程施工招标项目（第二标段）（变更部分）			32,790.20		
3	暂列金额	690,000.00	0.00	0.00	0.00	
4	工程保险费	11,324.00	11,324.00	11,324.00	0.00	
5	弃土场受纳处置费	12,522.15	12,522.15	12,522.15	0.00	
6	合计（1~5）	12,705,926.30	13,897,099.15	12,048,716.50	-1,848,382.65	

第 1 页，共 1 页

10、2022-2024 年机电检修协作项目

合同编号 GI182022000251

2022-2024 年机电设备检修协作项目承包合同

工程名称：2022-2024 年机电设备检修协作项目

工程地点：东深供水工程沿线

发 包 方：广东粤港供水有限公司

承 包 方：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1

合同编号 G1182022000251

2022-2024 年机电设备检修协作项目
承包合同

发包方：广东粤港供水有限公司（以下称甲方）

联系地址：深圳市罗湖区东湖二路 68 号

承包方：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称乙方）

联系地址：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雪岗北路 133 号

经甲方组织竞争性谈判，确定由乙方承包实施本工程。

甲乙双方经友好协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甲方机电管理相关规定，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工程概况

1.1 工程名称：2022-2024 年机电设备检修协作项目

1.2 工程地点：东深供水工程沿线

1.3 工程内容：

具体内容包括以下三类：

1）无法套用定额以及工程造价在 5 万元以下的机电设备的检修项目；

2）机械协作，含运输车、吊车、客车机械台班等；

3）甲方没有人力或资质完成的 50 万元以下的机电设备零星工程（另行签订附件 3 子合同）。

注：乙方应以相同的报价负责工程沿线机电设备抢险抢修及停水期应急工程抢修。对于专业技术性较强、有特殊资质要求的项目经甲方认定后甲方可另行组织招标。

对上述第（1）（2）类项目，甲方可提前 5 个工作日向乙方发出协作通知单，乙方在收到协作通知单后须在 1 个工作日内予以盖章确认。无论乙方是否已在协作通知单上盖章，只要乙方已进场施工，均表明乙方同意完全遵照协作通知单及本合同的规定，履行本合同约定的施工管理、安全管理及其他义务，并承担本合同约定的施工和安全管理等全部责任。第（3）类项目由甲乙双方另行签订单项机电维修承包合同明确约定，无论该单项机电维修承包合同是否已签署，只要乙

方已进场施工，均表明乙方同意完全遵照本合同的规定，履行本合同约定的施工管理、安全管理及其他义务，并承担本合同约定的施工和安全管理等全部责任；当出现本合同约定的工程范围内的紧急抢修任务时，甲方向乙方发出应急抢修指令，乙方根据甲方的指令实施应急抢修任务，抢修费用按同样的合同定额单价结算，乙方不得收取额外的费用

1.4 工　　期：

工期自 2022 年 07 月 15 日至 2024 年 07 月 14 日，总工期共 730 天（日历天，以下无特别说明的均为日历天）。

1.5 合同单价及定额计价下浮率：

（1）无法套用定额以及工程造价在 5 万元以下的人工费

人工费	单　位	数　量	单 价（元）	合 价	备　注
项目负责人	元/人•日	按实际需要发生	500	/	/
项目管理人员	元/人•日		500	/	/
机电检修工人	元/人•日		500	/	/
普通工	元/人•日		450	/	/

（2）机械协作（机械台班费等）

工程项目		单位	数　量	单 价	合 价	备　注
机械台班	10T 吊车	台班	按实际需要发生	1200	/	/
	25T 吊车			3000	/	/
	40T 吊车			4500	/	/
	1.5T 运输车			800	/	/
	5T 运输车			1200	/	/
	10T 运输车			1600	/	/
	25T 运输车			2200	/	/
	8T 吊装式运输车			2200	/	/
	16T 吊装式运输车			3200	/	/
	5 人座客车			300	/	报价不含司机人工费，燃油费按实际发生计算
	11 人座客车			600	/	

（3）50 万以下机电设备零星工程

50 万以下机电设备零星工程按项目所在地执行的安装定额计价，下浮一定

的百分数比率（即下浮点数，其中主材需要经过甲方核准、独立费双方协商）。下浮百分比为 5%。

合同价款包括本合同涉及到的工程人工费、材料费、机械费、所有税费(按国家实行营改增规定执行)、各种保险、安全文明施工费用以及相关规费等一切费用。除以上外，甲方无需向乙方支付其他任何费用。

第二条 甲方权利和义务

2.1 甲方权利

2.1.1 对本工程质量、进度、安全施工等进行监督检查，并有权要求乙方更换其认为不称职的驻工地负责人或其他人员。

2.1.2 本合同约定的其他权利。

2.2 甲方义务

2.2.1 按合同约定支付价款；

2.2.2 本合同约定的其他义务。

第三条 乙方权利和义务

3.1 乙方权利

3.1.1 根据合同约定要求甲方支付工程款；

3.1.2 本合同约定的其他权利。

3.2 乙方义务

3.2.1 指派 [illegible] 为乙方项目负责人，负责本合同履行、确保按质、按期完成维修任务，解决由乙方负责的各项事宜。

3.2.2 严格按照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并按合同约定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

3.2.3 严格执行国家及地方现行有关施工规范、安全操作规程、消防安全规定、环境保护法规等有关规定，做好各项质量检查记录并保证甲方免于承担因乙方违反法律法规以及规范规程而引起的任何责任。

3.2.4 严格遵守国家、地方有关部门以及甲方对施工现场管理的规定，妥善保护好本工程施工现场周围建筑物、设备管线等，确保不受损坏。

3.2.5 施工中未经甲方同意或有关部门批准，乙方不得擅自操作甲方的任何设施设备，不得擅自拆改本工程施工现场周围建筑物结构、各种设备管线，不得影响甲方设施设备的正常运行。

广东粤港供水有限公司

其补充资料（以符合招标或竞争性谈判文件和经甲方书面同意者为准，但若经甲方确认投标文件中乙方承诺的义务、责任比招标或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规定更严、更大、对甲方更有利者，以该等对甲方有利的承诺为准）。同一顺序的多份文件出现不一致的，以时间在后的文件为准。

第十五条 附则

15.1 本合同一式 6 份，甲方执 4 份，乙方执 2 份，每份均具同等法律效力。

15.2 本合同经合同双方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后生效。

15.3 乙方确认：乙方在本合同中列明的乙方“联系地址”为其有效的收件地址，甲方对乙方的相关通知、函件等可通过邮政特快专递方式送达至该地址。甲方通过特快专递方式向乙方“联系地址”发出相关通知、函件等 3 天后，即视为已有效送达。

15.4 附件。本合同的附件是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双方签署后具有合同同等的法律效力。

附件一：人工协作通知单

附件二：机械协作通知单

附件三：机电维修承包合同样式

附件四：技术标准和要求

附件五：安全管理协议

附件六：安全考核扣分标准：违章行为 126 例

附件七：廉政责任书

附件八：《广东粤港供水有限公司安全风险分级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管理办法》

甲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代理人：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代理人：

合同编号 G11820220000251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户名：	户名：
账号：	账号：

签约时间：2022年06月22日

签约地点：深圳罗湖

广东粤港供水有限公司

1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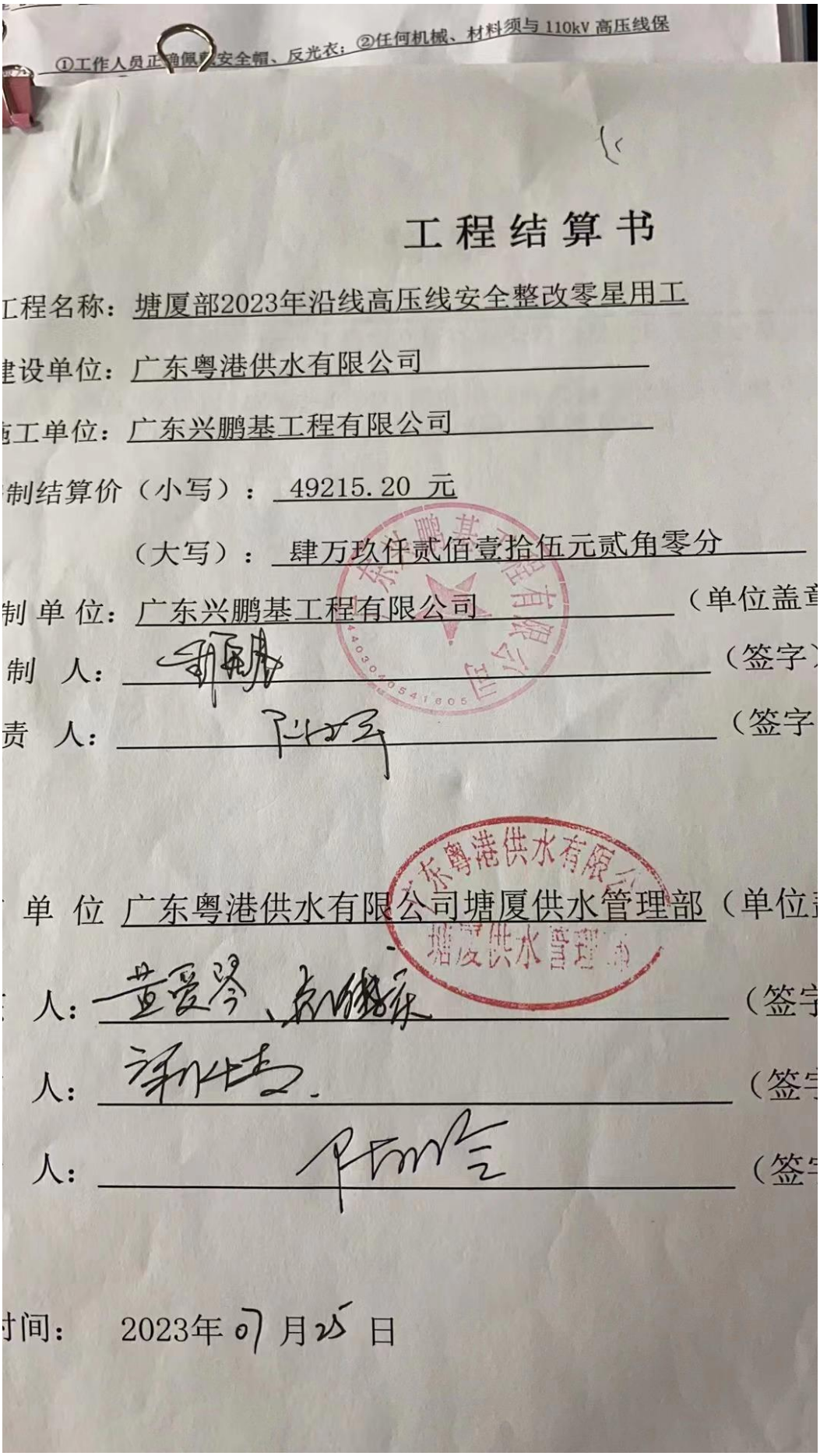

①工作人员正确佩戴安全帽、反光衣；②任何机械、材料须与 110kV 高压线保

工程结算书

工程名称：塘厦部2023年沿线高压线安全整改零星用工

建设单位：广东粤港供水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制结算价（小写）：49215.20 元

（大写）：肆万玖仟贰佰壹拾伍元贰角零分

制 单 位：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盖章）

制 人： （签字）

责 人： （签字）

单 位 广东粤港供水有限公司塘厦供水管理部（单位盖

人： （签字）

人： （签字）

人： （签字）

时间： 2023年07月25日

工程结算书

工程名称：机械室2024年4月至2024年7月机电检修协作零星用工

建设单位：广东粤港供水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编制结算价（小写）：188750.00元

（大写）：壹拾捌万捌仟柒佰伍拾元整

编制单位：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单位盖章）

编 制 人：（签字）

负 责 人：（签字）

编制时间：2024 年 10 月 09 日

审核结算价（小写）：188750.00元

（大写）：壹拾捌万捌仟柒佰伍拾元整

审核单位 广东粤港供水有限公司维修部（单位盖章）

校 核 人：（签字）

审 核 人：（签字）

负 责 人：（签字）

审核时间：2024 年 10 月 09 日

编制说明

工程名称：机械室2024年4月至2024年7月机电检修协作零星用工

1、工程概况：根据通知单安排检修工进行协作，结算日期为：2024年4月至2024年7月14日。主要施工范围详见结算表。

2、编制依据：计价按《2022-2024年机电设备检修协作项目承包合同》（编号：G1182022000251）合同规定计费。

机械室2024年4月至2024年7月机电检修协作零星用工结算表

施工单位		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地址		东深供水沿线				
序号	工程项目	类别	施工数量	工作起止日期	实际数量	计量单位	工程单价（元）	工程总价（元）	考核扣分情况	用工单位负责人签名	备注
一	金湖4号机大修协作										
1	金湖4号机大修协作	检修工	3	2024.4.01-03	9	工日	500.00	4,500.00			许华军，蔡文柯，黄露
2	金湖4号机大修协作	检修工	3	2024.4.07-12	18	工日	500.00	9,000.00			杨楚学，蔡文柯，黄露
3	实训基地货架加固	检修工	1	2024.4.09	0.5	工日	500.00	250.00			蔡文柯晚上实训基地货架加固
4	金湖4号机大修协作	检修工	3	2024.4.15-19	15	工日	500.00	7,500.00			杨楚学，蔡文柯，黄露
5	金湖4号机大修协作	检修工	3	2024.4.23-30	21	工日	500.00	10,500.00			杨楚学，蔡文柯，黄露
6	金湖4号机大修协作	检修工	3	2024.5.6-11	18	工日	500.00	9,000.00			李春平，蔡文柯，黄露
7	金湖4号机大修协作	检修工	3	2024.5.13-18	18	工日	500.00	9,000.00			李春平，蔡文柯，黄露
8	金湖4号机大修协作	检修工	3	2024.5.20-26	21	工日	500.00	10,500.00			李春平，蔡文柯，黄露
9	金湖4号机大修协作	检修工	3	2024.5.27-31	15	工日	500.00	7,500.00			李春平，蔡文柯，黄露
10	金湖4号机大修协作	检修工	2	2024.6.03-7	10	工日	500.00	5,000.00			蔡文柯，黄露
11	金湖4号机大修协作	检修工	3	2024.6.11-21	33	工日	500.00	16,500.00			蔡文柯，黄露，岑华健
12	金湖4号机油管改造	检修工	3	2024.6.18-20	9	工日	500.00	4,500.00			莫少东，耿振军，陈功田，杨宜松
13	金湖4号机油管改造	检修工	2	2024.6.21	2	工日	500.00	1,000.00			莫少东，陈功田
14	金湖4号机大修协作	检修工	3	2024.6.24-29	18	工日	500.00	9,000.00			蔡文柯，黄露，岑华健
15	金湖4号机大修协作	检修工	3	2024.7.1-14	42	工日	500.00	21,000.00			蔡文柯，黄露，岑华健
二	莲湖7号机大修协作										

机械室2024年4月至2024年7月机电检修协作零星用工结算表

施工单位		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地址		东深供水沿线				
1	莲湖7号机大修协作	检修工	3	2024.4.29-30	6	工日	500.00	3,000.00			张阿五，杨宜松，莫少东
2	莲湖7号机大修协作	检修工	3	2024.5.6-11	18	工日	500.00	9,000.00			张阿五，杨宜松，莫少东
3	莲湖7号机大修协作	检修工	3	2024.5.13-17	15	工日	500.00	7,500.00			张阿五，杨宜松，莫少东
4	莲湖7号机大修协作	检修工	3	2024.5.20-24	15	工日	500.00	7,500.00			张阿五，杨宜松，莫少东
5	莲湖7号机大修协作	检修工	3	2024.5.27-31	15	工日	500.00	7,500.00			张阿五，杨宜松，莫少东
6	莲湖7号机大修协作	检修工	3	2024.6.01-7	21	工日	500.00	10,500.00			张阿五，杨宜松，莫少东
7	莲湖7号机大修协作	检修工	3	2024.6.11-14	12	工日	500.00	6,000.00			张阿五，杨宜松，莫少东
三	雁田4号机大修协作										
1	雁田4号机大修协作	检修工	2	2024.7.3-4	4	工日	500.00	2,000.00			莫少东，陈功田
2	雁田4号机大修协作	检修工	3	2024.7.8	3	工日	500.00	1,500.00			莫少东，陈建，张阿五
3	雁田4号机大修协作	检修工	3	2024.7.10-12	9	工日	500.00	4,500.00			莫少东，陈建，张阿五
四	东深供水沿线检修协作										
1	对港二期电站2号机组下导油槽渗油处理	检修工	2	2024.5.15-16	4	工日	500.00	2,000.00			陈功田，岑华健
2	对港二期电站2号机组下导油槽渗油处理	检修工	2	2024.5.20	2	工日	500.00	1,000.00			陈功田，岑华健
3	旗岭站维修部仓库整理	检修工	2	2024.6.5	2	工日	500.00	1,000.00			刘元顺，周志忠
4	维修部仓库沿线电动工具检测协作	检修工	1	2024.7.1-2	2	工日	500.00	1,000.00			朱凯峰
计算公式：		实付工程款＝合计×考核分%（100-扣分%）									
实付工程款合计人民币（大写）：		壹拾捌万捌仟柒佰伍拾元整					￥188,750.00				
制表人：					审核人：						

11、蛇口站 103#开关紧急处理（断路器更换）抢修工程

蛇口站 103#开关紧急处理
（断路器更换工程）
施工合同

合同编号：ZSGDZCHS1900008

深圳招商供电有限
银行:招商银
帐号:1280
地址:蛇口
电话:66

工程名称：【蛇口站 103#开关紧急处理（断路器更换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蛇口】

发 包 人：【深圳招商供电有限公司】

承 包 人：【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 2019】年【3】月【1】日

签订地点：【深圳蛇口】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甲方：【深圳招商供电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肖少伟】

电话：【0755-88983500】

住所：【深圳市蛇口工业区工业八路 274 号 】

乙方：【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王世朋】

电话：【0755-28309989】

住所：【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雪岗北路 133 号天安云谷 3 期 B 座 1901】

经双方友好协商，甲方委托乙方承接【蛇口站 103#开关紧急处理（断路器更换工程）】工程（以下简称本工程）。为明确本工程内容及双方的权利义务，本着互相协作，紧密配合的原则，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双方结合本工程所在地有关规定以及本工程的具体情况，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第1条 工程概况

1.1 工程名称：【蛇口站 103#开关紧急处理（断路器更换工程）】。

1.2 工程地点：【深圳南山蛇口】。

1.3 工程规模及特征:【蛇口变电站 103#开关拆除及新开关安装工程（详见施工图）】。

第2条 工程范围及承包内容

2.1 乙方应按甲方所发的本工程施工图中的相关设计内容，以及乙方编制的投标文件（如有）、经甲方确认后的乙方的报价单等文件所包括的全部工程量，以及依据本合同文件、相关法律、法规、规范及标准、政府文件所要求的或根据实际情况可推断出的为完成一个完整工程所需要的全部工作。

2.2 作为简单的描述，乙方承包工程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下列各项：

（1）【蛇口变电站 103#开关拆除及新开关安装工程（详见施工图）】;

（2）【 】;

（3） 【 】;

（4） 【 】。

第3条 合同价款及承包方式

3.1 合同价款

3.1.1 本合同价款为人民币【159698】元整（大写：人民币【壹拾伍万玖仟陆佰玖拾捌】元）。

3.1.2 [√]第 3.1.1 款约定的合同价款为包干价，为乙方完成本合同第 2 条约定工作内容的所有费用。

[×]本合同为固定综合单价合同，第 3.1.1 款约定的合同价款为暂定合同总价，结算时，合同价款按实际完成工程量及双方确定的固定综合单价确定。

3.2 承包方式：本工程采用大包干方式，即包工包料、包安全、包质量、包工期、包现场施工及运输通道的环境卫生、包现场文明施工。

3.3 本合同第 3.1 款约定的合同价款包括：

3.3.1 乙方为实施和完成本合同约定工程范围及承包全部内容及其保修所需的全部监督管理、劳务、质检、材料、设备、安装、缺陷修复、保险、施工机械及其他物品的费用以及税费、规费和利润等各种费用。乙方承诺如有错漏，概由乙方负责。

3.3.2 合同价款中包括安全施工、文明施工和其他施工措施、临时设施、配合、水、电等乙方为完成合同内容而可能发生的一切费用。

3.3.3 基于乙方已对本工程所在地环境、交通道路、现场地质条件、地下管线、全部招标文件、设计图纸、技术要求及说明、质量要求、合同文件等情况已充分研究了解并已在 3.1 款约定合同价款中充分考虑，本工程合同价款已包含各种不可预见风险费用，结算时除设计变更、现场签证或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而调整外，合同价款不变。

3.3.4 合同价款不因法律、行政法规、行政规章、地方法规、地方规章、国家及地方政府及相关部门的政策的变化或货价涨跌、人工、材料、设备、机械价格的上涨、通货膨胀、市场变化等原因而调整。乙方承诺不就此等情况向甲方要求追加相关费用。

3.3.5 [×]合同价款已包括产品的价格、设计、制图、材料、制作、配件、

（签字盖章页）

甲方：【深圳招商供电有限公司】（盖章）

代表（签字）：

乙方：【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盖章）

代表（签字）：王世明

17

12、同胜学校双电源建设工程

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广东·深圳市）
深圳公共资源交易公共服务平台

请输入关键词 搜索

首页 | 交易公告 | 政策法规 | 信息公开 | 交易大数据 | 监管信息 | 营商环境 | 交易智库 | 关于我们

当前位置:首页/交易公告/建设工程

同胜学校双电源建设工程

发布时间：2022-01-28　信息来源：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浏览次数：26

招标项目编号：	44039220211123001000 1
招标项目名称：	同胜学校双电源建设工程
标段名称：	同胜学校双电源建设工程
项目编号：	44039220211123001
公示时间：	2022-01-28 16:19至2022-02-07 16:19
招标人：	深圳市龙华区教育局
招标代理机构：	深圳市综合交通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人：	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中标价(万元)：	191.654267万元
中标工期：	60天
项目经理：	阮德平
资格等级：	二级
资格证书编号：	粤2441112031542
是否暂定金额：	否

定标结果列表

抽签号:**27**

序号	投标人名称	投标时间	中标候选人
0	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2021-12-13 11:38:27	☑
1	深圳市瑞宣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021-12-14 11:33:06	☐
2	深圳市朝阳辉电气设备有限公司	2021-12-14 17:20:47	☐

附件信息

附件：	

中 标 通 知 书

标段编号：4403922021112300100101Y

标段名称：同胜学校双电源建设工程

建设单位：深圳市龙华区教育局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中标价：191.654267万元

中标工期：60天

项目经理(总监)：阮德平

本工程于 2021-11-24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2022-02-07 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2-02-24

查验码：4678930114015031

查验网址：zjj.sz.gov.cn/jsjy

合同已备案
[2022]102号

SFD-2015-05

工程编号：44039220211123001001Y

合同编号：_____

深圳市建设工程

施工（单价）合同

（适用于招标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同胜学校双电源建设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龙华区

发 包 人：深圳市龙华区教育局

承 包 人：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2015 年版

说 明

本合同(示范文本)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等法律以及深圳市相关的法规,借鉴国际通用的工程施工合同和住房城乡建设部、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制定的《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示范文本》(GF—2017-0201),结合深圳市现行施工合同(示范文本)近几年的实践情况,由深圳市建设工程造价管理站编制而成。

一、《示范文本》的组成

本合同(示范文本)由“协议书”、“通用条款”、“专用条款”和“补充条款”四部分组成。其中:

1.“协议书”作为合同文本的第一部分,是发包人与承包人就合同内容协商达成一致意见后,相互承诺履行合同而签署的协议。《协议书》包括工程概况、工程承包范围、合同工期、质量标准、合同价格等合同主要内容,明确了组成合同的所有文件,并约定了合同生效的方式及合同订立的时间、地点,集中约定了承发包双方基本的合同权利义务。

2.“通用条款”是根据现行法律、法规、规章等规定,就工程建设的实施及相关事项,对发包人与承包人的权利义务作出的原则性约定。既考虑了现行法律法规对工程建设的有关要求,也考虑了建设工程施工管理的实际需要,具有较强的普遍性和通用性,是通用于建设工程施工的基础性合同条款。

3.“专用条款”是指对通用条款原则性约定的细化、完善、补充、修改或另行约定的条款。发包人与承包人可根据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结合具体工程实际,经过双方的谈判、协商达成一致意见,对应通用条款的内容,对不明确的条款作出具体约定;对不适用的条款作出修改;对缺少的内容作出补充;使合同更具可操作性,便于理解和履行。

4.“补充条款”是对合同中通用条款和专用条款未约定或约定不明确的内容进行补充约定的条款。

二、专用条款使用注意事项

1.专用条款的编号应与相应的通用条款的编号一致。

2. 在专用条款中有横道线的地方，承发包双方可针对相应的通用条款进行细化、完善、补充、修改或另行约定；如无细化、完善、补充、修改或另行约定，则填写“无”或划“/”。

3. “通用条款”和“专用条款”一并作为完整的合同条款，当两者之间有不符之处，以“专用条款”为准。“通用条款”中出现斜体字加粗“*专用条款*”字样的条文在相应“专用条款”的条文中有明确的约定。应按照同一编号的条款一起阅读和理解。

三、《示范文本》的性质和适用范围

本合同(示范文本)适用于房屋建筑工程、土木工程、线路管道和设备安装工程、装修工程等建设招标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发包人与承包人可结合建设工程具体情况，参考本合同(示范文本)订立合同，并按照法律法规规定和合同约定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及合同权利义务。

《示范文本》使用过程中，如有任何疑问或不明之处，请及时向专业人士咨询。

任何单位或个人未经深圳市建设工程造价管理站同意，不得以任何形式销售本合同(示范文本)及其中的任何部分。

本次印发版次为 SFD-2015-05，即 2015 版第五版。

深圳
范本
招标工程单价合同
2015版
第五次修订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深圳市龙华区教育局

承包人(全称)：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同胜学校双电源建设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龙华区大浪街道

核准（备案）证编号：_____

工程规模及特征：本项目位于大浪街道同胜学校内，项目将学校外线接入升级改造为双电源供电模式，以保障学校考场设备供电稳定。

项目主要建设内容包括双电源建设工程。

项目投资总概算为272.52万元，其中建安工程费为233.4万元。

资金来源：财政投入100%；国有资本 / %；集体资本 / %；民营资本 / %；外商投资 / %；混合经济 / %；其他 / %。

二、工程承包范围

包括但不限于双电源建设工程等，具体以施工图及工程招标控制价（标底）所含全部内容为准。

1. 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其他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 七通一平工程　　万平方米	□电信管道工程　　米
□挡墙护坡工程 长：　米；　宽：　米；高：　米	□电力管道工程　　米
□ 软基处理工程　　万平方米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水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污泥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给水管道工程　　米	□泵站工程　　平方米
□道路工程　长：　米 宽：　米	□隧道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桥梁工程　　座	□道路改造工程　长：　米　宽：　米
□排水箱涵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路灯照明工程　　座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绿化工程　　米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米	□燃气工程　　米
□其它：	

2. 房屋建筑及配套专业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地基与基础工程　（□基础　□ 基坑支护　□边坡　□土　　石方　□其它_____）；			
□主体结构工程　（□钢筋混凝土 □钢结构 □网架 □索膜结构 □其它 _____）；			
□装饰装修工程　（□金属门窗　□幕墙：　平方米　□其它_____）；			
□通风与空调　（□通风　□空调　□其它_____）；			
□建筑给水排水及供暖　（□室内给、排水系统 □ 室外给、排水系统　□其它_____）；			
□建筑电气工程　（□室外电气　□电气照明　□其它_____）；			
□智能建筑	（□综合布线系统　□信息网络系统　□其它_____）；		
□屋面及防水工程	□建筑节能	□消防工程	
□ 室外工程 - （ □室外设施_____　□附属建筑_____ □室外环境_____）。			
□燃气工程　（户数：_____户；　庭院管：_____米）			

3. 二次装饰装修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消防工程	□门窗	☑防水工程	☑电气照明	☑建筑节能
☑通风与空调（☑通风　☑空调　□其它_____）；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室内给、排水系统　□室外给、排水系统　□其它_____）；				
☑智能建筑　（☑综合布线系统　☑信息网络系统　□其它_____）；				
☑装饰装修　（□抹灰　□涂饰　□饰面板（砖）　□吊顶　□其它_____）；				
□其它：				

4. 其他工程

/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2 年 05 月 01 日（具体以监理工程师发布的开工令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2022 年 06 月 29 日（竣工时间以竣工报告为准）；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60 天。

招标工期总日历天数 60 天。

定额工期总日历天数 / 天。

合同工期对比定额工期的压缩比例为 0 %（压缩比例=1-合同工期/定额工期）。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合格

五、签约合同价

人民币（大写）壹佰玖拾壹万陆仟伍佰肆拾贰元陆角柒分（¥1916542.67 元）；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叁万玖仟壹佰陆拾贰元壹角（¥39162.10 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_____/_____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_____/_____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玖万捌仟柒佰肆拾元捌角陆分（¥ 98740.86 元）。

六、工人工资专用账户信息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名称：_____/_____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开户银行：_____/_____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号：_____/_____

七、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2.1 款的规定一致：

(1)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2)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3)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4)本合同第四部分的补充条款；

(5)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6)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7)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8)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9)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10)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11)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12)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九、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十、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2022 年 3 月 2 日；

订立地点：深圳市龙华区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代表签字盖章后成立。

本合同一式 壹拾壹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壹拾壹 份，承包人执 伍 份。

发包人：深圳市龙华区教育局(公章)

投标人：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1440300MB2C432302G

组织机构代码：91440300335350862X

地址：深圳市龙华区观湖街道平安路 33 号

地址：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雪岗北路 133 号天安云谷 3 期 B 座 1901

邮政编码：518000

邮政编码：518000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0755-23336381

电话：0755-28309989

传真：/

传真：/

电子信箱：/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深圳龙华支行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福前支行

账号：4000026609203152687

账号：44250110190900000313

工 程 竣 工 验 收 报 告

工程名称: 同胜学校双电源建设工程项目

验收日期: 2023年 6 月 13 日

建设单位:(盖章) 深圳市龙华区教育局

施工单位:(盖章) 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同胜学校双电源建设工程项目	工程地点	龙华区华辉路上横朗商业大厦西北（华辉路西）
工程规模	本项目位于大浪街道同胜学校内，项目将学校外线接入升级改造为双电源供电模式，以保障学校考场设备供电稳定	合同造价（万元）	1916542.67 元
工程类型	/	合同工期	60 天
开工日期	2022 年 6 月 21 日	完工日期	2023 年 6 月 13 日
建设单位	深圳市龙华区教育局		
施工单位	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金钢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广东京忠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二、主要工程量：

该项目主要为：

1、安装高压开关柜；

2、敷设电缆；

3、制作电缆井；

4、破腹砼路面；

5、顶管；

6、开挖电缆沟。

三、验收（专业）组成员签名：

姓　名	工作单位	职　务	职　称	签　名
赵明兴	龙华教育局			赵明兴
贾金华	龙华教育局			贾金华
熊娴	同胜学校			熊娴
何高应	深圳市南华岩土工程有限公司			何高应
陈德平	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陈德平
杨[illegible]	深圳市金钢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杨[illegible]
吴雅妍	广东东兴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吴雅妍

四、工程竣工验收结论：

竣工验收结论：

已完成设计及施工合同约定的各项施工内容，工程质量评定为：合格。

验收日期：2025年 6 月13 日

建设单位（公章）	勘察单位（公章）	监理单位（公章）	设计单位（公章）	施工单位（公章）	使用单位（公章）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项目总监：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13、2021-2022 年度电缆沟与盖板巡维（含抢维）、低压用户代管（含抢维）及低压业扩项目

中标通知书

招标单位：深圳前海蛇口自贸区供电有限公司

中标通知书编码：QHPS202011001

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我司 2021-2022 年度电缆沟与盖板巡维（含抢修）、低压用户代管（含抢修）及低压业扩项目 评标结果，确定贵司为中标人。

中标价格：￥2,754,395.81 元

大写(人民币)：**贰佰柒拾伍万肆仟叁佰玖拾伍元捌角壹分**

请贵司在接到成交通知书后 3 日内与我司联系，并在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合同版本及技术商务要求与我司订立书面合同。

联系人：赵克敏

联系电话:0755-26829854

招标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0 年 12 月 15 日

2021-2022 年度电缆沟与盖板巡维（含抢修）、低压用户代管（含抢修）及低压业扩项目合同

甲方：深圳招商供电有限公司

乙方：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合同编号：ZSGDDDHW2000248

签署地点：深圳市南山区

签订时间：2020 年 12 月

经双方协商，就招标文件规定的电缆沟与盖板巡维（含抢修）管理、住宅小区低压配电巡维（含抢修）管理、低压业扩管理服务采购达成如下协议：

一、 **电缆沟及架空线巡维承包范围及要求**

1.1 招商电缆沟及架空线协议区域

- ●前海妈湾片区（含架空线、含已敷设电缆但未移交我司管理的新建电缆沟）
- ●蛇口工业区、后海片区
- ●妈湾大道电缆沟
- ●兴海大道 110kV/20kV/10kV 综合电缆管沟（第三变电站至第四变电站）*
- ●蛇口第二变电站至南山污水厂 10kV 联络电缆 *
- ●蛇口第四变电站至南山污水厂 10kV 联络电缆 *
- ●东滨路部分电缆沟（海月路至科苑路）*
- ●月亮湾大道部分电缆沟（妈湾大道至东滨路）*
- ●供电营业区内的 10kV 架空线

注：

① 带*标示的电缆沟为全部或部分跨越南方电网的营业区的电缆沟；盖板指电缆沟盖板、电缆井盖板等；

② 上述营业区的电缆沟或盖板维护应先报告甲方主管人员，主管人员将区别电缆沟或盖板是否已经移交再决定是否进行施工作业。线路的巡视情况和安全汇报都应及时告知甲方主管人员。

③ 招商片区电缆沟约有 82km，包括前海妈湾片区（含架空线、含已敷设电缆但未移交我司管理的新建电缆沟）、蛇口工业区、后海片区、妈湾大道电缆沟等区域。

1.2 主要工作内容及要求

1.2.1 乙方对协议区域市政电缆沟巡视、电缆沟应急处理，对 10kV 架空线路巡视等工作。

1.2.2 乙方进行市政电力电缆沟的日常管理工作，发现缺陷报送调度运行部。

1.2.3 发现其他单位或个人无票、违章作业时，应立即予以制止，制止无效时应及时向甲方安监部和调度运行部报告，请求协助制止。

1.2.4 发现电缆沟盖板断裂、变形或有其它安全隐患时，乙方须及时设置围栏，挂安全警告牌。

1.2.5 现场发现有破坏电缆沟、电缆、光缆的肇事者，乙方应保护好现场，及时拍照取证，负责追究其责任的具体工作，必要时报警处理。同时设置围栏，挂安全警告牌。

1.2.6 发现电缆沟冒烟起火等异常情况，应及时疏散周边人员并报告甲方。同时派足够有的人员到现场配合和协助甲方的应急处理。

1.2.7 乙方负责对甲方供电营业区内的 10kV 架空走廊每天至少巡视一次； 乙方发现以下现象时应及时向甲方管理人员报告：

1）架空线断裂、断股、对地距离及交叉跨越距离不符合规定；

2）电杆倾斜度不符合规定、基础松动、埋深比原来有较大差异；

3）电杆、横担、绝缘子及其它支持部件等产生裂纹、破损等异常现象；

4）变压器、架空线及其连接金具等部位有放电现象；

5）架空线走廊下面有障碍物、树木、土堆、杂物等影响架空线安全的东西；

6）其它异常现象。

1.2.8 乙方发现 10KV 架空线有以下现象时应及时劝告和制止：

1）发现有人将车辆停放在架空线下面，车辆最高部位与架空线较近时；

2）发现有人将土、废弃物、杂物等堆放在架空线下面；

3）发现有人在线路下面不安全施工，在电杆周围堆土或开挖等危险行为时；

4）发现有人私自在架空线上接线、施工等非法行为时；

5）其它危害架空线安全的行为。

1.2.9 乙方发现架空线有异常现象时严禁自行处理，必须报告甲方主管人员，由甲方派出具备资质的工作人员处理。

1.2.10 检查电力设施保护区内作业的施工单位是否得到许可，及时制止违规、

危险作业，制止在市政电缆沟中无票作业，派送整改通知。接到甲方发出巡查可疑施工的指令时，须及时派工作人员到现场核查。

1.2.11 根据电缆沟管线情况和需要，上报电缆沟管线整改方案和计划。

1.2.12 原则上非本公司工程不应将市政电缆沟围蔽在其工地内，乙方应对相关施工单位进行劝告和阻止，如不听劝告的应及时报告。经甲方同意或其它原因造成市政电缆沟被围蔽在工地内的，乙方仍要按规定照常巡视，并根据实际需要，加强巡视次数。乙方应掌握工地负责人联系方式，及时通知其整改问题、消除发现的危险点和隐患。

1.2.13 乙方负责电缆沟、盖板、埋地电缆、光缆、架空线等事宜的主要管理工作，必要时甲方提供相关协助。配合甲方与上级或政府管理部门的沟通工作。

1.3 电缆沟巡维所聘人员及值班要求

为保证做好上述工作，乙方必须配备：

1）业务主管一名。要求有 5 年以上专业工作经历。

2）专职巡维人员 3 人及以上。

3）业务主管和巡视人员必须每人配备手机一部，保持联络，保证随叫随到，业务主管和专职巡维人员名单及联系电话须报甲方相关部门备案。

二、 电缆沟清理和电缆沟、盖板抢修或维修：

2.1 主要工作内容及要求

2.1.1 电缆沟清理及架空线沿线树枝砍伐：

清理电缆沟巡视区域内所有高压电缆沟盖板上的垃圾、泥土、杂物，保证电缆沟盖板整洁；架空线走廊下面影响架空线安全的障碍物、树木、土堆、杂物等的清理。以上情形经甲方主管人员同意后，由乙方负责清理。

2.1.2 电缆沟盖板断裂、变形或有其它安全隐患时，乙方应紧急抢修处理，同时须及时报告甲方主管人员。以下情形经甲方主管人员同意后，由乙方负责抢维修：

1） 自然老化断裂、变形或有其它安全隐患的。

2） 盖板被盗或其它原因缺失的。

3） 因特殊原因需要局部改造或维修的。

4）被第三方损坏但因客观原因追查不到肇事单位或责任人的。

5）因其它不可抗力造成的损坏的。（如台风、暴雨等原因造成的）

6）其它经甲方许可的情形。

2.1.3 乙方负责追究肇事单位损坏电缆沟盖板责任的具体工作。如果因客观原因追查不到责任人，经甲方主管人员同意后，由乙方负责抢修或维修。

2.1.4 甲方电缆途经第三方营业区电缆沟，其盖板损坏时也应报告甲方。

2.1.5 每次抢修完成通过验收后，乙方按本节第 2 条定额及取费依据编制结算书，报甲方审核。

2.1.6 更换后的电缆井活动盖板要求角钢包边，由专门的厂家生产的预制型盖板；电缆沟内垃圾要清理干净，竣工后通知甲方人员现场验收。

2.2 电缆沟抢修项目定额及取费原则：

1）《2013 年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50500-2013；

2）《深圳市市政维修消耗量标准》（2007）2014 新机械、《深圳市市政工程消耗量定额》2017、《深圳市安装工程》（2003）新机械，定额优先顺序由前到后；

3）信息价按照施工当月深圳建设工程价格信息，信息价中未有参考价格的材料设备，按近期市场询价计取；

4）取费标准、税金依据深建价[2018]25 号、建办标函[2019]193 号推荐费率执行；

5）其他资料：竣工验收报告、工程量验收表、现场图片等。

三、 住宅小区低压配电维保管理范围及要求

3.1 住宅小区低压配电维保区域

3.1.1“招商住宅小区变（配）电所名称及主要设备一览表”（表 1）所列的设备、配套的房屋设施；从变压器低压套管至用户电表前的所有设施的管理及维修保养均由乙方负责。

表 1 招商住宅小区变（配）电所名称及主要设备一览表

序号	变电所名称	主要设备

1	榆园二期变电所	低压柜5面。
2	榆园一期变电所	低压柜5面。
3	翠竹园变电所	低压柜10面。
4	桂园变电所	低压柜15面。
5	第二配电所	低压柜10面。
6	爱榕园二期变电所	低压柜11面。
7	翠薇园变电所	低压柜13面。
8	紫竹园变电所	低压柜11面。
9	文竹园变电所	低压柜13面。
10	金竹园变电所	低压柜14面。
11	第四配电所	低压柜14面。
12	招商南区 A 变电所	低压柜6面。
13	招商南区 B 变电所	低压柜9面。
14	花果山变电所	低压柜7面。
15	水湾 AB 变电所	户外箱及3面低压柜。
16	水湾 C 变电所	低压柜6面。
17	四海 A 变电所	低压柜6面。
18	四海 B 变电所	低压柜5面。
19	四海 C 变电所	低压柜10面。
20	兰园变电所	低压柜15面。
21	玫瑰园变电所	低压柜10面。
22	壹间公寓配电所	低压柜15面。
23	荔园配电所	低压柜4面。
24	半岛变电所	低压柜15面。
25	雷公岭变电所	低压柜15面。
26	龟山花园配电站	低压柜 11 面。

备注：招商片区低压柜 258 面及出线电缆至用户表前。

3.1.2 用户表后的线路和用电设施的维修为对用户的有偿服务，在本管理服务范围之外，此范围的维修或维护为对所管用户的有偿服务，但必须收费合理，共同维护双方公司形象。

3.2 住宅小区低压配电维保工作内容及要求

3.2.1 乙方负责建立和完善各种管理制度（包括岗位职责、巡查制度、值班制度、安全工作制度、消防制度等），并认真执行。乙方必须遵守国家劳动法、劳动合同法等有关法规的规定。

3.2.2 乙方应保证每天 24 小时有人值班，礼貌、耐心解答和处理用户的咨询和投诉，对每次投诉情况和处理结果做好记录，以备检查。乙方应严格履行甲方要求的服务时效性，招商片区 30 分钟内到现场检查处理，前海片区 1 小时内到现场检查处理；正常计划或检修停电，提前 7 天发出通知。

3.2.3 乙方应做好日常巡视、定期检查工作，并做好巡查记录，确保设备安全运行。每月将管理的招商片区低压配电设备（设施）至少巡查四次，前海片区低压配电设备（设施）至少巡查两次及每半年清洁卫生一次，做好防潮、防火、以及防鼠为主的防止小动物的三防工作。

3.2.4 切实做好维护保养工作，确保设备完好，每年在雷雨、台风季节和秋冬季节前进行防台风措施和防小动物进入措施的专项检查，发现问题及时处理。

3.2.5 乙方应及时提供各配电小区的用电负荷情况，凡新增低压用户一律根据甲方通知要求执行，无调度运行部/供电营业部的通知不得擅自送电；更不得私自安装送电。

3.2.6 做好责任范围内用户安全用电检查，及时制止偷电行为和纠正违章用电行为，对责任区域内的窃电和违章用电行为，应及时报告甲方调度运行部。

3.2.7 遇台风和特大暴雨等特殊天气时，乙方应积极响应甲方的相关应急预案，共同确保辖区客户安全可靠供电。

3.2.8 调度运行部计划性停电，乙方接通知后，提前七天向受影响客户发停电通知，要求发至每个楼栋口。

3.2.9 日常巡视时，对低压总开关的电流检测达到警戒范围时，应及时报告调度

运行部，以避免小区变压器过载等现象的发生。

3.2.10 非工作时间的住宅电表故障损坏由乙方免费更换由甲方提供的同规格电表，但同一住户的因自身原因造成的重复故障应收费，乙方换表后，应由用户确认底度，并将旧表和确认单每月 20 日前交回至供电营业部。

3.2.11 商铺电表发生故障时，在任何时候均应通知供电营业部，由供电营业部勘查现场，提出处理意见。

3.2.12 非上述列表内小区居民电表故障一般先由该小区物业管理处核查是否属实，乙方接到居民电话后应告知调度运行部。无物业管理处的住宅小区，由乙方负责处理。需要更换电表时，由乙方更换由甲方提供的同规格电表，人工费用定期与供电营业部结算。

3.2.13 接线组别不同的变压器不能并列运行（如：雷公岭等）。动过接线、电缆头的，送电时要核对相位、相序，否则，变压器不能并列。

3.2.14 高压设备检修，涉及到低压操作的，由乙方按调度运行部的操作要求执行（如：断开、隔离变压器低压总开关）。

3.2.15 在雷雨、台风季节和秋冬季节前进行防雨、防风措施和防小动物进入措施的专项检查，在夏季晚间进行高峰负荷专项检查并做好记录提交甲方。

3.2.16 乙方需配置适用的测温仪、万用表、兆欧表、钳表等工具。

3.3 住宅小区低压配电维保所聘人员及值班要求

为保证做好上述工作，乙方必须配备：

3.3.1 业务主管一名。要求有 5 年以上专业工作经历。

3.3.2 专职电工 4 人及以上，前海和招商片区各两名。要求具备有效的电工证或进网作业证。

3.3.3 实行 24 小时值班，工作日白班，乙方在甲方提供的办公场所上班，工作日晚上及休息日全天，须指定人员值班。法定节假日需按甲方排班表安排值班。外出工作时，工作班人员最少 2 人。业务主管和电工人员必须每人配备手机一部，保持联络，保证随叫随到。业务主管和专职电工名单及联系电话须报甲方相关部门备案。

四、 住宅小区低压配电故障抢修及处理

4.1 主要工作内容及要求

4.1.1 承担承包范围内的房屋、设备及线路如有缺陷或故障，应及时处理和抢修。

4.1.2 承担承包范围内专变（计量端子盒至计量一次设备）、公变台区的针对用户反映的计量装置异常诉求进行现场检验。

4.1.3 承担承包范围内公变台区的因用户欠费采取的欠费停电措施，并按照甲方《服务承诺》要求的时限进行复电。

4.1.4 承担承包范围内专变（计量端子盒至计量一次设备）、公变台区的计量装置、表箱等如有缺陷或故障，应及时处理和抢修。

4.1.5 及时抢修处理管辖范围内的设施、设备的缺陷故障。单次抢修材料费进行单独核算，故障情况经甲方主管人员同意后，由乙方负责抢修或维修。每次抢修完成通过验收后，乙方按本节第 2 条定额及取费依据编制结算书，报甲方审核。以经甲方审核的审定结算价办理结算。

4.1.6 配备具有较高专业水准、丰富从业经验、勤勉尽责的专业团队，接到抢修任务后 30 分钟内赶到事发现场，制定抢修方案并报甲方审核。1 小时内组织人力和材料到达事发现场，开始抢修工作。

4.1.7 不管故障或事件的难度和工程量的大小，乙方应无条件执行抢修任务，不故意拖延工作进度。若出现甲方认定的故意拖延工作进度的情形，乙方应接受罚款 1 万元/次。出现三次甲方认定的故意拖延工作进度的情形，甲方有权利解除合同。

4.1.8 针对各类常见事故制定应急响应方案并报甲方审核。到达现场后能立即做好施工安全措施和组织措施。

4.1.9 针对各类常见事故配备相应的人力和机械设备。工作人员持证上岗，定期做好安全培训及培训记录，施工机械应有合格证，绝缘工器具及高压检测设备应当按期进行绝缘检测。

4.1.10 抢修施工期间，做好安全管理工作，并服从甲方的管理。

4.1.11 按工程需要提供和维修非夜间施工使用的照明、看守、围栏和保卫等，

如乙方未履行上述义务造成工程、财产损失和人身伤害，由乙方承担责任及其发生的费用；

4.2 住宅小区低压配电抢修项目定额及取费原则：

4.2.1 定额依据：执行《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50500-2013）、《工程量计算规范》（GB50854~862-2013）、《深圳市市政工程综合价格》（2017）、《深圳市安装工程消耗量标准》(2003)、《深圳市园林绿化工程综合价格》(2000)及相应的有关文件。

4.2.2 费用划分和取费：执行《深圳市建设工程计价费率标准（2018）》25 号文，建办标函[2019]193 号的推荐费率。

五、 低压业扩工作内容及要求

5.1 承担承包范围内的居民、工商业用户申请的低压业扩报装项目的施工安装工作，应按照营商环境要求（包括但不限于《深圳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优化水电气报装流程改革实施方案的通知》（深府办〔2019〕6 号））等政策文件，具体以甲方最新要求为准）的时限及时处理，乙方需保证足够的人员配备，确保工作日工作时段内随叫随到，每次电工两人及以上（要求具备有效的电工证或进网作业证），每日次数不限。

5.2 低压业扩项目定额及取费原则：

5.2.1 定额依据：执行《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50500-2013）、《工程量计算规范》（GB50854~862-2013）、《深圳市市政工程综合价格》（2017）、《深圳市安装工程消耗量标准》(2003)、《深圳市园林绿化工程综合价格》(2000)及相应的有关文件。

5.2.2 费用划分和取费：执行《深圳市建设工程计价费率标准（2018）》25 号文，建办标函[2019]193 号的推荐费率。

六、 合同造价：

6.1 2021-2022 年度电缆沟与盖板巡维费（含抢修）、低压用户代管（含抢修）及低压业扩项目的合同总价为人民币（含税）1941269.87 元，大写 壹佰玖拾肆万壹仟贰佰陆拾玖元捌角柒分。

6.2 2021-2022 年度电缆沟与盖板巡维费、低压用户代管总费用为人民币（含税）1401639.87 元，大写 壹佰肆拾万壹仟陆佰叁拾玖元捌角柒分，（其中电缆沟与盖板巡维费为人民币（含税）623964.67 元；低压用户代管为人民币（含税）777675.2 元），此费用为总价包干。

6.3 电缆沟与盖板抢修、低压用户配电设备抢修以及低压业扩报装项目施工未确定价款，抢修及业扩报装规模暂估为人民币（含税）539630 元（暂估价），每次抢修或者施工完成通过验收后，乙方按照以上定额及取费依据编制结算书，报甲方审核。以经甲方审核的审定价乘以包干率结算。本项的包干率为 85%。

工程款的支付：

7.1 本项目合同签订后，电缆沟巡维及住宅小区配电低压巡维费每半年支付一次。支付时提交半年服务评价表，按服务评价表按扣罚规定计算后核发。经甲方评价后并开据税率为 9 %增值税专用发票后，甲方才支付价款。

7.2 电缆沟清理和电缆沟、盖板抢修或维修及住宅小区低压配电抢修，每次抢修完成通过验收后，乙方按电缆沟抢修定额及取费原则、住宅小区低压配电抢修项目定额及取费原则编制结算书，报甲方审核。以经甲方审核的审定价乘以包干率结算。本项的包干率为 85%。本合同期内，每季度结算一次。增值税发票税率 9 %。

7.3 低压业扩报装项目的施工完成并通过验收后，乙方按低压业扩项目定额及取费原则编制结算书，报甲方审核。以经甲方审核的审定价乘以包干率结算。本项的包干率为 85%。本合同期内，每季度结算一次。增值税发票税率 9 %。

七、 承包期限

承包期定为两年，从 2021 年 01 月 01 日起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止。

八、 奖罚规定

9.1 关于电缆沟巡维及抢修，甲方有权对乙方合同履行情况进行检查，检查中发现的问题，视情节轻重给予口头告诫、书面警告、经济处罚等相应处分（详见下表），并要求甲方限期整改。若乙方在甲方规定期限内未整改完成的，甲方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

11.7 合同附件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合同正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1.8 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本着友好原则，共同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11.9 本合同正本一式 6 份，双方各执 3 份，自签字之日起生效。

附件：《安全合同书》

本页无正文，为 2021-2022 年度电缆沟与盖板巡维（含抢修）、低压用户代管（含抢修）及低压业扩项目合同签字页。

甲方：深圳招商供电有限公司

代表人签字：

2020 年 12 月 31 日

乙方：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代表人签字：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四）、项目经理业绩

姓　名	陈杰	年 龄	43	学历	本科
职　称	工程师	职 务	工程管理	拟在本合同任职	项目经理
毕业学校	2018 年毕业于 桂林理工大学　学校　给水排水工程 专业				
主要工作经历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地点	合同价格	建设单位	建设单位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竣工验收日期	备注
1	110kV八路站4号、5号主变改造工程设计及部分施工（EPC）项目	深圳	204.418600万元	深圳招商供电有限公司	陈雨葭：0755-26829892	2025-05-18	
2	110KV八路站设备提升改造工程(二次)	深圳	281.821983万元	深圳招商供电有限公司	廖工：0755-26823900	2020-04-13	
3	五洋水电站2号机组维修维护项目	赣州市信丰县	114.00万元	信丰五洋实业有限公司	丁工：0797-3311888	2021.12.30	
… …							

备注：以资信标要求一览表为准。

1、项目负责人业绩证明

1.1 110kV 八路站 4 号、5 号主变改造工程设计及部分施工（EPC）项目

项目名称	110kV八路站4号、5号主变改造工程设计及部分施工（EPC）项目
项目所在地	深圳
发包人名称	深圳招商供电有限公司
发包人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工业八路274号
发包人电话	陈雨葭 ：0755-26829892
合同价格	204.418600万元
开工日期	2024-12-31
竣工日期	2025-05-18
承担的工作	工程规模及特征:110kV路站地址位于深圳市南山区工业南路，电压等级110kV/10kV，本站目前的建设规模:主变:3X50MW，户外布置;本次项目内容包括110kV八路站4#5#变压器扩容更换工程的施工图设计、竣工图编制等设计工作，以及110kV八路站5#变压器扩容更换工程所需施工工作。
工程质量	合格
项目经理	陈杰
技术负责人	王世朋
总监理工程师及电话	/
项目描述	工程规模及特征:110kV路站地址位于深圳市南山区工业南路，电压等级110kV/10kV，本站目前的建设规模:主变:3X50MW，户外布置;本次项目内容包括110kV八路站4#5#变压器扩容更换工程的施工图设计、竣工图编制等设计工作，以及110kV八路站5#变压器扩容更换工程所需施工工作。
备注	/

表扬信

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由贵公司承建的 110kV 八路站 4#、5#主变改造工程设计及部分施工（EPC）工程已顺利完成。特向贵公司表示衷心感谢！

在施工过程中，贵公司面对施工环境复杂、作业面有限，周围带电点多、工期紧张等诸多不利因素，组织有力、精心部署、善于思考、迎难而上、发挥攻坚不畏的精神赶抢进度，提前 15 天高质量完成了工程目标，确保了项目按期、安全投运。

贵公司在本项目中表现出的专业精神和敬业态度，充分体现了优秀的施工管理水平和技术实力，予以充分表扬。

深圳招商供电有限公司

2025 年 4 月 7 日

成交通知书

采购单位：深圳招商供电有限公司

成交通知书编码：ZSGD202412015

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深圳市楚电建设工程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根据我公司采购项目评审结果，确定贵单位为成交人。

项目名称：110kV八路站4#、5#主变改造工程设计及部分施工（EPC）

成交价格：￥ 2044186.00 元

大写：人民币贰佰零肆万肆仟壹佰捌拾陆元整

工期：90天

请贵单位在接到成交通知书后3日内与我公司联系，并在30日内按照采购文件规定的合同版本及技术商务要求与我公司订立书面合同。

联系人：陈雨霞

联系电话：0755-26829892

采购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4年12月31日

甲方合同编号：ZSGDZCHS2500321

乙方合同编号：_____

设计施工总承包合同

工程名称：110kV 八路站 4#、5#主变改造工程设计及部分施工（EPC）

工程地点：深圳市南山区

发 包 人：深圳招商供电有限公司

承 包 人：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深圳市楚电建设工程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2017 版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深圳招商供电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深圳市楚电建设工程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2019 修正）》、《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2019 修正）》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项目采用设计-施工一体化总承包（EPC）实施等相关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110kV 八路站 4#、5#主变改造工程设计及部分施工（EPC）

工程地点：深圳市南山区工业八路 274 号

核准（备案）证编号：深前海备案【2024】394 号

工程规模及特征：110kV 八路站地址位于深圳市南山区工业南路，电压等级 110kV/10 kV，本站目前的建设规模：主变：3×50MW，户外布置；本次项目内容包括 110kV 八路站 4#、5#变压器扩容更换工程的施工图设计、竣工图编制等设计工作，以及 110kV 八路站 5#变压器扩容更换工程所需施工工作。

二、工程承包范围

工程承包范围，包括但不限于：

完成工程建设内容的设计、乙供材料设备采购、施工等为完成本项目需要的所有工作内容，以及工程报建和相关服务工作（已另行发包的除外）。具体如下：

（1）工程设计、采购、施工、调试及试运行：按国家有关规定和相关规范完成 110kV 八路站 4#、5#变压器扩容更换工程的施工图设计、预算编制、竣工图编制等设计内容；完成原 5#变压器本体及基础、电缆等及其他附属设施（含消防）的拆除、迁移、改造等，包含拆除设备运输至发包人指定地点；完成 5#变压器改造所需乙供设备采购；按照施工图，

完成新5#变压器本体及基础、电缆等及其他附属设施安装建设的全部施工内容，包括负责系统调试及试运行；移交达到合格、竣工验收标准的工程；履行保修责任；对工程的技术、质量、安全、进度、费用等全面负责。

（2）协助办理各项审批手续工作。包括但不限于缴纳本工程招标代理费用及相关服务费用；协助完成施工图设计评审，负责专家评审费及会务费等；施工许可、开工备案、电力质监机构申请等相关资料准备及报批报建工作所需费用，费用由承包人在投标报价中综合考虑。

（3）协助完成各项专项验收（含质监）和竣工验收，准备各项专项验收（含质监）和竣工验收需要的资料，承担验收过程中所需的所有费用。验收过程中出现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为完成各项专项验收（含质监）和竣工验收而出现的资料准备费用、检测费用、试验费用、评估费用、专家评审费用、第三方咨询、出具有关报告、方案的费用、办理验收或验收备案手续的费用，相关费用已包含在投标报价中，由承包人自行考虑，此项为承包人提供的必要工作，承包人不得就此项要求发包人额外支付任何费用。

三、项目设计方案来源

/

四、合同工期

总工期 90 日历天。

施工图完成时间要求：施工图纸须在发包人下发的任务日期内完成。

实际开工日期以开工令为准。

在中标后，承包人需根据项目具体情况对所编制的项目实施进度计划细化后上报发包人审批，经审批的项目实施进度计划作为本项目计划工期的补充，也是对承包人的考核依据。

五、质量标准和要求

设计标准和要求（设计文件编制及限额设计目标）：各阶段需满足国家、深圳市及相关行业设计质量合格标准且满足发包人的要求。 承包人应依据发包人提供的资料编制施工图，报发包人核准同意后执行；若施工图设计突破初步设计引起工程投资增加，须报发包人审批后方可实施，否则视为违约。

工程质量标准和要求（施工质量及项目成效目标）：各阶段均合格。

设计阶段目标：承包人应按发包人指示的时间内完成施工图编制。

工程目标：解决 110kV 八路站主变老旧、招商电网主变不满足 N-1 安全校验问题。总体工程质量目标为：合格。

六、签约合同价

本工程合同暂定价为：含税价¥2,044,186.00 元，（大写：人民币贰佰零肆万肆仟壹佰捌拾陆元整），中标净下浮率为：5.37%，增值税专用发票税率为 9%，不含税金额为￥1,875,400.00 元（大写：人民币壹佰捌拾柒万伍仟肆佰元整），增值税税额为￥168,786.00 元（大写：人民币壹拾陆万捌仟柒佰捌拾陆元整）。

注：详见专用条款及补充条款。

七、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2.1 款的规定一致：

（1）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2）合同协议书；

（3）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4）发包人要求；

（5）合同补充条款；

（6）合同专用条款；

（7）合同通用条款；

（8）双方确认的技术工艺和设计方案；

（9）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10）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11）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12）图纸和（或）技术规格书；

（13）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承发包双方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

八、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设计、采购、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并承担本工程的质量和安全责任。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 对因工程质量给工程所有权人、使用人或第三方造成的损失，承包人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4. 发包人和承包人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九、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的定义相同。

十、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2025 年 1 月 2 日；

订立地点：广东深圳。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生效。

本合同一式 6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3 份，承包人执 3 份。

发包人：(公章)深圳招商供电有限公司	承包人一联合体牵头人：(公章)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承包人二联合体成员：(公章)深圳市楚电建设工程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358761533W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335350862X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69713106R
地址：深圳市蛇口工业八路274号	地址：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雪岗北路133号天安云谷3期B座1901	地址：深圳市罗湖区南湖街道嘉北社区人民南路3005号深房广场A37层3701-3704室
邮政编码：518067	邮政编码：518049	邮政编码：518000
法定代表人：李朝晖	法定代表人：王世朋	法定代表人：赵锡林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周丽梅	委托代理人：
电话：0755-26823905	电话：(0755) 28309989	电话：0755-82324784
传真：0755-26823938	传真：	传真：
电子信箱：liuhuo@qianhaipower.com	电子信箱：190538431@qq.com	电子信箱：86482119@qq.com
开户银行：招商银行蛇口支行	开户银行：建设银行深圳福前支行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深圳罗湖支行

账号：7559 2891 0310 506　账号：4425 0110 1909 0000 0313　账号：4000 0204 0920 0264 935

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110kV 八路站 4#、5#主变改造工程设计及部分施工（EPC）　　工程编号：ZS-JJ202206

项目	110kV 八路站 4#、5#主变改造工程设计及部分施工（EPC）-（5#主变部分）	线路/配变工程名称	110kV 八路站 4#、5#变压器更换工程
建设单位	深圳招商供电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深圳市楚电建设工程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开工日期	2025 年 1 月 3 日	竣工日期	2025 年 3 月 28 日
工程建设概况	主要工程量：（5#主变施工部分） 拆除隔音墙、隔音棚，拆除消防管，拆除二次电缆、保护屏，拆除 10kV 母排、110kV 导线引下线、变压器基础包封，拆除变压器及其附件，挖变压器鹅卵石及清运，拆除旧变压器基础及新建基础，安装新变压器及其附件，10kV 母排及其基础加工、安装，110kV 母线、中性点母线制作、安装，保护屏柜安装、二次电缆敷设及二次接线等。 详见竣工图。		
验收情况	合格（✓）　不合格（　）		
资料情况	合格（✓）　不合格（　）		
实物结果	合格（✓）　不合格（　）		
竣工验收结论	合格（✓）　不合格（　）其他（　）		
建设单位（意见及盖章）： 签名： 2025 年 5 月 18 日	设计单位（意见及盖章）： 签名： 2025 年 5 月 18 日	监理单位（意见及盖章）： 签名： 2025 年 5 月 18 日	施工单位（意见及盖章）： 签名： 2025 年 5 月 18 日

	215	继电保护及自动化系统调试	(1)继电保护及自动化系统调试	项	1	1	/	/
情况说明								
承包单位（公司章）： 现场负责人： 项目经理： 日　期：2025.5.18			监理单位（公司章）： 项目工程师： 监理负责人： 日　期：2025.5.18			建设单位（公司章）： 项目负责人： 建设部门负责人： 日　期：		

本表（含附件）一式 4 份，监理项目部存 1 份，建设单位（建设部门）存 1 份，施工单位存 2 份（结算资料中放 1 份原件）。

1.2 110KV 八路站设备提升改造工程(二次)

项目名称	110KV八路站设备提升改造工程(二次)
项目所在地	深圳
发包人名称	深圳招商供电有限公司
发包人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工业八路274号
发包人电话	廖工：0755-26823900
合同价格	281.821983万元
开工日期	2020-01-05
竣工日期	2020-04-13
承担的工作	110kV八路站设备提升改造工程施工内容，扩建#3主变1台，完成土建建筑装饰部分扩建及电气部分升级改造。
工程质量	合格
项目经理	陈杰
技术负责人	王世朋
总监理工程师及电话	/
项目描述	110kV八路站设备提升改造工程施工内容，扩建#3主变1台，容量50MVA；#3主变10kV及10kV侧进线间隔；10kV出线14回；10kV电容补偿装置4组，容量为4X5010kVar. 拆卸旧设备房，新建设备房；详见第工图及工程量清单范围内所有内容。
备注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中查询的业绩的网页链接：https://jzsc.mohurd.gov.cn/data/project/detail?id=198744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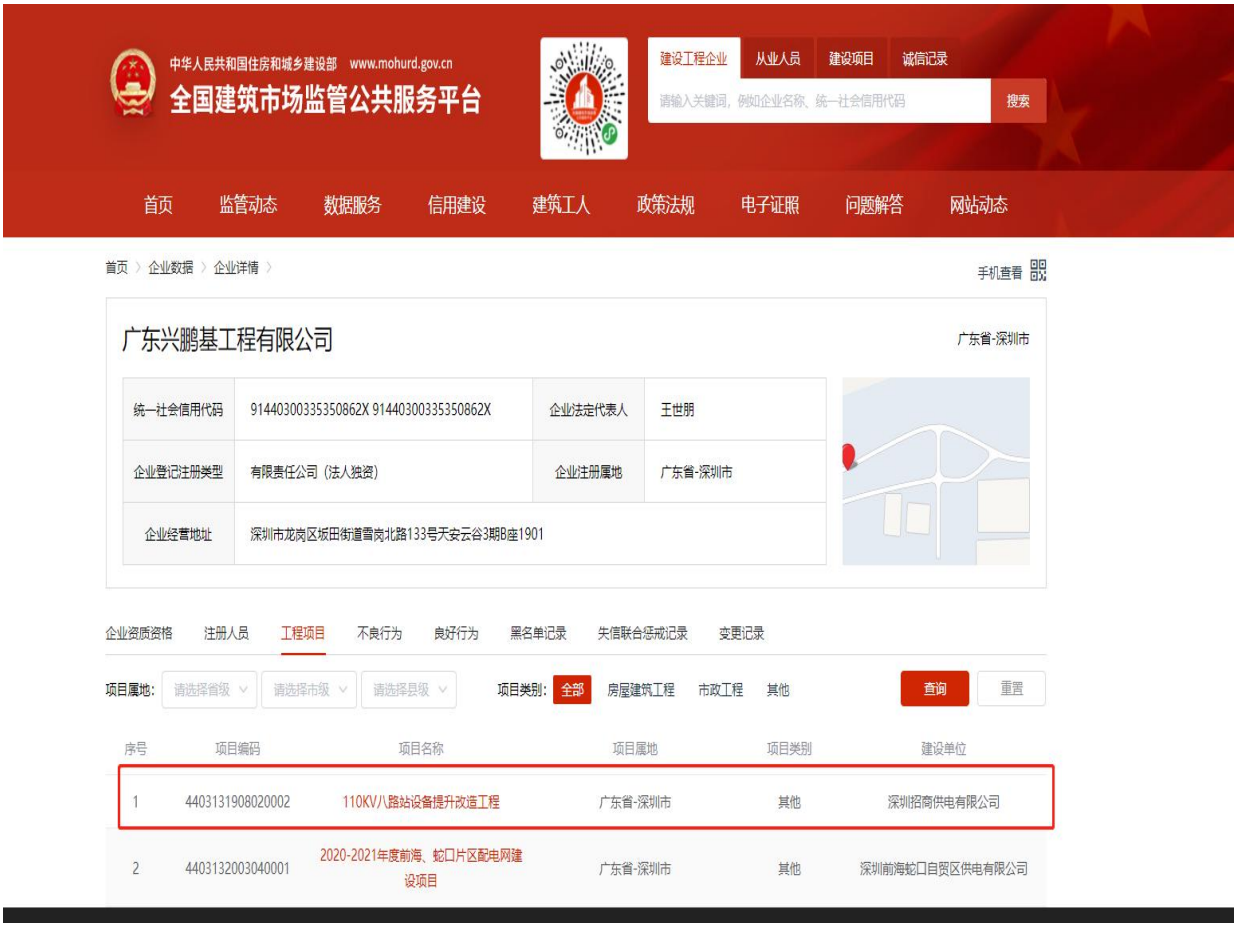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www.mohurd.gov.cn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建设工程企业 从业人员 建设项目 诚信记录
请输入关键词，例如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搜索
首页 监管动态 数据服务 信用建设 建筑工人 政策法规 电子证照 问题解答 网站动态
首页 〉 企业数据 〉 企业详情 〉
手机查看
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广东省-深圳市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335350862X 91440300335350862X
企业法定代表人 王世明
企业登记注册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企业注册属地 广东省-深圳市
企业经营地址 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雪岗北路133号天安云谷3期B座1901
企业资质资格 注册人员 工程项目 不良行为 良好行为 黑名单记录 失信联合惩戒记录 变更记录
项目属地: 请选择省级 请选择市级 请选择县级
项目类别: 全部 房屋建筑工程 市政工程 其他
查询 重置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属地 项目类别 建设单位
1 4403131908020002 110KV八路站设备提升改造工程 广东省-深圳市 其他 深圳招商供电有限公司
2 4403132003040001 2020-2021年度前海、蛇口片区配电网建设项目 广东省-深圳市 其他 深圳前海蛇口自贸区供电有限公司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www.mohurd.gov.cn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建设工程企业 从业人员 建设项目 诚信记录
请输入关键词，例如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搜索
首页 监管动态 数据服务 信用建设 建筑工人 政策法规 电子证照 问题解答 网站动态
首页 〉 项目数据 〉 项目详情 〉
手机查看
110KV八路站设备提升改造工程
广东省-深圳市
项目编号 4403131908020002
省级项目编号 4403131908029901
建设单位 深圳招商供电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92440149
项目分类 其他
建设性质 其他
总面积（平方米） --
总投资（万元） 1387
立项级别 地市级
立项文号 深南山发改备案(2019)0016号
光明区
玉律立交
石岩湿地公园
荷花池
项目地址：--
工程基本信息 招投标信息 合同登记信息 施工图审查 施工许可 竣工验收
详细信息 参与单位及相关负责人 单体信息
项目代码 --
项目编号 4403131908020002
项目分类 其他
行政区划 广东省-深圳市
具体地点 --
经纬度 --
立项文号 深南山发改备案(2019)0016号
立项级别 地市级

工程基本信息　招投标信息　合同登记信息　施工图审查　施工许可　竣工验收

详细信息　参与单位及相关负责人　单体信息

项目代码	--	项目编号	4403131908020002
项目分类	其他	行政区划	广东省-深圳市
具体地点	--	经纬度	--
立项文号	深南山发改备案(2019)0016号	立项级别	地市级
立项批复机关	--	立项批复时间	--
建设单位	深圳招商供电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统一信用社会代码	192440149
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编号	--	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编号	--
工程投资性质	--	项目二维码	--
资金来源	--	国有资金出资比例	--
总面积（平方米）	--	总投资（万元）	1387
总长度（米）	--	建设性质	其他
建设规模	增加#3主变1台，容量50MVA；#3主变110kV及10kV侧进线间隔；10kV出线14回；10kV电容补偿装置3组，容量为3X5010kVar，产品符合国家相关标准。项目总投资：1387.00万元。		
重点项目	否	工程用途	其他
计划开工	--	计划竣工	--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www.mohurd.gov.cn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建设工程企业　从业人员　建设项目　诚信记录
请输入关键词，例如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搜索

首页　监管动态　数据服务　信用建设　建筑工人　政策法规　电子证照　问题解答　网站动态

首页 > 项目数据 > 项目详情 >　手机查看

110KV八路站设备提升改造工程

广东省-深圳市

项目编号	4403131908020002	省级项目编号	4403131908029901
建设单位	深圳招商供电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92440149
项目分类	其他	建设性质	其他
总面积（平方米）	--	总投资（万元）	1387
立项级别	地市级	立项文号	深南山发改备案(2019)0016号

项目地址：--

工程基本信息　招投标信息　合同登记信息　施工图审查　施工许可　竣工验收

数据等级	中标单位	招标类型	招标方式	中标日期	中标金额(万元)	中标通知书编号	省级中标通知书编号	详情
D	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施工	公开招标	2019-12-02	281.82	4403131908020002-BD-001 4403131908020002-BD-001	4403131908029901-BD-001 4403131908029901-BD-001	查看

110kV八路站设备提升改造工程（二次）

2019-12-02 17:48:09.0

中标公示

招标项目编号：	44039120190035002
招标项目名称：	110kV八路站设备提升改造工程（二次）
标段名称：	110kV八路站设备提升改造工程（二次）
项目编号：	44039120190035
项目名称：	110kV八路站设备提升改造工程
公示时间：	2019-12-02 15:44 至 2019-12-05 15:44
招标人：	深圳招商供电有限公司 企业信息
招标代理机构：	深圳市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企业信息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人信息

中标人：	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企业信息
中标价：	281.821983万元
中标工期：	100天
项目经理：	陈杰
资格等级：	一级
资格证书：	粤144161634919
是否暂定金额：	否

定标结果列表

第1大轮投票表

编号	投标单位	得票数	排名
A	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企业信息	4	1
B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广东火电工程有限公司	3	2

附件信息

复印件，原件已报公司经理

中 标 通 知 书

标段编号：4403912019003500 2001

标段名称：110kV八路站设备提升改造工程（二次）

建设单位：深圳招商供电有限公司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中标价：281.821983万元

中标工期：100天

项目经理(总监)：陈杰

本工程于 2019-09-25 在深圳市建设工程交易服务中心进行招标，现已完成招标流程。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应在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本招标工程承发包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2019-12-12

查验码：8959663612124651

查验网址：zjj.sz.gov.cn/jsjy

工程编号：44039120190035

合同编号：ZSGDZCHTS1900161

深圳市建设工程

施工（单价）合同

工程名称：110kV 八路站设备提升改造工程（二次）

工程地点：深圳前海蛇口自贸区

发 包 人：深圳招商供电有限公司

承 包 人：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深圳招商供电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2019修正）》、《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2004修正）》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110kV八路站设备提升改造工程（二次）

工程地点：深圳前海蛇口自贸区

核准（备案）证编号：/

工程规模及特征：增加#3主变1台，容量50MVA；#3主变110kV及10kV侧进线间隔；10kV出线14回；10kV电容补偿装置4组，容量为4X5010kVar。

资金来源：财政投入 / %；国有资本 / %；集体资本 / %；民营资本 / %；外商投资 / %；混合经济 / %；其他 100 %。

二、工程承包范围

110kV八路站设备提升改造工程施工内容，扩建#3主变1台，容量50MVA；#3主变110kV及10kV侧进线间隔；10kV出线14回；10kV电容补偿装置4组，容量为4X5010kVar，拆卸旧设备房，新建设备房；详见施工图及工程量清单范围内所有内容。

1.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其他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 七通一平工程　　万平方米	□电信管道工程　　米
□挡墙护坡工程 长：　米；　宽：　米；高：　米	□电力管道工程　　米
□ 软基处理工程　　万平方米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水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污泥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给水管道工程　　米	□泵站工程　　平方米
□道路工程　长：　米 宽：　米	□隧道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桥梁工程　　座	□道路改造工程　长：　米　宽：　米

□排水箱涵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路灯照明工程 座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绿化工程 米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米	□燃气工程 米
□其它:	

2. 房屋建筑及配套专业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地基与基础工程 （□基础 □ 基坑支护 □边坡 □土方 □其它_____ ）；		
□主体结构工程 （□钢筋混凝土 □钢结构 □钢管混凝土 □型钢混凝土 □其它 ____）；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 （□门窗 □幕墙: 平方米 □其它_____ ）；		
□通风与空调 （□通风 □空调 □其它_____ ）；		
□建筑给水排水及供暖 （□室内给、排水系统 □ 室外给、排水管网 □其它_____）；		
□建筑电气工程 （□室外电气 □电气照明 □其它_____ ）；		
□智能建筑	（□综合布线系统 □信息网络系统 □其它_____）；	
□屋面及防水工程	□建筑节能	□消防工程
□ 室外工程 （ □室外设施_____ □附属建筑_____ □室外环境_____ ）。		
□燃气工程 （户数: _____; 庭院管: _____ 米）		

3. 二次装饰装修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消防工程	□门窗	□防水工程	□电气照明	□建筑节能
□通风与空调 （□通风 □空调 □其它_____ ）；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室内给、排水系统 □其它_____ ）；				
□智能建筑 （□综合布线系统 □信息网络系统 □其它_____ ）；				
□其它:				

4. 其他工程

1、具体详见施工图及工程量清单范围内所有内容。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0 年 01 月 05 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0 年 04 月 13 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100 天。

招标工期总日历天数 100 天。

定额工期总日历天数___/___天。

合同工期对比定额工期的压缩比例为__/__%（压缩比例=1-合同工期/定额工期）。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合格。

五、签约合同价

人民币（大写）贰佰捌拾壹万捌仟贰佰壹拾玖元捌角叁分（¥2818219.83元）；税率为9%，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如国家相关政策调整导致增值税税率变化的，按照税前价不变原则，需支付的含税金额按税前价与调整后税率确定。

其中：

(1) 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柒万伍仟肆佰捌拾玖元玖角叁分（¥75489.93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___/___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___/___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___/___元）。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2.1款的规定一致：

(1)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2)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3)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4)本合同第四部分的补充条款；

(5)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6)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7)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8)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9)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10)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11)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12)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七、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八、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九、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2019 年 12 月 31 日；

订立地点：广东省深圳市。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含骑缝章)后成立。

本合同一式 陆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叁 份，承包人执 叁 份。

发包人：深圳招商供电有限公司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91440300792400149P
地址：深圳市南山区蛇口工业八路 274 号
邮政编码：518067
法定代表人：肖少伟
委托代理人：
电话：0755－26823900
传真：0755-26697059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招商银行蛇口支行
账号：811280160710001

承包人：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91440300335350862X
地址：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雪岗北路 133 号天安云谷 3 期 B 座 1901 室
邮政编码：518116
法定代表人：王世朋
委托代理人：
电话：0755-28309989
传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福前支行
账号：44250110190900000313

竣工验收报告

项目名称	110kV 八路站设备提升改造工程		
项目法人	深圳招商供电有限公司	建设管理单位	深圳招商供电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长春美华电力设计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大众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运检单位	深圳招商供电有限公司
最终规模	3×50MVA	本期规模	1×50MVA
主变压器容量（MVA）	50	主变压器型号	SZ11-50000/110kV，50MVA，110±8×1.25%/10.5kV
110kV 新增进出线（回）	/	10kV 新增进出线（回）	12
无功补偿（kvar）	4×5000kVar	工程造价（万元）	1120
竣工验收内容	工程项目承发包合同书所约定的全部范围（包括工程建设实物部分和工程建设文件材料部分）、竣工预验收缺陷复核。		
竣工验收结论	合格可投。		
建设单位（公章） 验收意见： 项目负责人：	设计单位（公章） 验收意见：合格 项目负责人：吴宇花	施工单位（公章） 验收意见： 项目负责人：	监理单位（公章） 验收意见： 总监理工程师：

1.3 五洋水电站 2 号机组维修维护项目

项目名称	五洋水电站2号机组维修维护项目
项目所在地	赣州市信丰县
发包人名称	信丰五洋实业有限公司
发包人地址	江西省赣州市信丰县嘉定镇世纪华城桃江花园二楼2号
发包人电话	丁工：0797-3311888
合同价格	114万元
开工日期	2021.11.19
竣工日期	2021.12.30
承担的工作	水电站2号机组维修维护等
工程质量	合格
项目经理	陈杰
技术负责人	王世朋
总监理工程师及电话	/
项目描述	水电站2号机组维修维护等
备注	

中标通知书

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我单位公开招标的五洋水电站2#机组维修维护项目，经评标小组评定确定贵单位为中标单位，中标价格为1140000元（壹佰壹拾肆万元）。请收到本通知书后立即与我单位签订合同。

特此通知！

招标人（盖章）：信丰五洋实业有限公司

2021年11月12日

职务证明

陈杰同志，身份证号码：441481198209290694。自 2021 年 11 月 19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0 日从事五洋水电站 2 号机组维修维护项目相关管理工作，担任项目经理一职位。

特此证明

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五洋水电站2号机组维修维护项目

合同文件

甲方：信丰五洋实业有限公司

乙方：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二0二一年十一月

五洋水电站 2 号机组维修维护项目合同文件

第一部分 合同书

甲方：信丰五洋实业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60722664784557X

联系人及联系方式：杨冬华 13507077723

联系地址：赣州市信丰县嘉定镇世纪华城桃江花园二楼 2 号

乙方：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335350862X

联系人及联系方式：龙林康 13622806691

联系地址：广州市增城区新塘镇广深大道中 46 号

开户银行：建设银行深圳福前支行

帐号：4425 0110 1909 0000 0313

经甲方询价并经评审小组评定，甲方同意五洋水电站 2 号机组维修维护项目交由乙方负责施工。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本项目具体情况双方达成以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五洋水电站 2 号机组维修维护项目。

2、工程地点：信丰县西牛镇五洋水电站。

3、服务范围：见询价文件服务范围

4、承包方式：包工、包料(不含设备返厂费用）。

5、 工期：2021 年 11 月 15 日进场施工，2022 年 1 月 30 日前完成施工并通过甲方组织的验收（设备返厂不能超过 7 天，若超期，工期需要顺延）。

6、 工程质量：本工程为合格工程。

二、合同价格和付款方式

1、合同价格：合同价格为含税固定总价，金额为：1,140,000.00 元（壹佰壹拾肆万元整）。

2、施工队伍进场后预付合同总价的 30%为预付款，之后每月按照工程进度支付工程款，待机组维修维护完毕并经验收合格后支付至合同总价的 95%，余 5%作为质保金待质保期满后付清。质保期 12 个月，通过甲方组织的验收之日起算。

3、乙方应向甲方提供税务部门认可的正规增值税专用发票，税率为 9%，如乙方提供假票据则应赔偿甲方所有损失及承担一切法律任。

4、甲方依据维修施工清单，维修进度对乙方维修全过程进行分段检查，验收，并要求乙方在维修施工过程中对 2 号发电机组重要环节，需经甲乙双方人员签验确定合格。

三、技术要求和质量标准

乙维修施工期间应做好电站厂房地面保护，不得损伤大理石地面，不得渗透机油。

本项目必须遵照执行的现行技术规范包括但不限于：

（1）水轮发电机组安装技术规范 GB/T8564—2003

（2）水轮发电机基本技术条件 GB/T7894—2009

（3）水轮机基本技术条件 GB/T15468—2020

（4）大中型水轮发电机静止整流励磁系统技术条件 DL/T583—2018

（5）水轮发电机组启动试验规程 DL/T507—2014

（6）电力系统油质试验方法 DL/T429.1～9—2017

（7）水电厂计算机监控系统基本技术条件 DL/T578—2008

（8）水电厂检修规程

四、违约责任和安全责任

1、若乙方未按照合同规定的完成维修维护工作，甲方可从任一款项中扣除违约金，每逾期一天（不足一天的按一天计算）按 10000 元/天的标准向甲方支付违约金。逾期超过 20（含）天的，甲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并不向乙方支付任何费用，乙方应自接到解除通知后 2 日内清场退出。

2、乙方交付的货物品种、型号、规格、服务不符合合同规定的，甲方有权拒收货物。乙方除了需按照合同约定向甲方交付货物、服务外，还应按照合同总价的 5%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3、乙方未提供售后服务或者未按照合同约定的方式提供售后服务的，甲方有权聘请第三方提供售后服务，所需费用由乙方承担，同时乙方需按质保金总额 10%/次的标准向买方甲方违约金。

4、乙方应遵守安全生产有关管理规定，乙方签定合同后，进场前必须对所有维修人员向保险公司购买维修项目合同人身安全险，

严格按安全标准组织施工，并随时接受行业安全监察人员依法实施的监督监察。乙方必须采取必要的安全防护措施，消除事故隐患，由于乙方安全措施不力、管理不到位等原因造成事故责任的，因此发生的所有赔偿费用、包括给施工人员或第三方人员造成财产或人身损害的，均由乙方承担，甲方不承担任何责任。甲方承担责任的，有权向乙方进行追偿。

五、不可抗力

由于不可抗力致使本合同不能履行或者不能完全履行时，遇到不可抗力事件的一方，应立即书面通知对方，并应在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十五天内，向对方提供相关证明文件。由合同各方按照时间对履行合同影响的程度协商决定是否变更或解除合同。遭受不可抗力的一方未履行上述义务的，不能免除其违约责任。

六、合同文件组成

下列文件构成本合同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组成合同的多个文件按照如下顺序进行解释：1.本合同书；2.中标通知书；3.报价文件（含澄清文件）；4.询价文件（含招标文件补充通知）。

七、争议或纠纷处理

本合同在履行期间，双方发生争议时，在不影响工程进度的前提下，双方可协商解决。协商调解不成的，双方约定向五洋水电站所在地甲法院提出诉讼解决。

八、本合同未尽事宜，甲乙双方协商解决。本合同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本合同一式四份，甲方执二份，乙方执二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盖章）：

授权代表签字：

乙方（盖章）：

授权代表签字：

2021 年 11 月 19 日

工程项目结算审核定案表

项目名称	五洋水电站2#机组A级检修工程	
送审金额（元）	1,140,000.00 （含9%增值税）	
审核核增（减）金额（元）	/	
审定金额（元）	小写：1,140,000.00（含9%增值税）	大写：壹佰壹拾肆万元整
施工单位确认	业主单位确认	
负责人：陈志 （签章） 年 月 日	负责人： （签章） 2021年12月30日	

（五）、履约评价情况

序号	履约评价项目	评价单位	履约评价出具时间	履约评价/材料	备注
1	龙华供电局观澜本部2号楼与仓库维修施工建设工程	深圳龙华供电局	2024.01.22	感谢信	
2					
3					
4					
5					

备注：以资信标要求一览表为准。

深 圳 龙 华 供 电 局

感谢信

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由贵司承建的龙华供电局观澜本部2号楼与仓库维修施工建设工程，在贵司高度重视和科学调配下，保质、保量提前一个多月完成项目工期目标。

施工中，面对环境复杂、施工点分散、工期紧张等诸多不利因素，贵司科学组织、精心部署、善于思考，迎难而上、发挥攻坚不畏难的精神赶抢进度。该项目合同工期为150天，最终在115天内完成。

贵司一直积极配合我司的管理监督工作，在抢进度的同时严把质量、安全关，高度重视现场项目安全文明施工，实现零事故。

为此，对贵公司表示由衷的感谢，望贵司再接再厉，安全、优质、高效完成项目建设任务。

深圳龙华供电局

2024年1月22日

（六）、投标人获奖情况

序号	获奖类型	获奖名称	获奖项目名称	获奖时间	备注
1	嘉奖	表扬信	110kV 八路站 4#、5#主变改造工程设计及部分施工(EPC)	2025.04.07	
2	嘉奖锦旗	勇抗台风援手足 复电惠民暖琼州	深圳市宝睿能源发展有限公司龙华分部海南抢修项目（第十二标包）电网建设工程	2024.09.15	
3					
4					
5					

备注：以资信标要求一览表为准。

奖项级别分为：填写国家级、省部级、省级电网公司、省级行业协会。

其中，国家级的奖项指鲁班奖、国家优质工程金奖、国家优质工程奖、安装之星等国家部委或国家级行业协会颁发的奖项，省部级的奖项指由省部级单位或部门（如中电联、省部级协会或单位、中国南方电网有限责任公司等）颁发的奖项（如中国电力优质工程奖），省级电网公司的奖项指由各省电网公司（或等同省网级别，如南网、国网分子公司）颁发的奖项（如安全、文明、优质样板工程）；省级行业协会的奖项指各省、直辖市或自治区的行业协会颁发的奖项。

我司于 2025 年 04 月获得电网公司“深圳招商供电有限公司”单位表扬信！

表扬信

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由贵公司承建的 110kV 八路站 4#、5#主变改造工程设计及部分施工（EPC）工程已顺利完成。特向贵公司表示衷心感谢！

在施工过程中，贵公司面对施工环境复杂、作业面有限，周围带电点多、工期紧张等诸多不利因素，组织有力、精心部署、善于思考、迎难而上、发挥攻坚不畏的精神赶抢进度，提前 15 天高质量完成了工程目标，确保了项目按期、安全投运。

贵公司在本项目中表现出的专业精神和敬业态度，充分体现了优秀的施工管理水平和技术实力，予以充分表扬。

深圳招商供电有限公司

2025 年 4 月 7 日

我司于 2024 年 9 月获得电网公司“深圳市宝睿能源发展有限公司”单位嘉奖！

（七）、被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情况

我信用良好司未背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首页
企业信息填报
信息公告
重点领域企业
导航
18344...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National Enterprise Credit Information Publicity System
企业信用信息 | 经营异常名录 | 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请输入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或注册号
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存续（在营、开业、在册）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335350862X
注册号：
法定代表人： 王世明
登记机关：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龙岗监管局
成立日期： 2015年05月07日
发送报告
信息分享
信息打印
基础信息 | 行政许可信息 | 行政处罚信息 | 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 | 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黑名单）信息 | 公告信息
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黑名单）信息
序号 类别 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黑名单）原因 列入日期 作出决定机关（列入） 移出严重违法失信名单（黑名单）原因 移出日期 作出决定机关（移出）
暂无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黑名单）信息
共查询到 0 条记录 共 0 页
首页 上一页 下一页 末页

首页
企业信息填报
信息公告
重点领域企业
导航
18344...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National Enterprise Credit Information Publicity System
企业信用信息 | 经营异常名录 | 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请输入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或注册号
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存续（在营、开业、在册）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335350862X
注册号：
法定代表人： 王世明
登记机关：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龙岗监管局
成立日期： 2015年05月07日
发送报告
信息分享
信息打印
基础信息 | 行政许可信息 | 行政处罚信息 | 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 | 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黑名单）信息 | 公告信息
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
序号 列入经营异常名录原因 列入日期 作出决定机关（列入） 移出经营异常名录原因 移出日期 作出决定机关（移出）
暂无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
共查询到 0 条记录 共 0 页
首页 上一页 下一页 末页

首页
企业信息填报
信息公告
重点领域企业
导航
18344...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National Enterprise Credit Information Publicity System
企业信用信息 | 经营异常名录 | 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请输入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或注册号
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存续（在营、开业、在册）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335350862X
注册号：
法定代表人： 王世朋
登记机关：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龙岗监管局
成立日期： 2015年05月07日
发送报告
信息分享
信息打印
基础信息 | 行政许可信息 | 行政处罚信息 | 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 | 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黑名单）信息 | 公告信息
行政处罚信息
序号 决定书文号 违法行为类型 行政处罚内容 决定机关名称 处罚决定日期 公示日期 详情
暂无行政处罚信息
共查询到 0 条记录 共 0 页
首页 上一页 下一页 末页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National Enterprise Credit Information Publicity System
企业信用信息 | 经营异常名录 | 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请输入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或注册号
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存续（在营、开业、在册）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335350862X
注册号：
法定代表人： 王世朋
登记机关：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龙岗监管局
成立日期： 2015年05月07日
发送报告
信息分享
信息打印
基础信息 | 行政许可信息 | 行政处罚信息 | 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 | 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黑名单）信息 | 公告信息
行政许可信息
序号 许可文件编号 许可文件名称 有效期自 有效期至 许可机关 许可内容 详情
1 有限责任公司设立登记 2015年5月7日 2099年12月31日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主体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住所:... 更多 查看
2 2017年5月11日 2099年12月31日 国家税务总局深圳市税务局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第三十八条第一款的规定，决定... 更多 查看
3 2017年5月11日 2099年12月31日 国家税务总局深圳市税务局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第三十八条第一款的规定，决定... 更多 查看
4 2017年8月7日 2018年1月31日 国家税务总局深圳市税务局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第三十八条第一款的规定，决定... 更多 查看
共查询到 4 条记录 共 1 页
首页 上一页 1 下一页 末页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National Enterprise Credit Information Publicity System

企业信用信息 | 经营异常名录 | 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请输入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或注册号

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存续（在营、开业、在册）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335350862X
注册号：
法定代表人： 王世朋
登记机关：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龙岗监管局
成立日期： 2015年05月07日

发送报告
信息分享
信息打印

基础信息 | 行政许可信息 | 行政处罚信息 | 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 | 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黑名单）信息 | 公告信息

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

序号	列入经营异常名录原因	列入日期	作出决定机关(列入)	移出经营异常名录原因	移出日期	作出决定机关(移出)
暂无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						

共查询到 0 条记录 共 0 页　首页 上一页 下一页 末页

（八）、被最高人民法院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情况

我信用良好司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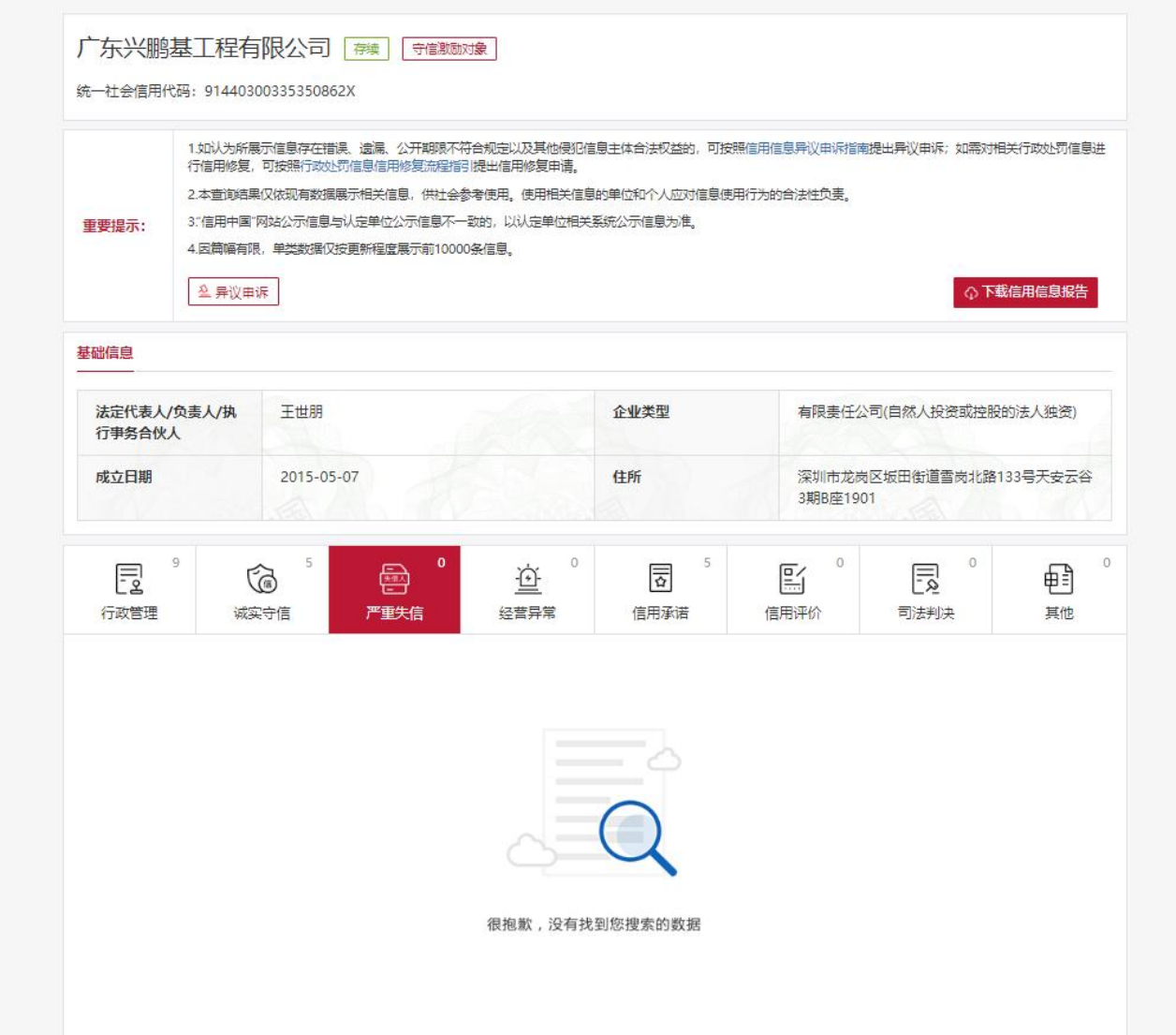

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存续 守信激励对象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335350862X

重要提示：

1.如认为所展示信息存在错误、遗漏、公开期限不符合规定以及其他侵犯信息主体合法权益的，可按照信用信息异议申诉指南提出异议申诉；如需对相关行政处罚信息进行信用修复，可按照行政处罚信息信用修复流程指引提出信用修复申请。

2.本查询结果仅依现有数据展示相关信息，供社会参考使用。使用相关信息的单位和个人应对信息使用行为的合法性负责。

3."信用中国"网站公示信息与认定单位公示信息不一致的，以认定单位相关系统公示信息为准。

4.因篇幅有限，单类数据仅按更新程度展示前10000条信息。

异议申诉　　下载信用信息报告

基础信息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执行事务合伙人	王世明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成立日期	2015-05-07	住所	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雪岗北路133号天安云谷3期B座1901

行政管理	诚实守信	严重失信	经营异常	信用承诺	信用评价	司法判决	其他
9	5	0	0	5	0	0	0

全部 5　纳税信用A级纳税人 5

第 1 条

纳税人名称	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440300335350862X
评价年度	2024
数据来源	国家税务总局

第 2 条

纳税人名称	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440300335350862X
评价年度	2022
数据来源	国家税务总局

第 3 条

纳税人名称	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440300335350862X
评价年度	2021
数据来源	国家税务总局

第 4 条

纳税人名称	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440300335350862X
评价年度	2023
数据来源	国家税务总局

第 5 条

纳税人名称	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440300335350862X
评价年度	2020
数据来源	国家税务总局

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存续 守信激励对象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335350862X

重要提示：

1.如认为所展示信息存在错误、遗漏、公开期限不符合规定以及其他侵犯信息主体合法权益的，可按照信用信息异议申诉指南提出异议申诉；如需对相关行政处罚信息进行信用修复，可按照行政处罚信息信用修复流程指引提出信用修复申请。

2.本查询结果仅依现有数据展示相关信息，供社会参考使用。使用相关信息的单位和个人应对信息使用行为的合法性负责。

3.“信用中国”网站公示信息与认定单位公示信息不一致的，以认定单位相关系统公示信息为准。

4.回答能有限，单类数据仅按更新程度展示前10000条信息。

异议申诉 下载信用信息报告

基础信息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执行事务合伙人	王世明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成立日期	2015-05-07	住所	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雪岗北路133号天安云谷3期B座1901

行政管理	诚实守信	严重失信	经营异常	信用承诺	信用评价	司法判决	其他
9	5	0	0	5	0	0	0

全部 5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旧标准） 5

第 1 条

承诺类型	行业自律型
承诺事由	行业自律型,企业人员信息诚信申报
承诺作出日期	2022-03-03
承诺受理单位	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
承诺履行状态	——

第 2 条

承诺类型	行业自律型
承诺事由	行业自律型,企业人员信息诚信申报
承诺作出日期	2021-07-12
承诺受理单位	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
承诺履行状态	——

第 3 条

承诺类型	主动型
承诺事由	商事登记
承诺作出日期	2015-05-07
承诺受理单位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承诺履行状态	——

第 4 条

承诺类型	行业自律型
承诺事由	行业自律型,企业人员信息诚信申报
承诺作出日期	2020-04-22
承诺受理单位	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
承诺履行状态	——

第 5 条

承诺类型	主动型
承诺事由	主动型：针对在广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企业诚信档案信息库（以下简称企业库）中进行企业信息登记（包括企业、人员和业绩信息的录入、变更、删除及相关资料上传等，下同）事宜，自愿作出承诺。
承诺作出日期	2020-07-08
承诺受理单位	广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承诺履行状态	——

首页 执行公开服务

失信将受到信用惩戒！

失信被执行人(自然人)公布

姓名/名称	证件号码
张刚	5102251976****4930
王桂来	1326231959****4058
胡超	1302811989****0219
郭茜茜	4104821995****3836
毕国军	1326231967****2016

失信被执行人(法人或其他组织)公布

姓名/名称	证件号码
北京东方易美装饰有限公司	75333755-6
北京大家网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78618779-3
重庆市厦坤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9150011820****8966
北京凯轩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08962733-5
安徽江淮电缆集团有限公司	15371204-1
深圳海斯迪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67185041-X

查询条件

被执行人姓名/名称: 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身份证号码/组织机构代码: 91440300335350862X

省份: ----------全部----------

验证码: YMYS　YMYS　验证码正确!　查询

查询结果

在全国范围内没有找到 91440300335350862X 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相关的结果.

信用中国
WWW.CREDITCHINA.GOV.CN

扫一扫
核验码

法人和非法人组织公共信用信息报告

版本号V2.0

机构名称： 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335350862X

报告编号： 2026031009425210356O8M

报告生成日期	2026年03月10日
报告出具单位	国家公共信用和地理空间信息中心

信用中国
WWW.CREDITCHINA.GOV.CN

报告编号：20260310094252103560 8M
生成时间：2026年03月10日 09:42:52

扫一扫
核验码

公共信用信息概览

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存续 守信激励对象

登记注册基本信息

基础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335350862X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执行事务合伙人	王世朋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成立日期	2015-05-07
住所	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雪岗北路133号天安云谷3期B座1901		

信用信息概要

行政管理	9条	诚实守信	5条
严重失信	0条	经营异常	0条
信用承诺	5条	信用评价	0条
司法判决	0条	其他	0条

报告生成日期	2026年03月10日	报告出具单位	国家公共信用和地理空间信息中心

信用中国
WWW.CREDITCHINA.GOV.CN

报告编号：2026031009425210356O8M
生成时间：2026年03月10日 09:42:52

报告说明

扫一扫
核验码

1.本报告所展示的数据和资料为公共信用信息，“信用中国”网站承诺在数据汇总、加工、整合的过程中保持客观中立，不主动编辑或修改信息的内容。

2.受限于现有技术水平等原因，对此报告信息的展示，并不视为“信用中国”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时效性作出任何形式的确认或担保。请在依据本报告信息作出判断或决策前，自行进一步核实此类信息的完整或准确性，并自行承担使用后果。

3.如认为本报告所展示信息存在错误、遗漏、重复公示、不应公示、超期公示或与认定机关信息不一致等情况，请以数据源单位的信息为准，并可按照网站“信用信息异议申诉指南”提出异议申诉；如需对相关行政处罚信息进行信用修复，可按照网站“行政处罚信息信用修复流程指引”提出信用修复申请；如需对相关严重失信主体名单进行信用修复，请咨询名单认定单位。

4.本报告已添加“信用中国”水印、生成唯一的报告编号和报告核验码。如需对内容的真实性进行核验，可通过扫一扫报告首页“核验码”，查看本报告生成时的内容与纸质版报告内容是否一致。

5.本报告展示行政管理、诚实守信、严重失信、经营异常、信用承诺、信用评价、司法判决以及其他类等信息，因篇幅有限，单类信息仅按更新程度展示最近日期的100条。如有特殊需求，请与我们联系。

信用中国
WWW.CREDITCHINA.GOV.CN

报告编号：2026031009425210356O8M
生成时间：2026年03月10日 09:42:52

扫一扫
核验码

正文

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存续 守信激励对象

一、登记注册基础信息

| 基础信息

企业名称：	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335350862X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执行事务合伙人：	王世朋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成立日期：	2015-05-07
住所：	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雪岗北路133号天安云谷3期B座1901

二、行政管理信息 (共 9 条)

| 行政许可

第 1 条

行政许可决定文书号：	粤建许准﹝2025﴾36892号
行政许可决定文书名称：	建筑业企业资质核准
许可证书名称：	建筑业企业资质核准
许可类别：	核准
许可编号：	粤建许准〔2025〕36892号
许可决定日期：	2025-09-02
有效期自：	2025-09-02
有效期至：	2030-09-02
许可内容：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延续
许可机关：	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

许可机关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403006939811038

数据来源单位：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数据来源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40000006939799Q

行政许可

第 2 条

行政许可决定文书号： 粤建许准〔2025〕36883号

行政许可决定文书名称： 建筑业企业资质核准

许可证书名称： 建筑业企业资质核准

许可类别： 核准

许可编号： 粤建许准〔2025〕36883号

许可决定日期： 2025-09-02

有效期自： 2025-09-02

有效期至： 2030-09-02

许可内容： 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二级延续

许可机关： 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

许可机关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403006939811038

数据来源单位：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数据来源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40000006939799Q

行政许可

第 3 条

行政许可决定文书号： 22309049903

行政许可决定文书名称： 22309049903

许可证书名称： 商事变更登记（备案）

许可类别： 登记

许可编号： ——

许可决定日期： 2023-11-08

有效期自：	2023-11-08
有效期至：	2099-12-31
许可内容：	主体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住所: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雪岗北路133号天安云谷3期B座1901;法定代表人:王世朋;成立日期:2015-05-07
许可机关：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许可机关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40300MB2C927392
数据来源单位：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数据来源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40300MB2C927392

行政许可

第 4 条

行政许可决定文书号：	粤建许质深准﹝2023﴾2056号
行政许可决定文书名称：	建筑施工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核发
许可证书名称：	建筑施工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核发
许可类别：	核准
许可编号：	粤建许质深准〔2023〕2056号
许可决定日期：	2023-05-04
有效期自：	2023-05-04
有效期至：	2026-05-04
许可内容：	安全生产许可证延续
许可机关：	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
许可机关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40300693981103B
数据来源单位：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数据来源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40000006939799Q

行政许可

行政许可决定文书号：	深国税福许准〔2017〕8848号	第 5 条
行政许可决定文书名称：	增值税专用发票（增值税税控系统）最高开票限额审批	
许可证书名称：	——	
许可类别：	普通	
许可编号：	——	
许可决定日期：	2017-05-12	
有效期自：	2017-05-11	
有效期至：	2099-12-31	
许可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第三十八条第一款的规定，决定准予你（单位）取得(增值税专用发票（增值税税控系统）最高开票限额审批)	
许可机关：	14403042200	
许可机关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40300MB2C99578A	
数据来源单位：	国家税务总局深圳市税务局	
数据来源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40300MB2C99578A	

行政许可

行政许可决定书文号：	〔2016〕第85048504号	第 6 条
许可有效期：	——	
许可决定日期：	2016-12-06	
许可截止日期：	2099-12-31	
许可内容：	主体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梅林街道梅丽路梅林文体中心3号楼1层东起第3、4号 法定代表人：王世朋 成立日期：2015-05-07	
许可机关：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审核类型：	登记	

行政许可

行政许可决定书文号：	〔2016〕第84715628号	第 7 条

许可有效期： — —

许可决定日期： 2016-08-31

许可截止日期： 2099-12-31

许可内容： 主体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梅林街道梅丽路梅林文体中心3号楼1层东起第3、4号
法定代表人：王世朋
成立日期：2015-05-07

许可机关：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审核类型： 登记

行政许可

行政许可决定书文号： 〈2016〉第84024007号 **第 8 条**

许可有效期： — —

许可决定日期： 2016-03-01

许可截止日期： 2099-12-31

许可内容： 主体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梅林街道梅丽路梅林文体中心3号楼1层东起第3、4号
法定代表人：王世朋
成立日期：2015-05-07

许可机关：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审核类型： 登记

行政许可

行政许可决定文书号： 44030100101201505071492S **第 9 条**

行政许可决定文书名称： 44030100101201505071492S

许可证书名称： 有限责任公司设立登记

许可类别： 登记

许可编号： — —

许可决定日期： 2015-05-07

有效期自：	2015-05-07
有效期至：	2099-12-31
许可内容：	主体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住所: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雪岗北路133号天安云谷3期B座1901;法定代表人:王世朋;成立日期:2015-05-07
许可机关：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许可机关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40300MB2C927392
数据来源单位：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数据来源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40300MB2C927392

三、诚实守信相关荣誉信息 (共 5 条)

纳税信用A级纳税人

纳税人名称：	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第 1 条
纳税人识别号：	91440300335350862X	
评价年度：	2020	
数据来源：	国家税务总局	

纳税信用A级纳税人

纳税人名称：	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第 2 条
纳税人识别号：	91440300335350862X	
评价年度：	2023	
数据来源：	国家税务总局	

纳税信用A级纳税人

纳税人名称：	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第 3 条
纳税人识别号：	91440300335350862X	
评价年度：	2022	

数据来源： 国家税务总局

| 纳税信用A级纳税人

纳税人名称： 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第 4 条

纳税人识别号： 91440300335350862X

评价年度： 2021

数据来源： 国家税务总局

| 纳税信用A级纳税人

纳税人名称： 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第 5 条

纳税人识别号： 91440300335350862X

评价年度： 2024

数据来源： 国家税务总局

四、严重失信信息 (共 0 条)

查询期内无相关记录

五、经营（活动）异常名录（状态）信息 (共 0 条)

查询期内无相关记录

六、信用承诺信息 (共 5 条)

|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类型： 行业自律型 第 1 条

承诺事由： 行业自律型,企业人员信息诚信申报

承诺作出日期： 2022-03-03

承诺受理单位： 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

承诺履行状态： — —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类型： 行业自律型 第 2 条

承诺事由： 行业自律型,企业人员信息诚信申报

承诺作出日期： 2020-04-22

承诺受理单位： 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

承诺履行状态： — —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类型： 主动型 第 3 条

承诺事由： 主动型： 针对在广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企业诚信档案信息库（以下简称企业库）中进行企业信息登记（包括企业、人员和业绩信息的录入、变更、 删除及相关资料上传等，下同）事宜，自愿作出承诺。

承诺作出日期： 2020-07-08

承诺受理单位： 广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承诺履行状态： — —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类型： 行业自律型 第 4 条

承诺事由： 行业自律型,企业人员信息诚信申报

承诺作出日期： 2021-07-12

承诺受理单位： 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

承诺履行状态： — —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信用中国
WWW.CREDITCHINA.GOV.CN

报告编号：202603100942521035608M
生成时间：2026年03月10日 09:42:52

承诺类型：	主动型	第 5 条
承诺事由：	商事登记	
承诺作出日期：	2015-05-07	
承诺受理单位：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承诺履行状态：	— —	

七、信用评价信息 (共 0 条)

此项信息相关部门暂未提供

八、司法判决及执行信息 (共 0 条)

此项信息相关部门暂未提供

九、其他信息 (共 0 条)

查询期内无相关记录

十、信用状况提升建议

建议秉持诚信理念，合法有序开展经营活动。

结束

（九）、其他

投标人认为其他有利于本工程建设的合理化建议及相关措施等。

1、增值税发票税率

序号	项目名称	增值税发票税率 （单位：%）
01	110kV 赤湾输变电工程项目施工	9

2、总包管理建议

2.1 总承包管理概述

总承包管理是国际上流行的一种项目管理模式，运用总承包管理模式可以有效的加强项目的整体管理，缩短工期，降低总体项目成本，提高投资效益。施工总承包管理在时间上涵盖了从建设项目开工至竣工交付使用及保修服务的全过程，在范围上涵盖了参与建设项目施工各方及一切有关的管理活动，实施施工总承包管理既是高质高效完成施工项目的有效手段，也是涉及人、财、物等多种生产要素及服务对象的复杂的管理活动。

作为资信等级较高的施工总承包单位，我公司深刻地认识到，做好施工总承包管理对工程按时保质地顺利完成具有重要地意义。首先，做好对包括业主指定分包单位在内的各分包单位的统一协调、管理，是总包单位义不容辞的责任。同时，做好总包管理，提高对业主的服务水平，为业主分忧，是我公司宗旨之一。也是我公司发展名牌战略、走精品之路的重要步骤。

2.1.1 工程概述

本工程涵盖专业内容广泛，施工人员多、专业施工杂、且有分包单位参与，对现场各专业施工及分包单位配合的好坏将直接影响到本工程质量、进度和安全，首先进场时要与甲方、监理公司等相关单位做好现场交接工作安排。

在项目实施过程中，一个好的总承包管理是项目成功的关键。作为工程的总承包商，把整个工程从办理开工手续到组织施工，直至验收、交付、保修管理，均纳入总承包的管理当中，利用我们丰富的管理经验，综合协调好项目内外各相关方的关系，大家齐心协力，使项目顺利的实施，达到预期目标，让业主满意。

2.1.2 总承包服务相关措施

在总承包管理的基础上，我们将本着业主至上、工程全局为重的宗旨，切实认真地履行总包服务的职责，为包括各专项发包和专业分包在内的全体施工单位提供全面、细致、周到的服务。具体目标如下：

1.1.2.1 施工准备服务目标

保证各专业（项）分包工程顺利开工。即在各专业分包工程开工2天以前，根据总包配合协议的要求按时足量地提供施工场地、道路、作业面、临时堆场、水源、电源等临时设施给各分包单位，为各专业分包工程顺利开工创造完备的现场条件。

1.1.2.2 施工配合服务目标

紧密配合、积极服务，使业主、监理和各分包单位满意；确保各专业图纸无缝衔接，各专业施工紧密呼应。即我单位将从工程整体出发，以合同要求和工程综合总施工进度计划为依据，全力、及时地为各专业分包单位提供施工配合服务。

1.1.2.3 质量服务目标

旁站监督、联合攻坚。即我单位将凭自己多年来积累的施工总承包经验对各专业工程的施工质量进行旁站监督，如发现有不妥时，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进行管理纠正。

1.1.2.4 安全服务目标

建立整体安全防护屏障和安全信息网络：全过程的整体安全防护屏障，并合同要求提供给各分包单位使用。另外，还将建立全工程的安全信息互通网络，确保在高强度的交叉作业中互通讯息，以保障安全。

1.1.2.5 文明施工服务目标

统一部署、文明有序。即对施工现场进行综合统筹管理、统一规划、统一布置的同时，将我单位一整套的文明施工管理办法、措施与各分包单位进行交流，以便让他们也能以同样的标准进行文明施工管理，以期提高工程整体形象。

1.1.2.6 对外协调服务目标

我单位将全面负责对外协调，为各专业分包单位与外界的联系铺平道路。

第一节　　管理原则

首先，我们将按照项目总承包管理的原则，建立一个符合本工程实施需要的项目管理机构。在这个机构中，不仅设有对我们自己施工的项目的管理监督部门，还有专门负责配合业主和监理工作，

并协调社会关系的综合办公室，在工程管理部设有专门负责管理分承包商的管理人员。同时，在项目成员上，我们选择了具有丰富的总承包管理经验和能力的优秀项目经理，其他管理人员也选择高素质的人员。这些部门和人员的设置将使我们的总承包管理工作更加具有针对性。

第二节　　与业主的配合

1、我公司在签约之日起 5 天内向业主提供项目部工地管理小组人员名单及在现场工作人员的姓名履历。

2、我公司将在施工现场设置一名有资格并得到业主认可的施工负责人配合业主的工作。施工负责人将出席一切由业主代表或监理工程师召开的会议，并且他可以代表我公司作出决定。

3、主动向业主了解在施工现场范围内施工应注意的问题，在施工过程中加以注意。

4、作为总承包商，协调好与业主的关系，配合业主实现项目的最终目的，获得最大利益，是我们的责任，因此我们将采取一系列措施配合业主工作，减轻业主的工作压力。

第三节　　与设计单位的配合

一个成功的项目，必须体现出设计师的设计意图，满足业主的使用需求，因此，与设计师的良好的配合，对于一个成功的工程项目是必须的。

1、及时审图、消除疑问

在工程中标后，我们将立即安排项目人员就位，相关部门人员集中精力熟悉、审查图纸，必须十分细致、深入。重点是各专业系统间的配合、协调和各节点的细部做法是否有矛盾的地方或遗漏的项目。审图工作在获得图纸后 10d 内完成，将图纸中的问题和我们的修改建议汇总，与业主、设计单位、监理工程师沟通、探讨，确定图纸的修改和调整方案。

2、继续深化设计和施工详图设计

由于本工程规模大、技术复杂，有的部位节点做法设计师未做具体要求，但施工中必须有。这些都需要我们在现场进行完善的深化设计和施工详图设计，在充分了解设计意图和相关设计施工规范的基础上，进行深化设计和施工详图设计。向建筑师、监理工程师提交一份施工详图明细表，包括清楚显示制作详图的项目提议时间表及供建筑师、监理工程师等审批的期限。所有图纸均按国家制图标准的要求用计算机绘制，报建筑师、设计单位和监理工程师审核确认后，作为本工程图纸的补充。

3、对分承包商和材料供应商的深化设计统一管理

本工程许多项目专业性非常强，分承包商需进行深化设计，还有许多材料和半成品需要绘制自己的加工制作和安装详图，需要将不同的规范、标准和制图习惯统一，否则将出现多种图纸样式并

存，各方不能利用图纸协调、沟通。为此，我们将在项目开始时参照业主提供的合同图纸确定一个符合大多数人习惯的制图标准和必须遵守的国家规范，各方的深化设计图纸按此要求设计绘制，保证参与各方都可以看懂对方的详图。

同时，所有深化设计图都将先由我们总承包商初审，重点检查深化设计图与合同图纸或其它方的深化设计图有无冲突的地方，避免“各自为战”，互相影响。最后报建筑师、设计单位和监理工程师审核确认。

第四节　　与监理工程师的配合

监理工程师代表业主在现场对项目实施监管，对业主负责，这对我们总承包商的工作也是一种促进，因此我们充分尊重和信任监理工程师，自觉服从监理工程师的监督和管理，积极配合其监理工作，与监理方齐心协力把项目管理好，实施好。

1、为监理工程师提供的设施和设备

按照合同要求在工地现场为监理工程师提供办公室，办公室的设施和标准同业主的一样。现场属于我们的设施、设备均可供监理工程师使用，如：施工电梯、办公室用品等。

2、加强工作计划管理：

为了让工程早日交付业主使用，获得更大的经济效益，我们将采取必要的措施加快工程施工速度，这样不可避免的要在节假日、休息日施工，也就不可避免的要影响监理工程师的正常休息，我们将加强施工的计划性，提前一周制定出工作计划，报给监理工程师，便于其安排工作和休息时间，必要时进行倒休。

3、在施工全过程中，严格按照经建设单位及监理工程师批准的“施工组织设计”进行施工管理。在项目部各作业队“自检”和项目部“专检”的基础上，接受监理工程师的验收和检查，并按监理要求予以整改。

4、所有进入现场使用的材料、成品、半成品、设备、器具，均主动向监理工程师提交产品合格证或质保书，按规定在使用前需进行物理化学试验检测的材料，主动递交检测结果报告，所使用的材料、设备均处于受控状态，从而满足工程质量要求。

5、严格执行“上道工序不合格，下道工序不施工”的准则，使监理工程师能顺利开展工作。对可能出现的工作意见不一的情况，遵循“先接受监理的指导，后予以磋商统一”的原则，在现场质量管理工作中，维护好监理工程师的权威性。

第五节　　对分承包商的配合、管理

本工程须分包项目较多，分承包商较多，因此切实按照合同要求对分承包商进行配合和管理是

项目成败的关键。作为总包单位，我们充分意识到这个问题。为了加强对分承包商的管理，我们将在建立项目管理机构时专门设置对分承包商进行管理的部门和人员，另外把我们总公司的 ISO9001 国际质量管理体系、ISO14001 国际环境管理体系和 GB/T28001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的三个标准贯彻到分承包商中，并严格执行，将项目建成贯彻三个体系标准的样板工程。

1、按照合同要求为分承包商提供配合

(1) 作为总承包商我们将为分承包商在现场的施工提供必要的服务和配合。例如，我们提供的可使用的机械有施工电梯；临时设施有贵重材料库房、厕所、安全通道；在作业面提供轴线、各层标高线、脚手架、安全防护、楼层配电箱；同时还提供现场临时用电、现场临时用水、现场照明和现场安全保卫。对于本项目实施过程的所有不涉及商业机密的信息，均可向分承包商提供。

(2) 作为总承包商我公司为分承包商在施工中提供必要的技术服务。例如，我们会按照分承包商的要求在土建施工中为分承包商下一步施工作好技术准备，如：预埋件、预埋管、检查井、设备基础等相关项目。

(3) 分承包商对需要总承包商提供的服务应提前向总承包商申请，作出数量和时间的计划，由总承包商根据工程情况统一协调、安排。特别是机械和库房的使用，必须有使用计划，由总承包商严格按需求分配时间。

(4) 作为总承包商，我公司将为所有分承包商提供与政府部门或市政单位的关系协调及照管。

2、对分承包商的组织和人员管理

在与分承包商签定合同时明确提出对分承包商在现场的组织和人员要求。分承包商必须在现场设有足够的管理人员和总负责人，总负责人必须有权对分承包商在现场的所有人员、材料机具进行调配。当总负责人不在现场时，必须指定一名临时负责人代理总负责人职责。

现场还必须设置专职质量负责人和安全负责人，分别持有国家或建设部核发的工程师职称和安全员上岗证，并分别对分包项目的质量和安全文明施工负责。所有在现场人员均需持有合法有效身份证件，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现场的各项管理制度，进场时凭身份证件办理现场施工证，注明所属单位、工种、施工时间，并贴照片。属于特殊工种的，必须持有效的上岗证。

3、对分承包商的进度管理

在分承包商进场前，须根据总承包商编制的总进度计划、月计划、周计划编制其分包项目的进度计划。该计划必须符合总承包商总进度计划的安排，并综合考虑劳动力计划、材料计划、机械设备计划。计划确定后报总承包商和监理工程师审查，一旦通过后及时备案，并严格执行。此后，分承包商还要根据工程进展情况，确定每月、每周的详细计划及时上报总承包商，总承包商将会同监理工程师检查、监督分承包商的计划执行情况。

对于计划执行和延期的责任将在合同中明确，对由于人为原因造成计划执行不力导致的工期延长或费用增加，将根据总承包商和分承包商各自的责任进行赔偿。

4、对分承包商的质量管理

总承包商不仅是对自己的施工项目的质量负责，对分承包商的施工质量同样负责。

分承包商在施工前先上报施工方案。方案中对分包项目的具体工序、施工方法、质量效果、执行的规范等相关内容进行详细、具体的阐述，经总承包商和监理工程师审核通过后作为对分承包商的质量管理依据，分承包商必须严格执行。总承包商和监理工程师将进行定期和不定期的检查监督，一旦发现有不按方案执行的情况，总承包商将有权立即令其停工，一切后果由分承包商负责。

所有分包项目的材料必须提前向总承包商和监理工程师提供样品、企业生产许可证、合格的检验报告等相关证明文件。材料进场时向总承包商和监理工程师报验，总承包商和监理工程师按样品对其进行验收、确认。对于部分关键材料，还要进行现场见证取样检验。

分包项目在施工过程中，按规定需要进行隐蔽验收的工序，在工序完成后必须首先报总承包商检查，合格后报监理检查，合格后方可隐蔽。每个分项工程结束后，由分承包商进行自检，做好自检记录，对于一些需要进行实测的项目，必须填写实测数据，持自检记录报验，在总承包商首先按相应规范的质量标准进行验收合格的基础上，由监理工程师进行验收。

分包项目的成品保护措施由分承包商自己制订并负责实施，总承包商将在现场和作业面的封闭管理方面提供必要的支持。

分承包商必须按要求随工程进度编制整理施工技术资料，项目完成后提交 2 套施工技术资料和竣工图给总承包商。

5、总平面管理

（1）临时供水及排水管理

总包单位对整个施工现场的临时用水线路作出统一规划并进行管理，在保证各施工单位施工用水的前提下线路布置合理，保证水表、管线等供水设备处于完好状态。总包单位将根据现场情况设置完善的排水系统。

（2）临时用电管理

编制详细的临电方案，在不影响施工进度的前提下，尽量避免多台大型设备的同时使用。对用电线路的走向作出调整，重点部位施工线路、一般用电施工线路分开，按区域划分，做到合理配置、计划用电。

在安全用电上，总包商为加强管理，使施工现场的临时用电形成一个比较规范的局面，以维护正常的施工秩序。

（3）加工存放场地管理

分包方材料到场时，总包项目部保安人员检验后放行进场。货物进场后，分包商应按指定的地方卸货堆放，做到条块整齐划一，并在总包项目部的安排下，按时吊运到施工作业现场。精心组织和策划，使工程现场的场容场貌一直保持较好的形象，也为施工的有序进行创造良好的条件。

（4）总平面布置

各分包单位应严格按照总包项目部制定的各施工阶段平面布置图，合理布置办公区、生活区、生产区，并针对临时供水、供电、排水、排污、消防系统作出规划。分包商如果改变该平面布置，必须经总包项目部批准。

6、对分承包商的安全文明施工和环保管理

(1) 分承包商必须严格按 IS014001 国际环境管理体系及 GB/T28001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的二个标准组织施工。

(2) 分承包商必须设置一名经过专业培训、具有合法执业资格的安全负责人或安全员，对分包项目的施工安全进行巡查，并对分承包商的责任事故负法律责任。

(3) 分承包商对自己的所有人员的合法、有效身份和务工证件负法律责任。分承包商的人员进场后必须到总承包商办理现场施工证，并随时佩带，无施工证的人员，总承包商立即将其清理出场。

(4) 所有人员进场后将由总承包商进行安全文明施工教育，学习基本安全常识和现场各项管理制度，发放教育材料。

(5) 分承包商必须要求自己的人员遵守总承包商制定的各项管理，对违反规定的人员，不仅对其本人进行处罚，还要对其所属单位进行处罚。对多次违反规定，将对其进行停工整顿或取消其施工资格。

(6) 分承包商的安全负责人要针对每天的施工项目进行必要的安全交底。

(7) 所有分包项目工程材料进场报验时，必须经过环保的评审，确保现在和将来不会污染环境，并提供合格的环保评审表。

(8) 所有分承包商在施工场所和现场材料的堆放都在总承包商指定的位置和范围。

第六节　与其他相关部门的协调配合

1、对公安部门的协调

提前与当地派出所取得联系，了解该地区有关规定，办理施工人员暂住证，现场成立治安联防队，签订治安联防责任书。施工中杜绝违法违纪行为发生，确保一方平安，并积极配合公安部门的现场外来人口的清查活动，树立文明高素质的企业形象。

2、与交通管理部门的协调

由于本工程施工是要保证机场的正常运营，所以工程材料运输和机场正常交通要充分协调好。为了保证材料运输及时，不影响施工，我们主动与交通管理部门联系，为运输车辆办理特别通行证。

同时，选择一条主要交通路线和一条备用路线，与交管局保持热线联系，随时掌握路线的路况信息，避开拥堵的线路，必要时请沿线交警予以配合。

平时，要求我们的司机严格遵守交通规则，并定期对沿线交警进行慰问，举办联谊活动，建立良好的友谊。

3、与环境保护部门的协调

工程开工时，到环保部门备案，并上报我们的具体环保措施，征求他们的意见，必要时进行补充和完善。施工现场认真执行环保措施，定期邀请环保部门到工地检查，进行环保检测，以促进我们的工作，也树立我们企业重视环境保护的形象，与环保部门建立良好关系。

4、与环卫部门的协调

同环卫部门联系，确定污水排放接口、申报排放量。选择渣土消纳点，交纳排污费和渣土消纳费。及时办理渣土消纳、污水排放等许可证。

现场和周围严格遵守各项环卫措施，具体措施见《安全保卫措施》。

5、与供水部门的协调

与市政供水部门联系，办理施工用水许可证，签定有关协议，保证施工顺利进行。

6、与供电部门的协调

执行供电部门规定，办理施工用电协议；申请用电量增容等，办理必要手续。因客观原因停电要求供电部门提前通知，以采取针对性措施。

7、接待参观和来访

本工程具有广泛的社会影响力和重要的地理位置，除了业主的来宾光临现场外，同时还会有各级领导、有关部门来视察、指导工作，以及工程在采取针对性措施申报各类奖项时会有评委到现场检查和兄弟单位前来观摩、交流等，接待工作将非常多。为此，我公司将在现场设立来宾接待室，设立专职的接待员，对业主的来宾和有关单位来访提供热情的接待服务。

3、项目组织机构（与技术标书一致）

3.1 拟投入本项目管理班子配备情况表

项目管理班子人员配备情况

职务	姓名	职称	上岗资格证明					已承担在建工程情况	
			证书名称	级别	证号	专业	原服务单位	项目数	项目名称
项目经理	陈杰	工程师	一级建造师	中级	粤 14420162016 34919	机电	本单位	/	/
项目副经理	黄鹏程	高级工程师	二级建造师	高级	粤 24420102010036 64	机电	本单位	/	/
技术负责人	王世朋	高级工程师	职称证	高级	0800101095714	电力	本单位	/	/
电气工程师	周结	工程师	工程师	中级	1300102184973	电气	本单位	/	/
电力工程师	杨志飞	工程师	工程师	中级	1400102065920	电力	本单位	/	/
安全员	曾小龙	-	安全生产专职 C 证	-	粤建安 C3（2023）0003825	-	本单位	/	/
安全员	张建华	-	安全生产专职 C 证	-	粤建安 C3(2025)0015630	-	本单位	/	/
质量负责人	李仲杰	-	培训证	-	2301030100078430	土建	本单位	/	/
质量员	黄勇林	-	培训证	-	2401030100200129	土建	本单位	/	/

职务	姓名	职称	上岗资格证明					已承担在建工程情况	
			证书名称	级别	证号	专业	原服务单位	项目数	项目名称
安全负责人	黄燕宏	工程师	安全生产专职C证	中级	粤建安C（2017）0009709	暖通	本单位	/	/
资料员	陈泽鑫	-	执业证	-	2101050000125482	土建	本单位	/	/
施工员	李雄武	-	施工员	-	2401010100195037	土建	本单位	/	/
材料员	肖伦达	-	/	/	2401040000198689	-	本单位	/	/
劳资专管员	杜晓银	-	/	/	441423199909241026	-	本单位	/	/
预算员	曾丽方	-	预算员证	/	20240318027270065	安装	本单位	/	/
造价工程师	刘冰清	工程师	二级造价工程师证	/	建[造]2123440001 0675	土建	本单位	/	/

项目管理班子人员配备情况

职务	姓名	职称	上岗资格证明					已承担在建工程情况	
			证书名称	级别	证号	专业	原服务单位	项目数	项目名称
项目经理	陈杰	工程师	一级建造师	中级	粤 14420162016 34919	机电	本单位	/	/
项目副经理	黄鹏程	高级工程师	二级建造师	高级	粤 2442010201003664	机电	本单位	/	/
技术负责人	王世朋	高级工程师	职称证	高级	0800101095714	电力	本单位	/	/
电气工程师	周结	工程师	工程师	中级	1300102184973	电气	本单位	/	/
电力工程师	杨志飞	工程师	工程师	中级	1400102065920	电力	本单位	/	/
安全员	曾小龙	-	安全生产专职C证	-	粤建安C3（2023）0003825	-	本单位	/	/
安全员	张建华	-	安全生产专职C证	-	粤建安C3(2025)0015630	-	本单位	/	/
质量负责人	李仲杰	-	培训证	-	2301030100078430	土建	本单位	/	/
质量员	黄勇林	-	培训证	-	2401030100200129	土建	本单位	/	/
安全负责人	黄燕宏	工程师	安全生产专职C证	中级	粤建安C（2017）0009709	暖通	本单位	/	/
资料员	陈泽鑫	-	执业证	-	2101050000125482	土建	本单位	/	/

职务	姓名	职称	上岗资格证明					已承担在建工程情况	
			证书名称	级别	证号	专业	原服务单位	项目数	项目名称
施工员	李雄武	-	施工员	-	2401010100195037	土建	本单位	/	/
材料员	肖伦达	-	/	/	2401040000198689	-	本单位	/	/
劳资专管员	杜晓银	-	/	/	441423199909241026	-	本单位	/	/
预算员	曾丽方	-	预算员证	/	20240318027270065	安装	本单位	/	/
造价工程师	刘冰清	工程师	二级造价工程师证	/	建[造]21234400010675	土建	本单位	/	/

注：1.项目管理机构包括：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安全负责人、质量负责人、造价人员、施工员、质检（量）员、材料员、资料员、安全员。

3.2 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简历表

3.2.1 项目经理（一级建造师）简历表：陈杰

姓名	陈杰	性　别	男	年　龄	43
职务	项目经理	职　称	工程师	学　历	本科
证件类型	一级建造师	证件号码	粤144201620163491 9	手机号码	13928907006
毕业时间	2009.07		毕业学校及专业		桂林理工大学、给水排水工程
参加工作时间	2009.07		从事项目经理（建造师）年限		8
项目经理（建造师）资格证书编号	粤 1442016201634919				
在建和已完工程项目情况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须体现合同金额等）	开、竣工日期	在建或已完	工程质量（及获奖情况）
深圳招商供电有限公司	110kV 八路站 4 号、5 号主变改造工程设计及部分施工（EPC）项目	204.418600 万元	2024.12.31/2025.05.18	已完工	合格
深圳招商供电有限公司	110KV 八路站设备提升改造工程(二次)	281.821983 万元	2020.01.05/2020.04.13	已完工	合格
信丰五洋实业有限公司	五洋水电站 2 号机组维修维护项目	114 万元	2021.11.19/2021.12.30	已完工	合格

注：后附相关证明材料、近 6 个月社保等证明材料原件扫描件。

3.2.2 项目技术负责人简历表：王世朋

姓名	王世朋	性　别	男	年龄	50
职务	技术负责人	职　称	高级工程师	学历	本科
证件类型	技术职称证	证件号码	粤高职证字第 0800101095714		
手机号码	13530882399		证件号（资格证书号）	粤高职证字第 0800101095714	
参加工作时间	2008.04		从事技术负责人年限	18 年	

在建和已完工程项目情况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须体现合同金额等）	开、竣工日期	在建或已完	工程质量
深圳罗湖供电局	深圳供电局有限公司罗湖区老旧电气安全隐患全面排查整治第二阶段城中村部分工程	1270.5926 万元	2018-12-01 ~ 2024-04-12	已完	合格
华润五丰肉类食品（深圳）有限公司龙岗分公司	北区生成线风机设备安装工程	22.041475 万元	2022-04-19~ 2022-05-20	已完	合格

姓名	王世朋	性 别	男	年　龄	50
职务	技术负责人	职 称	高级工程师	学历	本科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41426197507230316	手机号码	13530882399
毕业时间	2008.04	毕业学校及专业		辽宁工程技术大学、电力系统及自动化	
参加工作时间	2008.04	从事技术负责人年限		18 年	

注册执业资格	高级职称	证书编号	粤高职证字第0800101095714		
在建和已完工程项目情况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开、竣工日期	在建或已完	工程质量
深圳罗湖供电局	深圳供电局有限公司罗湖区老旧电气安全隐患全面排查整治第二阶段城中村部分工程	1270.5926万元	2018-12-01~2024-04-12	已完	合格
华润五丰肉类食品（深圳）有限公司龙岗分公司	北区生成线风机设备安装工程	22.041475万元	2022-04-19~2022-05-20	已完	合格

注：后附相关证明材料、近 6 个月社保等证明材料原件扫描件。

3.2.3 项目质量负责人信息表（每个项目只能一个，必填项）

姓名	李仲杰	证件类型	土建质量员	证件号码	440582199707236653
手机号码	17673841861		证件号（岗位证书号）		2301030100078438

姓名	李仲杰	性别	男	年龄	28
职务	项目管理	职称	/	学历	高中
注册执业资格	施工员证书	证书编号	440582199707236653		
毕业学校及专业	/	毕业时间		2017.07	
现任职务	质量负责人	从事相关工作年限		8	

注：提供其他人员学历、职称、注册执业资格、近 6 个月社保等证明材料原件扫描件。

3.2.4 项目安全负责人信息表（每个项目只能一个，必填项）

姓名	黄燕宏	证件类型	安全生产专职人员	证件号码	44058219890905663X
手机号码	13501408303		证件号（岗位证书号）		粤建安C(2017)0009709

姓名	黄燕宏	性别	男	年龄	38
职务	项目管理	职称	工程师	学历	大专
注册执业资格	工程师	证书编号	工程师、粤建安C(2017)0009709、暖通工程师		
毕业学校及专业	大连理工大学、土木工程	毕业时间		2017.07	

现任职务	安全主任	从事相关工作年限	8

3.2.5 项目安全员信息表（每个项目可多个，非必填项）

姓名	曾小龙	证件类型	安全生产专职人员	证件号码	441424200106092559
手机号码	18319666571		证件号（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号）		粤建安 C3（2023）0003825

姓名	张建华	证件类型	安全生产专职人员	证件号码	441301199404183111
手机号码	18319666571		证件号（C 证编号）		粤建安 C3(2025)0015630

3.2.6 项目劳资专管员信息表（每个项目可多个，非必填项）

姓名	杜晓银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41423199909241026
手机号码	13717338789		证件号		441423199909241026

3.3 管理班子人员证书

3.3.1 管理班子人员信息

3.3.1.1 项目经理：陈杰

拟派项目经理履历表及业绩情况

姓名	陈杰	性　别	男	年　龄	40
职务	项目经理	职　称	工程师	学　历	本科
证件类型	一级建造师	证件号码	粤144201620163491 9	手机号码	13928907006
参加工作时间	2009.07		从事项目经理（建造师）年限		7
项目经理（建造师）资格证书编号	粤 1442016201634919				
业绩情况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须体现合同金额等）	开、竣工日期	在建或已完	工程质量（及获奖情况）
深圳招商供电有限公司	110kV 八路站 4 号、5 号主变改造工程设计及部分施工（EPC）项目	204.418600 万元	2024.12.31/2025.05.18	已完工	合格
深圳招商供电有限公司	110KV 八路站设备提升改造工程(二次)	281.821983 万元	2020.01.05/2020.04.13	已完工	合格
信丰五洋实业有限公司	五洋水电站 2 号机组维修维护项目	114 万元	2021.11.19/2021.12.30	已完工	合格
/	/	/	/	/	/

使用有效期：2025年10月09日
2026年04月07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　　名：陈杰

性　　别：男

出生日期：1982年09月29日

注册编号：粤1442016201634919

聘用企业：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市政公用工程(有效期：2024-09-14至2027-09-13)
机电工程(有效期：2024-09-14至2027-09-13)

请登录中国建造师网
微信公众号扫一扫查询

陈杰

个人签名：陈杰

签名日期：2025.10.09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签发日期：2016年08月18日

姓名 陈杰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82 年 9 月 29 日
住址 广州市增城区新塘镇广深
大道中46号
公民身份号码 441481198209290694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广州市公安局增城分局
有效期限 2017.04.28-2037.04.28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批准颁发，它表明持证人通过国家统一组织的考试，取得一级建造师的执业资格。

This is to certify that the bearer of the Certificate has passed national examination organized by the Chinese government departments and has obtained qualifications for Constructor.

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
approved & authorized by
Ministry of Human Resources and Social Security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approved & authorized by
Ministry of Housing and Urban-Rural Development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编号：JJ 00391093
No.

持证人签名：
Signature of the Bearer

管理号：201503444034201544991400173l
File No.

姓名：陈杰
Full Name

性别：男
Sex

出生年月：1982年09月
Date of Birth

专业类别：机电工程
Professional Type

批准日期：2015年09月20日
Approval Date

签发单位盖章：
Issued by

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专业技术人员资格考试证书专用章(1)

签发日期：2016年06月01日
Issued on

姓 名 Full Name 陈杰
性 别 Sex 男
出生年月 Date of Birth 1982年09月29日
专业类别 Specialty 机电工程
聘用企业 Employer 广东省[illegible]工程有限公司
发证机关盖章 Issued by
签发日期 Issued on 2016 年 08 月 18 日
资格证书编号 Qualification Certificate Number JJ00391093
注册编号 Registered Number 粤1441161634919
证书编号 Certificate Number 00498112

增项注册记录
Additional Registered Specialty Record
增项专业类别 Specialty Addition
市政公用工程
有效期至 Valid until 2020 年 07 月 05 日
（防伪贴粘贴处）

变更注册记录

变更内容：增项 建筑幕墙

Change Contents

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注册编号：粤 144161614919

2016 年 12 月 23 日

省级建设主管部门（公章）

Provincial Construction Administrative Department

年 月 日

省级建设主管部门（公章）

Provincial Construction Administrative Department

年 月 日

变更注册记录

Change of Registration Record

省级建设主管部门（公章）

Provincial Construction Administrative Department

年 月 日

省级建设主管部门（公章）

Provincial Construction Administrative Department

年 月 日

继续教育证明

姓名：陈杰　　性别：男　　出生年月：1982 年 9 月 29 日

注册编号：粤 144161634919　证书编号：00498112

陈杰同志于 2021 年 5 月至 2021 年 6 月在我单位参加机电工程、市政工程专业建造师继续教育培训，其中必修课 60 学时，选修课 60 学时，测试成绩合格。

培训单位盖章

2021 年 7 月 9 日

陈杰 于 2016 年 12月，经 广东省建筑工程技术工程师资格第二 评审委员会评审通过，具备 建筑机电设备安装工程师 资格。特发此证。

广东省专业技术资格证 专用章

粤中职证字第 1700103009585号

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发证单位：

2016 年 12 月 30 日

成人高等教育

毕业证书

学生 陈杰 性别 男，一九八二 年 九 月二十九日生，于 二〇一六 年 三 月至二〇一八 年 六 月在本校 给水排水工程 专业 函授 学习，修完 专科起点本 科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桂林理工大学 校（院）长：舒友林

批准文号：(85) 教高二字003号

证书编号：105965201805707878

二〇一八 年 六 月三十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B（2016）0013018

姓　　名：陈杰

性　　别：男

出 生 年 月：1982年09月29日

企 业 名 称：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职　　务：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2016年12月19日

有　效　期：2025年11月19日　　至 2028年12月18日

发 证 机 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 证 日 期：2025年11月19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www.mohurd.gov.cn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建设工程企业 | 从业人员 | 建设项目 | 诚信记录
请输入关键词，例如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搜索

首页 监管动态 数据服务 信用建设 建筑工人 政策法规 电子证照 问题解答 网站动态

首页 > 企业数据 > 企业详情 >

手机查看

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广东省-深圳市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335350862X	企业法定代表人	王世明
企业登记注册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企业注册属地	广东省-深圳市
企业经营地址	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雪岗北路133号天安云谷3期B座1901		

企业资质资格 | 注册人员 | 工程项目 | 业绩技术指标 | 不良行为 | 良好行为 | 黑名单记录 | 失信联合惩戒记录 | 变更记录

序号	姓名	身份证号	注册类别	注册号(执业印章号)	注册专业
1	刘冰清	441381199******48	二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B21234400010675	土建
2	曾世明	433023197******16	二级注册建造师	粤2442006200807586	建筑工程
3	黄锦雄	440204196******1X	二级注册建造师	粤2442010201003664	机电工程
4	欧德平	440111197******16	二级注册建造师	粤2442011201201539	机电工程
5	王健	441426198******13	二级注册建造师	粤2442021202125068	机电工程
6	张真华	441424199******35	二级注册建造师	粤2442021202125071	机电工程
7	陈博源	440582199******56	二级注册建造师	粤2442021202329567	建筑工程
8	周锋	430321198******72	二级注册建造师	粤2442022202221350	机电工程
9	刘冰清	441381199******48	二级注册建造师	粤2442022202305885	建筑工程
10	李成华	441424197******53	二级注册建造师	粤2442023202313862	建筑工程
11	卢荣誉	441202199******12	二级注册建造师	粤2442023202321495	建筑工程
12	涂杰	441481198******94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442016201634919	机电工程
13	涂杰	441481198******94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442016201634919	市政公用工程
14	刘秋霞	441881198******24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442020202100903	建筑工程
15	李丽丹	441422198******42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442023202407440	机电工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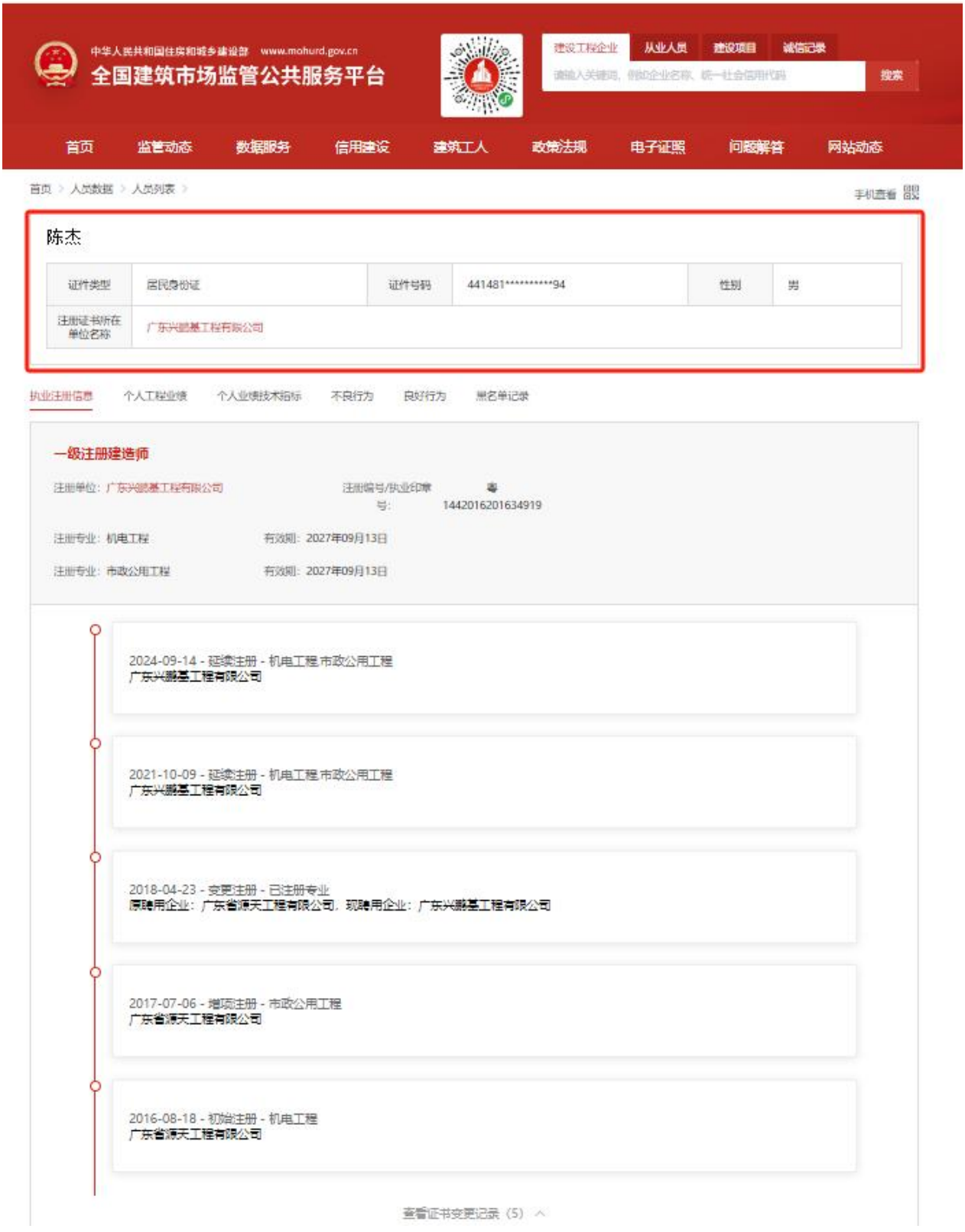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www.mohurd.gov.cn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建设工程企业
从业人员
建设项目
诚信记录
搜索
首页
监管动态
数据服务
信用建设
建筑工人
政策法规
电子证照
问题解答
网站动态
首页 > 人员数据 > 人员列表 >
手机查看
陈杰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证件号码
441481**********94
性别
男
注册证书所在单位名称
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执业注册信息
个人工程业绩
个人业绩技术指标
不良行为
良好行为
黑名单记录
一级注册建造师
注册单位：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注册编号/执业印章号：
粤1442016201634919
注册专业：机电工程
有效期：2027年09月13日
注册专业：市政公用工程
有效期：2027年09月13日
2024-09-14 - 延续注册 - 机电工程,市政公用工程
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2021-10-09 - 延续注册 - 机电工程,市政公用工程
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2018-04-23 - 变更注册 - 已注册专业
原聘用企业：广东省源天工程有限公司，现聘用企业：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2017-07-06 - 增项注册 - 市政公用工程
广东省源天工程有限公司
2016-08-18 - 初始注册 - 机电工程
广东省源天工程有限公司
查看证书变更记录（5）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www.mohurd.gov.cn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建设工程企业
从业人员
建设项目
诚信记录
搜索
首页
监管动态
数据服务
信用建设
建筑工人
政策法规
电子证照
问题解答
网站动态

首页 > 人员数据 > 人员列表 >
手机查看
陈杰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证件号码
441481**********94
性别
男
注册证书所在单位名称
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执业注册信息
个人工程业绩
个人业绩技术指标
不良行为
良好行为
黑名单记录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地地
项目编码
项目类别
建设单位
1
110KV八路站设备提升改造工程
广东省-深圳市
4403131908020002
其他
深圳供电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陈杰　　社保电脑号：6491653110　　身份证号码：441481198209290694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40948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1	09	740948	5000.0	700.0	400.0	1	6972	362.54	139.44	1	5000	22.5	5000	8.25	2200	15.4	6.6
2021	10	740948	5000.0	700.0	400.0	1	6972	362.54	139.44	1	5000	22.5	5000	8.25	2200	15.4	6.6
2021	11	740948	5000.0	700.0	400.0	1	6972	362.54	139.44	1	5000	22.5	5000	8.25	2200	15.4	6.6
2021	12	740948	5000.0	700.0	400.0	1	6972	362.54	139.44	1	5000	22.5	5000	8.25	2200	15.4	6.6
2022	01	740948	5000.0	700.0	400.0	1	6972	432.26	139.44	1	5000	22.5	5000	8.25	2360	16.52	7.08
2022	02	740948	5000.0	700.0	400.0	1	6972	432.26	139.44	1	5000	22.5	5000	8.25	2360	16.52	7.08
2022	03	740948	5000.0	700.0	400.0	1	6972	432.26	139.44	1	5000	22.5	5000	24.75	2360	16.52	7.08
2022	04	740948	5000.0	700.0	400.0	1	6972	418.32	139.44	1	5000	22.5	5000	24.75	2360	16.52	7.08
2022	05	740948	5000.0	700.0	400.0	1	6972	418.32	139.44	1	5000	22.5	5000	39.6	2360	16.52	7.08
2022	06	740948	5000.0	700.0	400.0	1	6972	418.32	139.44	1	5000	22.5	5000	39.6	2360	16.52	7.08
2022	07	740948	5000.0	700.0	400.0	1	7778	466.68	155.56	1	5000	22.5	5000	39.6	2360	16.52	7.08
2022	08	740948	5000.0	700.0	400.0	1	7778	466.68	155.56	1	5000	22.5	5000	39.6	2360	16.52	7.08
2022	09	740948	5000.0	700.0	400.0	1	7778	466.68	155.56	1	5000	22.5	5000	39.6	2360	16.52	7.08
2022	10	740948	5000.0	700.0	400.0	1	7778	482.24	155.56	1	5000	22.5	5000	39.6	2360	16.52	7.08
2022	11	740948	5000.0	700.0	400.0	1	7778	482.24	155.56	1	5000	22.5	5000	39.6	2360	16.52	7.08
2022	12	740948	5000.0	700.0	400.0	1	7778	482.24	155.56	1	5000	22.5	5000	39.6	2360	16.52	7.08
2023	01	740948	5000.0	700.0	400.0	1	7778	482.24	155.56	1	5000	25.0	5000	39.6	2360	16.52	7.08
2023	02	740948	5000.0	700.0	400.0	1	7778	482.24	155.56	1	5000	25.0	5000	39.6	2360	16.52	7.08
2023	03	740948	5000.0	700.0	400.0	1	7778	482.24	155.56	1	5000	25.0	5000	39.6	[illegible]	16.52	7.08
2023	04	740948	5000.0	700.0	400.0	1	7778	482.24	155.56	1	5000	25.0	5000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7.08
2023	05	740948	5000.0	700.0	400.0	1	7778	482.24	155.56	1	5000	25.0	5000	[illegible]9.5	2360	16.52	7.08
2023	06	740948	5000.0	700.0	400.0	1	7778	482.24	155.56	1	5000	25.0	5000	49.5	2360	16.52	7.08
2023	07	740948	5000.0	700.0	400.0	1	7778	482.24	155.56	1	5000	25.0	5000	49.5	2360	16.52	7.08
2023	08	740948	5000.0	700.0	400.0	1	7778	482.24	155.56	1	5000	25.0	5000	49.5	2360	16.52	7.08
2023	09	740948	5000.0	700.0	400.0	1	7778	482.24	155.56	1	5000	25.0	5000	49.5	2360	16.52	7.08
合计				17500.0	10000.0			11188.82	3727.8			585.0		821.7		408.52	175.08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0cdf36e490a3m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6.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7.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8. 医疗个人账户余额：10890.81

9.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10.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740948	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illegible]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3年10月18日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陈杰　　社保电脑号：649165310　　身份证号码：441481198209290694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40948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05	740948	5000.0	700.0	400.0	1	7778	482.24	155.56	1	5000	25.0	5000	49.5	2360	16.52	7.08
2023	06	740948	5000.0	700.0	400.0	1	7778	482.24	155.56	1	5000	25.0	5000	49.5	2360	16.52	7.08
2023	07	740948	5000.0	700.0	400.0	1	7778	482.24	155.56	1	5000	25.0	5000	49.5	2360	16.52	7.08
2023	08	740948	5000.0	700.0	400.0	1	7778	482.24	155.56	1	5000	25.0	5000	49.5	2360	16.52	7.08
2023	09	740948	5000.0	700.0	400.0	1	7778	482.24	155.56	1	5000	25.0	5000	49.5	2360	16.52	7.08
2023	10	740948	5000.0	700.0	400.0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5000	49.5	2360	16.52	7.08
2023	11	740948	5000.0	700.0	400.0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5000	49.5	2360	16.52	7.08
2023	12	740948	5000.0	700.0	400.0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5000	49.5	2360	16.52	7.08
2024	01	740948	5000.0	700.0	40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000	49.5	5000	40.0	10.0
2024	02	740948	5000.0	700.0	40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000	49.5	5000	40.0	10.0
2024	03	740948	5000.0	700.0	40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000	33.0	5000	40.0	10.0
2024	04	740948	5000.0	750.0	40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000	33.0	5000	40.0	10.0
2024	05	740948	5000.0	750.0	40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000	33.0	5000	40.0	10.0
合计				9200.0	5200.0			5132.09	1792.68			378.76		594.0		332.16	106.64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5994a0e53ef3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6.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7.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8.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9.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740948	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打印日期：2024年6月5日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陈杰　　社保电脑号：649165310　　身份证号码：441481198209290694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40948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2	740948	5000.0	700.0	40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000	49.5	5000	40.0	10.0
2024	03	740948	5000.0	700.0	40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000	33.0	5000	40.0	10.0
2024	04	740948	5000.0	750.0	40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000	33.0	5000	40.0	10.0
2024	05	740948	5000.0	750.0	40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000	33.0	5000	40.0	10.0
2024	06	740948	5000.0	750.0	40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000	33.0	5000	40.0	10.0
2024	07	740948	5000.0	750.0	40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000	45.0	5000	40.0	10.0
2024	08	740948	5000.0	750.0	40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000	45.0	5000	40.0	10.0
2024	09	740948	5000.0	750.0	40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000	45.0	5000	40.0	10.0
2024	10	740948	5000.0	750.0	40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000	45.0	5000	40.0	10.0
2024	11	740948	5000.0	750.0	40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000	45.0	5000	40.0	10.0
2024	12	740948	5000.0	750.0	40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000	45.0	5000	40.0	10.0
2025	01	740948	5000.0	800.0	40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000	45.0	5000	40.0	10.0
2025	02	740948	5000.0	800.0	40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000	45.0	5000	40.0	10.0
合计				9750.0	5200.0			4234.55	1693.82			423.52		541.5		520.0	130.0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6c8064f241v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740948	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3年3月7日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陈杰　　社保电脑号：649165310　　身份证号码：441481198209290694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40948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9	740948	5000.0	750.0	40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000	45.0	5000	40.0	10.0
2024	10	740948	5000.0	750.0	40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000	45.0	5000	40.0	10.0
2024	11	740948	5000.0	750.0	40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000	45.0	5000	40.0	10.0
2024	12	740948	5000.0	750.0	40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000	45.0	5000	40.0	10.0
2025	01	740948	5000.0	800.0	40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000	45.0	5000	40.0	10.0
2025	02	740948	5000.0	800.0	40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000	45.0	5000	40.0	10.0
2025	03	740948	5000.0	800.0	40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000	45.0	5000	40.0	10.0
2025	04	740948	5000.0	800.0	40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000	45.0	5000	40.0	10.0
2025	05	740948	5000.0	800.0	40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000	45.0	5000	40.0	10.0
2025	06	740948	5000.0	800.0	40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000	45.0	5000	40.0	10.0
2025	07	740948	5000.0	800.0	40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000	45.0	5000	40.0	10.0
2025	08	740948	5000.0	800.0	40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000	45.0	5000	40.0	10.0
2025	09	740948	5000.0	800.0	40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000	45.0	5000	40.0	10.0
合计				10200.0	5200.0			4324.85	1729.94			432.55		585.0		520.0	130.0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f0e933c21f5e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740948	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5年10月3日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陈杰　　社保电脑号：649165310　　身份证号码：441481198209290694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40948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12	740948	5000.0	750.0	40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000	45.0	5000	40.0	10.0
2025	01	740948	5000.0	800.0	40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000	45.0	5000	40.0	10.0
2025	02	740948	5000.0	800.0	40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000	45.0	5000	40.0	10.0
2025	03	740948	5000.0	800.0	40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000	45.0	5000	40.0	10.0
2025	04	740948	5000.0	800.0	40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000	45.0	5000	40.0	10.0
2025	05	740948	5000.0	800.0	40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000	45.0	5000	40.0	10.0
2025	06	740948	5000.0	800.0	40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000	45.0	5000	40.0	10.0
2025	07	740948	5000.0	800.0	40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000	45.0	5000	40.0	10.0
2025	08	740948	5000.0	800.0	40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000	45.0	5000	40.0	10.0
2025	09	740948	5000.0	800.0	40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000	45.0	5000	40.0	10.0
2025	10	740948	5000.0	800.0	40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000	45.0	5000	40.0	10.0
2025	11	740948	5000.0	*800.0	*40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000	*45.0	5000	*40.0	10.0
2025	12	740948	5000.0	800.0	40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000	45.0	5000	40.0	10.0
合计				10350.0	5200.0			4363.55	1745.42			436.42		585.0		520.0	130.0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755eb2327956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740948	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打印日期：2020年1月5日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陈杰　　社保电脑号：649165310　　身份证号码：441481198209290694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40948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2	740948	5000.0	800.0	40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000	45.0	5000	40.0	10.0
2025	03	740948	5000.0	800.0	40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000	45.0	5000	40.0	10.0
2025	04	740948	5000.0	800.0	40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000	45.0	5000	40.0	10.0
2025	05	740948	5000.0	800.0	40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000	45.0	5000	40.0	10.0
2025	06	740948	5000.0	800.0	40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000	45.0	5000	40.0	10.0
2025	07	740948	5000.0	800.0	40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000	45.0	5000	40.0	10.0
2025	08	740948	5000.0	800.0	40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000	45.0	5000	40.0	10.0
2025	09	740948	5000.0	800.0	40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000	45.0	5000	40.0	10.0
2025	10	740948	5000.0	800.0	40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000	45.0	5000	40.0	10.0
2025	11	740948	5000.0	*800.0	*40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000	*45.0	5000	*40.0	*10.0
2025	12	740948	5000.0	800.0	40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000	45.0	5000	40.0	10.0
2026	01	740948	5000.0	*800.0	*400.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5000	*45.0	5000	*40.0	*10.0
2026	02	740948	5000.0	800.0	400.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5000	45.0	5000	40.0	10.0
合计				10400.0	5200.0			4510.39	1750.34			437.65		585.0		520.0	130.0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783d766f8995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740948	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6年3月2日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3.3.1.2 项目副经理：黄鹏程

编号： 00202183
NO.

辽宁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制发
Formulated by Human Resources and Social Security Department of Liaoning Province

本证书由辽宁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制发，它表明持证人具有专业技术资格水平。

This certificate,formulated and issued by Human Resources and Social Security Department of Liaoning Province, is to certify the bearer's qualification of any profession and speciality herein completed.

（加盖审批部门钢印有效）

姓　名 黄鹏程
Name

性　别 男
Sex

出生年月 1968-04-30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大连共益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Establishment

专业名称 自动化
Profession Series

资格名称 高级工程师
Post Qualification

授予时间 2015-09-25
Conferment Date

发证机关
Issued by

姓名 黄鹏程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68 年 4 月 30 日
住址 广东省佛山市禅城区湖景路18号54座102房
公民身份号码 440204196804303 61X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佛山市公安局禅城分局
有效期限 2025.04.14-长期

使用有效期：2025年12月03日-2026年06月01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二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　　名：黄鹏程

性　　别：男

出生日期：1968-04-30

注册编号：粤2442010201003664

聘用企业：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机电工程（有效期：2025-12-15至2028-12-15）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签发日期：2025年11月03日

个人签名：

签名日期：2025.12.3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B（2012）0002509

姓　　名：黄鹏程

性　　别：男

出 生 年 月：1968年04月30日

企 业 名 称：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职　　务：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2012年05月18日

有　效　期：2024年03月07日　　至 2027年05月17日

发 证 机 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 证 日 期：2024年03月07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韶师专毕证字第代566号

毕业证书

学生黄鹏程，一九六八年十月出生。系广东省南雄县（市）人，于一九八八年九月至一九九〇年七月，在本校电子电工专业两年制专科修业期满，已按计划完成全部学业，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长

一九九〇年七月一日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黄鹏程　　社保电脑号：6341977 49　　身份证号码：440204199804303615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40948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1	09	740948	2200.0	308.0	176.0	1	6972	362.54	139.44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1	10	740948	2200.0	308.0	176.0	1	6972	362.54	139.44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1	11	740948	2200.0	308.0	176.0	1	6972	362.54	139.44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1	12	740948	2200.0	308.0	176.0	1	6972	362.54	139.44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2	01	740948	2360.0	330.4	188.8	1	6972	432.26	139.44	1	2360	10.62	2360	3.89	2360	16.52	7.08
2022	02	740948	2360.0	330.4	188.8	1	6972	432.26	139.44	1	2360	10.62	2360	3.89	2360	16.52	7.08
2022	03	740948	2360.0	330.4	188.8	1	6972	432.26	139.44	1	2360	10.62	2360	11.68	2360	16.52	7.08
2022	04	740948	2360.0	330.4	188.8	1	6972	418.32	139.44	1	2360	10.62	2360	11.68	2360	16.52	7.08
2022	05	740948	2360.0	330.4	188.8	1	6972	418.32	139.44	1	2360	10.62	2360	18.89	2360	16.52	7.08
2022	06	740948	2360.0	330.4	188.8	1	6972	418.32	139.44	1	2360	10.62	2360	18.89	2360	16.52	7.08
2022	07	740948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66.68	155.56	1	2360	10.62	2360	18.89	2360	16.52	7.08
2022	08	740948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66.68	155.56	1	2360	10.62	2360	18.89	2360	16.52	7.08
2022	09	740948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66.68	155.56	1	2360	10.62	2360	18.89	2360	16.52	7.08
2022	10	740948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0.62	2360	18.89	2360	16.52	7.08
2022	11	740948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0.62	2360	18.89	2360	16.52	7.08
2022	12	740948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0.62	2360	18.89	2360	16.52	7.08
2023	01	740948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18.89	2360	16.52	7.08
2023	02	740948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18.89	2360	16.52	7.08
2023	03	740948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18.89	2360	16.52	7.08
2023	04	740948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18.89	2360	16.52	7.08
2023	05	740948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23.36	2360	16.52	7.08
2023	06	740948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23.36	2360	16.52	7.08
2023	07	740948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23.36	2360	16.52	7.08
2023	08	740948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23.36	2360	16.52	7.08
2023	09	740948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23.36	2360	16.52	7.08
合计				8170.4	4668.8			11188.82	3727.8			273.24		385.71		408.52	175.08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0cdefa9abc33g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6.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7.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8. 医疗个人账户余额：11681.37

9.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10.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740948	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3年09月11日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黄鹏程　　社保电脑号：634197749　　身份证号码：440204196804303681X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40948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2	09	740948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66.68	155.56	1	2360	10.62	2360	18.69	2360	16.52	7.08
2022	10	740948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0.62	2360	18.69	2360	16.52	7.08
2022	11	740948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0.62	2360	18.69	2360	16.52	7.08
2022	12	740948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0.62	2360	18.69	2360	16.52	7.08
2023	01	740948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18.69	2360	16.52	7.08
2023	02	740948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18.69	2360	16.52	7.08
2023	03	740948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18.69	2360	16.52	7.08
2023	04	740948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18.69	2360	16.52	7.08
2023	05	740948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18.69	2360	16.52	7.08
2023	06	740948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18.69	2360	16.52	7.08
2023	07	740948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18.69	2360	16.52	7.08
2023	08	740948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18.69	2360	16.52	7.08
2023	09	740948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18.69	2360	16.52	7.08
2023	10	740948	2360.0	330.4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18.69	2360	16.52	7.08
合计				4625.6	2643.2			6620.94	2144.74			179.3		289.68		231.28	99.12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0ce49a61b448z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6.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7.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8. 医疗个人账户余额：11841.78

9.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10.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740948	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打印日期：2023年10月31日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黄鹏程　　社保电脑号：634197749　　身份证号码：44020419680430381X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40948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04	740948	2360.0	330.4	188.8	1	7728	482.24	155.96	1	2360	11.8	2360	18.69	2360	16.52	7.08
2023	05	740948	2360.0	330.4	188.8	1	7728	482.24	155.96	1	2360	11.8	2360	23.36	2360	16.52	7.08
2023	06	740948	2360.0	330.4	188.8	1	7728	482.24	155.96	1	2360	11.8	2360	23.36	2360	16.52	7.08
2023	07	740948	2360.0	330.4	188.8	1	7728	482.24	155.96	1	2360	11.8	2360	23.36	2360	16.52	7.08
2023	08	740948	2360.0	330.4	188.8	1	7728	482.24	155.96	1	2360	11.8	2360	23.36	2360	16.52	7.08
2023	09	740948	2360.0	330.4	188.8	1	7728	482.24	155.96	1	2360	11.8	2360	23.36	2360	16.52	7.08
2023	10	740948	2360.0	330.4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23.36	2360	16.52	7.08
2023	11	740948	2360.0	330.4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23.36	2360	16.52	7.08
2023	12	740948	2360.0	330.4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23.36	2360	16.52	7.08
2024	01	740948	3523.0	493.22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3.36	2360	18.88	4.72
2024	02	740948	3523.0	493.22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3.36	2360	18.88	4.72
2024	03	740948	3523.0	493.22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5.98	2360	18.88	4.72
2024	04	740948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5.98	2360	18.88	4.72
合计				4981.71	2826.56			5290.58	1818.74			292.18		333.43		234.2	82.6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582aae446c1p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带“@” 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6.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7.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8. 医疗个人账户余额：12675.04

9.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10.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740948	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4年5月6日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黄鹏程　　社保电脑号：634197749　　身份证号码：440204196804303611X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40948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05	740948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23.36	2360	16.52	7.08
2023	06	740948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23.36	2360	16.52	7.08
2023	07	740948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23.36	2360	16.52	7.08
2023	08	740948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23.36	2360	16.52	7.08
2023	09	740948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23.36	2360	16.52	7.08
2023	10	740948	2360.0	330.4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23.36	2360	16.52	7.08
2023	11	740948	2360.0	330.4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23.36	2360	16.52	7.08
2023	12	740948	2360.0	330.4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23.36	2360	16.52	7.08
2024	01	740948	3523.0	493.22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3.36	2360	18.88	4.72
2024	02	740948	3523.0	493.22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3.36	2360	18.88	4.72
2024	03	740948	3523.0	493.22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4	740948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5	740948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合计				5179.76	2919.6			5132.09	1792.68			312.76		280.94		201.56	80.24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5994a0e63267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6.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7.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8.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9.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740948	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打印日期：2024年07月15日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黄鹏程　　社保电脑号：634197749　　身份证号码：440204196804303611X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40948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12	740948	2360.0	330.4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23.36	2360	16.52	7.08
2024	01	740948	3523.0	493.22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3.36	2360	16.52	4.72
2024	02	740948	3523.0	493.22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3.36	2360	16.52	4.72
2024	03	740948	3523.0	493.22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4	740948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5	740948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6	740948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合计				3395.41	1879.84			2309.88	899.46			224.9		132.4		123.8	35.4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5b5850e01f5k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6.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7.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8.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9.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740948	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打印日期：2024年7月25日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黄鹏程　　社保电脑号：634197749　　身份证号码：440204196804303611X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40948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12	740948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1	740948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2	740948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3	740948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4	740948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5	740948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6	740948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7	740948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8	740948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9	740948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0	740948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1	740948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2	740948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合计				9570.12	4807.52			4363.55	1745.42			436.42		230.52		258.24	64.56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755eb2335aa1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740948	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打印日期：2026年1月5日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黄鹏程　　社保电脑号：634197749　　身份证号码：440204196804303611X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40948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2	740948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3	740948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4	740948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5	740948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6	740948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7	740948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8	740948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9	740948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0	740948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1	740948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2	740948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1	740948	4775.0	*764.0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2	740948	4775.0	764.0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合计				9705.6	4852.8			4510.39	1750.34			437.65		293.4		260.8	65.2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783d7671102i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740948	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6年3月2日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3.3.1.3 技术负责人：王世朋

建筑施工企业主要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A（2013）0000781

姓　　名：王世朋

性　　别：男

出 生 年 月：1975年07月23日

企 业 名 称：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职　　务：法定代表人

初次领证日期：2013年03月29日

有 效 期：2025年02月14日　至 2028年03月28日

发 证 机 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 证 日 期：2025 年 02 月 14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王世朋性别男，一九七五年六月五日生，于一九九四年九月至一九九八年七月在本校电力系统及自动化专业四年制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院）长：刘以新

校　　名：

一九九八年七月十日

学校编号：980299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教育委员会印制

No. 00189861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王世鹏　　社保电脑号：61524841O　　身份证号码：441426197507230316　　类码：1

参保单位名称：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40948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1	09	740948	10000.0	1500.0	800.0	1	10000	520.0	200.0	1	10000	45.0	10000	16.5	2200	15.4	6.6
2021	10	740948	10000.0	1500.0	800.0	1	10000	520.0	200.0	1	10000	45.0	10000	16.5	2200	15.4	6.6
2021	11	740948	10000.0	1500.0	800.0	1	10000	520.0	200.0	1	10000	45.0	10000	16.5	2200	15.4	6.6
2021	12	740948	10000.0	1500.0	800.0	1	10000	520.0	200.0	1	10000	45.0	10000	16.5	2200	15.4	6.6
2022	01	740948	10000.0	1500.0	800.0	1	10000	620.0	200.0	1	10000	45.0	10000	16.5	2360	16.52	7.08
2022	02	740948	10000.0	1500.0	800.0	1	10000	620.0	200.0	1	10000	45.0	10000	16.5	2360	16.52	7.08
2022	03	740948	10000.0	1500.0	800.0	1	10000	620.0	200.0	1	10000	45.0	10000	49.5	2360	16.52	7.08
2022	04	740948	10000.0	1500.0	800.0	1	10000	600.0	200.0	1	10000	45.0	10000	49.5	2360	16.52	7.08
2022	05	740948	10000.0	1500.0	800.0	1	10000	600.0	200.0	1	10000	45.0	10000	79.2	2360	16.52	7.08
2022	06	740948	10000.0	1500.0	800.0	1	10000	600.0	200.0	1	10000	45.0	10000	79.2	2360	16.52	7.08
2022	07	740948	10000.0	1500.0	800.0	1	10000	600.0	200.0	1	10000	45.0	10000	79.2	2360	16.52	7.08
2022	08	740948	10000.0	1500.0	800.0	1	10000	600.0	200.0	1	10000	45.0	10000	79.2	2360	16.52	7.08
2022	09	740948	10000.0	1500.0	800.0	1	10000	600.0	200.0	1	10000	45.0	10000	79.2	2360	16.52	7.08
2022	10	740948	10000.0	1500.0	800.0	1	10000	620.0	200.0	1	10000	45.0	10000	79.2	2360	16.52	7.08
2022	11	740948	10000.0	1500.0	800.0	1	10000	620.0	200.0	1	10000	45.0	10000	79.2	2360	16.52	7.08
2022	12	740948	10000.0	1500.0	800.0	1	10000	620.0	200.0	1	10000	45.0	10000	79.2	2360	16.52	7.08
2023	01	740948	10000.0	1500.0	800.0	1	10000	620.0	200.0	1	10000	50.0	10000	79.2	2360	16.52	7.08
2023	02	740948	10000.0	1500.0	800.0	1	10000	620.0	200.0	1	10000	50.0	10000	79.2	2360	16.52	7.08
2023	03	740948	10000.0	1500.0	800.0	1	10000	620.0	200.0	1	10000	50.0	10000	79.2	2360	16.52	7.08
2023	04	740948	10000.0	1500.0	800.0	1	10000	620.0	200.0	1	10000	50.0	10000	79.2	2360	16.52	7.08
2023	05	740948	10000.0	1500.0	800.0	1	10000	620.0	200.0	1	10000	50.0	10000	79.2	2360	16.52	7.08
2023	06	740948	10000.0	1500.0	800.0	1	10000	620.0	200.0	1	10000	50.0	10000	79.2	2360	16.52	7.08
2023	07	740948	10000.0	1500.0	800.0	1	10000	620.0	200.0	1	10000	50.0	10000	79.2	2360	16.52	7.08
2023	08	740948	10000.0	1500.0	800.0	1	10000	620.0	200.0	1	10000	50.0	10000	79.2	2360	16.52	7.08
2023	09	740948	10000.0	1500.0	800.0	1	10000	620.0	200.0	1	10000	50.0	10000	79.2	2360	16.52	7.08
合计				37500.0	20000.0			14880.0	5000.0			1170.0		1641.1		408.52	175.08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0cdefa9ada30a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6.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7.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8. 医疗个人账户余额：75297.75

9.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10.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740948	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打印日期：2023年10月17日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王世明　　社保电脑号：615248410　　身份证号码：441426197507230316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40948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2	09	740948	10000.0	1500.0	800.0	1	10000	600.0	200.0	1	10000	45.0	10000	79.2	2360	16.52	7.08
2022	10	740948	10000.0	1500.0	800.0	1	10000	620.0	200.0	1	10000	45.0	10000	79.2	2360	16.52	7.08
2022	11	740948	10000.0	1500.0	800.0	1	10000	620.0	200.0	1	10000	45.0	10000	79.2	2360	16.52	7.08
2022	12	740948	10000.0	1500.0	800.0	1	10000	620.0	200.0	1	10000	45.0	10000	79.2	2360	16.52	7.08
2023	01	740948	10000.0	1500.0	800.0	1	10000	620.0	200.0	1	10000	30.0	10000	79.2	2360	16.52	7.08
2023	02	740948	10000.0	1500.0	800.0	1	10000	620.0	200.0	1	10000	30.0	10000	79.2	2360	16.52	7.08
2023	03	740948	10000.0	1500.0	800.0	1	10000	620.0	200.0	1	10000	30.0	10000	79.2	2360	16.52	7.08
2023	04	740948	10000.0	1500.0	800.0	1	10000	620.0	200.0	1	10000	30.0	10000	79.2	2360	16.52	7.08
2023	05	740948	10000.0	1500.0	800.0	1	10000	620.0	200.0	1	10000	30.0	10000	79.2	2360	16.52	7.08
2023	06	740948	10000.0	1500.0	800.0	1	10000	620.0	200.0	1	10000	30.0	10000	79.2	2360	16.52	7.08
2023	07	740948	10000.0	1500.0	800.0	1	10000	620.0	200.0	1	10000	30.0	10000	79.2	2360	16.52	7.08
2023	08	740948	10000.0	1500.0	800.0	1	10000	620.0	200.0	1	10000	30.0	10000	79.2	2360	16.52	7.08
2023	09	740948	10000.0	1500.0	800.0	1	10000	620.0	200.0	1	10000	30.0	10000	79.2	2360	16.52	7.08
2023	10	740948	10000.0	1500.0	800.0	1	10000	600.0	200.0	1	10000	30.0	10000	79.2	2360	16.52	7.08
合计				21000.0	11200.0			8640.0	2800.0			680.0		1227.6		231.28	99.12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0ce49a61b90a3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6.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7.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8. 医疗个人账户余额：74507.78

9.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10.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740948	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3年10月31日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王世明　　社保电脑号：61824810　　身份证号码：441426197507230316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40948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04	740948	10000.0	1500.0	800.0	1	10000	620.0	200.0	1	10000	50.0	10000	79.2	2360	16.52	7.08
2023	05	740948	10000.0	1500.0	800.0	1	10000	620.0	200.0	1	10000	50.0	10000	99.0	2360	16.52	7.08
2023	06	740948	10000.0	1500.0	800.0	1	10000	620.0	200.0	1	10000	50.0	10000	99.0	2360	16.52	7.08
2023	07	740948	10000.0	1500.0	800.0	1	10000	620.0	200.0	1	10000	50.0	10000	99.0	2360	16.52	7.08
2023	08	740948	10000.0	1500.0	800.0	1	10000	620.0	200.0	1	10000	50.0	10000	99.0	2360	16.52	7.08
2023	09	740948	10000.0	1500.0	800.0	1	10000	620.0	200.0	1	10000	50.0	10000	99.0	2360	16.52	7.08
2023	10	740948	10000.0	1500.0	800.0	1	10000	600.0	200.0	1	10000	50.0	10000	99.0	2360	16.52	7.08
2023	11	740948	10000.0	1500.0	800.0	1	10000	600.0	200.0	1	10000	50.0	10000	99.0	2360	16.52	7.08
2023	12	740948	10000.0	1500.0	800.0	1	10000	600.0	200.0	1	10000	50.0	10000	99.0	2360	16.52	7.08
2024	01	740948	10000.0	1500.0	800.0	1	10000	500.0	200.0	1	10000	50.0	10000	99.0	10000	80.0	20.0
2024	02	740948	10000.0	1500.0	800.0	1	10000	500.0	200.0	1	10000	50.0	10000	99.0	10000	80.0	20.0
2024	03	740948	10000.0	1500.0	800.0	1	10000	500.0	200.0	1	10000	50.0	10000	66.0	10000	80.0	20.0
2024	04	740948	10000.0	1600.0	800.0	1	10000	500.0	200.0	1	10000	50.0	10000	66.0	10000	80.0	20.0
合计				19600.0	10400.0			7520.0	2600.0			650.0		1200.2		468.68	143.72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582aae44a8fs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6.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7.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8. 医疗个人账户余额：71556.89
9.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10.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740948	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打印日期：2024年3月6日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王世朋　　社保电脑号：615248410　　身份证号码：441426197507230316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40948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7	740948	10000.0	1600.0	800.0	1	10000	500.0	200.0	1	10000	50.0	10000	90.0	10000	80.0	20.0
2024	08	740948	10000.0	1600.0	800.0	1	10000	500.0	200.0	1	10000	50.0	10000	90.0	10000	80.0	20.0
2024	09	740948	10000.0	1600.0	800.0	1	10000	500.0	200.0	1	10000	50.0	10000	90.0	10000	80.0	20.0
2024	10	740948	10000.0	1600.0	800.0	1	10000	500.0	200.0	1	10000	50.0	10000	90.0	10000	80.0	20.0
2024	11	740948	10000.0	1600.0	800.0	1	10000	500.0	200.0	1	10000	50.0	10000	90.0	10000	80.0	20.0
2024	12	740948	10000.0	1600.0	800.0	1	10000	500.0	200.0	1	10000	50.0	10000	90.0	10000	80.0	20.0
2025	01	740948	10000.0	1700.0	800.0	1	10000	500.0	200.0	1	10000	50.0	10000	90.0	10000	80.0	20.0
2025	02	740948	10000.0	1700.0	800.0	1	10000	500.0	200.0	1	10000	50.0	10000	90.0	10000	80.0	20.0
2025	03	740948	10000.0	1700.0	800.0	1	10000	500.0	200.0	1	10000	50.0	10000	90.0	10000	80.0	20.0
2025	04	740948	10000.0	1700.0	800.0	1	10000	500.0	200.0	1	10000	50.0	10000	90.0	10000	80.0	20.0
2025	05	740948	10000.0	1700.0	800.0	1	10000	500.0	200.0	1	10000	50.0	10000	90.0	10000	80.0	20.0
2025	06	740948	10000.0	1700.0	800.0	1	10000	500.0	200.0	1	10000	50.0	10000	90.0	10000	80.0	20.0
2025	07	740948	10000.0	1700.0	800.0	1	10000	500.0	200.0	1	10000	50.0	10000	90.0	10000	80.0	20.0
合计				21500.0	10400.0			6500.0	2600.0			650.0		1170.0		1040.0	260.0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e3af4c1014r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740948	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打印日期：2025年8月19日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王世朋　　社保电脑号：615248410　　身份证号码：441426197507230316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40948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1	740948	10000.0	1700.0	800.0	1	10000	500.0	200.0	1	10000	50.0	10000	90.0	10000	80.0	20.0
2025	02	740948	10000.0	1700.0	800.0	1	10000	500.0	200.0	1	10000	50.0	10000	90.0	10000	80.0	20.0
2025	03	740948	10000.0	1700.0	800.0	1	10000	500.0	200.0	1	10000	50.0	10000	90.0	10000	80.0	20.0
2025	04	740948	10000.0	1700.0	800.0	1	10000	500.0	200.0	1	10000	50.0	10000	90.0	10000	80.0	20.0
2025	05	740948	10000.0	1700.0	800.0	1	10000	500.0	200.0	1	10000	50.0	10000	90.0	10000	80.0	20.0
2025	06	740948	10000.0	1700.0	800.0	1	10000	500.0	200.0	1	10000	50.0	10000	90.0	10000	80.0	20.0
2025	07	740948	10000.0	1700.0	800.0	1	10000	500.0	200.0	1	10000	50.0	10000	90.0	10000	80.0	20.0
2025	08	740948	10000.0	1700.0	800.0	1	10000	500.0	200.0	1	10000	50.0	10000	90.0	10000	80.0	20.0
合计				13600.0	6400.0			4000.0	1600.0			400.0		720.0		640.0	160.0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e5ca7126b86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740948	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打印日期：2025年8月28日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王世朋　　社保电脑号：615248410　　身份证号码：441426197507230316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40948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12	740948	10000.0	1600.0	800.0	1	10000	500.0	200.0	1	10000	50.0	10000	90.0	10000	80.0	20.0
2025	01	740948	10000.0	1700.0	800.0	1	10000	500.0	200.0	1	10000	50.0	10000	90.0	10000	80.0	20.0
2025	02	740948	10000.0	1700.0	800.0	1	10000	500.0	200.0	1	10000	50.0	10000	90.0	10000	80.0	20.0
2025	03	740948	10000.0	1700.0	800.0	1	10000	500.0	200.0	1	10000	50.0	10000	90.0	10000	80.0	20.0
2025	04	740948	10000.0	1700.0	800.0	1	10000	500.0	200.0	1	10000	50.0	10000	90.0	10000	80.0	20.0
2025	05	740948	10000.0	1700.0	800.0	1	10000	500.0	200.0	1	10000	50.0	10000	90.0	10000	80.0	20.0
2025	06	740948	10000.0	1700.0	800.0	1	10000	500.0	200.0	1	10000	50.0	10000	90.0	10000	80.0	20.0
2025	07	740948	10000.0	1700.0	800.0	1	10000	500.0	200.0	1	10000	50.0	10000	90.0	10000	80.0	20.0
2025	08	740948	10000.0	1700.0	800.0	1	10000	500.0	200.0	1	10000	50.0	10000	90.0	10000	80.0	20.0
2025	09	740948	10000.0	1700.0	800.0	1	10000	500.0	200.0	1	10000	50.0	10000	90.0	10000	80.0	20.0
2025	10	740948	10000.0	1700.0	800.0	1	10000	500.0	200.0	1	10000	50.0	10000	90.0	10000	80.0	20.0
2025	11	740948	10000.0	*1700.0	*800.0	1	10000	500.0	200.0	1	10000	50.0	10000	*90.0	10000	*80.0	*20.0
2025	12	740948	10000.0	1700.0	800.0	1	10000	500.0	200.0	1	10000	50.0	10000	90.0	10000	80.0	20.0
合计				22000.0	10400.0			6500.0	2600.0			650.0		1170.0		1040.0	260.0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755eb233cf0z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740948	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打印日期：2026年1月5日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王世朋　　社保电脑号：615248410　　身份证号码：441426197507230316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40948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2	740948	10000.0	1700.0	800.0	1	10000	500.0	200.0	1	10000	50.0	10000	90.0	10000	80.0	20.0
2025	03	740948	10000.0	1700.0	800.0	1	10000	500.0	200.0	1	10000	50.0	10000	90.0	10000	80.0	20.0
2025	04	740948	10000.0	1700.0	800.0	1	10000	500.0	200.0	1	10000	50.0	10000	90.0	10000	80.0	20.0
2025	05	740948	10000.0	1700.0	800.0	1	10000	500.0	200.0	1	10000	50.0	10000	90.0	10000	80.0	20.0
2025	06	740948	10000.0	1700.0	800.0	1	10000	500.0	200.0	1	10000	50.0	10000	90.0	10000	80.0	20.0
2025	07	740948	10000.0	1700.0	800.0	1	10000	500.0	200.0	1	10000	50.0	10000	90.0	10000	80.0	20.0
2025	08	740948	10000.0	1700.0	800.0	1	10000	500.0	200.0	1	10000	50.0	10000	90.0	10000	80.0	20.0
2025	09	740948	10000.0	1700.0	800.0	1	10000	500.0	200.0	1	10000	50.0	10000	90.0	10000	80.0	20.0
2025	10	740948	10000.0	1700.0	800.0	1	10000	500.0	200.0	1	10000	50.0	10000	90.0	10000	80.0	20.0
2025	11	740948	10000.0	*1700.0	*800.0	1	10000	500.0	200.0	1	10000	50.0	10000	*90.0	10000	*80.0	*20.0
2025	12	740948	10000.0	1700.0	800.0	1	10000	500.0	200.0	1	10000	50.0	10000	90.0	10000	80.0	20.0
2026	01	740948	10000.0	*1700.0	*800.0	1	10000	600.0	200.0	1	10000	50.0	10000	*90.0	10000	*80.0	*20.0
2026	02	740948	10000.0	1700.0	800.0	1	10000	600.0	200.0	1	10000	50.0	10000	90.0	10000	80.0	20.0
合计				22100.0	10400.0			6700.0	2600.0			650.0		1170.0		040.0	260.0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783d76715bap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740948	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6年3月2日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1.罗湖区老旧电气安全隐患全面排查整治第二阶段工程城中村部分施工招标项目（第二标段）项目

项目名称	罗湖区老旧电气安全隐患全面排查整治第二阶段工程城中村部分施工招标项目（第二标段）
项目所在地	深圳
发包人名称	深圳罗湖供电局有限公司
合同价格	1270.5926 万元。
开工日期	2018-12-1
竣工日期	2024-04-12
承担的工作	按照设计图纸要求对东晓街道整治 5 个台区进行改造，改造内容为存在安全隐患、故障率高的老旧电气设备（如：高压柜、变压器、低压柜、低压电缆、动力箱等），具体详见工程量清单。
工程质量	合格
项目负责人	张文香
项目概况及投标人履约情况	按照设计图纸要求对东晓街道整治 5 个台区进行改造，改造内容为存在安全隐患、故障率高的老旧电气设备（如：高压柜、变压器、低压柜、低压电缆、动力箱等），具体详见工程量清单。
备注	“中国南方电网供应链统一服务平台”中查询的业绩的网页链接：http://www.bidding.csg.cn/zbhxrgs/1200192334.jhtml

深圳供电局有限公司罗湖区老旧电气安全隐患全面排查整治第二阶段城中村部分工程施工招标项目结果公告

发布时间：2018-11-26 15:07:17 来源：本站原创

深圳供电局有限公司罗湖区老旧电气安全隐患全面排查整治第二阶段城中村部分工程施工招标项目中标结果

（招标编号：0002200000040800）

深圳供电局有限公司罗湖区老旧电气安全隐患全面排查整治第二阶段城中村部分工程施工招标项目（招标项目编号：0002200000040800），确定中标人如下：

一、中标人信息：

标的	标包	中标人
深圳供电局有限公司罗湖区老旧电气安全隐患全面排查整治第二阶段工程城中村部分施工招标项目（第一标段）	1	深圳展乙弘电力设备有限公司
深圳供电局有限公司罗湖区老旧电气安全隐患全面排查整治第二阶段工程城中村部分施工招标项目（第二标段）	1	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深圳供电局有限公司罗湖区老旧电气安全隐患全面排查整治第二阶段工程城中村部分施工招标项目（第三标段）	1	广西壮族自治区冶金建设公司

二、其他：

请中标人登陆中国南方电网有限责任公司阳光电子商务平台（www.bidding.csg.cn），查看并下载中标通知书。

三、联系方式

招标代理机构：南方电网物资有限公司

项目业主单位证明

项目名称：罗湖区老旧电气安全隐患全面排查整治第二阶段工程城中村部分施工招标项目（第二标段）

项目概况：按照设计图纸要求对东晓街道整治 5 个台区进行改造，改造内容为存在安全隐患、故障率高的老旧电气设备（如：高压柜、变压器、低压柜、低压电缆、动力箱等），具体详见工程量清单。

建设单位：深圳罗湖供电局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深圳新能电力开发设计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广州高新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验收情况：在建

响应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参与“清平高速公路北段工程新增电力管线迁改(施工)”项目投标中企业业绩需要业主单位证明请求，兹证明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为“罗湖区老旧电气安全隐患全面排查整治第二阶段工程城中村部分施工招标项目（第二标段）”施工单位！

证明人（盖章）：深圳罗湖供电局有限公司

时间：2022 年 10 月 24 日

深圳供电局有限公司中标通知书

招标人：深圳供电局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机构：南方电网物资有限公司

中标通知书编码：0002200000040800

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深圳供电局有限公司罗湖区老旧电气安全隐患全面排查整治第二阶段城中村部分工程施工招标项目（第二标段）定标结果，贵公司所投项目中标。

中标金额：详见报价表

请贵公司在接到中标通知书后 3 日内与我公司采购部门联系人联系，并在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合同版本及技术商务要求与采购部门订立书面合同。

采购部门：罗湖供电局

联系人：闫石

联系电话：0755-88934089

中标通知书领取事宜联系人：南方电网物资有限公司

电话：0755-88935612

招标人（盖章）

2018 年 11 月 29 日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2018 年 11 月 29 日

深圳供电局有限公司罗湖区老旧电气安全隐患全面排查整治第二阶段城中村部分工程施工（第二标段）合同

工程名称：深圳供电局有限公司罗湖区老旧电气安全隐患全面排查整治第二阶段城中村部分工程施工（第二标段）

工程地点：深圳市罗湖区

发包人：　深圳罗湖供电局

承包人：　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2018 年 12 月 1 日

签订地点：深圳市罗湖区

发包人（甲方）：深圳罗湖供电局

承包人（乙方）：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鉴于发包人为建设**深圳供电局有限公司罗湖区老旧电气安全隐患全面排查整治第二阶段城中村部分工程施工（第二标段）**，通过公开招标，择优选择一家有经验的承包人按本合同规定承担上述工程施工工作，并通过2018年11月29日的中标通知书接受了承包人以经审批的中标金额，**中标金额为12705926.30元(大写:壹仟贰佰柒拾万伍仟玖佰贰拾陆元叁角整）。**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本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1 工程概况

1.1 工程名称：深圳供电局有限公司罗湖区老旧电气安全隐患全面排查整治第二阶段城中村部分工程施工（第二标段）

1.2 工程建设地点：深圳市罗湖区东晓街道

1.3 承包范围及服务内容：按照设计图纸要求对东晓街道整治5个台区进行改造，改造内容为存在安全隐患、故障率高的老旧电气设备（如：高压柜、变压器、低压柜、低压电缆、动力箱等），具体详见工程量清单。

1.4 工程施工任务委托文号：中标通知书

1.5 工程施工周期

工期：330（日历）天。

开工日期：2018 年 12 月 1 日

竣工日期：2019 年 06 月 30 日

1.6 合同价款（中标金额）

合同价款包含：人工、材料、机械、设备、施工管理、临时设施、移交前的维护、利润、税金、施工临时道路及临时场地租用、安全文明施工费、自本合同签定之日起至工程竣工验收为止的期间内由于物价上涨或政策性调整等因素引起的费用变动、政策性文件规定及合同包含的风险、责任等各项应有费用，工程中标金额为 12705926.30 元。

1.7 承包方式

包工、包料、包验收合格、包安全、包工期、包验收消缺、包质保。

乙方自购设备材料的具体规定见第十五条。

2 本合同签订依据

2.1《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等；

2.2 国家及地方有关建设工程施工管理法规和规章；

2.3 建设工程批准文件；

2.4 施工中标通知书；

2.5 施工投标文件；

2.6 招标文件及图纸。

3 合同文件的优先次序

构成本合同的文件可视为是能互相说明的，如果合同文件存在歧义或不一致，则根据如下优先次序来判断：

⑤工程所需清理、修复费用，应由甲方承担；

28.4 不可抗力解除后复工的，若不能按期竣工，应合理延长工期。甲方要求赶工的，赶工费用应由甲方承担。

29 工程停建或缓建

29.1 因政策调整、不可抗力及甲、乙双方之外原因导致工程停、缓建，使合同不能继续履行，双方应签订工程停、缓建协议并报合同原审查(或签证)部门备查；

29.2 工程停、缓建后，乙方应妥善做好已完工程和已购材料、设备、器具的保护及移交工作，按甲方要求将自有机械、设备、人员撤出施工现场。甲方应为乙方撤离提供必要条件，支付相应经济支出，并按合同约定支付已完工程价款和赔偿乙方有关损失；

29.3 已订货的材料、设备、器具等由订货方负责退货，不能退货的货款和退货发生的费用，由责任方承担；但未及时退货造成的损失由责任方承担。

30 严禁贿赂

30.1 承发包双方不得以贿赂或变相贿赂的方式，谋取非法利益或损害对方权益；因一方的贿赂造成对方损失的，应赔偿损失，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30.2 承包人不得与监理人、管理服务人或发包人聘请的第三方串通损害发包人利益；未经发包人书面同意，承包人不得为监理人、管理服务人提供合同约定以外的通讯设备、交通工具及其他任何形式的利益，不得向监理人、管理服务人支付报酬。

31 合同的生效与终止

本合同自甲、乙双方法人代表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法人印章后生

效，至本合同履行完毕终止。

32 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8 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方执 6 份，乙方执 2 份。

（本页为签署页，无正文）

发包人（盖章）：深圳罗湖供电局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日期：

电话：

承包人（盖章）：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日期：

开户银行：建行深圳福前支行

帐号：44250110190900000313

电话：0755-28309989

深供电纪要〔2015〕106 号附件 2

PD-04 竣工验收报告（W）

（控制类型：W，检查方式：P/R）

工程名称：罗湖区东晓街道第二阶段城中村部分老旧电气安全隐患整治工程“绿茵庭苑箱式变压器（1000402192）台区”

工程表号：PD-04

项目/标包	罗湖区东晓街道第二阶段城中村部分老旧电气安全隐患整治工程	线路/配变工程名称	罗湖区东晓街道第二阶段城中村部分老旧电气安全隐患整治工程“绿茵庭苑箱式变压器（1000402192）台区”	
建设单位（业主项目部）	深圳罗湖供电局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深圳新能电力开发设计院有限公司	
监理项目部	广州高新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管理服务单位	广东锦兴电力设计有限公司	开工日期	竣工日期	

工程建设概况

主要工程量表(10KV)：

1、1kV 交联电缆 ZRC-YJV22-0.6/1kV-4x70+1x35mm2，496.53 米；2、电缆终端头,热缩，1kV，配 4x70+1x35mm，12 套；3、破复一般砼路面面积，28.6 平方米；4、破复彩砖路面面积，7.5 平方米；5、Φ100PVC 管,100*3.2,SN8，9.6 米；6、涂塑钢管,DN100，壁厚 4mm，0 米；7、Φ100MPP 波纹管，297.5 米；8、300*100*2 镀锌桥架，16.7 米；9、150*100*2 镀锌桥架，41.4 米；10、直通接头配 DN100MPP 管，36 个；11、管枕配 DN100MPP 管，135 个；12、胶圈配 DN100MPP 管，135 个；13、管塞配 DN100MPP 管，30 个；14、电缆管封堵装置，28 个；15、不锈钢电缆标志牌，20 块；16、警示牌、标示牌（安迪板），10 块；17、低压一次接线图板，1 块；18、防火封堵材料，8kg；18、100BWFRP 纤维编绕拉挤管，0 米；19、直通接头配 100BWFRP 纤维编绕拉挤管，0 个；20、管枕配 100BWFRP 纤维编绕拉挤管，0 个；21、胶圈配 100BWFRP 纤维编绕拉挤管，0 个；22、管塞配 100BWFRP 纤维编绕拉挤管，0 个；23、低压 3 层 2 列行人排管电缆井 1150*1500，1 座；24、低压 3 层 2 列行人排管三通井 1150*1500，2 座；25、低压 2 层 2 列行人排管转角井 1150*1500，2 座；26、低压 3 层 3 列排管行人三通井，0 座；27、低压 3 层 3 列排管行人转角井，0 座；28、低压 2 层 2 列排管行人直线井，0 座；29、电缆标志桩，0 块；

拆除工程：

1、低压电缆配 3x50+2*25mm，41 米；2、低压电缆配 3x35+2*16mm，61 米；3、低压电缆配 3x25+2*10mm，74 米；4、低压电缆头配 3x50+2*25mm，4 套；5、低压电缆头配 3x35+2*16mm，4 套；6、低压电缆头配 3x25+2*10mm，4 套；

竣工验收情况	符合图纸设计，施工要求规范。
资料检查情况	资料正确齐全。
实物抽测结果	合格（ ） 不合格（ ）
竣工验收结论	合格（ ） 不合格（ ）其他（ ）

建设单位（业主项目部和运行部门验收人员签章）	设计单位（签章）	监理项目部（签章）	管理服务单位（盖章）	承包单位（签章）

本表（含附件）一式 4 份，由验收单位填写，建设单位（业主项目部）、管理服务单位、监理项目部各份，承包单位存 1 份。

深供电纪要〔2015〕106号附件2

PD-04 竣工验收报告（W）

（控制类型：W，检查方式：P/R）

工程名称：罗湖区黄贝岭街道华裕花园1#变压器（01000402108）2#变压器（01000402109）老旧电气安全隐患整治　　工程表号：PD-04

项目/标包	深圳罗湖供电局有限公司罗湖区老旧电气安全隐患整治试点工程施工招标项目（第一标段）	线路/配变工程名称	罗湖区东晓街道第二阶段城中村部分老旧电气安全隐患整治工程"紫荆花园3#专变（1000301581）、吓屋村1#专变（1000301582）、吓屋村2#专变（1000301583）、吓屋村3#专变（1000301584）、吓屋村专用箱变（1000303205）台区"		
建设单位（业主项目部）	深圳罗湖供电局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深圳新能电力开发设计院有限公司		
监理项目部	广州高新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管理服务单位	广东锦兴电力设计有限公司	开工日期		竣工日期	

工程建设概况

主要工程量表(10KV)：

1、10kVSF6充气式永磁智能真空断路器柜10kV单元式开关柜(全绝缘柜)，可扩展，PT+KKBB，0台；2、10kVSF6充气式永磁智能真空断路器柜10kV单元式开关柜(全绝缘柜)，可扩展，PT+KKBB+DTU，3台；3、配网自动化联合调试（DTU），3台；4、户外计量柜，1台；5、户外计量柜基础5600*1350*1800，1座；6、1#户外柜基础3900*1300*1800，1座；7、2#户外柜基础5600*1350*1800，1座；8、吓屋村3#户外环网柜基础4400*3200*1800，1座；9、环网柜围栏4400*3200*1800高，1座；10、变压器10kV SCB-11干式变压器1600kVA，5台；11、变压器接地10kV 1600kVA，5组；12、变压器搭接护套10kV 1600kVA，5套；13、电力电缆ZRC-YJV22-8.7/15KV-3x300mm，349.34m；14、电力电缆ZRC-YJV22-8.7/15KV-3x120mm，110.06m；15、户内电缆终端头10kV全冷缩终端头，3x300mm，9套；16、户内电缆终端头10kV全冷缩终端头，3x120mm，10套；17、户内电缆终端头10kV全冷缩中间头，3x300mm，3套；18、中压电缆井1层2列行车转角井1150*1500，1座；19、中压电缆井2层2列行车三通井1150*1800，2座；20、中压电缆井1层2列行车直线井1150*1500，1座；21、中压中间头井1层2列行车中间头井1150*2700，2座；22、中压中间头井1层2列行人中间头井1150*2700，1座；23、基础槽钢[14，30米；24、顶管PE管φ160，厚度10mm，472米；25、土方回填2500*600*1000，1.5m3；26、MPP单壁波纹管⌀150，73.7米；

主要工程量表(1KV)：

1、低压进线柜GCK型3200A(配1600kVA变压器)，5台；2、电能质量综合治理补偿柜LVC-0.4-320/30×4+100*2，5台；3、低压馈线柜出线柜GCK3型(四馈线，额定电流630A)，14台；4、GMC-5B三相五线封闭式智能母线槽GMC-5B（3200A）本体，24.03米；5、L型垂直弯头3200A，0个；6、L型水平弯头3200A，0个；7、进线节3200A，0个；8、母线槽吊架每付含⌀16圆钢4m,角钢0.5m，17付；9、始端箱3200A，5台；10、终端箱3200A，5台；11、母槽软连接3200A，5套；12、铜母线TMY-100×10，20.8米；13、低压柜接地扁铁-40x4，30m；14、配电房接地扁铁-40x4，105.4m；15、低压柜基础槽钢[10，52.4米；16、低压电缆ZRC-YJV22-0.6/1kV-4x240+1x120mm，5146.8米；17、低压电缆终端头热缩1kV，配4X240+1x120mm，74套；18、BWFRP纤维编绕拉挤管⌀100*3.0，0米；19、MPP单壁波纹管⌀100-SN25，5386.9米；20、低压电缆ZRC-YJV22-0.6/1kV-4x35+1*16mm，12.15米；21、低压电缆ZRC-YJV22-0.6/1kV-4*120+1*70mm2，179.6米；22、低压电缆ZRC-YJV22-0.6/1kV-4*70+1*35mm2，9.5米；23、低压电缆终端头热缩1kV配5*35mm电缆，2套；24、低压电缆终端头热缩1kV配4*70+1*35mm电缆，2套；25、低压电缆终端头热缩1kV配4*120+1*70mm电缆，8套；26、涂塑钢管⌀100*4.5，95.7米；27、破复一般砼路面，341.38m2；28、破复彩砖路面，208.59m2；29、余土弃置，109.99M3；30、镀锌电缆桥架800*150*2桥架，20米；31、镀锌电缆桥架300*100*2桥架，2.6米；32、镀锌电缆桥架200*150*2桥架，3.6米；33、镀锌电缆桥架200*100*2，3.6米；34、低压电缆井5层6列行人排管直通井1150*2400，1座；35、低压电缆井5层6列行车排管三通井2100*2400，1座；36、低压电缆井5层6列行车排管三通井2150*2400，1座；37、低压电缆井3层3列行车排管三通井1150*1500，1座；38、低压电缆井3层4列行车排管三通井1150*1800，1座；39、低压电缆井3层2列行车排管三通井1150*1500，4座；40、低

压电缆井 2 层 2 列行车排管三通井 1150*1500，2 座；41、低压电缆井 1 层 2 列行车排管转角井 1150*1500，1 座；42、低压电缆井 2 层 2 列行人排管转角井 1150*1500，2 座；43、低压电缆井 2 层 2 列行人排管转角井 1150*1200，1 座；44、低压电缆井 3 层 4 列行人排管三通井 1650*1800，1 座；45、低压电缆井 3 层 3 列行人排管三通井 1650*2100，1 座；46、低压电缆井 3 层 3 列行人排管四通井 1150*2100，1 座；47、低压电缆井 2 层 2 列行人排管三通井 1150*1500，1 座；48、低压电缆井 3 层 2 列行人排管三通井 1150*1500，2 座；49、低压电缆井 2 层 2 列行人排管四通井 1150*1500，2 座；50、低压电缆井 1 层 2 列排管行人四通井 1150*1500，1 座；51、低压电缆井 1 层 2 列排管行人转角井 1150*1500，2 座；52、低压电缆井 3 层 3 列行人排管三通井 1150*1500，1 座；53、低压电缆井 3 层 2 列排管行人直通井 1150*600，1 座；54、低压电缆井 2 层 2 列排管行人三通井 1150*1500，1 座；55、低压电缆井 4 层 6 列排管行车三通井，0 座；56、电缆管封堵装置 SYL-110，465 个；57、管塞配⌀ 100MPP 单壁波纹管，84 个；58、管塞配⌀ 100BWFRP 纤维缠绕拉挤管，0 个；59、低压重复接地，85 组；60、电缆分支箱一进六出落地式（带电能质量综合治理功能），5 台；61、外置式应急电源接入单元，0 套；62、电缆分支箱基础 1000*1000*1800，5 座；63、电缆分支箱围栏 1200*1200*2500，4 座；64、电缆分支箱一进三出壁挂式户外（带电能质量综合治理功能），3 台；65、绝缘导线通用连接装置 JT-24-（120-300）/（120-300），130 组；66、超能分流装置 JCN-（150-300）/（25-70），437 只；67、防倒供电装置，160 组；68、1#五位街码，78 个；69、2#五位街码，111 个；70、3#五位街码，208 个；71、绝缘导线 BVV-150mm2，双塑，11261 米；72、绝缘导线 BVV-120mm2，双塑，42.4 米；73、绝缘导线 BVV-70mm2，双塑，970.2 米；74、绝缘导线 BVV-50mm2，双塑，760.6 米；75、绝缘导线 BVV-35mm2，双塑，9347.9 米；76、绝缘导线 BVV-25mm2，双塑，6040.7 米；77、绝缘导线 BVV-16mm2，双塑，3762.4 米；78、绝缘导线 BVV-10mm2，双塑，629 米；79、绝缘导线 BVV-6mm2，双塑，6115.2 米；80、塑料电缆导管 DS，50×2.8×6000，SN8，0 米；81、塑料电缆导管 DS，50×2.8×6000，SN8，2212 米；82、塑料电缆导管 DS，63×2.8×6000，SN8，454.5 米；83、塑料电缆导管 DS，51.5×2.8×6000，SN8，406.5 米；84、塑料电缆导管 DS，32×2.4×6000，SN8，973.5 米；85、塑料电缆导管 DS，75×2.8×6000，SN8，110.5 米；86、塑料电缆导管 DS，110×2.8×6000，SN8，51.5 米；87、塑料电缆导管 DS，20×6000，SN，235.5 米；88、新建电表箱（乙供），198 只；89、新建表箱互感器（乙供），18 只；90、电缆标志牌不锈钢，32 块；91、混凝土堵门 500*120，0.531m3；92、混凝土上墙包管 0.3*0.3*0.3，37 处；93、混凝土包封 0.8*0.5，9m；

主要工程量表(配电房 1KV)：

1、明装配电箱 XM1、XM2，0 个；2、明装开关箱，2 个；3、LED 日光灯 220V，1*36W,带应急功能，15 盏；4、应急灯双头 220V,2X20W，8 盏；5、单相二三孔插座 A10/9701A，9 个；6、三相插座 E/25，9 个；7、雨篷镀锌铁皮 3300*1000，角钢支架，3.3m2；8、涂膜防水，30.15m2；9、铁丝网 1450*1200*3 个窗，5.22m2；10、管内穿线 BV-1*4mm2，502m；11、管内穿线 BV-1*6mm2，60m；12、明装一位开关 A10/9105，7 个；13、明装二位开关 A10/9205，1 个；14、明装三位开关 A10/9205，1 个；15、PVC⌀25，250m；16、灭火器 ABC3 干粉式，6 套；17、配电房工具箱 680*560*100，4 个；18、防鼠挡板硬塑板(灰色)2500×500×8mm，0 块；19、防鼠挡板硬塑板(灰色)1800×500×8mm，0 块；20、防鼠挡板硬塑板(灰色)1200×500×8mm，0 块；21、防鼠挡板硬塑板 1200*500*8，1 块；22、防鼠挡板硬塑板 1400*500*8，2 块；23、防鼠挡板硬塑板 2500*500*8，6 块；24、防鼠挡板硬塑板 1800*500*8，2 块；25、轴流风机带自动控制装置（450W），6 台；26、巡视主要工作内容标示牌有机玻璃板 600×500mm，5 块；27、电房运行管理制度标示牌有机玻璃板 600×500mm，5 块；28、画黄色安全警示线线宽 100mm 黄油漆，5kg；29、高、低压一次接线图有机玻璃 800×500mm，10 块；30、警示牌、标示牌安迪板 320*200mm，30 块；31、电房内墙粉刷白色乳胶漆，刷 2 次，0m2；32、室内地面刷漆环氧树脂漆，刷 2 次，115.34m2；33、花纹盖板 400*600*5，1 块；34、花纹盖板 700*700*5，2 块；35、花纹盖板 2000*750*5，1 块；36、绝缘胶垫 3600*1000*8，5 块；37、绝缘胶垫 2000*1000*8，2 块；38、绝缘胶垫 4500*1000*8，4 块；39、绝缘胶垫宽*厚 600*5.0mm，0 米；40、混凝土挡墙 240 砖墙，0.714m3；41、1#低压柜基础 1200*3800*150 高，1 座；42、3#低压柜基础 1200*3800*150 高，1 座；43、堵洞 240 砖墙，0.25m2；44、砼修复配电房地面 150mm 厚，0.3m2；45、防火有机堵料，20 千克；46、圆钢引出线⌀ 16,L=1.5m、热度锌，8 条；47、圆钢水平地极⌀ 16、热度锌，50m；48、电缆沟开挖 3600*800*1000 深 3600*800*1000 深，3.6m；49、电

缆沟开挖 3100*500*6003100*500*600，3.1m；50、电缆沟开挖 4000*500*6004000*500*600，4m；51、新建开挖电缆沟 1100*500*8001100*500*800，1.1m；52、新建开挖电缆沟 1100*500*8001100*500*800，1.1m；53、5 层 6 列行人排管，61.5m；54、3 层 4 列行人排管，57.5m；55、3 层 3 列行人排管，79m；56、3 层 2 列行人排管，112.2m；57、2 层 2 列行人排管，107m；58、1 层 2 列行人排管，565.4m；59、百叶窗 1000*1000*6 个，6m2；60、百叶窗 1700*1500，0 扇；61、百叶窗 1500*500*8 个，6m2；62、花纹盖板 800*800*5，2 块；63、花纹盖板 900*1000*5，2 块；64、花纹盖板 1400*1000*5，1 块；65、户内电缆终端头热缩型，配 4*300mm2 电缆，0 套；

安拆工程：

1、电能表多功能电子表（配电房），5 个；2、电流互感器 LMZJ-0.5 1500/5 0.2S 级（配电房），15 个；3、电能表三相电子表，5 个；4、多功能电表多功能电表(主计安、拆费），389 只；5、电表箱（主计安、拆费），191 只；6、互感器(主计安、拆费），234 个；7、电能表多功能电子表(主计安、拆费），389 个；8、绝缘导线 BVV-150mm，双塑，108 米；9、4 位街码，4 个；10、导线 BVV-25mm，双塑，36.4 米；、

拆除工程：

1、低压开关柜 GCK，16 台；2、低压电缆 4x300mm，100 米；3、低压电缆 4x120mm，100 米；4、低压电缆 4x70mm，288 米；5、低压电缆终端头配 4X300mm，8 套；6、低压电缆终端头配 4X120mm，8 套；7、低压电缆终端头配 4X70mm，16 套；8、低压绝缘导线 BVV-95mm，1200 米；9、低压绝缘导线 BVV-70mm，3200 米；10、低压绝缘导线 BVV-16mm，3200 米；11、户内环网柜 K+计量+R，1 台；12、户内环网柜 R+计量+KK+计量+R，1 台；13、干式变压器 SC9-800kVA，2 台；14、干式变压器 SCB11-1000kVA，2 台；15、箱式变压器 SCB11-1000kVA，1 台；16、箱变围栏，1 座；17、箱变基础，1 座；18、电缆 3x300mm，18 米；19、电缆 3x120mm，40 米；20、户内电缆终端头 3x300mm，5 套；21、户内电缆终端头 3x120mm，8 套；

设备调试：

1、变压器调试试验，5 系统；2、环网柜调试试验，21 系统；3、低压柜调试试验，14 系统；4、低压重复接地，85 系统；5、接地网试验，8 系统；6、电容柜调试试验，5 系统。

竣工验收情况	符合图纸设计，施工要求规范。
资料检查情况	资料正确齐全。
实物抽测结果	合格（ ） 不合格（ ）
竣工验收结论	合格（ ） 不合格（ ）其他（ ）

建设单位（业主项目部和运行部门验收人员签章）	设计单位（签章）	监理项目部（签章）	管理服务单位（盖章）	承包单位（签章）

本表（含附件）一式 4 份，由验收单位填写，建设单位（业主项目部）、管理服务单位，监理项目部各份，承包单位存 1 份。

工程临时或最终延期报审表

工程名称：罗湖区东晓街道第二阶段城中村部分老旧电气安全隐患整治工程“紫荆花园3#专变（1000301581）、吓屋村1#专变（1000301582）、吓屋村2#专变（1000301583）、吓屋村3#专变（1000301584）、吓屋村专用箱变（1000303205）台区”　　编号：PY011800401S

致：深圳罗湖供电局有限公司、广东锦兴电力设计有限公司、广州高新工程顾问有限公司、深圳新能电力开发设计院有限公司(业主单位、管理服务单位、监理项目部)

根据施工合同11项工期顺延中，条款11.1—③不可抗力因素造成竣工日期拖延，经甲方代表确认，

工期相应顺延　规定，现我方申请工期延期。

延长工期理由：

根据合同规定，我司于2018年12月01日进场施工，但因小区业主和物业，禁止休息时间和周六周日施工，抄表到户需要建立完整台账资料部分居民不配合，施工期间雨季频繁，有用电安全隐患要求对现场进行隐患排查，各级相关政府政策要求，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导致停工停产等不可抗力原因，造成我司不能按期完成施工，不属于我方故意违约。具体见附件《关于工程延期的原因说明》。现我司申请延期，竣工日期延长至2021年05月28日，请允批准且不予处罚扣款！

承包单位(盖章)：
项目经理(签字)：
日　期：

监理单位审查意见：

☑同意临时或最终延长工期 698 ，工程竣工日期延迟到 2021 年 5 月 28

□不同意延长工期，请按约定约定竣工日期组织·施工。

监理项目部(盖章)：
总监理工程师(签字)：
日　期：

管理服务单位意见：

管理服务单位　盖章)
项目负责人：
日　期：

建设单位(业主项目部)审批意见：

建设单位(业主项目部)(盖章)：
建设单位代表(签字
日　期：

注：本表一式三份，建设单位、管理服务单位、项目监理机构、施工单位各一份

关于工程延期的原因说明

根据合同约定开工时间是2018年12月01日，竣工时间是2019年06月30日，我司实际开工时间是2018年12月01日，实际竣工核量验收时间是2021年05月28日，共延期个698工作日(不含节假日，及疫情因素)。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我司不能按时完工，具体内容如下：

1、2018.12.01-2019.06.30合同期间，由于抄表到户改造工作需要建立完整的台账资料而部分居民不配合无法提供产权证明原因直至2019年5月30日后我司才能进场改造。共计174工作日(不含节假日)不能施工，故工期顺延至2019年12月27日。

2、2019.05.30-2019.12.27实施期间，因城中村住户和村委，禁止在工作日9:00-12:00,14:30-5:30以外时间进场施工，周六，周日休息时间禁止进场施工，节假日，两会期间不能停电施工，雷暴雨天气等不可抗力原因，造成我司员工不能进场停电施工，且在工作日大量减少工作时间,不能施工。我司申请延期，在2021年03月15日前，(共计34个工作日，不含国定节假日),完成最终竣工验收及工程收尾工作。

3、由于2020年02月03日，深圳新冠疫情爆发，各小区进入戒严管控状态，我司所在标段虽进入收尾阶段，但由于各地疫情影响，员工不能按时到位，小区管控等原因，不能进场举行最后核验及部分收尾工作，直至2021年05月20日后，我司才能进场完成最后收尾工作及工程量核算。共计455个工作日(不含节假日)不能施工，故工期顺延至2021年05月28日。

综上所述，因不可抗力原因，造成我司未能按合同完成施工。申请竣工时间延期至2021年05月28日。符合合同条款11.1第③条、第⑨条所规定的内容。属不可抗力因素，故不属于乙方责任造成工期延误。

望领导悉知认可，不予处罚扣款！

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2021年05月29日

深供电纪要[2015]106 号附件 3

深圳供电局配网建设与改造工程验收表

工程名称	罗湖区东晓街道第二阶段城中村部分老旧电气安全隐患整治工程“紫荆花园 3#专变（1000301581）、吓屋村 1#专变（1000301582）、吓屋村 2#专变（1000301583）、吓屋村 3#专变（1000301584）、吓屋村专用箱变（1000303205）台区”	工程编号	PD-PY011800401-0001
线路名称	F03 寮翠一线	变电站名及F编号	110KV 文锦变电站 F03 寮翠一线
建设单位	深圳罗湖供电局有限公司	管理单位	广东锦兴电力设计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深圳新能电力开发设计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广州高新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开工日期	年 月 日 竣工日期 年 月 日
工程地形	平地 100%平地 丘陵 土质 60%坚土	运输距离	汽车运距 45km 人力运距 0m

	序号	工程量类别	单位	设计数量	施工数量	监理审核	差异量是否超过 2.5%
验收内容		主要工程量表(10KV)					
	1	10kVSF6 充气式永磁智能真空断路器柜 10kV 单元式开关柜(全绝缘柜)，可扩展，PT+KKBB	台	2	0	0	
	2	10kVSF6 充气式永磁智能真空断路器柜 10kV 单元式开关柜(全绝缘柜)，可扩展，PT+KKBB+DTU	台	0	3	3	
	3	配网自动化联合调试（DTU）	台	0	3	3	
	4	户外计量柜	台	0	1	1	
	5	户外计量柜基础 5600*1350*1800	座	0	1	1	
	6	1#户外柜基础 3900*1300*1800	座	1	1	1	
	7	2#户外柜基础 5600*1350*1800	座	1	1	1	
	8	吓屋村 3#户外环网柜基础 4400*3200*1800	座	0	1	1	
	9	环网柜围栏 4400*3200*1800 高	座	2	1	1	
	10	变压器 10kV SCB-11 干式变压器 1600kVA	台	5	5	5	
	11	变压器接地 10kV 1600kVA	组	0	5	5	
	12	变压器搭接护套 10kV 1600kVA	套	0	5	5	
	13	电力电缆 ZRC-YJV22-8.7/15KV-3x300mm	m	30	349.34	349.34	
	14	电力电缆 ZRC-YJV22-8.7/15KV-3x120mm	m	68	110.06	110.06	
	15	户内电缆终端头 10kV 全冷缩终端头，3x300mm	套	5	9	9	
	16	户内电缆终端头 10kV 全冷缩终端头，3x120mm	套	10	10	10	
	17	户内电缆终端头 10kV 全冷缩中间头，3x300mm	套	1	3	3	
	18	中压电缆井 1 层 2 列行车转角井 1150*1500	座	0	1	1	

承包单位（公司章）：	监理项目部（盖章）：	管理服务单位（盖章）：	设计单位（盖章）：	建设单位：（直属供电局章）
现场负责人：黄	现场监理：王军峰	项目管理员：	现场代表：	现场管理员：
项目经理：张	总监：王	项目负责人：	设计负责人：	项目经理：

备注：差异量指设计量与实际施工量的差值超过±2.5%需统计并录入系统做变更。

竣工结算审定签署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工程名称	深圳供电局有限公司罗湖区老旧电气安全隐患全面排查整治第二阶段城中村部分工程施工 （第二标段）		
发 包 人	深圳罗湖供电局	承 包 人	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合同编号		审定日期	2024年4月12日
报审金额	13,897,099.15	调整金额(+、-)	-1,848,382.65
审核金额	大写 壹仟贰佰零肆万捌仟柒佰壹拾陆元伍角整	小写	12,048,716.50
委托单位：（签章） 负责人：（签字或盖章）	发包人：（签章） 负责人：（签字或盖章）	承包人：（签章） 负责人：（签字或盖章）	造价咨询单位：（签章） 负责人：（签字或盖章）

注：1、调整金额=审核金额-报审金额　2、委托单位与发包人是一个单位时，只在发包人处签字盖章即可。

工程结算审核报告书

文件编号:GJ027-2021716-1

建设单位：深圳罗湖供电局　　施工单位：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代表签名：　　代表签名：

工程名称：深圳供电局有限公司罗湖区老旧电气安全隐患全面排查整治第二阶段城中村部分工程施工（第二标段）　　建设规模：　m2　　结构/层数

送审造价：13,897,099.15元	审核造价：12,048,716.50元	核减造价：1,848,382.65元

审核造价大写（人民币）：壹仟贰佰零肆万捌仟柒佰壹拾陆元伍角整

审核人：　　复核人：　　审定人：

审核单位：国建数智工程技术(深圳)有限公司　　地　址：深圳市罗湖区笋岗东路华通大厦十七楼

邮　箱：guojian@chinaguojian.com　　Q　Q：957575098

联系电话：25562277　25599238　　完成日期：2024 年 4 月 12 日

结算审核汇总表

工程名称：深圳供电局有限公司罗湖区老旧电气安全隐患全面排查整治第二阶段城中村部分工程施工（第二标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名称	合同价(元)	报送金额(元)	审核金额(元)	核增减金额（审核-报送）(元)	备注
1	深圳供电局有限公司罗湖区老旧电气安全隐患全面排查整治第二阶段工程施工招标项目（第二标段）	11,992,080.15	13,873,253.00	11,992,080.15	-1,849,382.65	
2	深圳供电局有限公司罗湖区老旧电气安全隐患全面排查整治第二阶段工程施工招标项目（第二标段）（变更部分）			32,790.20		
3	暂列金额	690,000.00	0.00	0.00	0.00	
4	工程保险费	11,324.00	11,324.00	11,324.00	0.00	
5	弃土场受纳处置费	12,522.15	12,522.15	12,522.15	0.00	
6	合计（1~5）	12,705,926.30	13,897,099.15	12,048,716.50	-1,848,382.65	

第 1 页，共 1 页

2. 北区生成线风机设备安装工程

项目名称	北区生成线风机设备安装工程
项目所在地	深圳
发包人名称	深圳罗湖供电局有限公司
合同规模	合同金额 1270.5926 元。
开工日期	2022-04-19
竣工日期	2022-05-20
承担的工作	北区生成线风机设备安装工程
工程质量	合格
项目负责人	王世朋
项目概况及投标人履约情况	北区生成线风机设备安装工程
备注	/

小型工程建设合同

合同编号：【　　】

发包人：华润五丰肉类食品（深圳）有限公司龙岗分公司

承包人：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有关法律法规之规定，为明确双方在施工过程中的权利义务，经双方协商一致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1 工程名称：**【北区生产线风机设备安装工程】。**

1.2 工程地点：**【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五丰路8号】。**

1.3 合同价款：【220414.75元】，大写【贰拾贰万零肆佰壹拾肆元柒角伍分】。

1.4 **本工程合同总工期为：共30天，具体以发包人通知为准。如遇中雨以上天气状况（以当地市级气象主管部门公布为准），经发包方确认后工期顺延。**

1.5 工程范围及内容：【详见报价单】。

1.6 工程量清单错误的修正

1.6.1 双方明确本合同签署前承包人已收悉发包人所提供有关本工程的相关文件，亦对本工程进行现场勘查，对本工程面临的风险具有充分的知悉了解。因此双方明确本合同的工程量清单由承包人提供，双方确认后作为本合同附件。

1.6.2 除因发包人原因导致的设计变更，否则因工程量清单与实际施工存在误差导致合同价格差异的，合同价格不予调整。

二、发包人

2.1 发包人代表

2.1.1 发包人代表信息

姓名：　钟涛	身份证号
职务：高级经理	电子信箱：zhongtao@nfh.hk
联系电话：13342992392	通信地址

2.1.2 发包人代表授权范围如下：【向承包人递送或者接收与本工程相关的设计变更、通知、索赔、洽商、签证及其他与本工程相关的文件；监督和检查承包人的工作质量和工作进度；但是，凡涉及增加工程价款、变更质量标准、变更工作范围和内容、延长工期周期、索赔以及涉及到变更双方既有合同约定的情况，应以发包人盖章的书面文件为准。】

2.2 施工现场

2.2.1 施工现场移交期限：结合具体实际情况，发包人在开工前将施工现场移交承包人，并由双方进行书面确认。

2.2.2 关于发包人应负责提供施工所需要的条件，包括：水电接驳点，施工场地红线坐标图。具体为：

(1) 施工场地内施工所需水的接驳地点：发包人提供水源接驳点，承包人自行承担接驳点到现场的工作，费用已含在合同价中，发包人不另行支付。承包人应考虑由于附属建筑物及管线位置设计修改及其他施工可能引起的临时设施、临时水管拆除另建的风险，承包人应无条件服从发包人和监理工程师的协调处理，且不能因此提出索赔。

(2) 施工场地内施工所需电的接驳地点：发包人提供电源接驳点，承包人自行承担接驳点到现场的工作，费用已含在合同价中，发包人不另行支付。承包人应考虑由于附属建筑物及管线位置设计修改及其他施工可能引起的临时设施、临时水管拆除另建的风险，承包人应无条

件服从发包人和监理工程师的协调处理，且不能因此提出索赔。
(3) 施工场地内施工所需通讯的接驳地点：由承包人自行解决，费用已包含在合同价中。
发包人不提供红线外任何场地，所有需要的临时占地的手续和相关租用费由承包人负责办理和支付。

三、承包人

3.1 承包人项目经理

姓名： 王世朋	身份证号：
职务： 项目经理	电子信箱：
联系电话:19926699739	

承包人授权项目经理，代表承包人履行本合同项下的全部权利和义务，包括有权签署与本合同有关的相关签证等文件。

3.2 许可及批准

承包人接受发包人的委托，办理如下证件，办证所需办理的行政类规费及办理过程中产生的相关费用已包含在合同价款中，发包人无需另行支付任何费用。
委托办理的文件包括：[——]。

3.4 安全文明施工

3.4.1 承包人应按安全施工有关规定，采取严格、科学的安全防护和防火措施，确保施工安全和第三者安全，并承担由于自身原因造成的财产损失和伤亡事故的责任和因此发生的费用。
3.4.2 承包人承诺承包人与承包人人员均已按照法律法规之规定签署劳动合同，购买社会保险。如在施工过程中发生人身伤亡事故及重大财产损失，承包人应按规定立即上报有关部门并通知发包人代表，为承包人人员申请社保理赔及安抚工作。同时按政府有关部门的要求处理。发包人协助抢救。
3.4.3 承包人在动力设备、高电压线路、地下管道、密封防震车间、易燃易爆地段以及临时交通要道附近施工前，应向发包人代表提出安全保护措施。安全防护措施费用由已包含在合同价款中。
3.4.4 在不腾空和继续使用的建筑物内施工时，承包人应制定周密的安全保护和防火措施，确保建筑物内的财产和人员的安全。安全保护措施费用已包含在合同价款中。
3.4.5 在有毒有害环境中施工，承包人应按有关规定提供相应的防护措施。

四、质量要求

4.1 工程质量

本工程应符合国家规范、设计图纸标准，并达到国家质量评定【合格】标准。

4.2 监督

承包人接受发包人代表的监督，发包人代表检查和监督不应影响施工正常进行。发包人代表的检查和监督影响施工正常进行的，且经检查检验不合格的，影响正常施工的费用由承包人承担，工期不予顺延。

4.3 不及格工程处理

因承包人原因造成工程不合格的，发包人有权随时要求承包人采取补救措施，直至达到合同要求的质量标准，由此增加的费用和（或）延误的工期由承包人承担；因发包人原因造成工程不及格的，补救措施所需成本由发包人承担，工期予以顺延。

五、工期及进度

5.1 开工

如承包人收到开工通知书后5天内仍未开工的，承包人构成根本违约，发包人有权解除合同。

5.2 工期延误

如遇下列情况经发包人现场代表签证后，承包人有权要求工期作相应顺延，同时放弃由此产生的其他赔偿请求。

(1) 发包人在合同规定开工日期前5天，不能交承包人施工场地、施工水、电源未按规定接通，影响承包人进场施工或在施工中因停水、停电连续影响施工8小时以上。

(2) 发包人现场代表无故拖延办理签证手续而影响下一工序施工。

(3) 因遇人力不可抗拒的自然灾害（如台风、水灾、自然原因发生的火灾、地震等）。

(4) 因第三方原因导致发包人无法履约的。

六、材料供应

6.1 材料采购

本工程项下原材料、设备、构配件、半成品由承包人负责采购，合同价款中已包含采购材料的款项。承包人采购后应提供质量合格证，或进行检验合格后用于工程。

6.2 材料验收

对材料改变或代用品必须经原设计单位同意并发书面通知和发包人代表签字确认后，方可用于工程。如因承包人提供的材料、设备、构配件、半成品等质量问题造成工程损失，则承包人应赔偿发包人损失，且工期不予顺延。

七、工程变更

7.1 变更范围

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以下情形的，应按照本条约定进行变更：

(1) 增加或减少合同中任何工作，或追加额外的工作；

(2) 取消合同中任何工作，但转由他人实施的工作除外；

(3) 改变合同中任何工作的质量标准或其他特性；

(4) 改变工程的基线、标高、位置和尺寸；

(5) 改变工程的时间安排或实施顺序。

7.2 变更程序

7.2.1 施工中发包人如需对原工程设计变更，应至少提前7天以书面形式向承包人发出变更通知。协议履行中，甲乙双方有关工程的变更书面协议或文件视为本协议的组成部分。经双方确定进行设计变更的，因变更导致的工期增加的，应计算在工程总工期中。

7.2.2 在工程变更时，承包人不得拒绝施工。

在施工过程中，如工程变更导致工程量增加，双方就增加工程量无法达成一致意见的，则以发包人委托的第三方工程量审计机构出具的报告确定最终工程量，增加的工程量应当在发包人支付最后一笔工程款的同时一并支付。

7.3 变更计价原则

(1) 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有相同项目的，按照相同项目单价认定；

(2)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中无相同项目，但有类似项目的，参照类似项目的单价认定；

(3) 变更导致实际完成的变更工程量与已标价工程量清单中列明的该项目工程量的偏差超过15%的，双方同意仅就变更部分的工程量按区间重新确定单价，具体计算方式如下：

偏差/区间	15%-35%	35%-65%	65%以上
增加部分	发包人可按工程量清单确定的综合单价信息下浮5%	发包人可按工程量清单确定的综合单价信息下浮5%	发包人可按工程量清单确定的综合单价信息下浮5%

减少部分	按工程量清单确定的综合单价信息上浮 5%	按工程量清单确定的综合单价信息上浮 5%	按工程量清单确定的综合单价信息上浮 5%

八、市场价格波动引起的价格调整

8.1 双方同意因市场价格波动，合同价格不调整。

8.2 价格调整方式：**采用造价信息进行价格调整。具体如下：**

8.2.1 基准价的确定：双方同意以合同签署时工程所在地市物价局发布的造价信息作为基准价。

8.2.2 约定可调整的材料范围：砂浆 。

8.2.3 计算方法：

(1) 承包人在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中载明的材料单价低于基准价格的：合同履行期间材料单价涨幅以基准价格为基础超过 50%时，或材料单价跌幅以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中载明材料单价为基础超过 50%时，其超过 50%的部分据实调整。

(2) 承包人在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中载明的材料单价高于基准价格的：合同履行期间材料单价跌幅以基准价格为基础超过 50%时，材料单价涨幅以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中载明材料单价为基础超过 50%时，其超过 50%的部分据实调整。

(3) 承包人在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中载明的材料单价等于基准单价的：合同履行期间材料单价涨跌幅以基准单价为基础超过±50%时，其超过 50%的部分据实调整。

(4) 承包人应在采购材料前将采购数量和新的材料单价报发包人核对，发包人确认用于工程时，发包人应确认采购材料的数量和单价。发包人不予答复的不作为调整合同价格的依据。未经发包人事先核对，承包人自行采购材料的，发包人有权不予调整合同价格。发包人同意的，可以调整合同价格。

九、合同价格

9.1 计价方式：**双方明确本合同为：固定总价合同。**

9.2 风险范围包括：

(1) 除不可抗力外的各种自然灾害；

(2) 安全生产文明施工不当引起的责任；

(3) 承包人对工程现场环境、发包人提供的招标文件、图纸等资料作出错误的推论、理解而导致的报价失误；

(4) 施工组织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实行固定总价，不得因设计图纸变化、工程量增减、施工方案变更等任何因素而调整费用；

(5) 规费、税金、春节农民工工伤保险费、总承包配合服务费；

9.3 风险范围以外合同价格调整方式：**按本合同 7.3 条执行。**

十、验收及竣工

10.1 验收标准

本工程以国家颁发的《关于基本建设项目竣工验收暂行规定》、《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建筑安装工程质量检验评定标准》和国务院有关部门制订的竣工验收规定及施工图纸及说明书、施工技术文件作为工程竣工验收依据。

10.2 验收程序

(1) 承包人向发包人报送竣工验收申请报告，发包人审查后认为尚不具备验收条件的，应通知承包人在竣工验收前承包人还需完成的工作内容，承包人应在完成后，再次提交竣工验收申请报告。

(2) 发包人审查后认为已具备竣工验收条件的，在收到经发包人审核的竣工验收申请报告后

30 天内组织与承包人共同对工程进行现场验收。
(3) 验收合格的，发包人应在验收合格后 30 天内向承包人签发工程接收证书，工程竣工。
(4) 竣工验收不合格的，发包人有权要求承包人对不合格工程返工、修复或采取其他补救措施，由此增加的费用、延误的工期由承包人承担。承包人在完成不合格工程的返工、修复或采取其他补救措施后，应重新提交竣工验收申请报告，并按 10.2 条约定的程序重新进行。

10.3 风险转移

工程验收合格之前，所有意外风险均由乙方承担；验收合格之后，所有意外风险由甲方承担。

10.4 竣工退场

10.4.1 承包人收到工程接收证书后，应按以下要求对施工现场进行清理：
(1) 施工现场内残留的垃圾已全部清除出场；
(2) 临时工程已拆除，场地已进行清理、平整或复原；
(3)按合同约定应撤离的人员、承包人施工设备和剩余的材料，包括废弃的施工设备和材料，已按计划撤离施工现场；
(4) 施工现场周边及其用近道路、河道的施工堆积物，已全部清理；
(5) 施工现场其他场地清理工作已全部完成。
10.4.2 施工现场的竣工退场费用由承包人承担。承包人应在收到工程接收证书之日起 30 日内完成竣工退场，逾期未完成的视为承包人遗弃，发包人有权进行处置。

十一工程价款的支付与结算

11.1 本合同竣工后 30 日内，双方根据本合同、补充合同（如有）及履行过程中的签证进行总结算。总结算结果出具后双方应在 30 日内进行确认，确认无异议的，将作为本工程项下最终结算金额。
11.2 本合同价款分（3）笔支付，具体为：
(1) 第一笔：合同正式签订后 15 天内，甲方支付乙方合同金额的【50】%作为预付款，金额【110207 元】，大写【壹拾壹万零贰佰零柒元】。
(2) 第二笔：工程验收通过且双方对最终结算金额无异议的，甲方支付至最终结算金额的【97】%，余下 3%作为工程质保金；
(3) 第三笔：工程质量保证期届满且承包人无违约情形、本合同约定情形或其他需要扣除质保金的情形，发包人向承包人无息支付质保金。
未免疑议，承包人应在每次请款前向发包方开具等额增值税专用发票，发包人收到发票后按前款约定支付相应的款项，因承包人未按约定开具发票导致发包人延期付款的，发包人不承担违约责任。
11.3 非经双方书面确认，发包人向承包人如下账户支付 11.1 条款项
开户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福前支行】
开户名：【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账　户：【44250110190900000313】

十二、质量保证

12.1 质量保证金

(1) 双方明确质量保证金为本合同价款的 3%，在工程竣工结算时一次性扣留。
(2) 质保期届满承包人无违约情形或其他需要扣除质保金情形的，发包人自质量保证金届满之日起 60 日内无息退还。

12.2 质量保证期间

双方明确本合同项下工程质量保证期自承包人签发工程接收证书日起 1 年。

12.3 修复通知

质量保修期内出现保修情形的，承包人自收到发包人/使用人/产权人通知 48 小时内安排维修人员进行维修。逾期未进行维修或承包人维修后仍不合格的，发包人有权自行另行委托第三方进行维修，并在质量保证金中直接扣除。

12.4 承包人发生如下情形的，发包人有权不予退还质量保证金

(1) 工程验收后发现质量问题，承包人在收到通知后 15 日内未能维修合格的。

(2) 承包人逾期维修累计达到 2 次或以上的。

(3) 因工程质量原因导致发包人损失累计超过合同价款的 5%的。

十三、违约责任

13.1 发包人违约的情形，具体包括：

(1) 因发包人违反合同约定造成暂停施工的；

(2) 发包人明确表示或者以其行为表明不履行合同主要义务的。

因非发包人的原因(包括：政府行为/第三方行为/法律法规变化/承包人及其授权人的行为)导致发包人无法履行本合同项下义务的，发包人无须承担违约或赔偿责任。

13.2 承包人违约的情形，具体包括：

(1) 承包人违反合同约定进行转包或违法分包的；

(2) 承包人违反合同约定采购和使用不合格的材料和工程设备的；

(3) 因承包人原因导致工程质量不符合合同要求的；

(4) 承包人未能按施工进度计划及时完成合同约定的工作，造成工期延误的；

(5) 承包人在保修期内，未能在合理期限对进行修复或拒绝按发包人要求进行修复的；

(6) 承包人明确表示或者以其行为表明不履行合同主要义务的。

13.3 违约后果

13.3.1 承包人未按时开工的，则每延期一日，应按照合同总价的 0.5%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延期超出 15 日以上的，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乙方并应承担上述违约责任。

13.3.2 乙方应按时完成工程施工、竣工并通过验收。如不能按时完成的，则每延期一日，应按照合同总价的 0.5%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延期超出 10 日以上的，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乙方并应承担上述违约责任。

13.3.3 乙方在工程中所使用的材料、设备、元器件等不符合约定标准或设计图纸的，乙方除应立即免费更换成合格产品外，还应向甲方支付相当于合格产品价值 20%的违约金。

13.3.4 工程存在质量问题（含设备和元器件等）的，乙方应自担费用予以返工、重新施工。因此而造成工期延误的，乙方仍应承担迟延履行的违约责任。如经乙方返工或重新施工后工程质量仍不能达标的，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乙方应退还甲方已支付款项以及按照中国人民银行同期贷款利率支付利息，并应按照合同总价 20%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13.3.5 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本合同项目部分或全部工作转让第三人承担。否则，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并要求乙方承担合同总价 20%的解约违约金。

13.4 若根据本合同规定承包人应当支付违约金和/或承担赔偿责任,则发包人有权从上述任何一笔付款中直接扣除相应金额。

十四、争议解决

合同履行过程中如发生争议的，双方应先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应向工程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十五、其他

1、本合同条款如对特殊情况有未尽事宜，双方可根据具体情况结合有关规定议定补充条款作为合同附件。附件均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2、本合同一式【贰】份，双方各持壹份，自双方盖章后生效。

（以下无正文）

本合同签署时双方已完整、充分、明确的知悉本合同项下的内容，并提前于【2022】年【 】月【 】日在【深圳】签署合同

发包人（公章）：
华润五丰肉类食品（深圳）有限公司龙岗分公司
地址：
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五联社区[illegible]号
经办人（签名）：

承包人（公章）：
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地址：
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雪岗北路133号
授权代表：

CRNF CONTRACT

北区生产线风机设备安装工程工程结算汇总表

建设单位： 华润五丰肉类食品（深圳）有限公司龙岗分公司

施工单位： 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序号	汇总内容	合同汇总金额(元)含9%增值税	审核金额含9%增值税	核减金额含9%增值税	结算金额含9%增值税	备注
1	北区生产线风机设备安装工程	220414.75	220414.75	0	220414.75	
合计（元）		220414.75	220414.75	0	220414.75	
结算金额：￥220414.75元（大写：贰拾贰万零肆佰壹拾肆元柒角伍分）						

建设单位：华润五丰肉类食品（深圳）有限公司龙岗分公司

日期：2022年5月20日

3.3.1.4 电气工程师：周结

周结 于二〇一三年
九月，经惠州市电气工程
技术人员中级专业技术资格
评审委员会评审通过，
具备 电气工程师
资格。特发此证

广东省专业技术资格证书 专用章

身份证号码：422202198506046533
粤中职证字第 13001102184973 号

发证机关：惠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专业技术人员管理 专用章
二〇一四 年 三 月 六 日

西安交通大学

毕业证书

学生 周结 性别 男，一九八五 年 六 月四 日生，于二〇一四年 三 月至二〇一六 年 七 月在本校网络教育学院 电力系统及其自动化 专业高中起点专科 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西安交通大学 校 长：

证书编号：106987201606008617

二〇一六 年 七 月十五 日

姓 名 周 结

性 别 男 民 族 汉

出 生 1985 年 6 月 4 日

住 址 湖北省应城市陈河镇毛河村竹林湾6

公民身份号码 422202198506046533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应城市公安局

有效期限 2016.07.21-2036.07.21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周结　　社保电脑号：6263940626　　身份证号码：422202198508080533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40948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1	09	740948	3000.0	420.0	240.0	1	6972	362.54	139.44	1	3000	13.5	3000	4.95	2200	15.4	6.6
2021	10	740948	3000.0	420.0	240.0	1	6972	362.54	139.44	1	3000	13.5	3000	4.95	2200	15.4	6.6
2021	11	740948	3000.0	420.0	240.0	1	6972	362.54	139.44	1	3000	13.5	3000	4.95	2200	15.4	6.6
2021	12	740948	3000.0	420.0	240.0	1	6972	362.54	139.44	1	3000	13.5	3000	4.95	2200	15.4	6.6
2022	01	740948	3000.0	420.0	240.0	1	6972	432.26	139.44	1	3000	13.5	3000	4.95	2360	16.52	7.08
2022	02	740948	3000.0	420.0	240.0	1	6972	432.26	139.44	1	3000	13.5	3000	4.95	2360	16.52	7.08
2022	03	740948	3000.0	420.0	240.0	1	6972	432.26	139.44	1	3000	13.5	3000	14.85	2360	16.52	7.08
2022	04	740948	3000.0	420.0	240.0	1	6972	418.32	139.44	1	3000	13.5	3000	14.85	2360	16.52	7.08
2022	05	740948	3000.0	420.0	240.0	1	6972	418.32	139.44	1	3000	13.5	3000	23.76	2360	16.52	7.08
2022	06	740948	3000.0	420.0	240.0	1	6972	418.32	139.44	1	3000	13.5	3000	23.76	2360	16.52	7.08
2022	07	740948	3000.0	420.0	240.0	1	7778	466.68	155.56	1	3000	13.5	3000	23.76	2360	16.52	7.08
2022	08	740948	3000.0	420.0	240.0	1	7778	466.68	155.56	1	3000	13.5	3000	23.76	2360	16.52	7.08
2022	09	740948	3000.0	420.0	240.0	1	7778	466.68	155.56	1	3000	13.5	3000	23.76	2360	16.52	7.08
2022	10	740948	3000.0	420.0	240.0	1	7778	482.24	155.56	1	3000	13.5	3000	23.76	2360	16.52	7.08
2022	11	740948	3000.0	420.0	240.0	1	7778	482.24	155.56	1	3000	13.5	3000	23.76	2360	16.52	7.08
2022	12	740948	3000.0	420.0	240.0	1	7778	482.24	155.56	1	3000	13.5	3000	23.76	2360	16.52	7.08
2023	01	740948	3000.0	420.0	240.0	1	7778	482.24	155.56	1	3000	15.0	3000	23.76	2360	16.52	7.08
2023	02	740948	3000.0	420.0	240.0	1	7778	482.24	155.56	1	3000	15.0	3000	23.76	2360	16.52	7.08
2023	03	740948	3000.0	420.0	240.0	1	7778	482.24	155.56	1	3000	15.0	3000	23.76	[illegible]	16.52	7.08
2023	04	740948	3000.0	420.0	240.0	1	7778	482.24	155.56	1	3000	15.0	3000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7.08
2023	05	740948	3000.0	420.0	240.0	1	7778	482.24	155.56	1	3000	15.0	3000	[illegible]	2360	16.52	7.08
2023	06	740948	3000.0	420.0	240.0	1	7778	482.24	155.56	1	3000	15.0	3000	29.7	2360	16.52	7.08
2023	07	740948	3000.0	420.0	240.0	1	7778	482.24	155.56	1	3000	15.0	3000	29.7	2360	16.52	7.08
2023	08	740948	3000.0	420.0	240.0	1	7778	482.24	155.56	1	3000	15.0	3000	29.7	2360	16.52	7.08
2023	09	740948	3000.0	420.0	240.0	1	7778	482.24	155.56	1	3000	15.0	3000	29.7	2360	16.52	7.08
合计				10500.0	6000.0			11188.82	3727.8			351.0		455.02		386.52	175.08

社保资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w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0cdefa8af465e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6.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7.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8. 医疗个人账户余额：23384.1
9.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10.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740948	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illegible]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资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打印日期：2022年10月7日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周结　　社保电脑号：626394626　　身份证号码：422202198506046533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40948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2	09	740948	3000.0	420.0	240.0	1	7778	466.68	155.56	1	3000	13.5	3000	23.76	2360	16.52	7.08
2022	10	740948	3000.0	420.0	240.0	1	7778	482.24	155.56	1	3000	13.5	3000	23.76	2360	16.52	7.08
2022	11	740948	3000.0	420.0	240.0	1	7778	482.24	155.56	1	3000	13.5	3000	23.76	2360	16.52	7.08
2022	12	740948	3000.0	420.0	240.0	1	7778	482.24	155.56	1	3000	13.5	3000	23.76	2360	16.52	7.08
2023	01	740948	3000.0	420.0	240.0	1	7778	482.24	155.56	1	3000	15.0	3000	23.76	2360	16.52	7.08
2023	02	740948	3000.0	420.0	240.0	1	7778	482.24	155.56	1	3000	15.0	3000	23.76	2360	16.52	7.08
2023	03	740948	3000.0	420.0	240.0	1	7778	482.24	155.56	1	3000	15.0	3000	23.76	2360	16.52	7.08
2023	04	740948	3000.0	420.0	240.0	1	7778	482.24	155.56	1	3000	15.0	3000	23.76	2360	16.52	7.08
2023	05	740948	3000.0	420.0	240.0	1	7778	482.24	155.56	1	3000	15.0	3000	23.76	2360	16.52	7.08
2023	06	740948	3000.0	420.0	240.0	1	7778	482.24	155.56	1	3000	15.0	3000	23.76	2360	16.52	7.08
2023	07	740948	3000.0	420.0	240.0	1	7778	482.24	155.56	1	3000	15.0	3000	23.76	2360	16.52	7.08
2023	08	740948	3000.0	420.0	240.0	1	7778	482.24	155.56	1	3000	15.0	3000	23.76	2360	16.52	7.08
2023	09	740948	3000.0	420.0	240.0	1	7778	482.24	155.56	1	3000	15.0	3000	23.76	2360	16.52	7.08
2023	10	740948	3000.0	420.0	240.0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3000	23.76	2360	16.52	7.08
合计				5880.0	3360.0			6620.94	2144.74			219.62		368.28		231.28	99.12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0ce49a61c8d5x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6.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7.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8. 医疗个人账户余额：23573.67

9.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10.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740948	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打印日期：2023年10月31日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周喆　　社保电脑号：0263940826　　身份证号码：422202198306016533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40948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04	740948	3000.0	420.0	240.0	1	7728	482.21	155.96	1	3000	15.0	3000	23.76	2360	16.52	7.08
2023	05	740948	3000.0	420.0	240.0	1	7728	482.21	155.96	1	3000	15.0	3000	29.7	2360	16.52	7.08
2023	06	740948	3000.0	420.0	240.0	1	7728	482.21	155.96	1	3000	15.0	3000	29.7	2360	16.52	7.08
2023	07	740948	3000.0	420.0	240.0	1	7728	482.21	155.96	1	3000	15.0	3000	29.7	2360	16.52	7.08
2023	08	740948	3000.0	420.0	240.0	1	7728	482.21	155.96	1	3000	15.0	3000	29.7	2360	16.52	7.08
2023	09	740948	3000.0	420.0	240.0	1	7728	482.21	155.96	1	3000	15.0	3000	29.7	2360	16.52	7.08
2023	10	740948	3000.0	420.0	240.0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3000	29.7	[illegible]	16.52	7.08
2023	11	740948	3000.0	420.0	240.0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3000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7.08
2023	12	740948	3000.0	420.0	240.0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3000	[illegible]	2360	16.52	7.08
2024	01	740948	3523.0	493.22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000	29.7	3000	24.0	6.0
2024	02	740948	3523.0	493.22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000	29.7	3000	24.0	6.0
2024	03	740948	3523.0	493.22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000	29.8	3000	24.0	6.0
2024	04	740948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000	29.8	3000	24.0	6.0
合计				5788.11	3287.36			5290.58	1818.74			311.38		306.96		242.08	82.72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582aae457bcn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带“@” 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6.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7.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8. 医疗个人账户余额：24444.07
9.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10.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740948	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4年5月6日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周结　　社保电脑号：626394626　　身份证号码：422202198506046533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40948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2	740948	3523.0	493.22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000	29.7	3000	24.0	6.0
2024	03	740948	3523.0	493.22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000	19.8	3000	24.0	6.0
2024	04	740948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000	19.8	3000	24.0	6.0
2024	05	740948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000	19.8	3000	24.0	6.0
2024	06	740948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000	19.8	3000	24.0	6.0
2024	07	740948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000	27.0	3000	24.0	6.0
2024	08	740948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000	27.0	3000	24.0	6.0
2024	09	740948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000	27.0	3000	24.0	6.0
2024	10	740948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000	27.0	3000	24.0	6.0
2024	11	740948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000	27.0	3000	24.0	6.0
2024	12	740948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000	27.0	3000	24.0	6.0
2025	01	740948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000	27.0	3000	24.0	6.0
2025	02	740948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000	27.0	3000	24.0	6.0
合计				8052.03	4284.08			4234.55	1693.82			423.52		324.9		312.0	78.0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6c80650b3ak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740948	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打印日期：2025年3月7日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周结　　社保电脑号：626394626　　身份证号码：422202198506046533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40948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7	740948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000	27.0	3000	24.0	6.0
2024	08	740948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000	27.0	3000	24.0	6.0
2024	09	740948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000	27.0	3000	24.0	6.0
2024	10	740948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000	27.0	3000	24.0	6.0
2024	11	740948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000	27.0	3000	24.0	6.0
2024	12	740948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000	27.0	3000	24.0	6.0
2025	01	740948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000	27.0	3000	24.0	6.0
2025	02	740948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000	27.0	3000	24.0	6.0
2025	03	740948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000	27.0	3000	24.0	6.0
2025	04	740948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000	27.0	3000	24.0	6.0
2025	05	740948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000	27.0	3000	24.0	6.0
2025	06	740948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000	27.0	3000	24.0	6.0
2025	07	740948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000	27.0	3000	24.0	6.0
合计				9073.84	4671.68			4299.05	1719.62			429.97		351.0		312.0	78.0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e3af4c13ad7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740948	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打印日期：2025年8月19日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周结　　社保电脑号：626394626　　身份证号码：422202198506046533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40948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1	740948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000	27.0	3000	24.0	6.0
2025	02	740948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000	27.0	3000	24.0	6.0
2025	03	740948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000	27.0	3000	24.0	6.0
2025	04	740948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000	27.0	3000	24.0	6.0
2025	05	740948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000	27.0	3000	24.0	6.0
2025	06	740948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000	27.0	3000	24.0	6.0
2025	07	740948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000	27.0	3000	24.0	6.0
2025	08	740948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000	27.0	3000	24.0	6.0
合计				5749.76	2874.88			2693.2	1077.28			269.36		216.0		192.0	48.0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e5ca712974p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740948	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打印日期：2025年8月28日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周结　　社保电脑号：626394626　　身份证号码：422202198506046533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40948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12	740948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000	27.0	3000	24.0	6.0
2025	01	740948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000	27.0	3000	24.0	6.0
2025	02	740948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000	27.0	3000	24.0	6.0
2025	03	740948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000	27.0	3000	24.0	6.0
2025	04	740948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000	27.0	3000	24.0	6.0
2025	05	740948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000	27.0	3000	24.0	6.0
2025	06	740948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000	27.0	3000	24.0	6.0
2025	07	740948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000	27.0	3000	24.0	6.0
2025	08	740948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000	27.0	3000	24.0	6.0
2025	09	740948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000	27.0	3000	24.0	6.0
2025	10	740948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000	27.0	3000	24.0	6.0
2025	11	740948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000	*27.0	3000	*24.0	*6.0
2025	12	740948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000	27.0	3000	24.0	6.0
合计				9570.12	4807.52			4363.55	1745.42			436.42		351.0		312.0	78.0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755eb2349f98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740948	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6年1月5日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周结　　社保电脑号：626394626　　身份证号码：422202198506046533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40948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2	740948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000	27.0	3000	24.0	6.0
2025	03	740948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000	27.0	3000	24.0	6.0
2025	04	740948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000	27.0	3000	24.0	6.0
2025	05	740948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000	27.0	3000	24.0	6.0
2025	06	740948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000	27.0	3000	24.0	6.0
2025	07	740948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000	27.0	3000	24.0	6.0
2025	08	740948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000	27.0	[illegible]	24.0	6.0
2025	09	740948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000	[illegible]	3000	[illegible]	6.0
2025	10	740948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000	[illegible]	3000	24.0	6.0
2025	11	740948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000	*27.0	3000	*24.0	*6.0
2025	12	740948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000	27.0	3000	24.0	6.0
2026	01	740948	4775.0	*764.0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3000	*27.0	3000	*24.0	*6.0
2026	02	740948	4775.0	764.0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3000	27.0	3000	24.0	6.0
合计				9705.6	4852.8			4510.39	1750.34			437.65		351.0		312.0	78.0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783d767186b1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740948	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6年3月2日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3.3.1.5 电力工程师：杨志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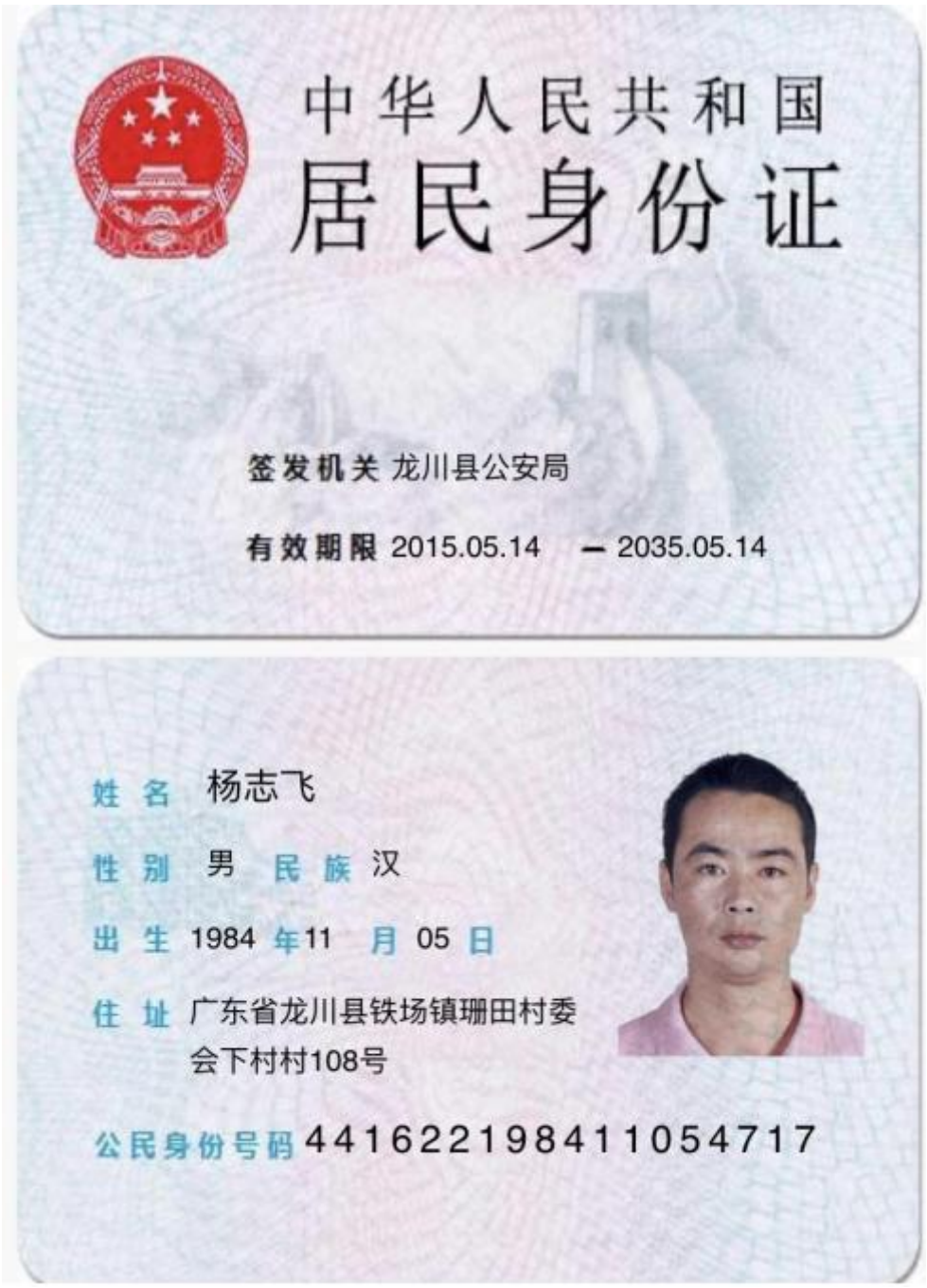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龙川县公安局
有效期限 2015.05.14 — 2035.05.14
姓名 杨志飞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84 年11 月 05 日
住址 广东省龙川县铁场镇珊田村委会下村村108号
公民身份号码 441622198411054717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杨志飞　　社保电脑号：638065506　　身份证号码：441622198411054717　　类别：1

参保单位名称：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40948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1	09	740948	3000.0	420.0	240.0	1	6972	362.54	139.44	1	3000	13.5	3000	4.95	2200	15.4	6.6
2021	10	740948	3000.0	420.0	240.0	1	6972	362.54	139.44	1	3000	13.5	3000	4.95	2200	15.4	6.6
2021	11	740948	3000.0	420.0	240.0	1	6972	362.54	139.44	1	3000	13.5	3000	4.95	2200	15.4	6.6
2021	12	740948	3000.0	420.0	240.0	1	6972	362.54	139.44	1	3000	13.5	3000	4.95	2200	15.4	6.6
2022	01	740948	3000.0	420.0	240.0	1	6972	432.26	139.44	1	3000	13.5	3000	4.95	2360	16.52	7.08
2022	02	740948	3000.0	420.0	240.0	1	6972	432.26	139.44	1	3000	13.5	3000	4.95	2360	16.52	7.08
2022	03	740948	3000.0	420.0	240.0	1	6972	432.26	139.44	1	3000	13.5	3000	14.85	2360	16.52	7.08
2022	04	740948	3000.0	420.0	240.0	1	6972	418.32	139.44	1	3000	13.5	3000	14.85	2360	16.52	7.08
2022	05	740948	3000.0	420.0	240.0	1	6972	418.32	139.44	1	3000	13.5	3000	23.76	2360	16.52	7.08
2022	06	740948	3000.0	420.0	240.0	1	6972	418.32	139.44	1	3000	13.5	3000	23.76	2360	16.52	7.08
2022	07	740948	3000.0	420.0	240.0	1	7778	466.68	155.56	1	3000	13.5	3000	23.76	2360	16.52	7.08
2022	08	740948	3000.0	420.0	240.0	1	7778	466.68	155.56	1	3000	13.5	3000	23.76	2360	16.52	7.08
2022	09	740948	3000.0	420.0	240.0	1	7778	466.68	155.56	1	3000	13.5	3000	23.76	2360	16.52	7.08
2022	10	740948	3000.0	420.0	240.0	1	7778	482.24	155.56	1	3000	13.5	3000	23.76	2360	16.52	7.08
2022	11	740948	3000.0	420.0	240.0	1	7778	482.24	155.56	1	3000	13.5	3000	23.76	2360	16.52	7.08
2022	12	740948	3000.0	420.0	240.0	1	7778	482.24	155.56	1	3000	13.5	3000	23.76	2360	16.52	7.08
2023	01	740948	3000.0	420.0	240.0	1	7778	482.24	155.56	1	3000	15.0	3000	23.76	2360	16.52	7.08
2023	02	740948	3000.0	420.0	240.0	1	7778	482.24	155.56	1	3000	15.0	3000	23.76	2360	16.52	7.08
2023	03	740948	3000.0	420.0	240.0	1	7778	482.24	155.56	1	3000	15.0	3000	23.76	[illegible]	16.52	7.08
2023	04	740948	3000.0	420.0	240.0	1	7778	482.24	155.56	1	3000	15.0	3000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7.08
2023	05	740948	3000.0	420.0	240.0	1	7778	482.24	155.56	1	3000	15.0	3000	[illegible]	2360	16.52	7.08
2023	06	740948	3000.0	420.0	240.0	1	7778	482.24	155.56	1	3000	15.0	3000	29.7	2360	16.52	7.08
2023	07	740948	3000.0	420.0	240.0	1	7778	482.24	155.56	1	3000	15.0	3000	29.7	2360	16.52	7.08
2023	08	740948	3000.0	420.0	240.0	1	7778	482.24	155.56	1	3000	15.0	3000	29.7	2360	16.52	7.08
2023	09	740948	3000.0	420.0	240.0	1	7778	482.24	155.56	1	3000	15.0	3000	29.7	2360	16.52	7.08
合计				10500.0	6000.0			11188.82	3727.8			351.0		451.62		185.52	175.08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0cdefa9b06385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6.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7.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8. 医疗个人账户余额：23367.92

9.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10.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740948	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illegible]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3年10月1日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杨志飞　　社保电脑号：638095506　　身份证号码：441622198411054717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40948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2	09	740948	3000.0	420.0	240.0	1	7778	466.68	155.56	1	3000	13.5	3000	23.76	2360	16.52	7.08
2022	10	740948	3000.0	420.0	240.0	1	7778	482.24	155.56	1	3000	13.5	3000	23.76	2360	16.52	7.08
2022	11	740948	3000.0	420.0	240.0	1	7778	482.24	155.56	1	3000	13.5	3000	23.76	2360	16.52	7.08
2022	12	740948	3000.0	420.0	240.0	1	7778	482.24	155.56	1	3000	13.5	3000	23.76	2360	16.52	7.08
2023	01	740948	3000.0	420.0	240.0	1	7778	482.24	155.56	1	3000	15.0	3000	23.76	2360	16.52	7.08
2023	02	740948	3000.0	420.0	240.0	1	7778	482.24	155.56	1	3000	15.0	3000	23.76	2360	16.52	7.08
2023	03	740948	3000.0	420.0	240.0	1	7778	482.24	155.56	1	3000	15.0	3000	23.76	2360	16.52	7.08
2023	04	740948	3000.0	420.0	240.0	1	7778	482.24	155.56	1	3000	15.0	3000	23.76	2360	16.52	7.08
2023	05	740948	3000.0	420.0	240.0	1	7778	482.24	155.56	1	3000	15.0	3000	23.76	2360	16.52	7.08
2023	06	740948	3000.0	420.0	240.0	1	7778	482.24	155.56	1	3000	15.0	3000	23.76	2360	16.52	7.08
2023	07	740948	3000.0	420.0	240.0	1	7778	482.24	155.56	1	3000	15.0	3000	23.76	2360	16.52	7.08
2023	08	740948	3000.0	420.0	240.0	1	7778	482.24	155.56	1	3000	15.0	3000	23.76	2360	16.52	7.08
2023	09	740948	3000.0	420.0	240.0	1	7778	482.24	155.56	1	3000	15.0	3000	23.76	2360	16.52	7.08
2023	10	740948	3000.0	420.0	240.0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3000	23.76	2360	16.52	7.08
合计				5880.0	3360.0			6620.94	2144.74			219.62		308.28		231.28	99.12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0ce49a61ebf01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6.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7.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8. 医疗个人账户余额：23559.48

9.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10.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740948	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打印日期：2023年10月31日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杨志飞　　社保电脑号：638095306　　身份证号码：441622198411064717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40948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04	740948	3000.0	420.0	210.0	1	7778	482.24	155.56	1	3000	15.0	3000	23.76	2360	16.52	7.08
2023	05	740948	3000.0	420.0	210.0	1	7778	482.24	155.56	1	3000	15.0	3000	29.7	2360	16.52	7.08
2023	06	740948	3000.0	420.0	210.0	1	7778	482.24	155.56	1	3000	15.0	3000	29.7	2360	16.52	7.08
2023	07	740948	3000.0	420.0	210.0	1	7778	482.24	155.56	1	3000	15.0	3000	29.7	2360	16.52	7.08
2023	08	740948	3000.0	420.0	210.0	1	7778	482.24	155.56	1	3000	15.0	3000	29.7	2360	16.52	7.08
2023	09	740948	3000.0	420.0	210.0	1	7778	482.24	155.56	1	3000	15.0	3000	29.7	2360	16.52	7.08
2023	10	740948	3000.0	420.0	210.0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3000	29.7	[illegible]	16.52	7.08
2023	11	740948	3000.0	420.0	210.0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3000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7.08
2023	12	740948	3000.0	420.0	210.0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3000	29.7	2360	16.52	7.08
2024	01	740948	3523.0	493.22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000	29.7	3000	24.0	6.0
2024	02	740948	3523.0	493.22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000	29.7	3000	24.0	6.0
2024	03	740948	3523.0	493.22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000	29.8	3000	24.0	6.0
2024	04	740948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000	29.8	3000	24.0	6.0
合计				5788.11	3287.36			5290.58	1818.74			311.38		[illegible]		244.08	87.72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582aae45d52d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6.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7.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8. 医疗个人账户余额：24327.44
9.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10.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740948	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打印日期：2024年3月6日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杨志飞　　社保电脑号：638095506　　身份证号码：441622198411054717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40948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2	740948	3523.0	493.22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000	29.7	3000	24.0	6.0
2024	03	740948	3523.0	493.22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000	19.8	3000	24.0	6.0
2024	04	740948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000	19.8	3000	24.0	6.0
2024	05	740948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000	19.8	3000	24.0	6.0
2024	06	740948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000	19.8	3000	24.0	6.0
2024	07	740948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000	27.0	3000	24.0	6.0
2024	08	740948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000	27.0	3000	24.0	6.0
2024	09	740948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000	27.0	3000	24.0	6.0
2024	10	740948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000	27.0	3000	24.0	6.0
2024	11	740948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000	27.0	3000	24.0	6.0
2024	12	740948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000	27.0	3000	24.0	6.0
2025	01	740948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000	27.0	3000	24.0	6.0
2025	02	740948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000	27.0	3000	24.0	6.0
合计				8052.03	4284.08			4234.55	1693.82			423.52		324.9		312.0	78.0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6c80650f6a6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740948	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打印日期：2025年3月7日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杨志飞　　社保电脑号：638095506　　身份证号码：441622198411054717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40948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7	740948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000	27.0	3000	24.0	6.0
2024	08	740948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000	27.0	3000	24.0	6.0
2024	09	740948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000	27.0	3000	24.0	6.0
2024	10	740948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000	27.0	3000	24.0	6.0
2024	11	740948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000	27.0	3000	24.0	6.0
2024	12	740948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000	27.0	3000	24.0	6.0
2025	01	740948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000	27.0	3000	24.0	6.0
2025	02	740948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000	27.0	3000	24.0	6.0
2025	03	740948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000	27.0	3000	24.0	6.0
2025	04	740948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000	27.0	3000	24.0	6.0
2025	05	740948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000	27.0	3000	24.0	6.0
2025	06	740948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000	27.0	3000	24.0	6.0
2025	07	740948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000	27.0	3000	24.0	6.0
合计				9073.84	4671.68			4299.05	1719.62			429.97		351.0		312.0	78.0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e3af4c16618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740948	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打印日期：2025年8月19日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杨志飞　　社保电脑号：638095506　　身份证号码：441622198411054717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40948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1	740948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000	27.0	3000	24.0	6.0
2025	02	740948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000	27.0	3000	24.0	6.0
2025	03	740948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000	27.0	3000	24.0	6.0
2025	04	740948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000	27.0	3000	24.0	6.0
2025	05	740948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000	27.0	3000	24.0	6.0
2025	06	740948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000	27.0	3000	24.0	6.0
2025	07	740948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000	27.0	3000	24.0	6.0
2025	08	740948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000	27.0	3000	24.0	6.0
合计				5749.76	2874.88			2693.2	1077.28			269.36		216.0		192.0	48.0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e5ca7135621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740948	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打印日期：2025年8月28日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杨志飞　　社保电脑号：638095506　　身份证号码：441622198411054717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40948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12	740948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000	27.0	3000	24.0	6.0
2025	01	740948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000	27.0	3000	24.0	6.0
2025	02	740948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000	27.0	3000	24.0	6.0
2025	03	740948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000	27.0	3000	24.0	6.0
2025	04	740948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000	27.0	3000	24.0	6.0
2025	05	740948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000	27.0	3000	24.0	6.0
2025	06	740948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000	27.0	3000	24.0	6.0
2025	07	740948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000	27.0	3000	24.0	6.0
2025	08	740948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000	27.0	3000	24.0	6.0
2025	09	740948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000	27.0	3000	24.0	6.0
2025	10	740948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000	27.0	3000	24.0	6.0
2025	11	740948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000	*27.0	3000	*24.0	*6.0
2025	12	740948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000	27.0	3000	24.0	6.0
合计				9570.12	4807.52			4363.55	1745.42			436.42		351.0		312.0	78.0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755eb235b7f7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740948	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打印日期：2026年1月9日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杨志飞　　社保电脑号：638095506　　身份证号码：441622198411054717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40948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2	740948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000	27.0	3000	24.0	6.0
2025	03	740948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000	27.0	3000	24.0	6.0
2025	04	740948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000	27.0	3000	24.0	6.0
2025	05	740948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000	27.0	3000	24.0	6.0
2025	06	740948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000	27.0	3000	24.0	6.0
2025	07	740948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000	27.0	3000	24.0	6.0
2025	08	740948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000	27.0	[illegible]	24.0	6.0
2025	09	740948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000	[illegible]	3000	[illegible]	6.0
2025	10	740948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000	[illegible]	3000	24.0	6.0
2025	11	740948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000	*27.0	3000	*24.0	*6.0
2025	12	740948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000	27.0	3000	24.0	6.0
2026	01	740948	4775.0	*764.0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3000	*27.0	3000	*24.0	*6.0
2026	02	740948	4775.0	764.0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3000	27.0	3000	24.0	6.0
合计				9705.6	4852.8			4510.39	1750.34			437.65		351.0		312.0	78.0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783d76726c31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740948	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6年3月2日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3.3.1.7 安全员：曾小龙

建筑施工企业综合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C3（2023）0003825

姓　　名：曾小龙

性　　别：男

出 生 年 月：2001年06月09日

企 业 名 称：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职　　务：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2023年03月09日

有　效　期：2026年01月12日　　至 2029年03月08日

发 证 机 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 证 日 期：2026 年01 月 12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姓名 曾小龙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2001 年 6 月 9 日
住址 广东省五华县华城镇满堂
村大水坑
公民身份号码 441424200106092559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五华县公安局
有效期限 2022.03.17-2032.03.17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曾小龙　　社保电脑号：813022385　　身份证号码：441424200106092559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40948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2	740948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3.36	2360	18.88	4.72
2024	03	740948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4	740948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5	740948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6	740948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7	740948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8	740948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9	740948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0	740948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1	740948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2	740948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1	74094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2	74094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合计				8052.03	4284.08			1270.43	423.52			423.52		255.6		243.44	61.36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6c806516272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740948	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打印日期：2025年3月7日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曾小龙　　社保电脑号：813022385　　身份证号码：441424200106092559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40948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7	740948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8	740948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9	740948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0	740948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1	740948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2	740948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1	74094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2	74094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3	74094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4	74094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5	74094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6	74094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7	74094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合计				9073.84	4671.68			1289.78	429.97			429.97		283.32		251.84	62.96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e3af4c1acc7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740948	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打印日期：2025年8月19日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曾小龙　　社保电脑号：813022385　　身份证号码：441424200106092559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40948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1	74094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2	74094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3	74094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4	74094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5	74094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6	74094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7	74094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8	74094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合计				5749.76	2874.88			808.0	269.36			269.36		178.56		158.72	39.68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e5ca713b3fj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740948	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打印日期：2025年8月28日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曾小龙　　社保电脑号：813022385　　身份证号码：441424200106092559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40948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12	740948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1	74094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2	74094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3	74094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4	74094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5	74094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6	74094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7	740948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8	740948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9	740948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0	740948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1	740948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2	740948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合计				9570.12	4807.52			1309.13	436.42			436.42		290.52		258.24	64.56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755eb5e93f3x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740948	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打印日期：2026年1月5日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曾小龙　　社保电脑号：813022385　　身份证号码：441424200106092559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40948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2	74094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3	74094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4	74094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5	74094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6	74094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7	740948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8	740948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9	740948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0	740948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1	740948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2	740948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1	740948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2	740948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合计				9705.6	4852.8			1312.82	437.65			437.65		293.4		260.8	65.2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783d7672cefp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740948	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打印日期：2026年3月2日

3.3.1.6 安全员：张建华

建筑施工企业综合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C3（2025）0015630

姓　　名：张建华

性　　别：男

出 生 年 月：1994年04月18日

企 业 名 称：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职　　务：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2025年03月28日

有　效　期：2025年03月28日　　至 2028年03月27日

发 证 机 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 证 日 期：2025年03月28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姓名 张建华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94 年 4 月 18 日
住址 广东省惠州市大亚湾区中兴北路269号国力凯旋花园27栋2504房
公民身份号码 441301199404183111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惠州市大亚湾区公安局
有效期限 2024.02.21-2044.02.21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张建华　　社保电脑号：635666889　　身份证号码：441301199404183111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40948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12	740948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1	740948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2	740948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3	740948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4	740948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5	740948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6	740948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7	740948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8	740948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9	740948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0	740948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1	740948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2	740948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合计				9570.12	4807.52			4363.55	1745.42			436.42		290.52		258.24	64.56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755eb452fe4w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740948	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打印日期：2026年1月5日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张建华　　社保电脑号：635666889　　身份证号码：441301199404183111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40948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2	740948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3	740948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4	740948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5	740948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6	740948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7	740948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8	740948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illegible]	20.16	5.04
2025	09	740948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5.04
2025	10	740948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illegible]	2520	[illegible]	5.04
2025	11	740948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2	740948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1	740948	4775.0	*764.0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2	740948	4775.0	764.0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合计				9705.6	4852.8			4510.39	1750.34			437.65		293.4		260.8	65.2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783d76736e35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740948	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6年3月2日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3.3.1.8 质量负责人：李仲杰

姓　　名 李仲杰

身份证号 440582199707236653

证书编号 2401030100200123

工作单位

李仲杰　同志于 2024 年 3 月7 日至 2024 年3 月 20日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专业技术管理人员 质量员（土建） 职业培训，经考核成绩合格，特发此证。

发证单位

2024 年 3 月22 日

有效期至：2027年3月22日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李仲杰　　社保电脑号：810186681　　身份证号码：440582199707236653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40948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05	740948	2360.0	330.4	188.8	4	12964	58.34	12.96	1	2360	11.8	2360	23.36	2360	16.52	7.08
2023	06	740948	2360.0	330.4	188.8	4	12964	58.34	12.96	1	2360	11.8	2360	23.36	2360	16.52	7.08
2023	07	740948	2360.0	330.4	188.8	4	12964	58.34	12.96	1	2360	11.8	2360	23.36	2360	16.52	7.08
2023	08	740948	2360.0	330.4	188.8	4	12964	58.34	12.96	1	2360	11.8	2360	23.36	2360	16.52	7.08
2023	09	740948	2360.0	330.4	188.8	4	12964	58.34	12.96	1	2360	11.8	2360	23.36	2360	16.52	7.08
2023	10	740948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23.36	2360	16.52	7.08
2023	11	740948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23.36	2360	16.52	7.08
2023	12	740948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23.36	2360	16.52	7.08
2024	01	740948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3.36	2360	18.88	4.72
2024	02	740948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3.36	2360	18.88	4.72
2024	03	740948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4	740948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5	740948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合计				5179.76	2919.6			1052.9	318.56			312.76		280.34		226.56	80.24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5994a0e9f0em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6.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7.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8.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9.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740948	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打印日期：2024年6月3日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李仲杰　　社保电脑号：810186681　　身份证号码：440582199707236653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40948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2	740948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3.36	2360	18.88	4.72
2024	03	740948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4	740948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5	740948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6	740948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7	740948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8	740948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9	740948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0	740948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1	740948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2	740948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1	74094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2	74094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合计				8052.03	4284.08			1270.43	423.52			423.52		255.6		243.44	61.36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6c80651b146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740948	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打印日期：2025年3月7日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李仲杰　　社保电脑号：810186681　　身份证号码：440582199707236653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40948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7	740948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8	740948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9	740948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0	740948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1	740948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2	740948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1	74094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2	74094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3	74094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4	74094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5	74094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6	74094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7	74094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合计				9073.84	4671.68			1289.78	429.97			429.97		283.32		251.84	62.96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e3af4c1d34e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740948	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打印日期：2025年8月19日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李仲杰　　社保电脑号：810186681　　身份证号码：440582199707236653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40948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1	74094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2	74094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3	74094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4	74094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5	74094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6	74094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7	74094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8	74094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合计				5749.76	2874.88			808.0	269.36			269.36		178.56		158.72	39.68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e5ca714cd8b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740948	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打印日期：2025年8月28日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李仲杰　　社保电脑号：810186681　　身份证号码：440582199707236653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40948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12	7409-48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1	7409-4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2	7409-4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3	7409-4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4	7409-4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5	7409-4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6	7409-4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7	7409-48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8	7409-48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9	7409-48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0	7409-48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1	7409-48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2	7409-48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合计				9570.12	4807.52			1309.13	436.42			436.42		290.52		258.24	64.56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755eb23acaag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740948	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打印日期：2020年1月5日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李仲杰　　社保电脑号：810186681　　身份证号码：440582199707236653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40948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2	74094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3	74094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4	74094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5	74094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6	74094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7	740948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8	740948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9	740948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0	740948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1	740948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2	740948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1	740948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2	740948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合计				9705.6	4852.8			1312.82	437.65			437.65		293.4		260.8	65.2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785f2fb3f2bz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740948	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6年3月12日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3.3.1.9 质量员：黄勇林

姓　　名 黄勇林

身份证号 440513199804012958

证书编号 2401030100200129

工作单位

黄勇林　同志于 2024 年 3 月7 日至 2024 年3 月 20日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专业技术管理人员 质量员（土建）　职业培训，经考核成绩合格，特发此证。

发证单位

2024 年 3 月22 日

有效期至：2027年3月22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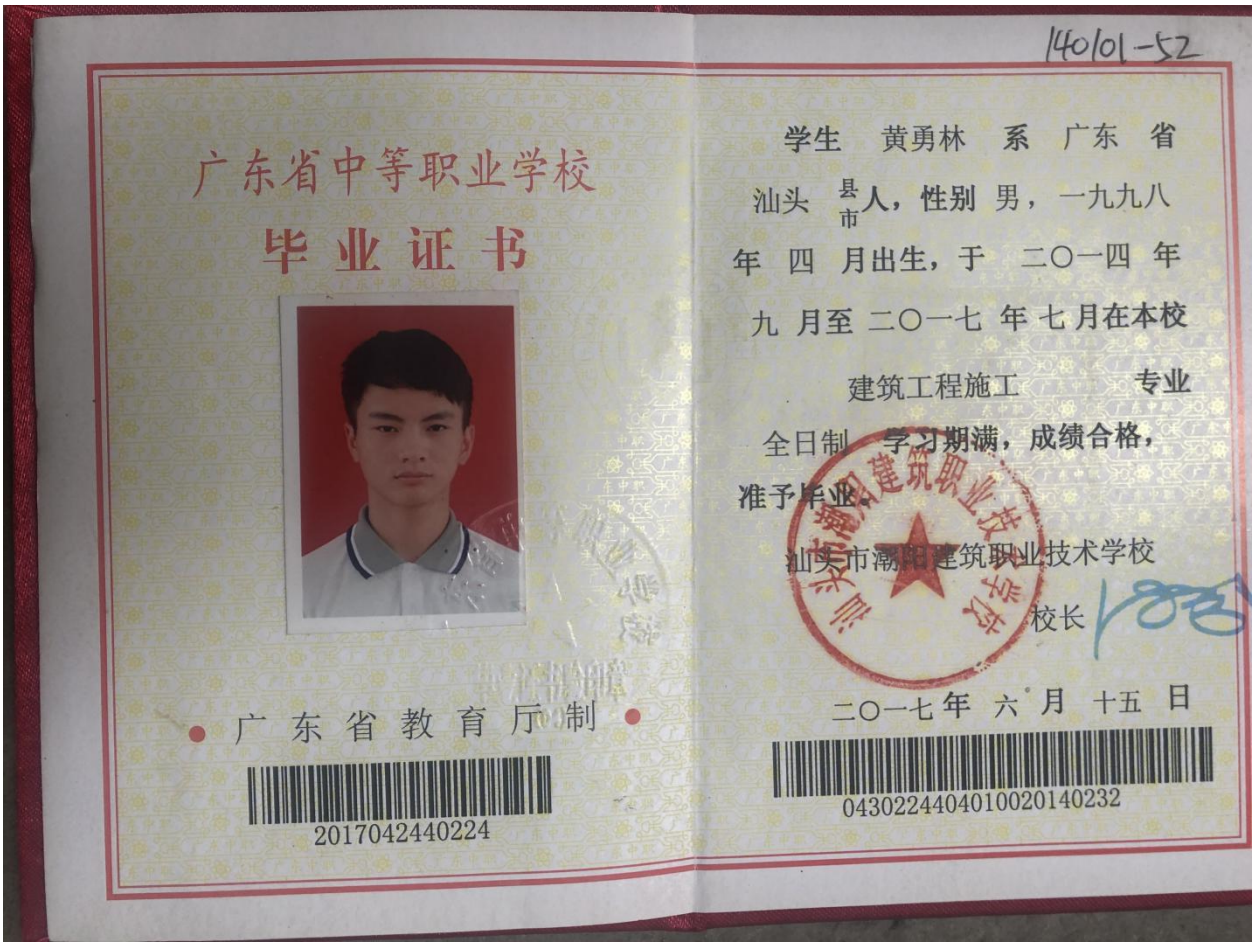

140101-52

广东省中等职业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黄勇林 系 广东 省 汕头 县市 人，性别 男，一九九八 年 四 月出生，于 二〇一四 年 九 月至 二〇一七 年 七 月在本校 建筑工程施工 专业 全日制 学习期满，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汕头市潮阳建筑职业技术学校

校长

二〇一七年 六 月 十五 日

广东省教育厅制

2017042440224

04302244040100201402 32

姓名 黄勇林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98 年 4 月 1 日
住址 广东省汕头市潮阳区西胪镇竹林横路东区横七巷50号
公民身份号码 440513199804012958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汕头市公安局潮阳分局
有效期限 2017.02.07-2027.02.07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黄勇林　　社保电脑号：650650740　　身份证号码：440513199804022958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40948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04	740948	2360.0	330.4	188.8	4	12964	58.34	12.96	1	2360	11.8	2360	18.69	2360	16.52	7.08
2023	05	740948	2360.0	330.4	188.8	4	12964	58.34	12.96	1	2360	11.8	2360	23.36	2360	16.52	7.08
2023	06	740948	2360.0	330.4	188.8	4	12964	58.34	12.96	1	2360	11.8	2360	23.36	2360	16.52	7.08
2023	07	740948	2360.0	330.4	188.8	4	12964	58.34	12.96	1	2360	11.8	2360	23.36	2360	16.52	7.08
2023	08	740948	2360.0	330.4	188.8	4	12964	58.34	12.96	1	2360	11.8	2360	23.36	2360	16.52	7.08
2023	09	740948	2360.0	330.4	188.8	4	12964	58.34	12.96	1	2360	11.8	2360	23.36	2360	16.52	7.08
2023	10	740948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23.36	2360	16.52	7.08
2023	11	740948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23.36	2360	16.52	7.08
2023	12	740948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23.36	2360	16.52	7.08
2024	01	740948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3.36	2360	18.88	4.72
2024	02	740948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3.36	2360	18.88	4.72
2024	03	740948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4	740948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合计				4981.71	2826.56			1014.11	299.14			292.18		285.43		224.2	82.6

社保资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582aae4ec0d7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6.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7.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8. 医疗个人账户余额：0.0
9.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10.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740948	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资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打印日期：2024年3月6日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黄勇林　　社保电脑号：650650740　　身份证号码：440513199804012958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40948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2	740948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3.36	2360	18.88	4.72
2024	03	740948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4	740948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5	740948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6	740948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7	740948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8	740948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9	740948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0	740948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1	740948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2	740948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1	74094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2	74094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合计				8052.03	4284.08			1270.43	423.52			423.52		255.6		243.44	61.36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6c80651c682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740948	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打印日期：2023年3月1日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黄勇林　　社保电脑号：650650740　　身份证号码：440513199804012958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40948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7	740948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8	740948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9	740948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0	740948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1	740948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2	740948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1	74094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2	74094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3	74094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4	74094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5	74094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6	74094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7	74094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合计				9073.84	4671.68			1289.78	429.97			429.97		283.32		251.84	62.96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e3af4c27dep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740948	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打印日期：2025年8月19日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黄勇林　　社保电脑号：650650740　　身份证号码：440513199804012958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40948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1	74094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2	74094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3	74094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4	74094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5	74094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6	74094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7	74094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8	74094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合计				5749.76	2874.88			808.0	269.36			269.36		178.56		158.72	39.68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e5ca71528au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740948	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打印日期：2025年8月28日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黄勇林　　社保电脑号：650650740　　身份证号码：440513199804012958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40948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12	740948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1	74094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2	74094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3	74094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4	74094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5	74094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6	74094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7	740948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8	740948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9	740948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0	740948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1	740948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2	740948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合计				9570.12	4807.52			1309.13	436.42			436.42		230.52		258.24	64.56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755eb23c8b6w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740948	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打印日期：2026年1月5日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黄勇林　　社保电脑号：650650740　　身份证号码：440513199804012958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40948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2	74094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3	74094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4	74094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5	74094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6	74094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7	740948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8	740948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9	740948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0	740948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1	740948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2	740948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1	740948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2	740948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合计				9705.6	4852.8			1312.82	437.65			437.65		293.4		260.8	65.2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783d767462f3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740948	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6年3月2日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3.3.1.10 安全负责人：黄燕宏

建筑施工企业综合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C3（2017）0009709

姓　　名：黄燕宏

性　　别：男

出 生 年 月：1989年09月05日

企 业 名 称：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职　　务：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2017年06月14日

有　效　期：2023年06月16日　　至 2026年06月20日

发 证 机 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 证 日 期：2023 年06 月 16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黄燕宏 于二〇一五年十二月，经 珠海市机电工程技术工程师资格评审委员会评审通过，具备 暖通工程师 资格。特发此证

发证机关：

二〇一六年 一 月 十五 日

粤中职证字第 15001022257783 号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黄燕宏 性别男，一九八九 年 九 月五 日生，于二〇〇九年九 月至 二〇一二 年 一 月 在本校 土木工程 专业 专科 网络教育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

校（院）长：

证书编号：10141720120600377 2

二〇一二 年 一 月 十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姓名 黄燕宏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89 年 9 月 5 日
住址 广东省汕头市潮阳区西胪镇波美大园十直巷4号
公民身份号码 440582198909056 63X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汕头市公安局潮阳分局
有效期限 2025.04.29-2045.04.29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黄燕宏　　社保电脑号：6425111170　　身份证号码：440582198809056835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40948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1	09	740948	2500.0	350.0	200.0	1	6972	362.54	139.44	1	2500	11.25	2500	4.13	2300	15.4	6.6
2021	10	740948	2500.0	350.0	200.0	1	6972	362.54	139.44	1	2500	11.25	2500	4.13	2300	15.4	6.6
2021	11	740948	2500.0	350.0	200.0	1	6972	362.54	139.44	1	2500	11.25	2500	4.13	2300	15.4	6.6
2021	12	740948	2500.0	350.0	200.0	1	6972	362.54	139.44	1	2500	11.25	2500	4.13	2300	15.4	6.6
2022	01	740948	2500.0	350.0	200.0	1	6972	432.26	139.44	1	2500	11.25	2500	4.13	2360	16.52	7.08
2022	02	740948	2500.0	350.0	200.0	1	6972	432.26	139.44	1	2500	11.25	2500	4.13	2360	16.52	7.08
2022	03	740948	2500.0	350.0	200.0	1	6972	432.26	139.44	1	2500	11.25	2500	12.38	2360	16.52	7.08
2022	04	740948	2500.0	350.0	200.0	1	6972	418.32	139.44	1	2500	11.25	2500	12.38	2360	16.52	7.08
2022	05	740948	2500.0	350.0	200.0	1	6972	418.32	139.44	1	2500	11.25	2500	19.8	2360	16.52	7.08
2022	06	740948	2500.0	350.0	200.0	1	6972	418.32	139.44	1	2500	11.25	2500	19.8	2360	16.52	7.08
2022	07	740948	2500.0	350.0	200.0	1	7778	466.68	155.56	1	2500	11.25	2500	19.8	2360	16.52	7.08
2022	08	740948	2500.0	350.0	200.0	1	7778	466.68	155.56	1	2500	11.25	2500	19.8	2360	16.52	7.08
2022	09	740948	2500.0	350.0	200.0	1	7778	466.68	155.56	1	2500	11.25	2500	19.8	2360	16.52	7.08
2022	10	740948	2500.0	350.0	200.0	1	7778	482.24	155.56	1	2500	11.25	2500	19.8	2360	16.52	7.08
2022	11	740948	2500.0	350.0	200.0	1	7778	482.24	155.56	1	2500	11.25	2500	19.8	2360	16.52	7.08
2022	12	740948	2500.0	350.0	200.0	1	7778	482.24	155.56	1	2500	11.25	2500	19.8	2360	16.52	7.08
2023	01	740948	2500.0	350.0	200.0	1	7778	482.24	155.56	1	2500	12.5	2500	19.8	2360	16.52	7.08
2023	02	740948	2500.0	350.0	200.0	1	7778	482.24	155.56	1	2500	12.5	2500	19.8	2360	16.52	7.08
2023	03	740948	2500.0	350.0	200.0	1	7778	482.24	155.56	1	2500	12.5	2500	19.8	2360	16.52	7.08
2023	04	740948	2500.0	350.0	200.0	1	7778	482.24	155.56	1	2500	12.5	2500	19.8	2360	16.52	7.08
2023	05	740948	2500.0	350.0	200.0	1	7778	482.24	155.56	1	2500	12.5	2500	24.75	2360	16.52	7.08
2023	06	740948	2500.0	350.0	200.0	1	7778	482.24	155.56	1	2500	12.5	2500	24.75	2360	16.52	7.08
2023	07	740948	2500.0	350.0	200.0	1	7778	482.24	155.56	1	2500	12.5	2500	24.75	2360	16.52	7.08
2023	08	740948	2500.0	350.0	200.0	1	7778	482.24	155.56	1	2500	12.5	2500	24.75	2360	16.52	7.08
2023	09	740948	2500.0	350.0	200.0	1	7778	482.24	155.56	1	2500	12.5	2500	24.75	2360	16.52	7.08
合计				8750.0	5000.0			11188.82	3727.8			262.5		416.89		408.52	175.08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0cdefa9b90a3c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6.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7.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8. 医疗个人账户余额：7775.92

9.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10.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740948	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打印日期：2022年3月1日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黄燕宏　　社保电脑号：642511170　　身份证号码：44058219890905663X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40948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2	09	740948	2500.0	350.0	200.0	1	7778	466.68	155.56	1	2500	11.25	2500	19.8	2360	16.52	7.08
2022	10	740948	2500.0	350.0	200.0	1	7778	482.24	155.56	1	2500	11.25	2500	19.8	2360	16.52	7.08
2022	11	740948	2500.0	350.0	200.0	1	7778	482.24	155.56	1	2500	11.25	2500	19.8	2360	16.52	7.08
2022	12	740948	2500.0	350.0	200.0	1	7778	482.24	155.56	1	2500	11.25	2500	19.8	2360	16.52	7.08
2023	01	740948	2500.0	350.0	200.0	1	7778	482.24	155.56	1	2500	12.5	2500	19.8	2360	16.52	7.08
2023	02	740948	2500.0	350.0	200.0	1	7778	482.24	155.56	1	2500	12.5	2500	19.8	2360	16.52	7.08
2023	03	740948	2500.0	350.0	200.0	1	7778	482.24	155.56	1	2500	12.5	2500	19.8	2360	16.52	7.08
2023	04	740948	2500.0	350.0	200.0	1	7778	482.24	155.56	1	2500	12.5	2500	19.8	2360	16.52	7.08
2023	05	740948	2500.0	350.0	200.0	1	7778	482.24	155.56	1	2500	12.5	2500	19.8	2360	16.52	7.08
2023	06	740948	2500.0	350.0	200.0	1	7778	482.24	155.56	1	2500	12.5	2500	19.8	2360	16.52	7.08
2023	07	740948	2500.0	350.0	200.0	1	7778	482.24	155.56	1	2500	12.5	2500	19.8	2360	16.52	7.08
2023	08	740948	2500.0	350.0	200.0	1	7778	482.24	155.56	1	2500	12.5	2500	19.8	2360	16.52	7.08
2023	09	740948	2500.0	350.0	200.0	1	7778	482.24	155.56	1	2500	12.5	2500	19.8	2360	16.52	7.08
2023	10	740948	2500.0	350.0	200.0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500	19.8	2360	16.52	7.08
合计				4900.0	2800.0			6620.94	2144.74			188.12		306.9		231.28	99.12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0ce49a6259e1j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带“@” 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6.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7.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8. 医疗个人账户余额：7921.44

9.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10.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740948	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3年10月31日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黄燕宏　　社保电脑号：642511170　　身份证号码：440582198909056 63X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40948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2	740948	3523.0	493.22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500	24.75	2500	20.0	5.0
2024	03	740948	3523.0	493.22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500	16.5	2500	20.0	5.0
2024	04	740948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500	16.5	2500	20.0	5.0
2024	05	740948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500	16.5	2500	20.0	5.0
2024	06	740948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500	16.5	2500	20.0	5.0
2024	07	740948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500	22.5	2500	20.0	5.0
2024	08	740948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500	22.5	2500	20.0	5.0
2024	09	740948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500	22.5	2500	20.0	5.0
2024	10	740948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500	22.5	2500	20.0	5.0
2024	11	740948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500	22.5	2500	20.0	5.0
2024	12	740948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500	22.5	2500	20.0	5.0
2025	01	740948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00	22.5	2500	20.0	5.0
2025	02	740948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00	22.5	2500	20.0	5.0
合计				8052.03	4284.08			4234.55	1693.82			423.52		270.75		260.0	65.0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6c80651f2f1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740948	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打印日期：2025年3月7日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黄燕宏　　社保电脑号：642511170　　身份证号码：440582198909056 63X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40948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7	740948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500	22.5	2500	20.0	5.0
2024	08	740948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500	22.5	2500	20.0	5.0
2024	09	740948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500	22.5	2500	20.0	5.0
2024	10	740948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500	22.5	2500	20.0	5.0
2024	11	740948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500	22.5	2500	20.0	5.0
2024	12	740948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500	22.5	2500	20.0	5.0
2025	01	740948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00	22.5	[illegible]	20.0	5.0
2025	02	740948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00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5.0
2025	03	740948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illegible]	2520	20.16	5.04
2025	04	740948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5	740948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6	740948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7	740948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合计				9073.84	4671.68			4299.05	1719.62			429.97		293.4		260.8	65.2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e3af4c36b94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740948	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打印日期：2025年8月19日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黄燕宏　　社保电脑号：642511170　　身份证号码：440582198909056630X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40948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1	740948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00	22.5	2500	20.0	5.0
2025	02	740948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00	22.5	2500	20.0	5.0
2025	03	740948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4	740948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5	740948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6	740948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7	740948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8	740948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合计				5749.76	2874.88			2693.2	1077.28			269.36		181.08		160.96	40.24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e5ca715e78x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740948	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打印日期：2025年8月28日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黄燕宏　　社保电脑号：642511170　　身份证号码：440582198909056631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40948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12	7409-48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500	22.5	2500	20.0	5.0
2025	01	7409-48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00	22.5	2500	20.0	5.0
2025	02	7409-48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00	22.5	2500	20.0	5.0
2025	03	7409-48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4	7409-48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5	7409-48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6	7409-48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7	7409-48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8	7409-48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9	7409-48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0	7409-48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1	7409-48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2	7409-48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合计				9570.12	4807.52			4363.55	1745.42			436.42		294.3		261.6	65.4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755eb23b8ee2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740948	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打印日期：2020年1月5日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黄燕宏　　社保电脑号：642511170　　身份证号码：440582198909056631X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40948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2	740948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00	22.5	2500	20.0	5.0
2025	03	740948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4	740948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5	740948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6	740948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7	740948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8	740948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9	740948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0	740948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1	740948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2	740948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1	740948	4775.0	*764.0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2	740948	4775.0	764.0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合计				9705.6	4852.8			4510.39	1750.34			437.65		294.66		261.92	65.48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783d767502fp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740948	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6年3月2日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3.3.1.11 资料员：陈泽鑫

姓　　名 陈泽鑫

身份证号 440582199908252991

证书编号 2401050000195582

工作单位

陈泽鑫　同志于 2024 年 3 月 7 日至 2024 年 3 月 20 日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专业技术管理人员 资料员 职业培训，经考核成绩合格，特发此证。

发证单位

2024 年 3 月 22 日

有效期至：2027年3月22日

广东省中等职业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陈泽鑫 系 广东 省 汕头 县市 人，性别 男，一九九九 年 八 月出生，于 二〇一六 年 九 月至 二〇一九 年 七 月在本校 建筑工程施工 专业 全日制 学习期满，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汕头市建设职业技术学校

校长

二〇一九年 六 月 十五 日

广东省教育厅制

2019041390001

04302139040100201600008

姓 名 陈泽鑫

性 别 男 民 族 汉

出 生 1999 年 8 月 25 日

住 址 广东省汕头市潮南区两英镇西新向东区七巷2号101房

公民身份号码 440582199908252991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汕头市公安局潮南分局

有效期限 2020.06.19-2030.06.19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陈泽鑫　　社保电脑号：80280546　　身份证号码：440582199908252991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40948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1	09	740948	2200.0	308.0	176.0	1	6972	362.54	139.44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1	10	740948	2200.0	308.0	176.0	1	6972	362.54	139.44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1	11	740948	2200.0	308.0	176.0	1	6972	362.54	139.44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1	12	740948	2200.0	308.0	176.0	1	6972	362.54	139.44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2	01	740948	2360.0	330.4	188.8	1	6972	432.26	139.44	1	2360	10.62	2360	3.89	2360	16.52	7.08
2022	02	740948	2360.0	330.4	188.8	1	6972	432.26	139.44	1	2360	10.62	2360	3.89	2360	16.52	7.08
2022	03	740948	2360.0	330.4	188.8	1	6972	432.26	139.44	1	2360	10.62	2360	11.68	2360	16.52	7.08
2022	04	740948	2360.0	330.4	188.8	1	6972	418.32	139.44	1	2360	10.62	2360	11.68	2360	16.52	7.08
2022	05	740948	2360.0	330.4	188.8	1	6972	418.32	139.44	1	2360	10.62	2360	18.69	2360	16.52	7.08
2022	06	740948	2360.0	330.4	188.8	1	6972	418.32	139.44	1	2360	10.62	2360	18.69	2360	16.52	7.08
2022	07	740948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66.68	155.56	1	2360	10.62	2360	18.69	2360	16.52	7.08
2022	08	740948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66.68	155.56	1	2360	10.62	2360	18.69	2360	16.52	7.08
2022	09	740948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66.68	155.56	1	2360	10.62	2360	18.69	2360	16.52	7.08
2022	10	740948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0.62	2360	18.69	2360	16.52	7.08
2022	11	740948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0.62	2360	18.69	2360	16.52	7.08
2022	12	740948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0.62	2360	18.69	2360	16.52	7.08
2023	01	740948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18.69	2360	16.52	7.08
2023	02	740948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18.69	2360	16.52	7.08
2023	03	740948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18.69	[illegible]	16.52	7.08
2023	04	740948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7.08
2023	05	740948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illegible]3.36	2360	16.52	7.08
2023	06	740948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23.36	2360	16.52	7.08
2023	07	740948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23.36	2360	16.52	7.08
2023	08	740948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23.36	2360	16.52	7.08
2023	09	740948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23.36	2360	16.52	7.08
合计				8170.4	4668.8			11188.82	3727.8			273.24		386.74		408.52	175.08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0cdefa9ba3eb7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6.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7.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8. 医疗个人账户余额：7584.42

9.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10.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740948	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illegible]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3年09月11日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陈泽鑫　　社保电脑号：802806546　　身份证号码：440582199908252991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40948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2	09	740948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66.68	155.56	1	2360	30.62	2360	18.69	2360	16.52	7.08
2022	10	740948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30.62	2360	18.69	2360	16.52	7.08
2022	11	740948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30.62	2360	18.69	2360	16.52	7.08
2022	12	740948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30.62	2360	18.69	2360	16.52	7.08
2023	01	740948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18.69	2360	16.52	7.08
2023	02	740948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18.69	2360	16.52	7.08
2023	03	740948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18.69	2360	16.52	7.08
2023	04	740948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18.69	2360	16.52	7.08
2023	05	740948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18.69	2360	16.52	7.08
2023	06	740948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18.69	2360	16.52	7.08
2023	07	740948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18.69	2360	16.52	7.08
2023	08	740948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18.69	2360	16.52	7.08
2023	09	740948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18.69	2360	16.52	7.08
2023	10	740948	2360.0	330.4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18.69	2360	16.52	7.08
合计				4625.6	2643.2			6620.94	2144.74			179.3		289.08		231.28	99.12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0ce49a626f5f2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6.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7.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8. 医疗个人账户余额：7729.94

9.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10.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740948	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打印日期：2023年10月31日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陈泽鑫　　社保电脑号：802806546　　身份证号码：440582199908252991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40948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05	740948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23.36	2360	16.52	7.08
2023	06	740948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23.36	2360	16.52	7.08
2023	07	740948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23.36	2360	16.52	7.08
2023	08	740948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23.36	2360	16.52	7.08
2023	09	740948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23.36	2360	16.52	7.08
2023	10	740948	2360.0	330.4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23.36	2360	16.52	7.08
2023	11	740948	2360.0	330.4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23.36	2360	16.52	7.08
2023	12	740948	2360.0	330.4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23.36	2360	16.52	7.08
2024	01	740948	3523.0	493.22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3.36	2360	18.88	4.72
2024	02	740948	3523.0	493.22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3.36	2360	18.88	4.72
2024	03	740948	3523.0	493.22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4	740948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5	740948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合计				5179.76	2919.6			5132.09	1792.68			312.76		280.34		226.56	80.24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5994a0ee6416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6.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7.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8.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9.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740948	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打印日期：2024年8月5日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陈泽鑫　　社保电脑号：802806546　　身份证号码：440582199908252991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40948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2	740948	3523.0	493.22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3.36	2360	18.88	4.72
2024	03	740948	3523.0	493.22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4	740948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5	740948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6	740948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7	740948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8	740948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9	740948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0	740948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1	740948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2	740948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1	740948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2	740948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合计				8052.03	4284.08			4234.55	1693.82			423.52		255.6		243.44	61.36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6c806522d1z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740948	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打印日期：2025年3月7日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陈泽鑫　　社保电脑号：802806546　　身份证号码：440582199908252991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40948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7	740948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8	740948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9	740948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0	740948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1	740948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2	740948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1	740948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2	740948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3	740948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4	740948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5	740948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6	740948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7	740948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合计				9073.84	4671.68			4299.05	1719.62			429.97		283.32		251.84	62.96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e3af4c3b62n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740948	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打印日期：2025年8月19日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陈泽鑫　　社保电脑号：802806546　　身份证号码：440582199908252991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40948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1	740948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2	740948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3	740948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4	740948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5	740948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6	740948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7	740948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8	740948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合计				5749.76	2874.88			2693.2	1077.28			269.36		178.56		158.72	39.68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e5ca71615bn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740948	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打印日期：2025年8月28日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陈泽鑫　　社保电脑号：802806546　　身份证号码：440582199908252991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40948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12	740948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1	740948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2	740948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3	740948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4	740948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5	740948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6	740948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7	740948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8	740948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9	740948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0	740948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1	740948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2	740948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合计				9570.12	4807.52			4363.55	1745.42			436.42	290.52		258.24		64.56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755eb240d277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740948	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0年1月5日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陈泽鑫　　社保电脑号：802806546　　身份证号码：440582199908252991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40948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2	740948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3	740948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4	740948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5	740948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6	740948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7	740948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8	740948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illegible]	20.16	5.04
2025	09	740948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5.04
2025	10	740948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illegible]	2520	[illegible]	5.04
2025	11	740948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2	740948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1	740948	4775.0	*764.0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2	740948	4775.0	764.0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合计				9705.6	4852.8			4510.39	1750.34			437.65		293.4		260.8	65.2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783d7675c485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740948	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打印日期：2026年3月2日

3.3.1.12 施工员：李雄武

姓　　名 李雄武

身份证号 440524197108236632

证书编号 2401010100195037

工作单位

李雄武　同志于　2024　年
3　月7　日至　2024年3　月　20日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专业技术
管理人员 施工员（土建）　职业
培训，经考核成绩合格，特发此证。

发证单位

2024 年 3 月22 日

有效期至：2027年3月22日

姓名 李雄武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71 年 8 月 23 日
住址 广东省汕头市潮阳区西胪镇西风北新寮区108号
公民身份号码 440524197108236632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汕头市公安局潮阳分局
有效期限 2007.05.25-2027.05.25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李雄武　　社保电脑号：626087397　　身份证号码：440524197108236632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40948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1	74094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2	74094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3	74094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4	74094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5	74094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6	74094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7	74094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合计				5031.04	2515.52			707.0	235.69			235.69		153.88		138.56	34.64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cef08895c4d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740948	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5年7月29日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李雄武　　社保电脑号：626087397　　身份证号码：440524197108236632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40948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7	740948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8	740948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9	740948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0	740948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1	740948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2	740948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1	74094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2	74094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3	74094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4	74094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5	74094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6	74094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7	74094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合计				9073.84	4671.68			1289.78	429.97			429.97		283.32		251.84	62.96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e3af4c3efdp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740948	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打印日期：2025年8月19日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李雄武　　社保电脑号：626087397　　身份证号码：440524197108236632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40948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1	74094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2	74094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3	74094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4	74094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5	74094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6	74094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7	74094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8	74094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合计				5749.76	2874.88			808.0	269.36			269.36		178.56		158.72	39.68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e5ca716366b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740948	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打印日期：2025年8月28日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李雄武　　社保电脑号：626087397　　身份证号码：440524197108236632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40948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12	7409-48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1	7409-4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2	7409-4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3	7409-4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4	7409-4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5	7409-4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6	7409-4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7	7409-48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8	7409-48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9	7409-48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0	7409-48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1	7409-48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2	7409-48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合计				9570.12	4807.52			1309.13	436.42			436.42		290.52		258.24	64.56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755eb25a111x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740948	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0年1月5日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李雄武　　社保电脑号：626087397　　身份证号码：440524197108236632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40948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2	74094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3	74094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4	74094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5	74094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6	74094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7	740948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8	740948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illegible]	20.16	5.04
2025	09	740948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5.04
2025	10	740948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illegible]	2520	[illegible]	5.04
2025	11	740948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2	740948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1	740948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2	740948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合计				9705.6	4852.8			1312.82	437.65			437.65		293.4		260.8	65.2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783d76761ab4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740948	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6年3月2日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3.3.1.13 材料员：肖伦达

姓　　名 肖伦达
身份证号 430525200102115118
证书编号 2401040000198689
工作单位

肖伦达　同志于　2024　年
3　月 7　日至　2024 年 3　月　20日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专业技术
管理人员 材料员　　职业
培训，经考核成绩合格，特发此证。

发证单位
2024 年 3 月 22 日
有效期至：2027年3月22日

姓名 肖伦达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2001 年 2 月 11 日
住址 湖南省洞口县洞口县醪田镇大波村14组35号
公民身份号码 430525200102115118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洞口县公安局
有效期限 2021.07.29-2031.07.29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肖伦达　　社保电脑号：8063471 65　　身份证号码：430525200102115118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40948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1	09	740948	2200.0	308.0	176.0	4	11620	52.29	11.62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1	10	740948	2200.0	308.0	176.0	4	11620	52.29	11.62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1	11	740948	2200.0	308.0	176.0	4	11620	52.29	11.62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1	12	740948	2200.0	308.0	176.0	4	11620	52.29	11.62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2	01	740948	2360.0	330.4	188.8	4	11620	52.29	11.62	1	2360	10.62	2360	3.89	2360	16.52	7.08
2022	02	740948	2360.0	330.4	188.8	4	11620	52.29	11.62	1	2360	10.62	2360	3.89	2360	16.52	7.08
2022	03	740948	2360.0	330.4	188.8	4	11620	52.29	11.62	1	2360	10.62	2360	11.68	2360	16.52	7.08
2022	04	740948	2360.0	330.4	188.8	4	11620	46.48	11.62	1	2360	10.62	2360	11.68	2360	16.52	7.08
2022	05	740948	2360.0	330.4	188.8	4	11620	46.48	11.62	1	2360	10.62	2360	18.69	2360	16.52	7.08
2022	06	740948	2360.0	330.4	188.8	4	11620	46.48	11.62	1	2360	10.62	2360	18.69	2360	16.52	7.08
2022	07	740948	2360.0	330.4	188.8	4	12964	51.86	12.96	1	2360	10.62	2360	18.69	2360	16.52	7.08
2022	08	740948	2360.0	330.4	188.8	4	12964	51.86	12.96	1	2360	10.62	2360	18.69	2360	16.52	7.08
2022	09	740948	2360.0	330.4	188.8	4	12964	51.86	12.96	1	2360	10.62	2360	18.69	2360	16.52	7.08
2022	10	740948	2360.0	330.4	188.8	4	12964	58.34	12.96	1	2360	10.62	2360	18.69	2360	16.52	7.08
2022	11	740948	2360.0	330.4	188.8	4	12964	58.34	12.96	1	2360	10.62	2360	18.69	2360	16.52	7.08
2022	12	740948	2360.0	330.4	188.8	4	12964	58.34	12.96	1	2360	10.62	2360	18.69	2360	16.52	7.08
2023	01	740948	2360.0	330.4	188.8	4	12964	58.34	12.96	1	2360	11.8	2360	18.69	2360	16.52	7.08
2023	02	740948	2360.0	330.4	188.8	4	12964	58.34	12.96	1	2360	11.8	2360	18.69	2360	16.52	7.08
2023	03	740948	2360.0	330.4	188.8	4	12964	58.34	12.96	1	2360	11.8	2360	18.69	[illegible]	16.52	7.08
2023	04	740948	2360.0	330.4	188.8	4	12964	58.34	12.96	1	2360	11.8	2360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7.08
2023	05	740948	2360.0	330.4	188.8	4	12964	58.34	12.96	1	2360	11.8	2360	[illegible]	2360	16.52	7.08
2023	06	740948	2360.0	330.4	188.8	4	12964	58.34	12.96	1	2360	11.8	2360	23.36	2360	16.52	7.08
2023	07	740948	2360.0	330.4	188.8	4	12964	58.34	12.96	1	2360	11.8	2360	23.36	2360	16.52	7.08
2023	08	740948	2360.0	330.4	188.8	4	12964	58.34	12.96	1	2360	11.8	2360	23.36	2360	16.52	7.08
2023	09	740948	2360.0	330.4	188.8	4	12964	58.34	12.96	1	2360	11.8	2360	23.36	2360	16.52	7.08
合计				8170.4	4668.8			1361.13	310.6			273.24		386.74		408.52	175.08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0cdefa9b78adx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6.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7.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8. 医疗个人账户余额：0.0

9.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10.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740948	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illegible]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缴费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打印日期：2023年10月1日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肖伦达　　社保电脑号：808347165　　身份证号码：430525200102115118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40948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2	09	740948	2360.0	330.4	188.8	4	12964	51.86	12.96	1	2360	10.62	2360	18.69	2360	16.52	7.08
2022	10	740948	2360.0	330.4	188.8	4	12964	58.34	12.96	1	2360	10.62	2360	18.69	2360	16.52	7.08
2022	11	740948	2360.0	330.4	188.8	4	12964	58.34	12.96	1	2360	10.62	2360	18.69	2360	16.52	7.08
2022	12	740948	2360.0	330.4	188.8	4	12964	58.34	12.96	1	2360	10.62	2360	18.69	2360	16.52	7.08
2023	01	740948	2360.0	330.4	188.8	4	12964	58.34	12.96	1	2360	11.8	2360	18.69	2360	16.52	7.08
2023	02	740948	2360.0	330.4	188.8	4	12964	58.34	12.96	1	2360	11.8	2360	18.69	2360	16.52	7.08
2023	03	740948	2360.0	330.4	188.8	4	12964	58.34	12.96	1	2360	11.8	2360	18.69	2360	16.52	7.08
2023	04	740948	2360.0	330.4	188.8	4	12964	58.34	12.96	1	2360	11.8	2360	18.69	2360	16.52	7.08
2023	05	740948	2360.0	330.4	188.8	4	12964	58.34	12.96	1	2360	11.8	2360	18.69	2360	16.52	7.08
2023	06	740948	2360.0	330.4	188.8	4	12964	58.34	12.96	1	2360	11.8	2360	18.69	2360	16.52	7.08
2023	07	740948	2360.0	330.4	188.8	4	12964	58.34	12.96	1	2360	11.8	2360	18.69	2360	16.52	7.08
2023	08	740948	2360.0	330.4	188.8	4	12964	58.34	12.96	1	2360	11.8	2360	18.69	2360	16.52	7.08
2023	09	740948	2360.0	330.4	188.8	4	12964	58.34	12.96	1	2360	11.8	2360	18.69	2360	16.52	7.08
2023	10	740948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18.69	2360	16.52	7.08
合计				4625.6	2643.2			843.79	199.1			179.3		289.68		231.28	99.12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0ce49a6250a9c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6.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7.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8. 医疗个人账户余额：0.0

9.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10.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740948	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打印日期：2023年10月31日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肖伦达　　社保电脑号：806347165　　身份证号码：430525200102115118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409-68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06	740948	2360.0	330.4	188.8	4	12964	58.34	12.96	1	2360	11.8	2360	23.36	2360	16.52	7.08
2023	07	740948	2360.0	330.4	188.8	4	12964	58.34	12.96	1	2360	11.8	2360	23.36	2360	16.52	7.08
2023	08	740948	2360.0	330.4	188.8	4	12964	58.34	12.96	1	2360	11.8	2360	23.36	2360	16.52	7.08
2023	09	740948	2360.0	330.4	188.8	4	12964	58.34	12.96	1	2360	11.8	2360	23.36	2360	16.52	7.08
2023	10	740948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23.36	2360	16.52	7.08
2023	11	740948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23.36	2360	16.52	7.08
合计				1982.4	1132.8			417.06	113.08			108.44		140.16		99.12	42.48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0d0da265a4867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6.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7.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8. 医疗个人账户余额：0.0
9.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10.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740948	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打印日期：2023年12月1日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肖伦达　　社保电脑号：806347165　　身份证号码：430525200102115118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40948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05	740948	2360.0	330.4	188.8	4	12964	58.34	12.96	1	2360	11.8	2360	23.36	2360	16.52	7.08
2023	06	740948	2360.0	330.4	188.8	4	12964	58.34	12.96	1	2360	11.8	2360	23.36	2360	16.52	7.08
2023	07	740948	2360.0	330.4	188.8	4	12964	58.34	12.96	1	2360	11.8	2360	23.36	2360	16.52	7.08
2023	08	740948	2360.0	330.4	188.8	4	12964	58.34	12.96	1	2360	11.8	2360	23.36	2360	16.52	7.08
2023	09	740948	2360.0	330.4	188.8	4	12964	58.34	12.96	1	2360	11.8	2360	23.36	2360	16.52	7.08
2023	10	740948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23.36	2360	16.52	7.08
2023	11	740948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23.36	2360	16.52	7.08
2023	12	740948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23.36	2360	16.52	7.08
2024	01	740948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3.36	2360	18.88	4.72
2024	02	740948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3.36	2360	18.88	4.72
2024	03	740948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3.36	2360	18.88	4.72
2024	04	740948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3.36	2360	18.88	4.72
2024	05	740948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3.36	2360	18.88	4.72
合计				5179.76	2919.6			1052.9	318.56			312.76		280.31		226.56	80.24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5994a0f17893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带“@” 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6.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7.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8.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9.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740948	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打印日期：2024年6月3日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肖伦达　　社保电脑号：806347165　　身份证号码：430525200102115118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40948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2	740948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3.36	2360	18.88	4.72
2024	03	740948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4	740948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5	740948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6	740948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7	740948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8	740948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9	740948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0	740948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1	740948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2	740948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1	74094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2	74094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合计				8052.03	4284.08			1270.43	423.52			423.52		255.6		243.44	61.36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6c8065337ai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740948	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打印日期：2025年3月7日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肖伦达　　社保电脑号：806347165　　身份证号码：430525200102115118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40948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7	740948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8	740948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9	740948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0	740948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1	740948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2	740948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1	74094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2	74094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3	74094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4	74094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5	74094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6	74094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7	74094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合计				9073.84	4671.68			1289.78	429.97			429.97		283.32		251.84	62.96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e3af4c56609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740948	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打印日期：2025年8月19日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肖伦达　　社保电脑号：806347165　　身份证号码：430525200102115118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40948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1	74094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2	74094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3	74094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4	74094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5	74094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6	74094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7	74094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8	74094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合计				5749.76	2874.88			808.0	269.36			269.36		178.56		158.72	39.68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e5ca7186fa3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740948	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打印日期：2025年8月28日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肖伦达　　社保电脑号：806347165　　身份证号码：430525200102115118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40948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12	740948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1	74094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2	74094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3	74094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4	74094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5	74094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6	74094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7	740948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8	740948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9	740948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0	740948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1	740948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2	740948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合计				9570.12	4807.52			1309.13	436.42			436.42		290.52		258.24	64.56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755eb23fd3c0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740948	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打印日期：2026年1月5日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肖伦达　　社保电脑号：806347165　　身份证号码：430525200102115118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40948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2	74094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3	74094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4	74094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5	74094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6	74094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7	740948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8	740948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illegible]	20.16	5.04
2025	09	740948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5.04
2025	10	740948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illegible]	2520	[illegible]	5.04
2025	11	740948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2	740948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1	740948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2	740948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合计				9705.6	4852.8			1312.82	437.65			437.65		293.4		260.8	65.2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783d7676fd61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740948	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6年3月2日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3.3.1.14 劳资专管员：杜晓银

技师学院

毕业证书

身份证号：441423199909241026

证书编号：44002120193110725 86

学生 杜晓银 性别 女 出生于 1999 年 09 月 24 日，于 2017 年 09 月至 2019 年 07 月在本校 高级技工 班 建筑工程管理 专业学习，修业 二 年，完成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长 夏青

广东省技师学院（盖章）

2019 年 07 月 10 日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杜晓阳　　社保电脑号：802391550　　身份证号码：441423199909241026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40948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1	09	740948	2200.0	308.0	176.0	1	6972	362.54	139.44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1	10	740948	2200.0	308.0	176.0	1	6972	362.54	139.44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1	11	740948	2200.0	308.0	176.0	1	6972	362.54	139.44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1	12	740948	2200.0	308.0	176.0	1	6972	362.54	139.44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2	01	740948	2360.0	330.4	188.8	1	6972	432.26	139.44	1	2360	10.62	2360	3.89	2360	16.52	7.08
2022	02	740948	2360.0	330.4	188.8	1	6972	432.26	139.44	1	2360	10.62	2360	3.89	2360	16.52	7.08
2022	03	740948	2360.0	330.4	188.8	1	6972	432.26	139.44	1	2360	10.62	2360	11.68	2360	16.52	7.08
2022	04	740948	2360.0	330.4	188.8	1	6972	418.32	139.44	1	2360	10.62	2360	11.68	2360	16.52	7.08
2022	05	740948	2360.0	330.4	188.8	1	6972	418.32	139.44	1	2360	10.62	2360	18.69	2360	16.52	7.08
2022	06	740948	2360.0	330.4	188.8	1	6972	418.32	139.44	1	2360	10.62	2360	18.69	2360	16.52	7.08
2022	07	740948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66.68	155.56	1	2360	10.62	2360	18.69	2360	16.52	7.08
2022	08	740948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66.68	155.56	1	2360	10.62	2360	18.69	2360	16.52	7.08
2022	09	740948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66.68	155.56	1	2360	10.62	2360	18.69	2360	16.52	7.08
2022	10	740948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0.62	2360	18.69	2360	16.52	7.08
2022	11	740948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0.62	2360	18.69	2360	16.52	7.08
2022	12	740948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0.62	2360	18.69	2360	16.52	7.08
2023	01	740948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18.69	2360	16.52	7.08
2023	02	740948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18.69	2360	16.52	7.08
2023	03	740948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18.69	[illegible]	16.52	7.08
2023	04	740948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7.08
2023	05	740948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23.36	2360	16.52	7.08
2023	06	740948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23.36	2360	16.52	7.08
2023	07	740948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23.36	2360	16.52	7.08
2023	08	740948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23.36	2360	16.52	7.08
2023	09	740948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23.36	2360	16.52	7.08
合计				8170.4	4668.8			11188.82	3727.8			273.24		386.74		408.52	175.08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0cdefa9bca13a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6.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7.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8. 医疗个人账户余额：7641.92

9.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10.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740948	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illegible]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缴费清单
证明专用章
打印日期：2023年09月11日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杜晓银　　社保电脑号：802391550　　身份证号码：441423199809241026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40948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2	09	740948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66.68	155.56	1	2360	10.62	2360	18.69	2360	16.52	7.08
2022	10	740948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0.62	2360	18.69	2360	16.52	7.08
2022	11	740948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0.62	2360	18.69	2360	16.52	7.08
2022	12	740948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0.62	2360	18.69	2360	16.52	7.08
2023	01	740948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18.69	2360	16.52	7.08
2023	02	740948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18.69	2360	16.52	7.08
2023	03	740948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18.69	2360	16.52	7.08
2023	04	740948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18.69	2360	16.52	7.08
2023	05	740948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18.69	2360	16.52	7.08
2023	06	740948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18.69	2360	16.52	7.08
2023	07	740948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18.69	2360	16.52	7.08
2023	08	740948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18.69	2360	16.52	7.08
2023	09	740948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18.69	2360	16.52	7.08
2023	10	740948	2360.0	330.4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18.69	2360	16.52	7.08
合计				4625.6	2643.2			6620.94	2144.74			179.3		289.08		231.28	99.12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0ce49a62d26e0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6.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7.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8. 医疗个人账户余额：7787.44
9.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10.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740948	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3年10月31日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杜晓银　　社保电脑号：802391550　　身份证号码：441423199909241026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40948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04	740948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18.69	2360	16.52	7.08
2023	05	740948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23.36	2360	16.52	7.08
2023	06	740948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23.36	2360	16.52	7.08
2023	07	740948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23.36	2360	16.52	7.08
2023	08	740948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23.36	2360	16.52	7.08
2023	09	740948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23.36	2360	16.52	7.08
2023	10	740948	2360.0	330.4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23.36	2360	16.52	7.08
2023	11	740948	2360.0	330.4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23.36	2360	16.52	7.08
2023	12	740948	2360.0	330.4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23.36	2360	16.52	7.08
2024	01	740948	3523.0	493.22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3.36	2360	18.88	4.72
2024	02	740948	3523.0	493.22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3.36	2360	18.88	4.72
2024	03	740948	3523.0	493.22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4	740948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合计				4981.71	2826.56			5290.58	1818.74			292.18		283.45		224.2	82.6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582aae4d63ap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带“@” 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6.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7.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8. 医疗个人账户余额：8265.57
9.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10.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740948	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打印日期：2024年3月6日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杜晓银　　社保电脑号：802391550　　身份证号码：441423199909241026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40948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05	740948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23.36	2360	16.52	7.08
2023	06	740948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23.36	2360	16.52	7.08
2023	07	740948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23.36	2360	16.52	7.08
2023	08	740948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23.36	2360	16.52	7.08
2023	09	740948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23.36	2360	16.52	7.08
2023	10	740948	2360.0	330.4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23.36	2360	16.52	7.08
2023	11	740948	2360.0	330.4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23.36	2360	16.52	7.08
2023	12	740948	2360.0	330.4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23.36	2360	16.52	7.08
2024	01	740948	3523.0	493.22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3.36	2360	18.88	4.72
2024	02	740948	3523.0	493.22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3.36	2360	18.88	4.72
2024	03	740948	3523.0	493.22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4	740948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5	740948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合计				5179.76	2919.6			5132.09	1792.68			312.76		280.34		226.56	80.24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5994a0efbf89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6.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7.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8.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9.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740948	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打印日期：2024年6月3日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杜晓银　　社保电脑号：802391550　　身份证号码：441423199909241026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40948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2	740948	3523.0	493.22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3.36	2360	18.88	4.72
2024	03	740948	3523.0	493.22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4	740948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5	740948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6	740948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7	740948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8	740948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9	740948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0	740948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1	740948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2	740948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1	740948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2	740948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合计				8052.03	4284.08			4234.55	1693.82			423.52		255.6		245.44	61.36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6c806526892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740948	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5年3月7日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杜晓银　　社保电脑号：802391550　　身份证号码：441423199909241026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40948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7	740948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8	740948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9	740948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0	740948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1	740948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2	740948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1	740948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2	740948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3	740948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4	740948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5	740948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6	740948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7	740948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合计				9073.84	4671.68			4299.05	1719.62			429.97		283.32		251.84	62.96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e3af4c4263s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740948	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打印日期：2025年8月19日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杜晓银　　社保电脑号：802391550　　身份证号码：441423199909241026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40948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1	740948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2	740948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3	740948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4	740948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5	740948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6	740948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7	740948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8	740948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合计				5749.76	2874.88			2693.2	1077.28			269.36		178.56		158.72	39.68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e5ca7184581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740948	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打印日期：2025年8月28日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杜晓银　　社保电脑号：802391550　　身份证号码：441423199909241026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40948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12	740948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1	740948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2	740948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3	740948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4	740948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5	740948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6	740948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7	740948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8	740948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9	740948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0	740948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1	740948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2	740948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合计				9570.12	4807.52			4363.55	1745.42			436.42		230.52		258.24	64.56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755eb24155a6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740948	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打印日期：2026年1月5日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杜晓银　　社保电脑号：802391550　　身份证号码：441423199909241026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40948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2	740948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3	740948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4	740948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5	740948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6	740948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7	740948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8	740948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9	740948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0	740948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1	740948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2	740948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1	740948	4775.0	*764.0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2	740948	4775.0	764.0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合计				9705.6	4852.8			4510.39	1750.34			437.65		293.4		260.8	65.2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783d7677da9k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740948	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6年3月2日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3.3.1.15 预算员：曾丽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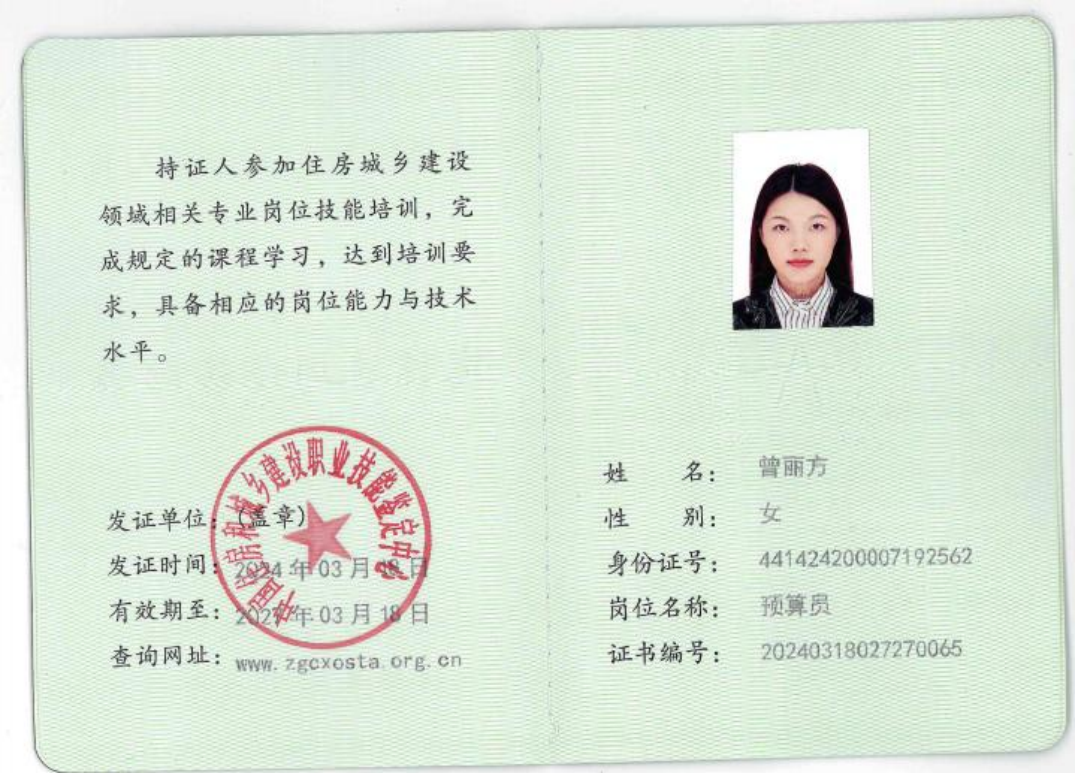

持证人参加住房城乡建设领域相关专业岗位技能培训，完成规定的课程学习，达到培训要求，具备相应的岗位能力与技术水平。

发证单位：（盖章）
发证时间：2024年03月18日
有效期至：2029年03月18日
查询网址：www.zgcxosta.org.cn

姓　　名：曾丽方
性　　别：女
身份证号：441424200007192562
岗位名称：预算员
证书编号：20240318027270065

姓名 曾丽方
性别 女　民族 汉
出生 2000 年 7 月 19 日
住址 广东省深圳市龙岗区雪岗北路2001号110室
公民身份号码 441424200007192562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深圳市公安局龙岗分局
有效期限 2022.01.08-2032.01.08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曾丽方　　社保电脑号：808526453　　身份证号码：441424200007192562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40948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12	74094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01	74094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02	74094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03	74094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04	74094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05	74094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06	74094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07	740948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08	740948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09	740948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10	740948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11	740948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12	740948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合计				10171.06	4807.52			4363.55	1745.42			436.42		412.23		366.34	91.65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755eb25b3684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740948	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打印日期：2026年1月5日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曾丽方　　社保电脑号：808526453　　身份证号码：441424200007192562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40948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2	74094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03	74094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04	74094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05	74094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06	74094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07	740948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08	740948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09	740948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10	740948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11	740948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12	740948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6	01	740948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6	02	740948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合计				10312.2	4852.8			4510.39	1750.34			437.65		412.23		366.34	91.65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783d767879f3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740948	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6年3月2日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3.3.1.16 造价工程师：刘冰清

使用有效期：2025年11月25日-2026年05月24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
二级造价工程师注册证书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Registration Certificate of Class 2 Cost Engineer

姓　　名：刘冰清
性　　别：女
出生日期：1997年05月28日
专　　业：土木建筑工程
证书编号：建[造]21234400010675
有 效 期：2023年04月21日-2027年04月20日
聘用单位：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个人签名：
签名日期：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执业资格注册专用章
发证日期：2023 年 04 月 21 日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刘冰清 性别 女 ，一九九七年 五 月二十八日生，于 二〇一六年 九月至 二〇一九 年 六 月在本校 工程造价 专业 三 年制 专 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名：广州南洋理工职业学院

校长：

证书编号：137161201906001685

二〇一九年 六 月二十八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惠州市公安局惠阳分局

有效期限 2016.06.13-2026.06.13

姓名 刘冰清

性别 女 民族 汉

出生 1997 年 5 月 28 日

住址 广东省惠州市惠阳区永湖镇麻溪村委会下埔77号

公民身份号码 441381199705283548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刘冰清　　社保电脑号：812508939　　身份证号码：441381199705283548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40948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5	740948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523	23.25	3523	28.18	7.05
2024	06	740948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523	23.25	3523	28.18	7.05
2024	07	740948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523	23.25	3523	28.18	7.05
2024	08	740948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523	23.25	3523	28.18	7.05
2024	09	740948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523	23.25	3523	28.18	7.05
2024	10	740948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523	23.25	3523	28.18	7.05
2024	11	740948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523	23.25	3523	28.18	7.05
合计				3699.15	1972.88			679.91	226.66			226.66		205.05		197.26	49.35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624f332594d4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带“@” 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6.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7.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8.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9.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740948	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1年12月3日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刘冰清　　社保电脑号：812508939　　身份证号码：441381199705283548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40948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5	740948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523	23.25	3523	28.18	7.05
2024	06	740948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523	23.25	3523	28.18	7.05
2024	07	740948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4	08	740948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4	09	740948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4	10	740948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4	11	740948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4	12	740948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01	740948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02	740948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合计				6537.14	3438.56			1450.34	528.36			326.38		300.18		281.8	70.5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6c80653973j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740948	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打印日期：2025年3月7日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刘冰清　　社保电脑号：812508939　　身份证号码：441381199705283548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40948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1	740948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02	740948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03	740948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04	740948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05	740948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06	740948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07	740948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合计				5031.04	2515.52			2356.55	942.62			235.69		221.97		197.26	49.35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cef088a9c4h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740948	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5年7月29日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刘冰清　　社保电脑号：812508939　　身份证号码：441381199705283548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40948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7	740948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4	08	740948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4	09	740948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4	10	740948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4	11	740948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4	12	740948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01	740948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illegible]	28.18	7.05
2025	02	740948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7.05
2025	03	740948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illegible]	3523	28.18	7.05
2025	04	740948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05	740948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06	740948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07	740948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合计				9073.84	4671.68			2939.33	1136.9			429.97		412.23		366.34	91.65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e3af4c5c3b4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740948	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打印日期：2025年8月19日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刘冰清　　社保电脑号：812508939　　身份证号码：441381199705283548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40948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1	740948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02	740948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illegible]	28.18	7.05
2025	03	740948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7.05
2025	04	740948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illegible]	3523	28.18	7.05
2025	05	740948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06	740948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07	740948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08	740948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合计				5749.76	2874.88			2693.2	1077.28			269.36		253.68		225.44	56.4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e5ca71892d7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740948	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illegible]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打印日期：2025年8月28日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刘冰清　　社保电脑号：812508939　　身份证号码：441381199705283548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40948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12	740948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01	740948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02	740948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03	740948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04	740948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05	740948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06	740948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07	740948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08	740948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09	740948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10	740948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11	740948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12	740948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合计				9570.12	4807.52			4136.93	1648.3			436.42		412.23		366.34	91.65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755eb2424f3w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740948	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打印日期：2020年1月5日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刘冰清　　社保电脑号：812508939　　身份证号码：441381199705283548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40948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2	740948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03	740948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04	740948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05	740948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06	740948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07	740948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08	740948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09	740948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10	740948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11	740948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12	740948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6	01	740948	4775.0	*764.0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6	02	740948	4775.0	764.0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合计				9705.6	4852.8			4510.39	1750.34			437.65		412.23		366.34	91.65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783d76797a6m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740948	广东兴鹏基工程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打印日期：2026年3月2日